#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八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業務工作報告(下)

- 財政經濟委員會-

  財政局/地方稅務局/

  經濟發展局/農業局/主計處

- 都發建設水利委員會

  都市發展局/建設局/水利局

- 警消環衛委員會-

  警察局/消防局/環境保護局

  衛生局

臺中市政府　　中華民國103年8月

# 目次


## 壹、 財政經濟委員會

一、 財政局 ..... 1
二、 地方稅務局 ..... 17
三、 經濟發展局 ..... 29
四、 農業局 ..... 63
五、 主計處 ..... 93

## 貳、 都發建設水利委員會

一、 都市發展局 ..... 105
二、 建設局 ..... 161
三、 水利局 ..... 217

## 參、 警消環衛委員會

一、 警察局 ..... 277
二、 消防局 ..... 335
三、 環境保護局 ..... 353
四、 衛生局 ..... 385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八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財政局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李錦娥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8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8次定期會開議，錦娥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財政是市政建設的原動力，市府各項建設推動，均須仰賴充裕與穩定之財源支應，才能順利完成；為利推動市政建設及達成民眾期望，本局秉持「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的策略，戮力開源節流，廣籌財源積極建設大臺中。

本局重點工作為加強財務管理、債務管理、庫款集中支付管理，以利本市財源籌措外，並將強化市有財產管理、加強市有非公用土地開發利用、推動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及輔導本市製酒業者產製優良酒品，行銷臺中好酒等，本局將積極提升各項財政業務行政效能，期能在穩健的財政基礎上，配合各項重大建設推展，力求大臺中經濟繁榮發展。

錦娥謹就財政業務提出103年4月至103年7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3年4月到103年7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本市103年度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一）本市103年度考量歷年歲入執行情形及經濟景氣等因素，覈實編列歲入預算935億1,025萬3,000元，截至103年5月底止之執行結果，歲入實現數399億5,654萬6,000元，執行率42.73%，明細如下：

# 臺中市103年度總預算歲入執行情形表

單位:千元

| 科　　目 | 預算數（A） | 截至103/5/31累計實收數（B） | 執行率（B/A） |
|---|---|---|---|
| 稅課收入 | 58,927,208 | 27,416,041 | 46.53% |
| 地價稅 | 5,418,251 | 134,004 | 2.47% |
| 土地增值稅 | 12,295,867 | 5,880,328 | 47.82% |
| 房屋稅 | 7,841,403 | 3,177,188 | 40.52% |
| 使用牌照稅 | 7,908,413 | 7,622,945 | 96.39% |
| 契稅 | 1,843,142 | 696,691 | 37.80% |
| 印花稅 | 771,125 | 416,866 | 54.06% |
| 娛樂稅 | 112,274 | 46,886 | 41.76% |
| 遺產稅 | 692,000 | 137,609 | 19.89% |
| 贈與稅 | 372,000 | 234,922 | 63.15% |
| 菸酒稅 | 1,027,269 | 324,330 | 31.57% |
| 統籌分配稅 | 20,645,464 | 8,744,272 | 42.35% |
| 罰款及賠償收入 | 1,856,075 | 666,822 | 35.93% |
| 規費收入 | 3,246,567 | 1,147,349 | 35.34% |
| 行政規費收入 | 1,446,065 | 477,203 | 33.00% |
| 使用規費收入 | 1,800,502 | 670,146 | 37.22% |
| 財產收入 | 1,038,510 | 282,760 | 27.23% |
| 財產孳息 | 293,535 | 156,309 | 53.25% |
| 財產售價 | 700,000 | 75,166 | 10.74% |
| 財產作價 | 11,114 | 11,114 | 100.00% |
| 廢棄物資售價 | 33,861 | 40,171 | 118.64% |
|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3,807,722 | 7,722 | 0.20% |
| 補助收入 | 21,801,939 | 9,601,284 | 44.04% |
| 一般性補助收入 | 12,788,100 | 5,413,931 | 42.34% |
| 計畫型補助收入 | 9,013,839 | 4,187,353 | 46.45% |
| 捐獻及贈與收入 | 416,654 | 153,270 | 36.79% |
| 其他收入 | 2,415,578 | 681,298 | 28.20% |
| 合計 | 93,510,253 | 39,956,546 | 42.73% |

（二）在本府各機關厲行開源節流，加強開闢自治財源下，本市自籌財源比率持續提昇，明細如下：

100 至 102 年度臺中市自籌財源占歲入比率情形表

單位:億元

| 年度<br>項目 | 100 年<br>決算數 | 101 年<br>決算數 | 102 年<br>決算數 |
|---|---|---|---|
| 歲　入 | 910 | 952 | 1,018 |
| 統籌分配稅 | 186 | 200 | 202 |
| 補助收入 | 283 | 237 | 223 |
| 自籌財源 | 441 | 515 | 593 |
| 自籌財源占歲入比率 | 48% | 54% | 58% |

備註：1.100 及 101 年度決算數為審計處審定數，102 年度係本府自編決算數。

2.自籌財源=歲入-統籌分配稅-補助收入。

二、債務管理情形

（一）本市截至 103 年 6 月底止公共債務

1、一年以上公共債務累計未償餘額實際數 334 億 7,504 萬 1,082 元。

2、未滿一年公共債務：透支 29 億 4,502 萬 7,391 元，短期借款 110 億元，合計 139 億 4,502 萬 7,391 元。

3、截至 103 年 6 月底止公共債務實際數分別為：臺北市 1,585 億元、新北市 962 億元、臺中市 474 億元、臺南市 644 億元、高雄市 2,446 億元，本市負債五都最低。

五都公共債務比較表

單位:億元

| 日期 | 臺北市 | 新北市 | 臺中市 | 臺南市 | 高雄市 |
|---|---|---|---|---|---|
| 102 年底 | 1,631 | 879 | 498 | 651 | 2,346 |
| 103 年 6 月底 | 1,585 | 962 | 474 | 644 | 2,446 |




（二）103 年度預算「賒借收入」及「債務還本」執行情形

本市 103 年度總預算歲入 935 億 1,025 萬 3,000 元、歲出 1,118 億 6,831 萬 8,000 元，歲入、歲出差短 183 億 5,806 萬 5,000 元，連同債務還本 575 億 4,338 萬 2,000 元，合共須融資調度財源 759 億 144 萬 7,000 元，全數以賒借收入彌平。截至 103 年 5 月底止，已向銀行辦理貸款入庫 210 億元，佔賒借收入預算數 27.67%，已償還本金 215 億 2,031 萬 3,333 元，占債務還本預算數 37.4%。

（三）103 年度預算「債務付息」執行情形

為支付長、短期借款、透支及市庫調借款等債務利息，103 年度預算編列債務付息 7 億 7,000 萬元，為減省利息負擔，本局將積極加強債務管理，舉借低利率新債償還高利率舊債、提前清償本金及向貸款銀行協商調降利率，並陸續將各機關基金(專戶)存款納入市庫集中支付，截至 103 年 5 月底止已支付債務利息 2 億 2,157 萬 7,483 元，執行率 28.78%。

三、災害準備金動支情形

（一）102 年度災害準備金預算金額及支用情形

1、預算金額：10 億 8,000 萬元。

2、支用情形: 102 年度災害準備金依規編列 10 億 8,000 萬元，並依中央對各級地方政府重大天然災害救災經費處理辦法、中央對各級地方政府支用災害準備

金審查原則、公共設施災後復建工程經費審議及執行作業要點以及本府動支災害準備金應行注意事項等相關規定辦理當年度災害救助、緊急搶救及復建工程等，共計支用災害準備金 10 億 3,013 萬 5,682 元，賸餘 4,986 萬 4,318 元。

（二）103 年災害準備金預算金額及支用情形

1、預算金額：11 億 2,500 萬元。

2、支用情形：截至 103 年 5 月底止動支 4 億 65 萬 1,000 元辦理災害搶險搶修開口契約。

四、積極運用財政管理策略，榮獲中央考核佳績

財政部為加強輔導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政業務，每年均辦理前一年度「地方政府財政業務輔導方案」考核，本市地方政府財政業務輔導方案考評成績，100 年度總成績獲全國第五名；101 年度總成績榮獲全國第二名。

五、商業周刊評比，臺中市財政全國第二佳

第 1379 期商業周刊，以現金償付能力、預算支應能力、長期償債能力及永續服務能力等 4 個企業財務經營的指標，測量地方財政的良窳，並借用醫學上的名詞來比喻地方財政狀況(指數越低，財政狀況越糟)，公布 2012 年「20 縣市財政昏迷指數評比大調查」結果，「地方財政昏迷指數」不到 3 醫學上稱為「瀕臨腦死」的縣市有 1 個，指數不到 4 醫學上稱為「重度昏迷」的縣市有 11 個，佔 20 個調查縣市的五成五；而臺中市財政被評為指數 5.09，列為可投資涵養永續財源，提升城市競爭力之追蹤觀察區，財政穩健全國第二佳。

六、積極輔導，臺中二信績效優良

積極輔導本市所轄臺中市第二信用合作，102 年 12 月底該社存款總額 565 億元，放款總額 393 億元，淨值 45 億元、逾放比率 0.02%，放款總額及淨值皆為名列全國 24 家信合社第 1 名、總存款名列第 2 名、逾放比率名列第 3 名，績效優良。

七、市有財產總值，大幅提升

臺中市市有財產計有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建築及設備、動產（包括機械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雜項設備）、有價證券及權利等財產，依用途別區分為公用（即公務用及公共

用）及非公用，目前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透過財產管理資訊系統建置財產資料，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大致均已完成產籍資料整併及入帳管理，茲就本市財產概況分述如下：

（一）本市統計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概算財產總值約4,395億元，倘土地以公告現值核計，則概算財產總值2兆4,933億元。

（二）其中公用土地計110,651筆，面積6,831.83公頃，公告地價總值為3,059億元，公告現值總值為2兆2,073億元。

（三）非公用土地計11,371筆，面積1,771公頃，公告地價總值為109億元，公告現值總值為1632億元。其中本局經管市有非公用土地合計3,681筆，面積62公頃，公告地價總值17億元，公告現值總值97億元。

（四）餘土地改良物、房屋建築設備及動產等總值1,228億元。

八、機動調配市有建物，活化利用閒置空間

為掌握本市市有建物之管理使用情形，業於103年3月至5月間依「臺中市市有建物清查及清理作業要點」規定，完成103年度之市有建物清查作業，清查結果有閒置或低度利用之建物，業督請建物管理機關擬定相關活化計畫有效合理利用或調配本府各需求機關、學校使用，並由本府財政局列管至處理完竣，以使市有建物能充分利用，並達節流效益。另為使市有閒置建物能有效活化及充分利用，本府由秘書長邀集有關機關按季召開「臺中市市有閒置及低度利用建物活化及調配專案會議」，檢視各閒置及低度利用建物活化情形，並按各機關所提閒置建物需求進行媒合調配，以達確實減少本府閒置及低度利用建物之目標，增進公產資源經管效益。103年度迄今共計解除3棟閒置及低度利用建物列管，其中1棟移由其他需求機關活化使用，餘2棟為依計畫辦理活化作業完竣。自縣市合併迄今，總計已解除74棟閒置及低度利用建物列管，其中7棟已依計畫辦理活化作業完竣；7棟因已逾使用年限、不堪使用等情形依規辦理報廢拆除；60棟移由其他需求機關活化使用。

九、辦理財產檢核，加強公產管理

透過檢核機制瞭解受稽核之管理機關學校對市有及國有財產之保管、使用、維護並瞭解所經管土地與建物是否有閒

置、被占用及其處理情形，按計畫逐年完成本府所屬四百餘機關學校之財產檢核。102 年度已檢核 160 個本府所屬機關學校，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完成 400 個機關學校，103 年度預計辦理 150 個機關學校檢核作業，有效提升公產管理效益並強化財產使用效能。

十、推動土地合併作業，簡化產籍管理行政作業

推動市有土地合併，促請各機關就所經管土地全面清查，將同一地段、地界相連及使用分區、性質均相同之土地辦理合併，使各機關經管筆數減少且土地形狀方整，有效提升財產管理績效，截至 103 年 6 月 10 日止，已完成 3,954 筆市有土地合併作業，合併後土地筆數為 525 筆，減少筆數 3,429 筆。

十一、積極清查管理公有房地，維護公產權益

（一）為督導各機關經管被占用公有房地加速排除占用並追蹤控管其執行情形，本府成立被占用公有房地排除督導小組，由相關參事及顧問、地政局長、研考會主委、都發局長、財政局長等擔任相關成員，並由本府秘書長主持，按季召開專案處理會議，逐案檢討各機關計畫執行情形、處理進度及使用補償金收取等事宜，積極輔導解決問題，並持續列管。自 100 年 5 月 31 日召開第一次專案會議至 103 年 5 月 16 日止，已召開 12 次會議，最近一次專案會議被占用房地列管數為 1,838 筆（戶），截至 103 年 5 月底止被占用房地數已減為 1,134 筆(戶)，已排除占用 704 筆(戶)。

（二）本局經管市有非公用房屋及可供建築用地，因經管筆數眾多、分佈零散或面積畸零狹小且財產價值較高，為善盡管理責任及掌握使用現況，積極辦理清查，並視需要架設圍籬及清除雜草、廢棄物等，100 年至 102 年清查本市市有非公用房地筆數共計 670 筆，103 年度截至 5 月底止已委請轄區內各地政事務所或自行辦理清查計 295 筆，倘有占用即依法追收 5 年使用補償金，如符合本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出租規定者，積極輔導承租以取得合法使用權源，惟屬惡意占用或不符出租規定者，以排除占用為原則，以維護市有財產權益。

臺中市政府財政局經管市有非公用房地清查筆數統計表

| 年度 | 100 年 | 101 年 | 102 年 | 合計 |
|---|---|---|---|---|
| 清查筆數(筆) | 84 | 166 | 420 | 670 |

十二、處分市有非公用房地，帶動地方繁榮

市有非公用可供建築之閒置土地或低度利用房地,倘屬畸零狹小或地形不整，難以單獨利用，或不具開發效益者，經評估無保留公用必要,符合本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相關規定可辦理處分者，適時釋出辦理出售，以提升土地利用價值。100 年至 102 年清查本市市有非公用房地筆數合計為 670 筆，辦理市有非公用房地處分，財產售價合計為 24 億 1,261 萬餘元;103 年度截至 5 月底止財產售價計 7,947 萬餘元繳入市庫，全數解入市庫，支援市政建設並帶動地方繁榮。

臺中市市有非公用房地清查及處分數據統計表

| 年度 | 100 年 | 101 年 | 102 年 | 合計 |
|---|---|---|---|---|
| 處分收入（元） | 8 億 9,595 萬 | 10 億 1,558 萬 | 5 億 108 萬 | 24 億 1,261 萬 |

十三、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減輕財政負擔

（一）為擴大公共建設投資以帶動經濟成長，並同時減緩龐大財政負擔，引進民間資金與活力參與公共建設，本局自 102 年 1 月起每三個月召開「臺中市政府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動委員會」，由副市長擔任召集人，召集本府各機關單位及外聘專家學者，藉由委員會議召開之報告、研討及協調以加強促參案之推動。並於該委員會下設訪視小組，由秘書長擔任召集人，103 年上半年已辦理訪視「臺中市假日廣場服務中心營運移轉案」，進行履約期間所產生相關問題之診斷協助並提供建議改善措施。103 年上半年已辦理促參案件招商文件、契約書要點說明及履約爭議研習，並同時將研習內容製作數位課程影片，提供本府同仁多元學習管道，以提升辦理

促參業務之知能，擬訂合宜委託契約內容，俾利委外履約提供優質之公共服務及履約管理。

（二）目前本局列管中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等規定甄選民間投入資金參與本市各項公共建設已完成簽約之案件計有本市主辦臺中市「市 81」公有市場用地興建營運移轉(BOT)等 19 件，民間投資金額歷年累計約為 105.75 億元，103 年 4 月新增本市「中臺灣推廣園區-電影館」1 件簽約案，吸納民間投資金額 6 億元參與本市公共建設服務。另進入招商階段及未簽約促參案件計有「臺中市網球中心營運移轉(OT)案」等 14 案，尚在辦理評估階段則有「中臺灣電影推廣園區-攝製中心」等 28 案，後續將積極推動民間資金投入該等公共建設。

（三）為帶動民間投資公共建設商機，配合財政部促參司 103 年 5 月 15 日蒞臨市府辦理臺中地區促參商機座談會，本府提供今(103)年下半年預定辦理促參招商案件 6 案招商案源(如下列明細表)，共吸引 15 家廠商業者代表與會，並同時辦理市定古蹟摘星山莊 OT 案及臺中市兒童藝術館 OT 案之現場勘查，廣為推銷本府促參招商案件特色。

臺中市政府 103 年下半年預定辦理促參招商案件明細表

| | |
|---|---|
| 1 | 大宅門特區-泊嵐匯會展中心 OT 案 |
| 2 | 大宅門特區-泊嵐匯會展中心其他附屬設施地上權設定案 |
| 3 | 臺中市高美濕地遊客服務中心暨體驗館 OT 案 |
| 4 | 市定古蹟摘星山莊 OT 案 |
| 5 | 臺中市兒童藝術館 OT 案 |
| 6 | 財政局經管市有土地設定地上權案 |

十四、有效利用市有土地，積極推動土地開發

（一）本市后里區廣興段 1110 地號市有土地設定地上權招標案，地上權年期 50 年，權利金底價 5,190 萬 3,000 元，前 3 年土地租金按當期申報地價總額 3%計算、第 4 年起按 5%計算。經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3 月 7 日辦理 2 次公告招商，均因無人投標而流標，刻正檢討將權利金底價減價一成，並

於提報本市財產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及簽報市長核定後續辦招標，預計於103年8月辦理第3次公開招商。

（二）豐原派出所及其周邊市有土地設定地上權案，地上權年期50年，係坐落豐原區豐原段778-8地號等11筆土地，原位於本案開發區內屬本府秘書處經管木造宿舍業經登錄為「豐原郡附屬高等官舍」歷史建築，本局已配合將該歷史建築所在基地劃出開發範圍。另因本案得標人未來須負擔興建豐原派出所辦公廳舍，相關契約內容較為複雜，近期內將先行公告招商文件草案於本局網站，廣徵投資人意見後據以修訂，預計於103年8月公告招商。

（三）本市大雅區馬岡段20-1地號、西屯區鑫港尾段44地號及北屯區鑫新平段176地號等18筆市有土地設定地上權案，地上權年期70年，經提報　貴會同意後，行政院業於103年5月核准處分，目前辦理權利金底價查估作業及擬訂招商文件中，預定於103年8月後陸續辦理公開招標。

十五、全面提升庫款集中支付效能，落實為民服務

（一）積極推行電腦化庫款集中支付作業，提供簡便完善的付款程序，全面實施電存（匯款）入帳方式撥付款項，以落實迅速、便捷、安全之支付行政效能及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二）配合辦理本府特種基金（專戶）納入集中支付作業制度政策強化厚實財政利基，靈活財務資金管理。

十六、積極加強菸酒市場管理，確保菸酒消費權益

（一）取締非法，保障合法菸酒

為維護菸酒市場秩序及消費安全，本局加強私劣菸酒稽查取締，4月1日起至6月9日止查獲私菸計40萬74包；私酒共1萬5,352公升，並於財政部103年度第1次專案查緝評比榮獲私菸績效全國第1名；私酒全國第2名之佳績。

（二）政府用心，民眾安心

為維護消費者飲用酒品安全，訂定「臺中市政府103年度菸酒製造業抽檢執行暨衛生檢驗作業規定」及「臺中市政府103年度菸酒進口業及販賣業抽檢執行作業規定」，4月1日至6月9日止共抽檢菸酒製造業者17家次;菸酒進口業及販賣業282家次，本局積極管理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三）多管道宣導，提升民眾菸酒消費意識

為提升宣導效益，本季本局透過新聞稿(3 則)及戶外宣導活動(5 場)，將菸酒法令及市面不法態樣透過媒體資訊傳遞給消費者，期建立民眾「拒絕低價劣質菸酒品」觀念，以維護自身健康。

## 參、創新措施

一、推動悠遊卡繳納規費，提昇便民服務品質及行政效率

為提供多元繳納規費管道，方便民眾繳款，並考量悠遊卡之普及性與小額、快速交易之特性，推動以悠遊卡繳納規費，以提昇便民服務品質及行政效率，並自 103 年 7 月 1 日起，於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地政事務所及都發局、經發局、警察局、停車管理處、車輛鑑定委員會、生命禮儀管理所與北區等六區公所正式實施。

二、強化庫款支付系統多元功能，提供ｅ化便民服務

（一）建置便捷完善的ｅ化付款作業程序，全面實施電匯入帳支支付方式，省時、安全、迅速又便民，100 年至 102 年電匯存帳比率業已由 84%提升至 93%，有效提升付款速率及便民服務效能。

100 年至 102 年臺中市政府電匯存帳比率情形表

| 年度／筆數 | 100 年 | 101 年 | 102 年 |
|---|---|---|---|
| 電匯（存帳）筆數 | 163,713 筆 | 193,583 筆 | 208,309 筆 |
| 全年簽付款項筆數 | 196,347 筆 | 209,510 筆 | 225,609 筆 |
| 電匯存帳比率 | 84% | 93% | 93% |

（二）積極運用公庫服務網各項ｅ化服務，擷轉各支用機關學校製單之支出收回書、已納入集中支付作業之各基金（專戶）收入繳款書等資料，有效加速支付帳務處理作業，提升行政效能。

（三）密切配合辦理本府基金（專戶）納入集中支付作業機制，經由「基金系統」與「現行支付管理資訊系統」相連結，可將

基金付款憑單（代支出傳票）資料電子檔即時上傳「支付管理資訊系統」，供系統擷轉而毋需重複登錄，以簡化作業流程，俾利基金（專戶）納入集中支付業務之推動。

三、利用多元管道宣傳，積極推廣「臺中好酒」

（一）本市製酒業者酒品品質優良，部分業者位於著名景點周邊休憩設施完善，具遊憩觀光效益;本局積極結合本府觀光旅遊局行銷資源，如印製觀光旅遊手冊列入酒莊景點及納入旅遊導覽專車活動等，期透過實地深度旅遊方式讓民眾瞭解「臺中好酒」的美。

（二）為推廣「臺中好酒」，本局積極參與本府辦理之推廣活動，鼓勵轄內優質製酒業者將「臺中好酒」行銷至國際。萊嘉股份有限公司以釀製高粱酒而聞名，本季與本府一同前往遼寧省參與「遼寧鐵嶺臺中週暨兩岸少兒文化展演節」臺中特產展售活動，其高粱酒於開幕短短 2 小時內即售罄，深獲中國大陸當地消費者好評。

（三）為積極行銷推廣在地優質酒品，藉調酒大賽結合年青學子活力及創意將「臺中好酒」的美名廣泛宣傳，提升優質酒品與酒商知名度。本府財政局本年訂於 10 月 4 日於臺中公園盛大舉行第四屆臺中市調酒大賽-「臺中好酒　醇釀珍藏」，今年首次邀請多位知名職業調酒好手及街頭藝人於會場表演，相信必能為活動帶來不同以往之感官享受，有效提升「臺中好酒」知名度。







2013 臺中市調酒大賽活動情形

#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賡續建請中央儘速修正財劃法，增加地方財政收入

財政收支劃分法與公共債務法均為攸關地方財政的重大法案，雖公債法已完成修法並自 103 年 1 月 1 日施行，惟財劃法卻遲延迄今仍未修法通過，對地方政府財源籌措產生不利的影響，本局仍將持續建請中央應將餅做大並儘速修正通過。目前財劃法已送立法院審議中，該法因涉各地方政府財源分配，尚須時間整合，查行政院已建請立法院將財劃法修正草案列為第 8 屆第 5 會期優先審議法案，本局將密切注意法案後續進展，期早日完成修法，以健全中央與地方財政法制。

二、厲行開源節流，開創自治財源，以穩建財政

（一）已訂定「臺中市政府開源節流方案」，賡續請各機關研訂各項開源節流計畫，並積極執行。

（二）為提升本府計畫型補助款業務執行績效，業訂定「臺中市政府各機關爭取及執行中央相關部會補助款業務績效考核要點」，以鼓勵本府各機關積極爭取中央專案或計畫型補助款，並將據以考核其向中央爭取補助款及執行計畫型補助款情形。

（三）本市開源最成功的是「市地重劃」及「區段徵收」開發，為帶動地方繁榮發展，嗣後本府將依循此成功模式積極努力開發，如本府刻正辦理之水湳區段徵收開發案，預估盈餘約 600 億元，可藉此改善本市的財政，另如大里、太平、烏日、大雅、潭子等區亦均可積極辦理重劃或區段徵收，除符合當地民眾期待外，亦可節省建設經費，增加市府財政收入。

（四）為提高土地利用價值，針對本市轄內國防部所轄營區閒置之軍事用地，如屬市有土地部分，請軍方撤銷撥用返還土地，以研擬開發或處分，增加市庫收入，擴展經建財源。如屬國產署或軍方所有土地部分，則積極向中央辦理撥用取得或研擬合作開發，如研擬開發工業區等，以促進經濟發展及提高市民就業機會。

（五）鑒於政府資源有限，本局將引進民間資源持續加強推動促參業務，以使本市各項重大建設得以順利推展，除提供就業機

會，同時帶動增加本市相關地價稅、房屋稅及營業稅等稅收成長，締造政府、企業與民眾共利、共榮的「三贏」局面。

（六）本市大甲溪、大安溪河川砂石資源豐富，本府將積極推動「河川及水庫疏濬標售分離」方案，除可增加財政收入，並可疏濬降低災害發生。本府砂石標售收入決算數 100 年度 1 億 5,036 萬餘元、101 年度 1 億 6,135 萬餘元及 102 年度 1 億 6,586 萬餘元。

（七）加強各項稅課收入稽徵，積極清欠，防止逃、漏，以充實自有財源，另為符租稅公平原則，將切實辦理地價調查，合理調整土地公告現值。本府土地稅收入 102 年度自編決算數 198 億元較 101 年度決算數 161 億元，增加 37 億元。

（八）請各機關依規費法規定適時檢討成本調整費額，以落實使用者、受益者、污染者付費原則，並增裕市庫收入。

三、強化庫款支付ｅ化功能，落實簡政便民

積極推動庫款集中支付作業ｅ化資訊應用層次，強化電腦作業系統效能，以提升庫款支付品質及服務效能，落實簡政便民措施。

四、辦理基金納入集中支付，靈活財務調度

賡續辦理本府各機關基金（專戶）納入市庫集中支付作業制度政策，俾能靈活財務及資金調度，強化財政利基。

五、加強本市製酒業源頭管理

加強酒類之製酒原料與標示之稽查，落實財政部「加強稽查酒類之製酒原料作業計畫」，從使用原料及添加物等製程上，逐一詳細比對查核酒製造業之進貨原料、製程投入原料及產出等，期能從源頭管理，維護消費安全。

六、市面抽檢質量兼顧

除對市面各種菸酒通路之業者進行例行性抽檢外，更對民生大量使用或各縣市通報有異常之菸酒品進行查察或檢驗，避免不良菸酒品流入市面危害市民健康。

七、結合行政資源取締非法菸酒

中央擬提高菸品健康捐及菸稅，未來預期每包菸增加 25 元稅捐，屆時走私行逕將更形猖獗。故本局將結合警政單位及

他局處資源，透過情資共享方式取締非法菸酒業者，避免違規菸酒流入市面，造成劣幣驅逐良幣之窘境。

## 伍、結語

在本市厲行開源節流下，升格直轄市三年餘，臺中市各項重大建設如捷運、BRT、防洪治水…等均一一編列預算興建，建設五都最多，社會福利擇優辦理，達成負債五都最低不可能的任務，並獲財政部考核，財政管理全國第二名，及商業周刊評比，財政穩健全國第二佳；為使大臺中邁向「文化、經濟、國際城」的目標，再創臺中市的經濟高峰，本局將加強財務管理，強化市有財產開發經營，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厲行各項開源節流措施，以積極多元籌措財源，全力支援市政各項建設。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八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地方稅務局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蔡啓明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8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8次定期會開議，啓明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本局職司本市轄區地價稅、土地增值稅、房屋稅、使用牌照稅、契稅、印花稅、娛樂稅及特別稅課等地方稅稽徵工作，主管地方賦稅收入，除對市政建設所需經費提供持續穩定之財源外，更以社會脈動積極推動各項優質便捷之智慧型服務。

最後，啓明在此提出103年4月到103年6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3年4月到103年6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稅收實徵情形

103年度1到6月之市稅實徵淨額為246億7,500萬元，達成市稅預算數361億9,000萬元之68.2%，與上年度(102)同期之實徵淨額240億7,000萬元比較，增加6億500萬元，成長2.5%。

二、推廣網路申報，績效優異

積極鼓勵民眾利用網路代替馬路，節省民眾往返稅本局（含8分局）之時間與經濟成本，落實「節能減碳」，103年截至6月底，網路申報總件數計15萬479件，申報比率達85.6%。

三、加強稽徵作業，防杜逃漏

（一）執行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

為落實稽徵業務，維護租稅公平，於103年2月至3月及6月，執行103年第1季及第2季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針對清查區域及非清查區域之房屋或選擇都市邊

緣地帶及主要幹道之違建、工廠等較具清查實益、異動較多之地區進行房屋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即時釐正稅籍，103年截至第2季止，累計清查3萬7,824件，清查改課1萬7,253件，增加稅額7,508萬4,601元。

（二）執行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

對於地價稅適用特別稅率、減免地價稅或課徵田賦之土地，除選定較有績效之查核範圍，並運用資訊系統勾稽異常資料及外部機關相互通報資料，加強查核以覈實課徵地價稅，自103年4月至6月底止，累計清查2萬9,027件，改課增加稅額1億1,969萬元。

（三）執行印花稅檢查工作

查核本市各公司、行號印花稅應稅憑證之繳納情形，確實掌握稅源；並輔導、宣傳開立印花稅大額總繳繳款書之便利性及網路申報好處，鼓勵民眾多加運用多元便捷方式完納稅款。截至103年6月底自動補繳稅額4,081萬3,722元。

（四）執行娛樂稅稅籍全面清查作業

對轄區已辦代徵登記手續之娛樂業核對其稅籍登記之正確性，及輔導應辦未辦娛樂稅代徵登記手續之營業人辦理設籍。截至103年6月底娛樂稅稅籍清查增加246家，增加稅額93萬5,724元。

（五）執行使用牌照稅清查作業

對違反使用牌照稅法規定之車輛實施檢查，103年截至6月底計查獲違章1,311輛，補徵稅額593萬2,207元，裁處罰鍰1,166萬2,722元。就核准免稅案件定期交查戶政、社會局及監理機關檔案產出異常清冊辦理清查，103年截至6月底查獲不符免稅規定恢復課稅計1,988輛，補徵稅額1,380萬6,222元。

（六）辦理各稅違章裁罰作業

103年1月至6月底止經審定應處罰鍰計5,334件，免議計164件、免罰110件、註銷106件。

（七）辦理行政救濟作業

103年1月至6月底止各稅復查案件之審理計166件；訴願、行政訴訟之答辯計50件；轉發訴願決定書及行政訴

訟判決書計 55 件。

四、便捷繳稅及主動退稅服務

（一）提供多元化繳稅管道，便利民眾繳納稅款

除可至各代收稅款金融機構及便利商店繳納外，亦可利用自動櫃員機、晶片金融卡、信用卡、電話語音、活期（儲蓄）存款帳戶轉帳納稅或委託長期約定轉帳繳稅，以提高稅收徵起，減少催繳成本。

（二）推動稅單條碼電子化，縮短稅款入庫時程

實施三段式條碼傳輸繳款資料，翌日下午即可分檔處理後續劃解銷號事宜，大幅縮短入庫時程，目前稅單條碼化已達 99.99%。

（三）主動辦理退稅，簡化退稅流程

每週主動辦理 2 次重、溢繳退稅，加速抵繳欠稅及退稅作業時程，並由總局統一寄發退稅支票，以減少文書遞送流程。截至 103 年 6 月底止，共計辦理 2 萬 209 件，核退金額達 1 億 2,394 萬餘元。

五、為民服務，求新求變

(一)「M 愛 T 行動愛心稅務服務網」跨域合作延伸服務效能

全國首創稅務服務視訊中心，以行動(Mobile)、愛心、稅務(Tax)為主題，成立「M 愛 T 行動愛心稅務服務網」，以設置巡迴服務站及建置視訊服務網為主軸，與區公所、戶政事務所及偏遠地區里長辦公處跨機關(單位)進行橫向策略聯盟。其中，巡迴服務站為本局 8 分局於本市轄區擇適當地點進行稅務諮詢、核發證明、補發稅單、稅務申辦及租稅宣導；而視訊服務網則是於部分區公所、戶政事務所及偏遠地區里長辦公處裝設視訊設備，建立跨機關視訊服務網，102 年配合的單位有大肚區、和平區、太平區區公所，西區、神岡區、豐原區戶政事務所，霧峰區峰谷里、萬豐里，太平區新光里、新高里、新坪里，大安區海墘里、頂安里，外埔區六分里、大同里、馬鳴里，和平區天輪里、梨山里長辦公處等 18 個處所，民眾可於各視訊服務站取得稅務諮詢、低收入戶及身心障礙者辦理稅捐減免、核發證明、補發稅單、稅務申辦等 114 項即時服務。除地方稅務外，本局也與財政部

中區國稅局建立合作關係，未來民眾有所得稅、遺產稅、營業稅…等國稅問題，也可直接利用視訊服務處洽詢。103 年更陸續增加 3 個區公所、10 個戶政事務所及 2 個里長辦公處為視訊服務處，期盼將服務網遍及臺中市每一個角落，服務全體臺中市民。累計至 103 年 6 月止，巡迴服務站及視訊服務網合計共服務 3,554 件。

（二）「有愛無礙」之身心障礙免使用牌照稅申請（即一站式服務）

創新多元申請管道，簡化申請程序，站在身心障礙者立場，整合區公所、社會局、偏遠地區里長辦公室及監理、稅捐單位，讓身心障礙者任一階段，於符合免稅條件時，只須向單一機關提出申請，即可完成免徵使用牌照稅手續，並全國首創提早至身心障礙證明核發日免稅，本項服務措施自 100 年 8 月實施以來截至 103 年 6 月底止，已辦理免稅者計 5,792 件。

（三）本局網站服務項目持續擴充

1、網站線上補發繳款書可選擇紙本或 e-mail 回復

為維護個人資料安全，若民眾選擇 e-mail 收取繳款書，承辦人員會將稅單的部分個人資料加以遮罩再以 e-mail 寄送，省去紙本裝封郵遞流程及郵資，便利納稅義務人快速取得補發之稅單。

2、設置 QR Code 專區

為方便民眾利用智慧型行動裝置掃描並搜尋本局網頁，提供本局網站、「中稅 e 把照」線上申辦 APP（Android 版、ios 版）、LINE(本局、臺中市政府)、中稅有 go 讚、稅務導覽、中市稅輕鬆、稅捐健診及行動愛心稅務服務網等 10 項服務頁面之 QR Code。

3、網站線上申辦新增附件上傳功能

於網站線上申辦功能增加以照相或掃描成圖片上傳附件之選項，節省民眾以傳真或郵寄附件之時間與成本，同時將各項線上申辦附件直接匯入公文系統，讓承辦人於收到申請資料的同時取得附件，申辦流程可縮減 2 天時間，大幅提升服務效能。

（四）Facebook 粉絲專頁功能再提升

獲選參加行政院國家發展考核委員會第1梯次(102年9月-11月)「深化Web2.0互動應用」輔導服務，在Facebook社群粉絲專頁完成官網主要資訊iFrame功能應用建置，於粉絲專頁右上角嵌入本局重要業務網頁，提供可比故事館、「M愛T行動愛心稅務服務網」及各稅申辦業務等10項連結，粉絲可從頁面直接選擇，節省至本局網頁搜尋的時間，讓稅務業務推廣方式多元化，增強與粉絲互動交流。累計至103年6月底，粉絲人數已近2萬5,000人。

六、租稅教育及宣導屢創新猷

（一）榮獲財政部102年度稽徵業務考核-「租稅宣導單項考核」地方稅稽徵機關甲組第1名，展現出臺中市市府團隊的努力與用心。

（二）拍攝稅務報報短片　片片精彩

將稅務訊息以廣播名人代言發聲，透過豐富肢體表現及熟悉聲音，搭上模仿劇熱潮，傳遞租稅知識。



圖1 寶島柑仔店-電子發票手機條碼篇短片

（三）車車趴趴GO　稅務大放送

以清潔車懸掛開徵宣導布條、遊覽車播放宣導短片、公車內張貼稅務行事曆、宣傳車放送開徵宣導訊息等宣傳手法，提醒民眾按時繳稅。



圖2 公車內張貼稅務行事曆

（四）傳播媒體來相挺　新媒體型態宣傳

運用廣播電台、有線電視、戶外電視牆看板、臺灣大道市政LED牆、市府Mail2000系統、市府Line官方帳號、本局網站及臉書等媒體行銷，將稅務常識及活動訊息發送傳播周知。




圖3 中市稅輕鬆粉絲專頁宣導房屋稅稅務常識

（五）深入社區 住戶有禮

運用本市各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公告系統，張貼稅務行事曆，提醒住戶按時繳稅。並結合本市大型社區舉辦租稅宣導活動，透過近身諮詢服務，提醒住戶維護自身權益。




圖 4 社區管理委員會公布欄張貼稅務行事曆

（六）稅稅平安。稅有禮

結合各機關團體，配合民俗節慶、社區活動及民間企業，辦理租稅宣導活動，提供稅務諮詢、穿插租稅有獎徵答、捐發票送愛心活動及協助群眾申辦電子發票手機條碼，有效推廣稅務及幫助弱勢並推動本市低碳城市之實現。




圖 5 慶祝端午節租稅宣導活動

（七）「今夜稅好眠」講習會

依分眾族群辦理稅務講習會，學員遍及各行各業，並對志工及轄內里鄰長等，加強其對租稅常識與便民措施之瞭解，以達到協助推動納稅服務與宣導之加乘效果。

（八）舉辦多元活動主題，強力宣導租稅常識，並號召民眾捐贈發票響應公益

1. 歡樂稅樂 相聚今宵

運用本市中山堂場地舉辦演唱會辦理租稅宣導，藉此透過節目手冊、紙扇、各式文宣、節目開演前及串場等，宣導使用電子發票及租稅常識。並協助參與者申辦電子發票手機條碼，共創低碳家園。




圖 6「歡樂稅樂。相聚今宵」租稅宣導活動

2. 幸福稅月塗鴉秀

以彩繪幸福城市為主題，透過小朋友無限發想，繪出本市之美，並結合本市各機關共同宣傳市政成績單，將行銷市政與稅務宣導串聯，在輕鬆氛圍下，達到寓教於樂。



圖 7 「幸福稅月塗鴉秀」租稅宣導活動

3. 螢螢稅月，歡樂滿堂

舉辦園遊會，提供轄內技藝團體及個人表演舞台，並穿插租稅有獎徵答摸彩活動，提高民眾參與興趣，適時灌輸民眾正確納稅觀念並扶植本市藝文團體，建構文化之都。



圖 8「螢螢稅月。歡樂滿堂」租稅宣導活動

（九） 租稅股長，反客為主

執行第 2 屆租稅股長任務，95 所學校推派學生擔任班級租稅股長共計 325 人，任期為 1 學期，本局定期以電子郵件寄送租稅小叮嚀，由租稅股長利用班級共同時間協助宣傳活動訊息及稅務常識。藉由學生同儕間共通之語言及學校資源，將艱澀之稅務法令轉化為淺顯易懂的文字，強化國小學生租稅知識。

（十） 「戰藝號角響起」競賽活動

結合教育局舉辦藝文競賽活動，項目分為書法、繪畫、連環漫畫及多媒體簡報等 4 項，透過參賽學生對租稅之認識，結合藝文競賽，讓學生發揮所長，呈現所學。並集結優秀作品辦理國中、小學校巡迴展，讓本市師生共同欣賞得獎者之作品及認識租稅之涵義。

（十一） 舉辦繪本創作比賽及線上讀繪本比賽活動

舉辦親子租稅繪本創作比賽，透過家長




圖 9 舉辦線上讀繪本活動

參與，協助參賽者認識租稅，並將得獎作品建置於「臺中市推動校園閱讀線上認證系統」，由家長引導學童學習租稅，達成租稅教育普及。

七、資訊安全與個資保護管理系統

（一）持續推動資訊安全與個資保護管理系統，於103年6月12日及16日舉辦一般及主管人員資訊安全與個資保護教育訓練，以加強資安維護與個資保護觀念，並於6月24日及25日辦理103年上半年度內部稽核，查檢各項資安與個資保護管理措施的落實程度及有效性。

（二）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訂定「個資保護管理程序書」、「個資流程鑑別程序書」、「個資蒐集、處理、利用管理程序書」等3份二階文件，「財產稅籍處理流程作業說明書」、「消費稅籍處理流程作業說明書」、「稅務管理流程作業說明書」……等17份三階文件，並依前揭作業說明書完成個人資料清冊盤點作業。

八、清理欠稅再創新高

（一）清理舊欠

截至103年6月底止，舊欠應清理數16億474萬元，徵起4億7,574萬元，經更正註銷調整後，尚餘舊欠11億3,990萬元，較年初結轉上年度未徵數18億8,720萬元，已清理完成7億4,730萬元。

（二）稅捐保全

1、限制出境：配合稅捐稽徵法第24條修正後限制出境標準金額提高及限制期間不得逾5年之規定，主動清理原限制出境案件，截至103年6月底止，限制出境案件計6件。

2、禁止財產處分：截至103年6月底止，辦理禁止財產處分案件計7萬545件，金額16億8,059萬7,196元；禁止財產處分後徵起（含以前年度辦理禁止財產處分至本年度徵起案件)11萬8,7025件，金額28億9,528萬4,012元。

3、參與分配：截至103年6月底止，向行政執行分署或法院申報稅捐債權計1萬1,114件，獲分配433案，徵起欠稅款計1億3,495萬3,445元。

## 參、創新措施

一、開發線上會議語音通知系統

開發判讀視訊會議啟動及廣播提示之程式，當有新的視訊會議建立時，即時廣播新視訊會議已建立，提示視訊服務人員上線服務。

二、開發各稅繳款書遮罩及證明單加印軟體

開發遮罩軟體，將所補發地價稅、房屋稅、使用牌照稅繳款書之部分資料予以隱藏，隱藏範圍包含納稅義務人姓名中間部分、通訊或住居所地址路名以後的段、巷、弄、號及房屋坐落路名以後的段、巷、弄、號等文字。此外，開發加印軟體，將補發之證明文件由加印軟體予以套印，包含房屋稅籍證明、各稅繳納證明書、課稅明細表等證明文件，以保護個人資料安全及加強核發證明文件之可信賴度。

三、租稅減免主動出擊，維護民眾權益

主動發函太平區新光里、新坪里及新高里及和平區梨山里、平等里尚未辦理地價稅自用住宅優惠稅率及身心障礙免徵使用牌照稅之民眾，於指定日期至里長辦公處，由本局服務人員協助辦理租稅減免，以保障民眾權益。

## 肆、未來規劃及願景

一、行政作業ｅ起來－稅務工作雲

提供地方稅務資訊工作表報的自動彙整平台與計畫管制平台，作為各項工作的線上填報、核定、統計及進度管制等，並可利用網頁、行動裝置查詢最新進度等資訊。

二、超商補單繳款一次完成，節省稽徵成本又便民

規劃與各超商合作開發介接超商便利站系統，民眾透過電話申請補發繳款書，即可直接至超商列印繳款，不受時間限制，並降低交通成本，使民眾繳稅更便捷，同時亦節省本局郵寄稅單之成本及人力成本。

## 伍、結語

稅捐稽徵工作與民眾權益息息相關，本局除持續加強稽徵稅捐，增裕市庫，並將研擬更多元之創新服務，秉持自我改善、精益求精的精神，建構一個與民眾期待無落差之服務平台，並殷盼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指導、策勵，以匡不逮。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八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經濟發展局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王誕生

中　華　民　國　１　０　３　年　８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8次定期會開議，誕生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經濟活動與產業發展為市民生活的本質與都市發展的根基，不僅影響都市成長的規模，更引導民眾活動的內涵。近年來，國內經濟受到產業結構調整國際化、自由化的影響，國內各級產業正面臨結構性的轉變與挑戰，值此同時，本市對於中部經濟區塊甚至於整個臺灣地區未來的經濟發展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

面對國內外經濟情勢的轉變，未來本市的經濟發展將受「自由化、國際化、科技化」等因素影響，如何引導本市各級產業發展，將是本局施政的重要課題。為配合經濟全球化趨勢，經濟發展局利用本市產業的特色與優勢，整合中臺區塊資源，發展國際化、多元化及自由化的工商業及服務業，強化競爭力。

最後，誕生在此提出103年4月至103年7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7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推動本市會展產業，打造臺中成為會展之都─臺中國際經貿園區行銷計畫

(一) 本市「大宅門特區第二種經貿專用區」係以發展大型會展、交通轉運、商務服務及複合性商業機能為主的用地，提供展覽、會議、餐飲、大型零售、購物中心、轉運中心、飯店等功能，合計面積約 16.56 公頃，其中佔地 7.33 公頃的「泊嵐匯會展中心」已開始進行全區規劃，預計於 106 年底興建完工，展覽館及戶外廣場約可提供 3,300 個攤位及可容納 2,600 個座位之會議廳。未來透過整體開發，將可使中部都會區擁有最大規模之國際級會議中心、展覽中心及大宅門交通轉運站等公共服務設施，有助健全大臺中都市發展機能，同時提昇城市競爭力。

(二) 泊嵐匯會展中心案採 OT 方式辦理招商，會展中心外其他區塊，除轉運中心交由交通局自行規劃外，其餘地塊改採設定地上權方式辦理招商。本局業於 102 年 3 月 11 日完成泊嵐匯會展中心 PCM 案簽約程序，103 年 1 月 28 日完成「泊嵐匯會展中心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簽約作業，刻正積極朝符合臺中在地產業展覽需求之方向辦理規劃設計作業。其餘規劃以設定地上權方式招標之地塊，刻正依本府 103 年 5 月 21 日公布「臺中市區段徵收土地標售標租及設定地上權辦法」修訂部分條文規定，辦理修正相關招標文件內容，並於 103 年 7 月 4 日召開審查會議。

二、辦理本市產業行銷計畫

(一) 臺中市好禮品牌行銷推廣補助計畫

1. 本局於 103 年 5 月 13 日至 6 月 3 日(共計 22 天)辦理五感體驗館，本次與新光三越台南新天地進行合作，打造「臺中市好禮五感體驗

館」，攻佔南部市場。於5月13日進行「臺中市好禮五感體驗館」開幕儀式，吸引現場大量媒體記者採訪，臺中市好禮業者共計17家參展，於展售期間規劃DIY體驗活動及互動遊戲，讓南部民眾現場體驗臺中市優質好禮。

2. 另於103年7月3日至7月6日(共計4天)參加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在天津所舉辦之「2014年天津臺灣名品博覽會」，已連續四年於天津市舉辦，累計參觀人數達177萬人次，創造商機28億美元，各地採購商、通路商、貿易商及消費者對此展的熱情支持。藉由「臺中市好禮行銷推廣計畫」帶領臺中市地方特色產業業者13家，設置「臺中市好禮館」，將臺中最具代表、優質之特色伴手禮推薦予大陸消費者、通路商及代理商，拓展多元行銷通路。並透過群聚方式協助地方特色產業創造與亞洲市場的連結，營造臺中市好禮產品的優質形象和品質，強化臺中市好禮品牌意象，並爭取海外買家支持。

(二)　臺中糕餅節系列活動

「2014臺中糕餅節」已辦理三大場次行銷活動－配合臺中媽祖觀光文化節，分別於3月29日辦理大甲場糕餅展售活動、4月26日臺中場次及5月24日豐原太平洋百貨場次，參與人數、銷售金額皆創下佳績，大甲場次約有2萬人次參與活動，共創下270萬元的銷售金額，臺中場次924萬元為業績最高，約有5.3萬人次，另外豐原場也有近380萬元的營業銷售額，約有3萬人次參與。。

據臺中市糕餅商業同業公會估算，本市太陽餅產業自90年年產值3,000萬元起至102年底止年產值已來到了11億元大關，成長幅度已超過33倍。

三、 推動臺中市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臺中市地方型

SBIR 計畫)及辦理「幸福小幫手貸款信保專案」，協助本市中小企業取得資金，提升本市中小企業競爭力

鑒於中小企業規模小、缺乏研發能量，為提升本市中小企業競爭力，本局自 99 年即開始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臺中市地方型 SBIR)，積極協助本市中小企業透過技術研發提升技術層次，進行技術密集及高附加價值產品之研究及商業模式開發，以強化市場競爭力。

本局迄今已補助 128 家廠商進行創新研發，補助經費逾 8,000 萬元，創造逾 30 億元產值。為協助中小企業創新、轉型，本局持續辦理臺中市地方型 SBIR，103 年度再編列 3,800 萬元辦理臺中市地方型 SBIR，持續輔導臺中市中小企業業者。補助範圍包括材料費、研發設備使用費及維護費、人事費、技術引進(關鍵智財)及委託研究費等，總補助經費最高不超過計畫總經費 50％，且補助上限為 100 萬元整。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型 SBIR 已於 103 年 5 月 30 日中午 12 點截止收件，共受理 145 件申請，刻正辦理審查中。

另為提供本市中小企業得以穩健成長之完善投資環境，本局特與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合作，辦理「臺中市政府幸福小幫手貸款信保專案」，提供中小企業向銀行辦理融資貸款之信用保證，凡設立於本市之中小企業或行號需購置廠房、營業場所、機器、設備或營運週轉金，皆可提出申請，享有最高 100 萬元貸款額度，貸款利息按照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2 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計年息 1.45%機動計息，貸放期限最長為 5 年(含本金寬限期限最長 1 年)。此外，如獲得幸福小幫手貸款且符合青年創業貸款利息補貼申請資格者(設籍並居住本市 1 年以上，年齡 20 歲以上未滿 46 歲，所經營之事業，依法辦理登記或立案，營業地址與稅籍設於本市，且原始設立未超過 6 年)，可向本府勞工局辦理幸福小幫手貸款利息補貼(共補貼 24

個月)，以減輕業者營運壓力。

四、 打造臺中成為舉世聞名的創意之都

為鼓勵個人從日常生活中發現創意，本市自 101 年度起辦理首屆「臺中盃創意大獎-創新發明應用設計競賽活動」，成果豐碩，讓我們見識到臺中無限的創意能量；102 年擴大辦理競賽規模，將參賽範圍拓展至全國民眾，並增加競賽類別，分為「設計發明類」及「創新服務類」兩類組，提高競賽獎金至 112 萬元，最後共收到 1,007 件參賽作品，參賽情形相當踴躍。

101 年參賽得獎作品亞大 T8 銀耳、銀耳多醣體及新型倒立杯已與臺中在地企業－偉裕生技公司、約克貝爾生技公司及丞漢公司成功媒合。其中的「亞大 T8 銀耳」，更獲得國科會 300 萬元補助，預計 3 年內要輔導 40 家廠商企業聯盟，目前已與泰山企業公司、萬生生科農場、約克貝爾生科公司、德加美生醫公司等 20 家企業公司簽約，共組新興保健菇類產學技術聯盟，涵蓋菇類上中下游的廠商，希冀透過聯盟方式，整合栽培、加工及產銷，全面性輔導，可望為廠商帶來 1.1 億元以上的產值。

102 年得獎作品「亞大驛站」，利用學校公車亭的小小空間開設築夢小舖，運用此空間協助師生之作品商品化並銷售達成夢想，並結合相關活動打響亞大驛站的知名度。該項作品已分別與臺中 11 家不同領域的企業媒合簽約，包括偉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富州生技農場、約克貝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酪多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佰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光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德加美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萬生科技農業股份有限公司、隆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東久食品有限公司及呈瑞開發企業有限公司，預估年產值高達 1 億 1,100 萬元。另外，得獎作品「Smile key」更揚威國際奪得素有工業設計界奧斯卡獎之稱的「德國 iF 設計獎」。

103 年續辦第三屆競賽活動，徵件日期自 4 月 25

日起至9月18日止，競賽類別延續第二屆模式分為「設計發明類」及「創新服務類」兩類組，總競賽獎金提高至200萬元，期能藉此激發國人在創新服務與設計發明方面的軟實力，共同提升臺中市在地產業的價值。

五、工業行政

(一) 工廠登記申請案件自103年4月1日至103年6月30日止，工廠登記核准案222件，變更登記核准案350件，註銷(歇業)案124件，公告廢止案5件，合計701件。本市截至103年6月30日止工廠登記家數計1萬6,973家。

(二) 動產擔保交易申請案件自103年4月1日至103年6月30日止，登記核准案346件，變更登記核准案38件，註銷案203件，合計共587件。

(三) 興辦工業人(工廠)利用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計畫申請，截至103年6月30日核定案件計17家。

(四) 配合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改進方案執行「進出碎解洗選場及預拌混凝土廠車輛裝載不得超過規定重量」查訪作業，103年4月1日至103年6月30日計6家次。

(五) 本市未登記工廠聯合稽查小組自103年4月1日至103年6月30日計排定83班次，稽查未登記工廠總計200家，截至103年6月底本市列管未登記工廠總計1,976家。

(六) 配合遊戲軟體分級標示政策，自102年1月1日起執行稽查，103年4月1日至103年6月30日計3家實體通路商。通路配合軟體分級抄錄、登錄於遊戲軟體分級查詢網計60件。

六、工業區開發與管理

(一) 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一期(124.79公頃)

1. 103年2月已完工竣驗者計有全區道路及公共管線工程等30項工程。另服務中心新建工程，業於102年7月16日開工，預計104年1月16 日完工。

2. 生產事業用地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園區核准進駐之 93 家廠商，計有 92 家廠商取得建造執照且已申辦開工核准，其中 82 家已完成建廠作業並取得使用執照，已完成工廠登記者計 79 家。投資額約 324.52 億元，引進就業人口數約 1 萬 2,618 人。預計 93 家廠商全數進駐後，總投資額可達 352 億元，就業人口可達 1 萬 5,250 人。

(二) 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二期(36.92 公頃)

1. 精密園區二期產業用地(二)於 103 年 5 月 30 日起至 103 年 7 月 7 日上午 9 時止辦理標售公告作業，擬提供予專業服務辦公室、商務會館、會議、交誼設施、商場、零售商店、餐廳、運動休閒設施等產業進駐使用。經 103 年 7 月 7 日上午辦理資格審查及價格標開標後，台灣創新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為最高價為得標申購人，本案預計 103 年 7 月 22 日提報「臺中市工業區土地或建築物租售及價格審查小組」進行核備。
2. 本園區已核准 44 家廠商申請進駐，並於 102 年 12 月完成 44 塊坵地交地作業，預計 103 年 8 月中旬完成園區主要公共設施。俟 44 家廠商全數進駐後，預估投資額可達 102 億元，引進約 5,290 人之就業人數，年營業額約可達 111 億元。
3. 另二期基地內尚規劃 1.65 公頃興建標準廠房，其委託設計監造作業業於 103 年 3 月 27 日上網招標，並於 103 年 4 月 24 日完成資格審查及 5 月 2 日已遴選設計監造單位，預計於 104 年 2 月工程開工，並於 105 年底完工。

(三) 豐洲科技工業園區第一期(47.6 公頃)

1. 豐洲科技工業園區(47.6 公頃)公共設施主體工程共 21 項(含聯外道路)均已完成工程結算

與驗收，102 年 9 月完成移交接管作業，並於 103 年 1 月底完成開發總成本結算。

2. 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園區核准進駐 72 家廠商，皆已取得建造執照並已申辦開工核准；其中 46 家已取得使用執照(已完成工廠登記者計 38 家)。投資額約 92.87 億元，引進就業人口數約 2,014 人。預計 72 家廠商全數進駐後，總投資額可達 110 億元，就業人口可達 3,500 人。

(四) 豐洲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55.27 公頃)

1. 本園區基地位置位於神岡區北側、大甲區堤防邊，北鄰大甲溪堤防，東距國道 1 號約 1 公里，南接國道四號神岡交流道，西鄰高速鐵路，開發面積為 55.27 公頃，本案受託開發廠商為台灣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本案業於 102 年 3 月 12 日完成第一次公聽會、102 年 4 月 25 日完成第二次公聽會暨環境影響說明書編製前說明會。

2. 用電計畫於 102 年 5 月 16 日業取得台電公司初期供電同意函；用水計畫書於 102 年 12 月 16 日業經經濟部中區水資源局同意備查；排水計畫書業經本府水利局於 103 年 5 月 26 日以中市水規字第 1030028017 號函同意辦理。

3. 開發計畫業於 103 年 6 月 20 日以府授經工字第 1030117241 號函送本府都市發展局並請該局轉送內政部營建署審議，另該局業於 103 年 7 月 4 日辦理現地勘查; 環境影響說明書及可行性規劃報告業於 103 年 6 月 20 日以府授經工字第 1030117234 號函送經濟部工業局審查(可行性規劃報告)及協請轉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審查(環境影響說明書)。

(五) 太平產業園區(14.37 公頃)

1. 本園區基地位於太平區西南側，光德路 390

巷以南，光德路以東、光興路以西、德明路以北之範圍內，預定開發面積為 14.37 公頃，受託開發廠商為允久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於 101 年 11 月 23 日、102 年 1 月 15 日、102 年 8 月 7 日及 102 年 10 月 4 日召開公聽會，並於 102 年 1 月 15 日、102 年 8 月 7 日併同召開環境影響說明書編製前公開說明會及召開公聽會。

2. 用電計畫於 102 年 8 月 12 日取得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南投區營業處之同意函；用水計畫於 102 年 9 月 05 日取得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原則同意函；排水計畫書本府水利局已於 102 年 10 月 16 日同意備查。

3. 開發計畫書業依內政部 103 年 2 月 21 日內授營綜字第 1030089914 號函審查意見補正完竣，並於 103 年 5 月 27 日檢送開發計畫書及審查費在案。內政部營建署並於 103 年 7 月 2 日上午會同內政部地政司辦理現場勘查完畢；環境影響說明書業依 103 年 5 月 16 日專案小組第二次初審會議結論補正完竣，並於 103 年 6 月 10 日函送修正後環境影響說明書請本府環境保護局確認後提送環評委員會審查。本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 27 次會議業於 103 年 7 月 9 日上午 10 時於臺中州廳 2 樓中正廳召開，經會議決議本案照案通過。

(六)　潭子聚興產業園區(14.76 公頃)

1. 本園區計畫基地位於潭子區，東臨豐興路二段、南近潭興路一段、西臨旱溪、北近仁愛路一段之範圍內，開發面積約為 14.76 公頃(以地政機關實際整理後地籍資料為準)，受託開發廠商為皆豪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02 年 4 月 18 日召開第一次公聽會，102 年 8 月 20 日召

開第二次公聽會暨環境影響說明書編製前公開說明會。

2. 用電計畫於102年9月26日取得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區營業處新設同意函;用水計畫於102年9月16日取得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用水原則同意函；排水計畫於103年3月5日經本府水利局審查同意辦理。
3. 本園區環境影響說明書目前於本府環境保護局專案小組103年5月29日已完成第二次審查，已依審查委員意見修正相關內容，並於6月30日提送再審,預計於7月15日進行第三次審查。開發計畫由本府都發局於103年4月22日函轉至內政部審議，依內政部5月9日之函復意見，本府已於103年6月11日取得經濟部函復農委會原則支持「潭子聚興產業園區」農地變更，將納入開發計畫補正事項供審查。農委會於7月1日函文通知針對農地變更事宜應補充說明，業於7月10日函復農委會。

(七) 清水甲南產業園區設置規劃(約243公頃)

1. 本園區位於清水區北側，南側緊鄰17號省道北側、大甲溪以南、縱貫鐵路以西、西濱快速道路以東，總規劃面積總計約為243公頃。
2. 目前清水甲南產業園區一期(81 公頃)委託申請設置案已於103年6月18日開標,業於103年6月27日辦理評選，於103年7月9日完成議價，由亞新工程顧問(股)公司得標辦理。

七、 輔導未登記工廠情形

(一) 截至103年6月30日止，本局受理臨時工廠補辦臨時工廠登記總計1,127家，申請第一階段核准計775家，其中已取得第二階段臨時工廠登記計504家，本局將積極賡續推動辦理未登記工廠申請補辦臨時工廠登記相關事宜。

(二) 為協助本市未登記工廠於修正後工廠管理輔導法 34 條期限內申請(完成)臨時工廠登記，除於本局網頁設置臨時工廠專區提供相關送件注意事項及申請表格文件等資料外，本局工業科並建有諮詢專線(市府總機 22289111 轉分機 31231 至 31237)，並於本(103)年 3 月 17 日至 27 日於本府陽明大樓等 5 地區辦理宣導說明會，另為協助未登記工廠補辦臨時工廠登記，聯合審查(服務諮詢)作業，於 103 年 4 月 15 日起，於每星期二上午邀集本府相關單位(消防局、環境保護局、水利局)於本局會議室接受廠商諮詢提供行政協助，預計試辦 6 個月。

(三) 為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取得工廠用地，將以短、中、長期策略及執行方法：

1. 短期：提供本市尚有閒置之工廠用地或廠房資訊，例如:中清路交流道附近都市計畫乙種工業區，尚有閒置土地，可供廠商選擇。
2. 中期:希望從本市公有土地或台糖土地中篩選 1 至 2 處，在工廠集中區塊規劃開發工業區並興建廠房(200 坪至 300 坪)，提供本市未登記工廠進駐，目前已規劃於潭子區聚興產業園區(約 14.76 公頃)、太平區太平產業園區(約 14.37 公頃)及豐洲科技工業園區二期(約 55.27 公頃)進行開發。
3. 長期:目前已辦理工業區開發選址作業並於 103 年 6 月 5 日召開期末報告審查會，期能尋找適合地點開發工業區，以利未登記工廠申請進駐。

八、 公司、商業登記及管理

(一) 本市商業登記總家數截至 103 年 6 月底止計有 100,627 家，各月份商業登記總家數統計如后：

| 年度/月份 | 商業登記家數(家) |
|---|---|
| 103 年 4 月 | 100,255 |
| 103 年 5 月 | 100,433 |
| 103 年 6 月 | 100,627 |

(二) 自 102 年 7 月 1 日起，本府接受經濟部委託辦理臺中市轄內實收資本額未達 5 億元的公司登記業務，103 年 4 月至 6 月公司登記總家數統計如后：

| 年度/月份 | 公司登記家數 |
|---|---|
| 103 年 4 月 | 82,929 |
| 103 年 5 月 | 83,303 |
| 103 年 6 月 | 83,603 |

(三) 應用現代網路便利工具開辦企業，為電子化政府之國際潮流，本局積極落實政府推動之 E 化政策，建立效能政府，推廣電子工商憑證之申請，並鼓勵民眾透過線上申辦方式申辦商業登記，透過即時回應系統，讓申請人於同一網站可查詢各階段辦理情形，大幅創新並提升行政效能，增加民眾開辦企業之便利性，持續促進現有公司商業家數之成長，103 年 4 月至 6 月底線上申辦登記案件計已有 1,328 件。

九、 營利事業稽查管理情形

(一) 視聽歌唱等七種行業、電子遊戲場業、資訊休閒業及飲酒店業合、非法家數統計表(註：統計至 103 年 6 月底止)

| 行業別 | 視聽歌唱 | 三溫暖 | 舞廳 | 舞場 | 酒家 | 酒吧 | 特種咖啡茶室 | 電子遊戲場業 | 資訊休閒業 | 小計 | 飲酒店 | 合計 |
|---|---|---|---|---|---|---|---|---|---|---|---|---|
| 合法 | 185 | 5 | 15 | 9 | 3 | 1 | 0 | 214 | 113 | 545 | 22 | 567 |
| 非法 | 43 | 0 | 0 | 0 | 0 | 0 | 0 | 0 | 1 | 44 | 15 | 59 |
| 小計 | 228 | 5 | 15 | 9 | 3 | 1 | 0 | 214 | 114 | 589 | 37 | 629 |

(二) 103年3月至103年6月執行公安聯合稽查績效統計表

| 行業別 | 聯合稽查家次 | 處分家數 | | | | 斷水斷電拆除家數 |
|---|---|---|---|---|---|---|
| | | 限期辦妥商業登記或變更登記或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 | 罰鍰兼限期改善違規事項 | 涉賭命停 | 廢止登記或自辦歇業 | |
| 視聽歌唱等七種行業 | 267 | 6 | 60 | 0 | 7 | 2 |
| 飲酒店業 | 78 | 1 | 20 | 0 | 0 | 0 |
| 電子遊戲場業 | 148 | 0 | 7 | 32 | 9 | 0 |
| 資訊休閒業 | 154 | 0 | 4 | 0 | 14 | 0 |
| 其他 | 343 | 3 | 25 | 0 | 33 | 0 |
| 合計 | 990 | 10 | 116 | 32 | 63 | 2 |

十、 商圈輔導

(一) 商圈特色行銷活動

「2014臺中商圈購物節」系列活動將於暑假陸續登場，透過整合臺中各商圈特色、商圈十大明星商品，以山海屯都商圈購物節模式，設計商圈專屬創意行銷活動。

首先登場的為「7月海線購物節」，將辦理大甲鎮瀾觀光商圈「鐵馬休閒人文行」，結合大甲當地

自行車產業、糕餅產業及當地商圈店家，以鎮瀾宮為中心，騎鐵馬繞行大會師玩遍商圈，創造大甲鎮瀾觀光商圈新玩法。「8月都線購物節」預定於8月23日於電子街商圈辦理「青春Cosplay秀」，結合中區三大商圈（自由路、電子街及繼光街商圈）舒適的徒步環境與中區文青創產業，藉此吸引年輕族群。透過商圈購物節整體媒體行銷，結合抽獎活動，提升民眾消費動機、活絡商圈商機，提升商圈店家營業額。

(二) 商圈評鑑

依據「臺中市商店街區評鑑辦法」規定並透過評鑑委員專業知能及公正客觀態度，深入瞭解商圈優缺點及發展之潛力，協助各商圈發掘問題，建立行銷特色，以期全面提昇商圈整體經營環境及形象，活絡商機，並以評鑑結果作為日後輔導商圈參考之依據，7月份將辦理商圈評鑑期前會議並公告本年度商圈評鑑機制與獎勵辦法。

十一、 建國市場遷建

建國市場為目前臺中市攤位配置最多，營業情況最佳之傳統市場，惟因興建年代已久，市場各項設備設施已趨老舊，為提供市民優良之購物環境，遂配合都市更新及鐵路高架化政策，將建國市場遷建至台糖專用區「市116」市場用地，打造安全、舒適之休閒購物環境與便利之停車空間，據此訂定以下目標：

(一) 改善市場購物環境

改善傳統市場陰暗、潮濕的環境，提昇民眾採買意願。

(二) 提供民眾方便採買

提供停車位、參考國內新興市場的設計模式，以滿足其基本的機能需求。

(三) 提升當地生活品質

傳統市場人車動線混亂、環境髒亂造成治安死角，本案以現代化的規畫方式，讓市場更趨完善。

(四) 帶動地方發展

本案之規劃除了市場本身外，同時兼顧周遭地區，並帶動地方發展。

(五) 改變傳統市場的消費習慣

現代市場除了買賣交易功能以外，還提供休憩的空間，供現代人假日休閒的好去處。

另為提供購物民眾足夠之停車空間，進而帶動當地發展，刻正於新建國市場增建地上 3、4 樓停車場，共可提供超過 800 個汽車停車格位，新穎及前衛之建築外觀可望使新建國市場成為東區新地標。本案目前正在施工中，預計 103 年 10 月完工。

十二、 大墩超市 1、2 樓及地下室與后里第一市場後棟 2 樓現況委託經營，以及東峰市場現況委託經營，期能引進資金、創造商機

本局前於 102 年 11 月 12 日辦理東峰市場現況委託經營管理案公告招標，已由中礦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得標，預計於 103 年 7 月 13 日開業，將提供物美價廉的產品，以滿足市民的消費需求。

另於 103 年 3 月 31 日辦理本市大墩超市與后里第一市場現況委託經營管理公告招標，並於 4 月 29 日決標，由台灣楓康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得標，大墩超市依現況賡續服務社區民眾，提供優良的消費環境，后里第一市場後棟 2 樓擬規劃經營超市，吸引不同的消費群，與后里第一市場相輔相成，期能擴大市場功能，帶來營運商機。

十三、 輔導批發市場業務

本局將持續依「農產品批發市場管理辦法」，積極輔導市場維持農產品交易秩序，並持續加強督導各市場進行農產品農藥及藥物殘留檢驗，以確保衛生安全。

(一) 臺中魚市場除積極經營批發本業及重視魚貨品質與衛生，更力拼多角化經營，集合各產業，使臺中魚市場成為中部地區集拍賣、文藝、教育、美食、觀光及休閒等多功能觀光休閒魚市。

(二) 臺中果菜批發市場為促進地區繁榮與地方和諧發展，規劃興建農產品精品館，1、2樓作市場使用，3樓作為里活動中心，除提供當地居民活動集會場所外，亦可推廣本市精緻農產品，成為民眾休閒、消費的新選擇。

(三) 臺中花卉批發市場為大臺中地區最具專業、規模的花卉集散中心，附設的零批場除為一般花店及花攤的重要批貨來源，亦為民眾選購花卉的最佳場所，讓綠色產業在臺中地區蓬勃發展，使本市成為充滿花香與綠意的美麗都市。

(四) 豐原果菜批發市場於102年底完成新場遷移，正式對外營運，規劃地上一樓及地下室有青果、蔬菜等大型分貨場，便利承銷人理貨包裝，成為本市極具重要的果菜批發市場，未來將持續加強內外部經營環境提升，以增加競爭力及營運績效。

(五) 「大安肉品市場」為積極轉型為觀光肉品市場，刻正興建肉品加工廠房，期能藉由肉品加工，吸引更多商機，帶來更多人潮，促進地區繁榮。

十四、 制定本市攤販輔導管理自治條例

原「臺中市攤販管理輔導自治條例」已於縣市合併後兩年(即101年12月25日)自動失效，鑒於攤販法令之規範攸關市民公共利益、交通、安寧秩序、衛生、環境及公共安全等事項，本局參考全國其他縣市攤販自治條例訂定原則及作法，並檢討本市歷年攤販管理經驗及困境，刻正研擬新版「臺中市攤販輔導管理自治條例」，相關自治條例草案業於103年3月13日辦理法規預告公告，並於103年5月15日及6月10日分別辦理兩場公聽會，本局將依各方所提供之意見修訂，再循本府立法程序辦理，期能訂出一部符合攤販業務實務運作之攤販法規。

前開自治條例草案係依本市攤販政策以在公、私有指定區域許可設立原則下，針對零星攤販採不發證、攤販集中區採申請許可制，以達「集中設置、統

一列管」，其特點如下：

(一) 攤販政策由「以禁止為原則，許可為例外」改變為「公、私有指定區域許可設立原則」，在符合自治條例規定經許可後，可以在公、私有土地上設立攤販集中區。

(二) 對於在道路外之私人土地設立攤販集中區，明定設置地點在都市計畫內、外土地使用分區之限制。

(三) 對於既有存在道路範圍內且未經主管機關核准設置之攤販集中區，於本自治條例施行之次日起三年內向主管機關申請核准設置，始得繼續營業。

(四) 申請設置攤販集中區需提出更具體之設置計畫書(含敦親睦鄰計畫)。

(五) 明定主管機關應組成審查小組審查攤販集中區申請案件。

(六) 申請設置攤販集中區於審查通過後應繳納審查規費新台幣 2 萬元。

(七) 在既有存在道路範圍內設置攤販集中區者，應繳納權利金。

(八) 透過嚴謹之申請要件及審核程序，以達到有效管制並減少在核准營業後對周圍環境所帶來之衝擊。

(九) 針對申請人、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等違反相關規定訂有罰則，以達攤販集中區有效管理及維護應有秩序。

十五、 公用事業管理

(一) 石油業務

1. 依《石油管理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加油(氣)站、漁船加油站、自用加儲油(氣)設施申請設置、變更、停業、終止營業及管理。至 103 年 6 月止本市計有漁船加油站 1 家、加油站 316 家、加氣站 7 家及自用加儲油設施 38 處。

2. 為遏止違法經營石油業務，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執行取締違法經營石油業務，本府聯合稽查取締地下加油(氣)站小組針對本市違法經營石油業者聯合稽查。103 年度 4 月至 6 月並無查獲違法經營加油站場所。
3. 為保障液化石油氣業者及消費者權益，維持市場秩序，依《石油管理法》辦理桶裝液化石油氣罐裝及銷售重量查核作業，確保桶裝液化石油氣罐裝及銷售重量符合標示，並宣導瓦斯行與消費者簽訂家用液化石油氣供氣定型化契約。103 年 1 月至 6 月共查核 12 家次分裝場及 41 家次瓦斯零售業，查獲有 3 家分裝業者有罐裝重量不合標準情形，超過經濟部能源局所訂「液化石油氣經銷業分裝業及零售業供銷管理規則」之容許重量誤差範圍，業依規裁處罰鍰，並當場要求業者立即改善。

(二) 自來水業務

1. 自來水普及率

本市自來水普及率，由合併初期約 92.24%，至 103 年 6 月底止已提升至 93.59%，高於全國普及率 90.86%。

本局因應亟需用水之地點，103 年編列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預算為 4,500 萬元，將依會勘結論評估確有需求且符合無自來水地區接水之辦法，將其納入本年度之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工程計畫，由自來水公司施作；另配合經濟部水利署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已核定之案件，幹管之埋設由自來水公司施作，後續則由本府編列修復路面預算計 6,000 萬元。本市編列自來水改善經費為五都最高，普及率已成長 1.26%，成長幅度居五都第一。

2. 無自來水地區簡易自來水設施部分

本市部份偏遠地區受限於自來水系統供水能力不足或位處高地等因素，故尚有民眾以非自來水(包含簡易自來水、山泉水、地下水等)作為飲用水來源，常有水源水質不穩定、營運管理不完善等問題，為提升偏遠地區民眾生活用水品質，每年皆會編列固定預算補助使用簡易自來水民眾，以落實供水問題的改善。

表 15-1　103 年度臺中市無自來水地區改善計畫工程一覽表

| 工程名稱 | 區別 | 里別 | 估算經費(元) |
|---|---|---|---|
| 太平區光興路 1410 巷等自水延管工程 | 太平 | 興隆里 | 3,194,633 |
| 外埔區大東里東泰社區延管工程 | 外埔 | 大東里 | 2,211,430 |
| 外埔區大東里新城社區延管工程 | 外埔 | 大東里 | 2,553,490 |
| 大里區塗城里光正路 60 巷無自來水延管工程 | 大里 | 塗城里 | 2,345,250 |
| 梧棲區青年路 1 巷 70 弄自來水延管工程 | 梧棲 | 興農里 | 552,636 |
| 北屯區同樂巷 23-2 號供水管線工程 | 北屯 | 同榮里 | 205,318 |
| 清水區高美路 231 巷、梧棲區大同街等延管工程 | 清水<br>梧棲 | 橋頭里<br>南簡里 | 2,663,850 |
| 南屯區楓樹里楓樂巷自來水延管案 | 南屯 | 楓樹里 | 240,000 |
| 南區興大路 301 巷 46 號自來水延管案 | 南 | 積善里 | 750,000 |
| 東區東門里東光園路 100 巷 6 弄自來水延管案 | 東 | 東門里 | 150,000 |
| 霧峰區丁台里 11 鄰南仔巷無自來水延管案件 | 霧峰 | 丁台里 | 584,953 |
| 烏日區慶光路及溪南路 506 巷 500 弄自來水延管案 | 烏日 | 螺潭里<br>東園裡 | 4,576,000 |
| 烏日區溪南路三段 145 巷 35 弄等自來水延管案 | 烏日 | 南里里 | 2,278,000 |
| 大雅區六寶里光復路 20 號周邊自來水延管案 | 大雅 | 六寶里 | 210,000 |
| 豐原區朴子里朴子街 565 巷等自來水延管案 | 豐原 | 朴子里 | 600,000 |
| 合計 | 23,115,560 | | |

表 15-2　103 年經濟部水利署投資自來水公司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路面修復經費概算表

| 項次 | 工程名程 | 區別 | 里別 | 長度(m) | 經費(千元) | 執行單位 | 備註 |
|---|---|---|---|---|---|---|---|
| 1 | 太平區德安街 88 巷延管工程 | 太平區 | 德隆里 | 100m/mDIP＊114M | 399 | 四區處 | 水利署 102 年評比通過 |
| 2 | 太平區光興路 1432 巷 20 弄延管工程 | 太平區 | 興隆里 | 100m/mDIP＊66M | 231 | 四區處 | 水利署 102 年評比通過 |
| 3 | 太平區光德路 2 巷延管工程 | 太平區 | 德隆里 | 100m/mDIP＊78M | 273 | 四區處 | 水利署 102 年評比通過 |
| 4 | 大雅區員林里大林路 65 巷路段供水延管工程 | 大雅區 | 員林里 | 埋設 100m/mDIP-235M | 705 | 四區處 | 水利署 102 年評比通過 |
| 5 | 神岡區大圳路 17-2 號等無自來水延管工程 | 神岡區 | 岸裡里 | 100m/mDIP~120m | 450 | 四區處 | 水利署 102 年評比通過 |
| 6 | 清水區下湳里第 1、3 鄰中山路延管工程 | 清水區 | 下湳里 | 100 ㎜ DIP*730M | 1,400 | 四區處 | 水利署 102 年評比通過 |
| 7 | 大肚區沙田路一段 160 西 1 巷等延管工程 | 大肚區 | 王田里 | DIP 管 100m/m | 7,000 | 四區處 | 水利署 102 年評比通過 |
| 8 | 大雅區員林里大林路 322 巷路段供水延管工程 | 大雅區 | 員林里 | 412M | 1,500 | 四區處 | 水利署 102 年評比通過 |
| 9 | 潭子區民族路 3 段 137 號等無自來水延管工程 | 潭子區 | 大富里 | 100m/mDIP~182M | 682 | 四區處 | 水利署 102 年評比通過 |
| 10 | 東勢區泰興里第 5、6、7、8 鄰無自來水地區供水延管工程 | 東勢區 | 泰興里 | 200m/mDIP--800M | 13,500 | 四區處 | 水利署 102 年評比通過 |
| 11 | 烏日區光明路 157 巷及成豐巷 1 鄰供水延管工程 | 烏日區 | 前竹里 | 100m/mDIP--1040M" | 6,928 | 四區處 | 水利署 102 年評比通過 |
| 12 | 大雅區員林里神林路一段 49 巷路段供水延管工程 | 大雅區 | 員林里 | 100m/mDIP-500M | 1,860 | 四區處 | 水利署 102 年評比通過 |
| 13 | 外埔區土城 1.3.11 鄰永豐 1.6 鄰及后里區泉州路等延管工程 | 外埔區 | 土城里<br>永豐里<br>后里里 | 100m/mDIP-2500 | 6,900 | 四區處 | 水利署 102 年評比通過 |
| | | | 合計 | | 41,828 | | |

(三) 自來水管承裝商及電器承裝業等(含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及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登記管理業務)許可及登記辦理情形

1. 自來水管承裝商

依《自來水法》暨《自來水管承裝商管理辦法》規定辦理自來水管承裝商許可登記、變更或廢止登記及管理，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市登記之自來水承裝商計有 491 家。

| 等級 | 甲 | 乙 | 丙 | 小計 |
|---|---|---|---|---|
| 數量 | 371 | 88 | 32 | 491 |

2. 電器承裝業

依《電業法》暨《電器承裝業管理規則》規定辦理電器承裝業登記、變更、撤銷或廢止登記及管理，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市登記之電器承裝業計有 860 家。

| 等級 | 甲專 | 甲 | 乙 | 丙 | 小計 |
|---|---|---|---|---|---|
| 合計 | 7 | 640 | 169 | 44 | 860 |

3. 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

依《電業法》暨《專任電氣技術人員及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管理規則》規定辦理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登記、變更、撤銷或廢止登記及管理，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市登記之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計有 23 家。

4. 用電場所專任技術人員

依《電業法》暨《專任電氣技術人員及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管理規則》規定辦理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變更、撤銷或廢止登記及管理，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市登記之用電場所專任技術人員計有 8,002 家。

| 等級 | 高 | 中 | 初 | 小計 |
|---|---|---|---|---|
| 合計 | 43 | 4,036 | 3,923 | 8,002 |

# 參、創新措施

## 一、歡樂・體驗・學習的新感動－臺中城市遊樂園

臺中市擁有多元且豐富的產業資源，為有效推廣本市體驗學習產業，於全臺觀光旅遊市場打響產業品牌知名度，本局將分佈於全市29行政區中各式多樣化的體驗學習產業，不分產業種類或規模大小，以地域位置為基礎加以統整串聯，透過計畫性推動執行等管道，均勻分配資源加以拓展產業市場，期能以「政府帶頭做」、「產業起而行」的方式，搭配各式廣宣行銷手法之運用，引導消費者走進廠家或店面，以生動的「體驗 DIY」方式使消費者有機會與廠家直接互動，帶領消費者深入瞭解產品製程及技巧，讓消費者到廠家或農場參觀不再只是走馬看花，有遊樂趣味還有學習內涵，從而拉近消費端與製造端的距離，讓消費者有機會深度了解，並對臺中在地產業與文化產生更深連結及參與感。

本市體驗學習產業計畫輔導對象包括大型觀光工廠、環保休閒生態農場、在地知名特色餅舖及品味悠閒的連鎖咖啡店等，目前總計34家廠家，推估觀光效益約36萬人次，產值約6,500萬元。為使臺中市體驗學習產業更豐富多元發展，近期透過擴大產業基礎機制的運行，陸續拜訪新業者，為計畫尋訪招募合適之新成員，期能藉由新元素之注入，嘉惠更多相關業者也為產業成長激盪出新火花，使體驗學習產業各類別得以平衡發展，也提供消費者更多元優質富含在地特色的休閒新選擇。將遊樂不忘學習產業知識的觀念深耕深植，讓民眾有機會更貼近這片成長土地的特色產業價值。冀望由此計畫的推展，逐步帶動本市的體驗學習產業向上發展，以母雞帶小雞的方式，讓體驗學習廠家漸次擴增至50家以上，推估觀光效益約可成長至43萬人次，產值成長至1億元以上。

同時，為了營造臺中市各區域體驗學習產業的發展特色，逐步媒合體驗學習廠家與旅行業、飯店、民

宿等業者結合，採異業結盟行銷方式多角發展經營，透過遊程整合規劃與串連方式，將臺中市體驗學習各區以小聯盟加以整合，搭配捷運路線「線線相連」概念鏈結，運用彩虹主要顏色紅、橙、黃、綠、藍五色軸線包裝出主題路線，各線發展營造如同遊樂園中的主題遊樂區概念，串連整合業者體驗場域，發展打造出一座「臺中城市遊樂園」，目標吸引國內與大陸、港、澳、星、馬等東南亞地區遊客，體驗創造屬於自己的旅遊回憶，進而帶動本市穩定就業人數 200 人以上，體驗遊程人潮 3 萬人次以上，促進民間投資金額 2,000 萬元以上，促進廠家營業額達 5,000 萬元以上。

二、 小資本大創意─「2014 泰迪熊臺中樂活嘉年華」將於今年 11 月再度與市民相見

「2013 泰迪熊臺中樂活嘉年華」系列展覽活動，以「泰迪熊與城市有約」為主題，從 102 年 11 月 28 日至 103 年 1 月 5 日共展出 39 天，以亞洲首創在臺中街頭免費展出百座大型泰迪熊藝術裝置，深受到國內外遊客與市民的肯定，吸引 300 萬以上人次參觀，創造 10 億元以上商機。本活動透過展出百座大型泰迪熊藝術裝置，引領參觀者深度體驗臺中在地文化、地景之美，並在活動中融入在地元素，以臺中在地十大產業製作了 10 座戶外大型泰迪熊藝術裝置，以活潑鮮明的形象向民眾行銷本市產業。展覽期間，本市各在地產業之業者集結巧思，自主性的以熊為主題，從食、衣、住、行各面向用心打造豐富精緻的泰迪熊週邊商品，讓參觀者都擁有一個「熊」豐收的泰迪熊之旅，不僅熊迷反應熱烈，商家亦締造亮麗業績。

為進一步提升展示效益與嘉惠廣大民眾，同時行銷本市觀光旅遊及在地產業，本局於活動結束後繼續規劃「2014 跟著小熊去旅行」戶外大型泰迪熊藝術裝置巡迴展出至 103 年 4 月底止，首站小旅行於 103 年 1 月 7 日開始，共 11 隻泰迪熊進駐中山公園，至 2 月底已陸續在本市各商圈、社區、2014 中臺灣元宵燈會及

東勢新丁粄節等等巡迴展出共16場次，透過泰迪熊把歡樂帶到臺中市每個角落，帶動人潮提振商機並營造療癒系的歡樂氛圍！

為回饋廣大熊迷的支持，本局與泰迪熊協會再次合作辦理「2014泰迪熊臺中樂活嘉年華」，將於103年11月15日起至104年1月11日止，於本市秋紅谷、草悟道、草悟廣場推出由多位泰迪熊設計好手精心打造百座真人比例熊座裝置藝術，並強調跨領域之對話及藝企共創，以「愛」為主題發想，讓每一座裝置藝術熊座都有屬於自己的故事，希望藉由活動及社群媒體的力量帶來更多熊迷，提升「心佔率」，使活動除了讓觀眾亮眼、驚嘆之外，也能傳遞知識、情感與價值，為未來臺灣的文創發展提供啟發，掀起新一波企業認養泰迪熊座的熱潮。

三、 幸福好宅─勞工合宜住宅

為落實就近安置本市精密機械園區內勞工及提供優質好宅之政策，市府特擇定臺中市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社區用地二坵塊共約1,809.98坪(約0.6公頃)土地，公開招商興建臺中市「幸福好宅-勞工合宜住宅」，並由新業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得標，得標價為新臺幣3億4,210萬元達標售底價(新臺幣2億7,149萬7,229元)，溢價比高達126.00%。在爭取最大獎勵容積條件下，預計可興建200戶，1樓將規劃完善的公共及商業服務設施，2樓(含)以上將規劃35坪及48坪兩種房型，另提供總戶數10%(約20戶)為出租戶。興建完成後，每坪平均售價不超過新臺幣12萬元，只需鄰近地區新成屋房價的6折即可入住，建物每坪每月租金不超過新臺幣200元，為鄰近地區租金約6折即可承租。

未來新業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需依本次標售案規範內容，於市府辦理土地產權移轉登記後1年2個月內取得建造執照，建造執照取得後60日內辦理「幸福好宅─勞工合宜住宅」公告預售；取得土地產權移轉登記之日起3年內取得使用執照，使用執照取得後80日內

開始交屋。目前預計103年底辦理公告預售作業。

市府首次試辦興建「幸福好宅─勞工合宜住宅」，主要係以照顧本市弱勢勞工族群，並期望能落實就近安置園區內勞工及提供優質好宅之政策，營造「宜居環境」，以達照顧本市勞工及精密園區員工安居樂業之目標，且以每坪平均12萬元低於市價方式辦理出售，期望能有效抑制大臺中地區近年大幅攀升之房價，使有購屋需求勞工、市民均能負擔合理的房價。後續本局將俟市場反應結果評估考量擴大辦理「幸福好宅─勞工合宜住宅」。

## 肆、 未來規劃願景

一、 推動本市糕餅產業，打造臺中成為糕餅之都

本計畫含括兩大糕餅產業系列活動─「臺中糕餅節」及「太陽餅文化節」，該兩大活動均為本市每年舉辦之延續性計畫。

「臺中糕餅節」援往例配合「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系列活動，在本市規劃「臺中國際糕餅節」系列活動，藉以推廣本市各式糕點產品，提升本市糕餅產業之能見度。

「太陽餅文化節」則係針對本市特色產品－太陽餅，於每年 10 月份第 3 週之週六(今年度為 103 年 10 月 18 日)舉辦之主題產品推廣會，邀集本市知名糕餅業者，推出「買一送一」超優惠折扣方案，活動行之有年並造成全臺消費者趨之若鶩，活動前各地詢問電話不斷，為民眾熱衷參與之年度糕餅特賣盛事。

二、 臺中三寶─茶、咖啡、太陽餅，打造臺中的幸福溫度

以三年為期，希冀能將本市茶、咖啡、太陽餅透過創意生活產業加以整合，因此在產業輔導推動的策略上，將採行建立產業合作聯盟，以「基礎培植」、「活動行銷」、「通路推廣」、「媒體行銷」為方向，藉由各策略的推動與執行，達到以下四大目標：

(一) 產業合作聯盟，聚焦產官學合作，厚植輔導培訓能量

促成產業發展共識與產銷平台建立，透過創意產業聯盟為號召，整合臺中文化、創意、生活、設計、美學等元素，並由產官學三方的合作，給予創意能量輔導協助，透過培訓課程、品牌形象塑造，作為產業整合發展及經營管理之參考方向，進而有效提升產業經營體質，推動產業整體能量。

(二) 整合創新元素，強化產業差異化，推動產業特色發展

整合跨領域之創新元素，加值原有產業鏈，如文

創、科技及在地特色等元素的各類型元素，以塑造高差異化的產品及品牌價值。延伸產業價值活動，如通路、品牌及服務等，以創造與提升產業附加價值。

(三) 帶動產業升級，網絡串聯能見度，行銷通路多角經營

藉由茶、咖啡、太陽餅三項產業之串聯，以文化角度創造出別具風格之行銷模式，歷史文化與創意產業的交錯，將其整合打造臺中創意生活產業，利用故事行銷包裝，運用創意行銷臺中，透過通路聯盟，讓整體臺中創意生活意象能見度更廣。

(四) 創意活動辦理，體驗文化魅力，創造話題行銷

以臺中過往的歷史風貌，結合茶、咖啡、太陽餅特色產業化的行銷，型塑臺中「創意生活」的特色，多元化的面向都建構在臺中獨具的在地化風情，從觀光、特色的產業體驗或美食產業群聚、加上具有故事典故的文化背景等，整個核心產業和相關產業的聯結，建立一個創意生活城市。

三、 2014 臺灣五金展─在臺中

臺灣五金展於 102 年度首次移師本市舉辦，由本局編列 800 萬元辦理「2013 臺灣五金展─在臺中」展覽行銷專業服務案協助舉辦展會，展出內容包含了手工具精品等五金工具。

依展覽會後調查統計，三天展覽吸引來自全球 57 國，逾 2 萬 3,847 名海內外產業專才參觀，其中國際參觀買主達 3,248 人次，本次展會在各方面數據皆有成長，參展廠商較 101 年臺北市主辦時成長 10%、參展人數成長 10%，國際參觀買主人數更成長 16%；展覽期間國際參展者對臺中市餐飲業消費估算達約新台幣 1.6 億元，本屆展會為臺中地區未來一年帶來約 100 億元的訂單。另針對臺灣手工具工業同業公會會員廠商之問卷調查，對於該次展會整體滿意度達 84%。

為持續積極推動手工具產業發展，引領國內外買主深入產業聚落，本局已成功爭取到「2014 臺灣五金展」活動於今年 10 月再次於臺中舉辦，本局將持續爭取經費輔導「2014 臺灣五金展─在臺中」活動，展現臺灣五金完整產業鏈的彈性生產製程及精銳研發實力，並且擴大國際交流，以會展帶動產業、產業帶動大臺中經濟效益的實質提升。

四、 開發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二期(36.92 公頃)

(一) 本園區目前已核准 44 家廠商申請進駐，並於 102 年 12 月已完成 44 坵塊交地作業，預計 103 年 8 月中旬完成園區主要公共設施。俟 44 家廠商進駐後，預估投資額約 102 億元，引進就業人數約 5,290 人，年營業額約可達 111 億元。

(二) 標準廠房興建工程款以 11 億元為上限，其委託設計監造案服務費用以 4,800 萬元為服務費上限計列，已遴選規劃單位，刻正辦理相關作業。

五、 開發豐洲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55.27 公頃)

本案預計 104 年 5 月完成環境影響說明書審查、104 年 7 月底完成開發計畫審查、及 104 年 9 月底完成可行性規劃報告案之審查、105 年 5 月土地取得作業完成，預計 105 年 2 月辦理產業用地預售作業。預計可容納 100 家廠商，全數進駐後，總投資額可達 150 億元，就業人口數可達 5,920 人。

六、 太平產業園區(14.37 公頃)

本案預計 103 年 7 月完成環境影響評估說明書、開發計畫書及可行性規劃評估報告書案之審查，103 年 10 月完成設置公告及 103 年 12 月辦理土地預售事宜。預計可容納 69 家廠商，全數進駐後，總投資額可達 32.4 億元，就業人口數可達 1,050 人。

七、 潭子聚興產業園區(14.76 公頃)

本案預計 103 年 7 月底完成環境影響說明書、可行性規劃報告及開發計畫暨細部計畫案之審查，103 年年底完成設置公告及 104 年初辦理土地預售事宜。預

計可容納61家廠商，全數進駐後，總投資額可達40.5億元，就業人口數可達1,000人。

八、 清水甲南產業園區設置規劃(約243公頃)

預計分為二期開發，第一期規劃面積為81公頃及第二期規劃面積約 162 公頃；考量地方需求及開發期程，本案採分期規劃，以第一期開發範圍為主，未來待一期廠商進駐逐漸達飽和後，再開發二期範圍。

清水甲南產業園區一期委託申請設置案已上網公告招標，預計開發完成後，可增加約6,500個就業機會及218億元投資額。

九、 未來輔導未登記工廠規劃情形

為解決工業用地不足問題及協助未登記工廠合法化，本局刻正積極開發工業區，計有：神岡豐洲科技工業園區二期、太平產業園區、潭子聚興產業園區，可提供未登記工廠進駐，未來並將依中小企業廠商用地需求，規劃標準廠房及小尺寸廠房，提供已辦理臨時工廠登記之廠商優先承購。

十、 亞太花卉中心

依 101 年統計資料，臺中地區的花卉種植面積約有1,067公頃，為全臺第三大花卉產區，切花之收穫量亦為全國第三，其中代表性花卉唐菖蒲、百合及文心蘭之產量更屬全國第一，顯示本市為國內重要花卉生產基地。

為扶植臺中花卉產業及促進本市花卉產銷發展，建立優質花卉物流體系，增加商品價值，並結合花卉休閒景觀元素，進而與2018臺中國際花卉博覽會理念串連，規劃多方面經營之可能性，期能朝多目標、多元化及多功能之特色發展，並活絡地方休閒商業活動。

採分期分區規劃，第一期規劃行銷臺灣花卉、服務花農創造城鄉新魅力為目標，並延續農業休閒景觀條件，規劃花卉中心，透過規格化及標準化之處理，維持花卉品質，另規劃園藝及農產品展售設施、生活休憩場所等空間。

本案於 101 年度已辦理委託專案管理，協助辦理興建相關事宜；102 年已完成設計監造委託服務，並執行相關籌建事宜、所需用地取得等作業，103 年度仍將持續辦理相關事宜。

十一、 激勵創新思維，推動「市場創新提案評選計畫」

為激勵傳統市場創新思維、發揮創意提升競爭力及營運效能，不限軟硬體改善、營運方針、行銷活動等範疇，開放式鼓勵各市集自理組織提出創新方案，經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就創意性、可行性、預估成效等面向考評，遴選出創意新穎具效益者，嗣以實質獎勵補助方式，具體實現創意提案內容，藉積極措施促進市場營運績效。

十二、 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及簡易自來水工程

(一) 103 年本局編列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預算為 4,500 萬元，將依會勘確有需求且符合無自來水地區接水辦法之規定者，評估納入本年度之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工程計畫執行，並撥款由自來水公司施作；另經濟部水利署 103 年度「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業已核定本市辦理延管案件 11 案計 1.55 億元之工程補助，幹管之埋設將由自來水公司施作，後續並由本府編列修復路面預算 6,000 萬元配合辦理路面修復。本市編列自來水改善經費為五都最高，自來水普及率成長 1.26%，成長幅度五都第一。103 年度本局將持續針對符合中科補助之範圍持續爭取補助辦理用戶接管，以提升偏遠地區之自來水普及率。

(二) 本市尚未供水地區大部分原因在於偏遠山區供水不易，部份地方飲用山澗水或地下水居民因遭受水質污染，水源漸枯竭致民眾無清澈乾淨水源可用，單位投資成本高昂，造成居民節省支出取用其他水源。然為達成提高普及率之政策目標，本局仍將努力爭取經濟部水利署相關經費繼續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以提高自來

水供水普及率，並籌措財源持續辦理擴建及延管工程。

(三) 為照顧並提升偏遠地區民眾生活用水品質，將持續興辦簡易自來水工程，以落實供水問題的改善。為提升偏遠地區民眾生活用水品質，本府年度編列1,000萬元協助本市合法設立之簡易自來水系統管理委員會辦理修繕工作，配合此一經費，執行簡易自來水搶險搶修開口契約，以確保於天然災害發生後，能在最短時間內恢復供水。此外為避免山區居民因天然災害發生停止供水之情事，本局預定於103年度擇定和平區適合之地點辦理緊急備用水井之建置，以期山區部落能確保災害發生持續穩定供水。

## 伍、結語

本市以朝向建設「文化、經濟、國際城」為總體目標，進而邁向「藝文、低碳、智慧城」，本局則以專業、務實、創新之服務精神，致力提升本市工商與服務產業於國際舞台之能見度。未來發展策略如下：

一、積極規劃開發產業園區，提升產業國際能見度：

本局已陸續規劃、開發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豐洲科技工業園區、太平產業園區、潭子聚興產業園區、清水甲南產業園區等重大建設開發計畫，建全產業發展環境，致力發展高科技產業技術、輔導傳統產業升級、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取得工廠用地並合法經營，以活絡經濟脈動、提升產業榮景。

另已爭取辦理「2014 臺灣五金展─在臺中」，輔導中小企業產業技術升級，加速發展國際化、多樣化及自由化之商業及服務業，以優化產業之結構與水準。

二、打造臺中為魅力文創遊樂園：

為發展特色產業及營造城市魅力，本局除辦理「臺中糕餅節」、「太陽餅文化節」、「2014 商圈購物節」等地方特色產業行銷活動，另推出多樣化的「產業體驗學習活動」，讓各位對臺中在地產業與文化產生共鳴。而即將舉辦的「2014 泰迪熊臺中樂活嘉年華」，將以「愛」為主題，營造療癒系的城市歡樂氛圍、傳遞知識、情感與價值，並為臺中的文創發展提供更多的啟發。

本局將持續以國際化、自由化、科技化之策略，營造發展利基、積極輔導服務業發展及傳統產業轉型、建構中部核心科技園區，並建立高效能服務，強化交流機制，發展臺中市成為最具競爭力的國際新都 。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八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農業局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蔡精強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8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8 次定期會開議，精強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臺中市位居中臺灣樞紐之天然地理位置，轄區內涵蓋高山、平原與海洋，氣候溫和，土壤肥沃，兼具亞熱帶及溫帶兩種氣候型的天然環境優勢，年平均溫度攝氏 23 度，平均雨量 1,700 公釐，農業人口數約 278,621 人，耕地面積約為 51,536 公頃，適合栽培不同氣候型態之高經濟作物。

農業局執掌本市農林漁牧等相關行政業務，施政目標除配合中央執行精緻農業健康卓越方案政策外，並因地制宜以市長政見為依據，以降低生產成本、生產健康安全農產品、提升產業競爭力、加強國際行銷、保障農民收益、並提供及維護消費者衛生安全食品權益為施政目標。年度配合各項中央補助計畫，持續輔導本市發展精緻、安全及樂活農業，執行農村再生計畫，改善農村生活環境，辦理農業產業結構調整，發展優質地區農特產品，提升本市農特產品市場競爭力，規劃大臺中市農特產品展售中心與假日農夫市集，以「身土不二、醫食同源」觀念來推動「吃在地、食當季、節能減碳、安全農業」政策，推動有機農業生產與地產地銷計畫，提供本市民健康安全與優質之食材。加強海岸濕地及野生動物保育利用，鼓勵愛護樹木，訂定自治條例，加強植樹與綠美化創造綠地，以推廣生態旅遊，維護生物多樣性。規劃休閒農業旅遊配合自由行客源，提供本市農村深度及優質旅遊服務，帶動地區產業發展，增加農村就業機會與農民收益。本局下屬二級單位則負責動物保護及防、檢疫、漁業資源保育利用、漁港經營管理與休閒漁業等政策推動與實施。

未來將持續加強結合農村再生、低碳農業、農產品加工驗證與品牌建立、國內外行銷、農民組織輔導、天然濕地及野生動物保護區保育、觀光休閒漁業、以及森林保育及動物保護等計畫，改善農村生活環境與品質，保障農民收益，以達成「活力農業、幸福臺中」施政願景。

最後，精強在此提出 103 年 4 月到 103 年 7 月重要工作執

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3 年 4 月到 103 年 7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設置水稻優良品種採種田 377 公頃，生產優良水稻種子充分供應本市農民生產優良水稻。

(一)本市 103 年 1 期作已於霧峰及西屯區設置水稻原種田 5 公頃，103 年 2 期作於霧峰、大里、豐原、外埔、大甲、大雅、大肚、烏日、潭子、沙鹿、清水、后里、大安、西屯區等 14 區設置水稻採種田共計 377 公頃，繁殖生產優良水稻品種（如臺粳 9 號、臺粳 16 號、臺南 11 號、臺農 71 號、臺中 192 號等）。

(二)本市設置之原種田及採種田均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種子檢查室田間檢查及種子抽查合格，再提供本市全年水稻計畫生產面積共 2 萬 6,754 公頃所需稻種更新，並提高本市良質米之生產及米質純度，上年度氣候良好，每公頃生產量約可達 6,000 公斤以上，每公斤增加收益 1 元，可增加農民收益每公頃 6,000 元，總收益可增加 1 億 6,052 萬餘元。

二、辦理農藥管理，保護消費者安全並增進農民收益

(一)103 年度 4 至 6 月辦理農作物〈蔬果〉農藥殘留監測田間及集貨場採樣送驗計 164 件，經農委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檢驗結果合格 150 件，不合格 14 件，不合格農友請輔導單位〈農會、運銷合作社〉管制產品，追蹤原因、輔導農民安全用藥，辦理安全用藥教育再予抽驗送檢，並持續監測。

(二)辦理「103 年度農藥管理及品質管制計畫」，執行情形如下：

1、輔導臺中縣植物保護商業同業公會辦理農藥管理人員訓練講習 1 場次，443 人參加講習。

2、辦理農藥販賣業者檢查 50 家。

3、受理農藥販賣業者，新申請農藥販賣業者執照共核發 3 家、駁回 1 家、變更登記 23 家，總計 27 家。

三、辦理下列作物病蟲害防治補助計畫：

(一)辦理 103 年度補助臺中地區等 17 農會辦理福壽螺防治資材計畫，計補助 5,618,550 元，防治面積約 11,723 公頃。

(二)辦理 103 年度補助龍井區等 13 農會及臺灣省青果運銷合作社台中分社斜紋夜蛾等害蟲防治計畫，計補助 1,500,195 元，防治面積約 10,000 公頃。

四、103 年補助辦理水果產業結構調整計畫如下：

(一)截至 103 年度 6 月底輔導申請辦理水果產銷履歷驗證計 297 戶。

(二)截至 103 年度 6 月底輔導申請辦理黑葉荔枝品種更新(臺農系列新品種旺荔、吉荔等)3 公頃，柑橘種苗更新（無病毒種苗或茂谷柑等）20.8 公頃及黑葉荔枝疏枝計 5,400 株。

(三)已於 103 年 5 月 26 日辦理新品種荔枝臺農 2 號（旺荔）示範觀摩會 1 場，於 103 年 7 月 4 日辦理新品種荔枝臺農 4 號（吉荔）示範觀摩會 1 場，預定辦理作物栽培技術等教育講習會 14 場。

五、103 年辦理推動茶葉產銷結構改善計畫，茶葉農藥殘留檢測抽驗 10 件，補助辦理茶葉產銷履歷驗證計 44 戶，補助辦理梨山茶品牌行銷及茶品推廣活動 1 場並預定辦理製茶技術講習會 2 場。

六、辦理農作物重金屬污染監測工作，103 年度第一期作計 74 件，如有超過食品衛生重金屬限量標準，即刻辦理污染農作物銷毀，並列入第二期作加強監測重點地區。

七、輔導本市花卉生產計畫：已完成施工前會勘

(一)石岡區蘭花集團產區栽培設施(備)：(1)自動噴藥系統(手動控制)0.6 公頃(2)花卉栽培高床 1 公頃。

(二)新社區蘭花集團產區栽培設施(備)：(1) 花卉水平棚架網室 0.9 公頃 (2) 自動噴藥系統(手動控制)2.28 公頃 (3) 花卉栽培高床 0.76 公頃。

(三)台中地區農會蘭花集團產區栽培設施(備)：(1) 自動噴藥系統(電腦控制)4.75 公頃。

(四)東勢區農會蘭花集團產區栽培設施(備)：捲揚式防雨設施 0.15 公頃。

(五)后里區花卉集團產區(球根花卉)簡易塑膠布網室 2.7 公頃。

(六)墩南合作農場（球根花卉）簡易塑膠布網室 0.9 公頃、鋼骨加強塑膠布網室 0.06 公頃、組合式冷藏庫 20 坪。

八、辦理植物種苗輔導業務：受理種苗登記 9 件、變更 3 件、廢止註銷 2 件，總計 15 件。(103 年 4 月-6 月 12 日)

九、推廣本市有機農業

(一)本市有機栽培經驗證通過面積 193.6 公頃、有機栽培農戶驗證通過 126 戶，估計年產值為 11,657 萬元。

(二)另為推動有機栽培示範教育，成立有機農業專區，向台糖公司承租(102 年 3 月 1 日起)所屬后里區四塊厝段 421-0、436-0、437-0、433-0011 等地號 10.4 公頃，已完成工程細部設計，並向農糧署爭取經費補助，該專區將以種植有機稻及蔬菜為主，以示範教育為主軸，並供學童營養午餐為目標，俾帶動本市有機農業之發展。

(三)該有機農業專區將向農糧署爭取工程經費，在未全面完成園區設施前，102 年試種 0.2 公頃短期蔬菜並取得有機轉型期驗證，試辦提供大甲、大安及外埔等區 5 所小學每星期 1400 名學童營養午餐計 3 次。本年度擴大在有機農業專區試種有機蔬菜 1 公頃並自本(3)月 17 日起每星期提供 3,000 名學童 1 餐營養有機午餐(由教育局分配)並全學年度辦理。

(四)為積極推動本市有機農業發展，並推廣學校午餐在地、有機食材主題：介紹本市所設置之有機農業專區及宣導有機農業，於本（103）年 5 月 7 日舉辦在地學童與 徐市長共同至有機農業專區體驗有機田園工作活動暨品嘗田園有機餐。

(五)103 年度爭取農糧署補助有機作物栽培設施計畫補助簡易式塑膠布 0.3 公頃 510,000 元，已完成施工前會勘。

十、推動農業產銷班組織輔導

(一)輔導農業產銷班登記立案及異動：申請設立登記有案之農業產銷班計有 531 班，依各類作物分類之產銷班數（果樹 323 班、蔬菜 81 班、花卉 43 班、稻米 37 班、雜糧 8 班、特用作物 10 班、菇類 23 班、養蜂 6 班），其產銷班班員 1 萬 797 人，經營規模 1 萬 2 千 304 公頃。

(二)補助各級農會(社、場)辦理農業產銷班運作經費：申請補助單位計 22 個區農會及 4 個社場，輔導申請產銷班計有 495 班，每班補助 20,000 元補助運作經費最高以 2 萬元為限，通過吉園圃、產銷履歷、有機、ISO 驗證且最近一次考評成

績達 70 分以上（含 70 分）之產銷班提高補助，最高以 3 萬元為限，另通過產銷履歷驗證並於有效期間之產銷班，提高補助以 4 萬元為限。計畫總經費 12,530,000 元，主要補助項目為(1)農業產銷班所需之農業資材及包裝資材。(2)農業產銷班區外研習觀摩等。

(三)辦理各級農會(社、場)加強農業產銷班組訓工作：辦理農業產銷班講習訓練課程共辦理 53 場次，參訓人員 4,340 人，訓練時數 172 小時總經費計 964,000 元。

十一、推動蔬菜產銷履歷及現代化生產設施計畫

(一)103 年度推動一般蔬菜產銷履歷計畫：補助新社、梧棲、潭子、后里、大安、大甲等區產銷班辦理產銷履歷驗證 308 戶。

(二)蔬菜現代化生產設施計畫已完成施工前會勘：后里區產銷班設置水平棚架網室 0.3 公頃、簡易塑膠布網室 0.39 公頃及烏日區農會鋼骨結構加強型捲揚式塑膠布溫室 0.07 公頃、東勢區農會簡易塑膠布網室 0.45 公頃，減少農藥使用，降低災害影響的損失，維持市場供需平衡。

十二、辦理本市優質農特產品評鑑，補助各區農會辦理特色農特產品(水果、蔬菜、花卉及特用作物)評鑑，以提升本市農特產品品質，提升農品價值，已辦理枇杷、蜂蜜、蘭花、西瓜、大南瓜、梨山茶、荔枝及高接梨等評鑑計 9 場次。

十三、補助本市各區農會農業產銷班生產設施改善計畫計 22 案，計畫補助金額為 18,291,093 元,補助小型農機具共 2,030 台。

十四、加強野生動物保育工作，落實野生動物保育法。

(一)辦理接送保育類動物屍體至科博館製作標本 1 件〔印尼長臂猿（黑掌）1 隻〕。

(二)辦理和平區大雪山扔石驅鳥拍照聯合稽查 2 次計 13 人次。

(三)辦理野生動物救傷收容 692 隻。

(四)辦理拆除鳥網 1 件計 14 張約 350 公尺。

(五)查核保育類野生動物活體 8 戶（包括臺灣獼猴 5 隻、臺灣黑熊 8 隻、馬來熊 1 隻、河馬 1 隻、紅黃金剛鸚鵡 2 隻）。

(六)查核保育類野生動物產製品象牙 1 件（10 支）。

十五、辦理本市樹木保護及珍貴老樹養護工作。

(一)受保護樹木調查工作：

目前本市 29 區行政區共普查 1,604 棵樹木，已公告本市 10 區行政區之受保護樹木，分別為中區 12 棵、北區 149 棵、東區 47 棵、西區 61 棵、南區 76 棵、西屯區 94 棵、南屯區 83 棵、北屯區 126 棵、霧峰 23 棵及大里 34 棵，目前公告本市受保護樹木共計 705 棵，將持續公告本市其他行政區之受保護樹木名單。

（二）樹木養護工作：

1、豐原區：三村里五權榕樹枯枝修剪噴藥。

2、大肚區：磺溪書院附近朴樹纏勒植物移除。

3、西屯區：

（1）港尾里廣昌公園榕樹棲地改善。

（2）協和里安和路 22 號旁榕樹修剪。

4、南區：

（1）樹德里活動中心旁榕樹修剪噴藥。

（2）樹義里復興路一段 207 巷 15 弄底榕樹修剪噴藥。

5、太平區：頭汴里長龍路二段南國巷 26 號芒果樹棲地改善及修剪。

6、后里區：寺山路毘盧禪寺松樹修剪。

7、西屯區：中工二路 15 巷底樟樹修剪噴藥。

8、中區：建國路與民族路交岔口旁榕樹修剪噴藥。

十六、辦理樹木褐根病及小花蔓澤蘭防治計畫。

樹木褐根病計畫經費計 260 萬，小花蔓澤蘭防治計畫經費計 240 萬，業已辦理公告招標。

十七、辦理山坡地開發利用回饋金繳交辦法暨土地利用現況調查。

103 年 3 月至 6 月止，收繳 25 筆合計 1,500 萬元整，並依規定繳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十八、辦理綠色造林工作。

受理獎勵造林申請面積 5.98 公頃，截至 103 年 7 月底，依相關規定審核後符合並同意林農造林面積為 0.26 公頃。

十九、辦理高美野生動物保護區經營管理工作及建置保護區保育維護解說設施。

(一)保護區經營管理工作

103 年 4 月至 7 月為止，雇用在地居民進行保護區內外來入侵物種－互花米草移除：地下根移除部分共計 720 人次參與，移除 6 處總面積計 850 平方公尺；地上物割除部分配合荒野保護協會及靜宜大學志工辦理外來入侵物種移除工作，共計參加人數 760 人次，割除 10 處總面積計 4,700 平

方公尺。透過政府與民眾攜手合作模式，維護原有保護區棲地環境。

(二)建置保護區保育維護解說設施

1、「高美濕地保育解說設施修繕工程」，包含解說廊亭修繕、欄杆增設等設施，102 年 12 月 13 日上網公開招標，102 年 12 月 20 日決標，103 年 1 月 8 日開工， 103 年 3 月 25 日申報竣工,103 年 4 月 7 日完成驗收,總工程經費 97 萬 7,803 元整。

2、「高美濕地入口意象景觀綠美化工程」,包含入口意象設施、植栽綠美化、步道、座椅等設施，102 年 12 月 9 日上網公開招標,102 年 12 月 30 日決標,103 年 1 月 9 日開工， 103 年 4 月 8 日申報竣工，103 年 4 月 21 日完成驗收啟用，總工程經費 334 萬 2,092 元整。

二十、培育綠美化苗木贈送市民、全面推廣造林，打造低碳環境。

本局經管后里、大甲、南屯等五處苗圃，培育杜鵑、桂花、仙丹、流蘇、山櫻花等 30 餘種提供本市轄區內各社區、學校、機關、公寓大廈及社區小型公園等共計 187 各單位，辦理環境綠美化工作，配撥數量計約 180,000 株。

二十一、畜牧生產與輔導業務

(一)畜牧生產

畜牧類農情調查:辦理畜禽統計調查 2 次及養豬頭數調查 2 次。

(二) 畜牧污染防治及斃死畜禽處理

1、畜牧污染防治：

(1) 強化畜牧污染防治及再利用計畫：補助畜牧場設置第 2 次固液分離機 3 場，補助款共新台幣 18 萬元。

(2) 推動畜牧場節能減碳計畫：補助畜牧場設置省電燈具設施 4 場，合計補助 8 萬元，補助畜牧場紅泥膠皮更新共 2 場，合計補助 8 萬元。

(3) 農村社區源頭減廢及資源利用計畫：補助畜牧場設置示範性畜禽舍周圍或牧場周圍除臭設施 5 場，補助推廣果菜園農民使用禽畜糞堆肥場生產之堆肥每公斤 1.5 元，約 600 公噸，合計 90 萬元。

2、斃死畜禽處理：輔導養豬協會辦理斃死畜禽集運業務，簽約畜牧場 176 場，集運送化製斃死畜禽 743 噸，查核畜牧場斃死畜禽處 203 場。

(三)畜禽產品品牌建立及查核

1、家畜產銷履歷產品查核計畫：

加強辦理已取得產銷履歷認證生產畜牧場、屠宰分切場及市售產銷履歷（TAP）畜禽產品檢查，並持續輔導符合農產品產銷履歷推動三原則之自願參與業者取得認證，輔導本市養豬場 4 場，通過產銷履歷生產場認證；檢查市售履歷產品標章標示 76 件。1 件違規，目前辦理裁處中。

2、有機畜產品標章標示檢查計 30 件，均符合規定。

3、臺灣優良農畜產品標章標示（CAS）檢查計 491 件，均符合規定。

4、市售鮮乳標章檢查計 176 件，其中 3 件未依規定黏貼並已於系統申報農委會依規處理，餘均符合規定。

二十三、農會輔導業務

(一)輔導農會辦理農民保險及農民福利相關業務

輔導農會確實辦理農保及老農津貼相關業務，本府派員參與農(全)民健康保險資格審查工作截至 103 年 6 月共有 132 場次。另農會均按月定期繳交農民健康保險暨老年農民津貼申領人數統計表及老年農民福利津貼申請清冊送府備查，督導各農會確實進行農保清查工作每年至少 4 次以上。

配合中央辦理農民健康保險業務及工作，並部分負擔補助本市農民之農民健康保險費及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截至 103 年 5 月，本市補助農民健康保險保費共 3 仟 574 萬 2,733 元，受益農民約 11 萬 4,583 人；補助老年農民福利津貼共 4 億 2 仟 90 萬元，受益老年農民約 5 萬 1,150 人。

（二）辦理農會考核業務

本市各級農會 102 年度各項業務考核，業於 103 年 4 月 3 日至 103 年 5 月 13 日辦理完竣，經邀請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中部辦公室及上級農會等有關機關參與，並會同本局作物生產科、運銷加工科於 103 年 6 月底完成評分工作。

（三）核定本市各級農會 103 年度最高設置員額及提撥總用人費

依據農會人事管理辦法規定，農會依其總收益比率計算最高設置員額，並依總收益比率提撥總用人費。本市各

級農會 103 年度最高設置員額及提撥總用人費經依「各級農會最高設置員額及提撥總用人費計算基準」審核後，於 103 年 6 月底核定。

（四）監督輔導市轄基層農業金融業務

1、本市轄農會信用部，103 年 3 月底市轄農會信用部整體逾放金額為 2 億 6,728 萬元，逾放比率 0.27%，低於全國平均逾放比率 0.94%；整體而言，市轄農會信用部逾期放款情形及經營績效仍持續改善。

2、經常輔導本市轄農會信用部，積極推動業務自動化，建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催理逾期放款及催收款；對於授信案件，落實貸放前徵信及貸放後追蹤管理作業，以健全營運。

3、經常輔導本市轄農會信用部寬提備抵呆帳、撙節費用開支，強化信用部承擔風險能力並提升資本適足率。

4、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委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本市轄農會信用部一般(含專案)業務所提經營缺失事項，均列入追蹤，並經常派員輔導促其改善。

5、經常輔導農會信用部辦理「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以協助農民取得經營所需低利資金及充裕農會營收。

6、依中央主管機關函頒相關規定，輔導信用部各本分部至少每半年辦理「安全維護自衛編組」演練 1 次。

二十四、休閒農業業務

(一)加強休閒農業產業輔導、發展精緻樂活農業

隨著工商業發展，人們生活緊張忙碌，愈發重視休閒生活,農業生產模式由農作物生產隨著社會進展與需求逐漸轉型為與休閒結合農業生產之「休閒農業」，不但持續農業「生產」並兼顧「生活」及「生態」之農業經營方式，對於傳統型只注重生產層面之農業,創造出另一個農業轉型新思維和出路。

1、已爭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定補助 103 年度「臺中市休閒農業產業聚落化輔導計畫」新臺幣 11,893,000 元，辦理休閒農業區軟、硬體設施之增設及改善，增加本市休閒農業資源，並辦理休閒農業旅遊體驗活動、景點特色開發及宣傳行銷休閒農業，本府亦於 103 年度預算編列 6,285,000 元配合

辦理。

2、輔導太平區農會結合枇杷節系列活動，推出10梯次枇杷觀光巴士，接駁遊客到枇杷園、咖啡園透過導覽解說了解「枇杷、咖啡、蜜蜂」生態、歷史，並品嘗當地農產蜂蜜、枇杷、咖啡等農特產品，以宣傳該區休閒農業。

3、輔導新社區農會於4月12、13、19、20、26日分梯次辦理「桃李城市．賞螢趣」活動，每梯次限額160名遊客預先報名參加此一日遊活動，由高鐵或火車站先接遊客至新社，導覽新社白冷圳等知名行程及品嘗當地水果產品，進行親子DIY活動與享用當地風味晚餐後，再由當地人帶領至賞螢秘密景點。活動每梯次皆額滿後還有遊客不斷詢問，行程寓教於樂極受好評。

4、本市城市體驗農園於4月起開辦栽培管理訓練課程，讓市民學習栽培季節蔬菜、認識栽種環境及烹飪技巧等知識，及收集農園維護管理工作待改善意見或建議，以達農園土地有效利用管理及增進市民農業知識之目的，並於6月8日舉行第三期開園典禮及第一、二期成果展示。

5、輔導轄內休閒農場申設，於103年4月至103年6月受理申請休閒農場籌設共計6場；申請休閒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共計2場；申請休閒農場許可登記共計2場。已核定休閒農場籌設共計2場。

（二）輔導各區發展地區農業產業文化

今年度迎接夏季的水果之王-「西瓜」產季到來，本府輔導龍井區農會辦理「103年度臺中市龍井西瓜產業文化節」，活動於5月17、18日熱鬧登場，而大肚區農會亦於5月18日辦理2014臺中市大肚區西瓜產業文化活動『瓜目香看』，以上活動現場有各種西瓜果雕表演、創意料理比賽、西瓜品質評鑑、西瓜大胃王等趣味活動，現場結合許多優惠活動集合大量人潮。今年龍井區農會與全聯簽訂合作「御賞」極品西瓜產銷契約，增加瓜農產銷管道並直接提升龍井西瓜價格。未來將持續輔導各區特有地方農業文化活動，以期將本市幸福農業一區一特色之理念推廣。

二十五、辦理農村再生業務

（一）辦理東勢區福隆社區、大甲區西岐社區、神岡區溪洲社區、清水區海風社區及外埔區廍子社區等 5 處農村再生計畫修補正事宜。

（二）辦理霧峰區錦榮社區之農村再生計畫預審工作。

（三）辦理豐原區東滿社區及霧峰區錦榮社區等 2 處農村再生計畫公開閱覽等工作。

（四）辦理豐原區東滿社區及霧峰區錦榮社區之農村再生計畫現勘及審查事宜。

（五）核定沙鹿區公明社區、大安區東安社區、新社區福興社區及東勢區福隆社區等 4 處農村再生計畫。

（六）辦理已核定社區 103 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需求彙整提報累計達 13 次，送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中分局初審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複審，經審議通過總計 160 件(部分併案後為 130 件)，經費總計約 174,310,000 元，分別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中分局及社區發展協會執行。

（七）辦理「103 年度臺中市協助農村再生輔導服務計畫」委託勞務採購案(履約期限至 103 年 11 月 30 日)，委託專業團隊之整合管理平台，發揮專案管理的功能，本於協助、諮詢及輔導等原則，陪伴並協助農村社區完成農村再生計畫修訂及年度農村再生執行需求提報，以及協助本局辦理農村再生社區進程管理、計畫現勘及審查記錄、計畫彙整及修正等工作。

（八）辦理「臺中市農村再生總體計畫」委託勞務採購案，係為依據農村再生條例第 8 條規定，直轄市或縣（市）主管機關應徵詢轄內鄉（鎮、市）公所意見，就轄區之農村再生擬訂農村再生總體計畫，報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刻正依約執行各項工作。

二十六、農產品運銷及加工

（一）農產品國內行銷部分：

1、103 年 1-6 月共輔導農民團體辦理 9 場行銷活動，銷售金額約計 837.5 萬元於產地及都會區輔導農民團體辦理農特產品展售促銷及宣傳活動，以拓展農產品之多元化行銷通路。

2、為建立本市優質農特產品品牌形象，並為國內外產品行銷在地農產品認證識別使用，101 年起迄今輔導農民團體取得本市優質農產品標章使用計生鮮農產品 51 件；加工農產品 95 件。

3、輔導龍井區及新社區農會西瓜及食用菇、枇杷、葡萄等進軍全聯福利中心超市，拓展國內新的行銷通路：輔導龍井區農會西瓜銷售部分，銷售達 148 公噸，參加供貨之農民平均每公斤增加收入達 43.3% ，輔導新社區農會自 102 年 8 月起與全聯福利中心合作，強力行銷乾香菇及其加工製品、新鮮杏鮑菇、白毛台葡萄及虹溪枇杷等，創造了 4,634 萬元以上之商機，為本市農產品在國內行銷上拓展新的市場行銷通路，達到增加農民收入之目的。

4、今年度持續輔導大里區農會以「臺中美荔」為品牌行銷黑葉荔枝，以脫粒粒裝盒形式銷售，並於 6 月 20 日起在全省之愛買及家樂福超市銷售。

(二)農產品國外行銷：

1、103 年 1-5 月輔導各區農會辦理農產品外銷總金額計 1 億 440 萬 6 千元，其中以文心蘭、火鶴花、椪柑、茂谷及食用菇類等為主要出口產品。

2、因應今年荔枝較去年增產約 20% ，並為穩定國外荔枝市場通路，於 6 月份荔枝盛產期持續輔導太平、霧峰區農會及青果社等單位，外銷至新加坡、馬來西亞及日本等地區，共 2,383 噸。

3、今(103)年首櫃貼有臺灣臺中註冊商標及防偽標籤雙重標章的新鮮高接梨，於 10 日封櫃啟運外銷至新加坡，預定外銷 120 公噸，較去(102)年 78 公噸成長 65%。

4、臺中市農、特產品首銷中國大陸河南省鄭州市，於 6 月 13 日上午在大里兒童藝術中心辦理啟運典禮：本次首銷至河南省鄭州市之臺中市農產品及地方特產品，計有： 大雅红薏仁、霧峰鮮菇果乾、新社香菇麵醬、烏日 Q 麵等區農會農產

加工品及德昌豆干、盛香珍瓜子、太陽堂太陽餅等地方特產品，共採購約新台幣 500 多萬元之加工品，後續並與該公司洽談下半年本市即將生產之新鮮水果汁採購事宜。

(三)農產品加工事業：

1、輔導后里樹生休閒酒莊所生產的「埔桃酒」，在今(2014)年參加全球最專業最具權威的「巴黎世界酒類競賽 Vinalies Internationales」，獲得金牌獎。

2、輔導霧峰農會酒莊所釀造之「荔枝蜂蜜酒」酒品榮獲 2014 有 20 年歷史，國際最具權威、世界最大烈酒與利口酒競賽的「布魯塞爾世界酒類競賽 Concours Mondial de Bruxelles」金牌。此次競賽有來自世界 40 個國家共 600 款各式烈酒參賽，經 50 位世界級專業評審所評鑑結果，由採用 100%本市農產品原料所釀造出來的「荔枝蜂蜜酒」在利口酒項目中脫穎而出，讓臺中優質農特產品能在世界發光發亮。

3、輔導各區農會加工及農產品運輸分級包裝計畫共 22 案，補助加工設備、組合式冷藏庫、選果設備、運輸車輛等，共計補助 1,686 萬 2,000 元。

（四）農產品產銷失衡因應措施：於 6 月 14 至 7 月 10 日辦理荔枝次級品收購榨汁加工，共辦理收購 2,381 公噸，除穩定荔枝市場價格外，受益農戶將可達 760 戶，農民實質獲得 5,910 萬元以上之收入。

（五）配合農委會辦理市售有機農產品查驗工作：本局 103 年 1-5 月辦理市售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農產加工品查驗共查驗 162 件（包含品質檢驗 18 件與標示檢查 144 件），對於不符規定之銷售業者除依規定辦理後續裁罰及通知改善等作業，以保障消費者食品安全與衛生。

（六）「2018 年臺中國際花卉博覽會」推動主要工作進度:

1、參加 AIPH 春季會議：於 103 年 4 月 2 日由徐副市長中雄率團赴英國倫敦參加 AIPH 春季會議，由丁總製作人簡報會場規劃內容及籌備進度。

2、於 2014 年 4 月參加青島世界園藝博覽會佈展活動，加強行

銷本市辦理 2018 國際花博會之活動。

3、向行政院提報爭取列入國家建設計畫案：本府於 103 年 3 月 26 日以府授農運字第 1030056005 號函已函報行政院爭取「2018 國際花卉博覽會推動計畫」核定為國家重大建設計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 103 年 4 月 25 日函送本計畫向國家發展委員會申請納入「104 年政府重大公共建設經費」先期作業審議在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 5 月 8 日召開聯席審查會議。本府於 103 年 5 月 12 日修正提報國家重大建設計畫書，函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在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3 年 5 月 14 日函報行政院審議中。

二十七、農地利用管理計畫執行

(一)辦理「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計畫

本計畫從農地永續經營與管理的角度出發，以國土計畫法（草案）為基礎，達到維護優良農地生產環境與積極控管地方既有農地資源的目的。自 95 年執行本計畫以來，已逐漸完成本市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至 101 年度完成優良農地範圍確認及農地分級分區劃設作業。102 年度 9 月至 12 月期間，本府完成第一種農業用地進階分析，及特殊地區標繪作業，並完成檢核農地分級分區劃設成果，並依農地現況完成分區調整作業，經調整後：農業發展地區共 5.3 萬公頃，其中第一種農業用地有 1.7 萬公頃、第二種農業用地有 1.3 萬公頃、第三種農業用地有 0.7 萬公頃，以及第四種農業用地有 1.5 萬公頃。

103 年度 1 月至 3 月，本府提出 103 年度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計畫，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定，持續辦理農地資源分類分級檢核及標繪作業，並辦理重要農業生產區域及農業專業區劃設作業。4 月至 7 月，本市召開府內第 1 次工作會議，並參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指導會議及 2 次職能培訓學程，以執行圖資檢核、標繪作業及農業專業區劃設作業。

(二)辦理「輔導農業經營專區推動與規劃」及「建立農地整合利用加值」計畫

1、102 年度於本市大甲區（第 6 年）及外埔區（第 3 年）等 2 處設置農業經營專區，面積合計 589 公頃（大甲專區面積增加 180 公頃）。

2、本市成立農業經營專區諮詢小組提供經營專區行政協助，解決專區跨部門執行問題等;輔導農會成立經營專區推動小組及技術服務小組，採行集團經營理念，整合經營專區內農民成立產銷班及經營班，善用組織功能及集團化經營，提升經營專區營運競爭力，不僅提供產業轉型契機，亦是對優良農地維護的方式。

3、本計畫由農會整合專區範圍內農民，從環境維護面、農地利用與管理面、產銷經營面、組織整合面、訓練強化面等構面來協助專區內農民提高農地利用效率、發揮專區產業特色、達成發展目標、建立共同作業規範及合理行銷體系，並提升農民專業技能，以維護區域性農業生產環境，創造農業經營利基。

4、103 年度本市新社區原已設置第一農業經營專區（第 6 年，可耕面積 212 公頃），及第二農業經營專區（第 2 年，可耕面積 209.14 公頃），可耕面積計 421.14 公頃；並擴大第一農業經營專區 69 公頃，成立第三農業經營專區，可耕面積 186.77 公頃。

協助第一農業經營專區成立執行小組推動經營專區及自主獨立運作;本市持續輔導新社區農會成立第三農業經營專區推動小組及技術服務小組，採行集團經營理念，整合經營專區內農民成立產銷班及經營班，善用組織功能及集團化經營，提升經營專區營運競爭力，不僅提供產業轉型契機，亦是對優良農地維護的方式。

本計畫本（103）年度除預訂辦理香菇評鑑活動外，另新社區農會中心廠四週生產環境及設施改善工程，目前已在規劃中；本計畫整合菇類產業從生產至行銷之供應鏈，以因應未來市場供需，並促進產業發展及提高菇農收益。

二十八、農地利用管理

(一)103 年度 4 月至 103 年 6 月人民申請案件

1、本府核發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案件 31 件。

2、公所核發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案件 51 件。

3、本府受理審查農業用地變更使用案通過 7 件。

4、農舍資格人審查通過 37 件。

(二)103 年度 4 月至 103 年 6 月查核農地業務

1、辦理農地違規使用案件核處 89 件。

2、辦理農業用地申請賦稅減免優惠案件抽查 101 年度經核准不課徵土地增值稅案件共計 407 件，目前已勘查完畢，正作後續工作事宜。

二十九、訂定獎勵民間團體辦法以強化本市動物保護防疫工作辦理成效。

依據臺中市動物保護自治條例第 9 條規定「各級學校、民間團體得檢具計畫書向動防處申請補助或受委託辦理動物認養、絕育、救援、收容管理及動物保護教育宣導等有關動物保護防疫工作事項；接受補助或委託辦理前項工作績效優良者，動防處得予以獎勵，其獎勵辦法由動防處訂之。」為強化接受動防處補助之各級學校、民間機構及團體辦理辦理動物保護防疫工作之成效，業於 102 年 6 月 17 日發布施行「臺中市辦理動物保護防疫獎勵辦法」，並於 103 年 2 月完成獎勵評鑑小組外聘委員遴聘事宜，邀請國立中興大學及台中市世界聯合保護動物協會等 6 個團體共 7 位代表擔任外聘委員，4 月 14 日召開第一次評鑑小組工作會會議，並自 4 月 23 日起公告本市動物保護防疫獎勵評鑑實施計畫六個月。

三十、動物保護工作辦理成效

動物保護業務為防範寵物過量繁殖及落實寵物登記管理工作，辦理市民家犬貓絕育補助，本期計已執行貓 1,234 頭、犬 1,473 頭，共 2,707 頭犬貓受惠。為使動物保護精神向下扎根，教育宣導與法令執行兼容並施，提升動物保護意識，本期辦理動物保護暨狂犬病防疫校園巡迴教育宣導 128 場，參與人數計 19,000 人；103 年度 4-6 月份共計受理 173 件民眾陳情動物保護法違法案件、主動稽查 66 件，其中開立勸導單計 258 件，行政裁罰計 3 件，行政罰鍰總計新台幣 6 萬 8 百元整，並榮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2 年度動物保護業務評鑑名列全國特優之列。

三十一、臺中市動物保護自治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預告

102 年 11 月 7 日完成部分條文修正草案預告作業，將增訂「法律授權設置本市專責動物救援小組任務編組」、「法律授權訂定獎勵協辦動物保護案件績效優良檢查人員辦法」、「本市動物福利基金設置應編列檢舉獎金預算並法律授權訂定檢舉獎勵辦法設置檢舉獎金」之法源，將循法制作業辦理修法相關工作。

三十二、特定寵物業登記業務

103 年 4 月至 6 月間受理換發、新設之特定寵物業許可證案件共計 23 件，特定寵物業許可證歇業註銷案件計 17 家，特定寵物業年度查核 41 件次，另受理非法販犬陳情案件共 10 件，主動稽查 832 件次，查獲違規營業行政處分 1 件，處新台幣五萬元罰鍰。

三十三、動物收容工作辦理成效

(一)為尊重動物生命，落實動物保護精神，展現本市人道關懷的精神，辦理遊蕩動物及未受困危難動物救援收容管理 103 年 3 月至 103 年 6 月底已接獲民眾通報急難救助案件計 1,209 件，救援 238 頭。

(二)倡導新概念 T.N.T.A.，Trap(誘捕)、Neuter(絕育)、Train(訓練)、Adopt(認養) ，透過這四大途徑管理流浪犬貓衍生的相關問題，103 年 3 月至 103 年 6 月底受理民眾捕犬陳情 3,587 件，收容所犬隻絕育 750 頭，認養 867 頭。流浪犬行為矯正自訓及委外訓練 103 年 3 月至 103 年 6 月底已訓練 49 頭，其中 45 頭順利被認養，受訓犬隻認養率達 92%。

(三)未受困危難動物救援及流浪動物中途收容照護

為尊重動物生命，落實動物保護精神，結合本市動物保護防疫處、消防局、1999 話務中心、動物醫院、動物保護團體及動物保護團體推薦設籍本市動保人士，辦理經通報未受困危難動物救援及因傷病或幼弱需長期收容照護之流浪動物中途收容，後續絕育手術、寵物登記、狂犬病疫苗注射等工作，103 年 3 月至 103 年 6 月底中途收容 614 頭，送養 420 頭，不僅降低動物之家收容壓力，解決醫療照護人力不足困境，進而將動物醫院納入流浪犬貓認養體系，擴大普及流浪犬貓認養地點，增加動物認養資訊能見度，提升動物之

家收容照護品質及動物福利。

（四）提升認養方案「相親專車送愛到家」103 年 3 月至 103 年 6 月底運送 50 車次，58 頭犬隻，有效提升送養服務品質。

三十四、積極辦理口蹄疫防治業務，疫苗注射監測消毒成效良好。

口蹄疫為急性及高度傳染性之甲類動物法定傳染病，依「口蹄疫撲滅防疫計畫」推動全面疫苗注射工作及肉品市場消毒督導，降低病原散播，持續執行豬隻採血監測疫苗注射成效，目前查核血清 27 場、擴大查核 12 場，強化農民自衛防疫觀念，積極辦理農民教育宣導計 3 場，防止疫情發生避免農民經濟損失。口蹄疫苗注射計 98,103 頭，養豬場定期防疫消毒及輔導計 1,226 場，防治成效良好，無口蹄疫病例發生。

三十五、違法屠宰聯合查緝，禽肉蛋品藥物殘留檢驗，保障市民食在安心。

成立違法屠宰聯合查緝小組，不定期召集本府各權責單位辦理查緝工作，防範未經衛生檢查肉品流入市面，保障市民肉品食用安全。屠宰場稽查計 24 場，牧場、肉品市場藥物及受體素檢驗計 984 頭，禽肉蛋品藥物殘留檢驗 47 件，動物用販賣業及畜牧場用藥訪查 119 件。

三十六、家禽及草食動物防疫，採樣監控措施成效佳。

家禽流行性感冒防疫藉由嚴密監測措施，達到早期預警效果，除積極實施消毒工作外，特聘專家學者辦理教育宣導，加強禽場訪視督導，輔導業者落實牧場消毒及生物安全措施，防範疫病入侵。加強養雞場、水禽場、寵物鳥繁殖場、輸出鳥類繁殖場、寵物鳥店、野鳥、活禽攤商 H5、H7 亞型禽流感病毒、血清採樣監測共計 389 件。維護國人食用乳品安全、草食動物口蹄疫疫苗預防注射 3,765 頭及執行草食動物結核病 3,936 頭及布氏桿菌檢驗 797 頭。

三十七、提昇動物疾病診斷及鑑定技術，即早診斷重要疫病。

為防止重大動物傳染病發生感染，確保動物健康及生物安全措施，提昇動物疾病診斷及鑑定技術，即早診斷重要疫病，以早期檢驗預警疾病發生，提前做好各項防範措施。

（一）強化動物疾病檢診功能，配合防疫業務訪視養畜禽場提供檢診，力求迅速確實及早發現疫病，快速檢驗診斷結果，提供防疫人員及業者最妥適防疫措施，防範疫情發生或擴

散，減少經濟損失。檢驗畜、禽、水產動物疾病 22 件。

（二）提昇水產養殖場疾病預防，結合生產醫學管理與生物安全措施，降低疾病發生及擴散，主動訪視以瞭解養殖狀況，提昇水產養殖養成率增加經濟收益，訪視輔導 31 場。

三十八、狂犬病防治迅速處置 保障市民人畜安全

我國自 102 年 7 月 16 日鼬獾確診為狂犬病病例，立即強化相關防疫措施如下：

(一)加強本市高風險區（山區、港區）家犬貓預防注射工作，陸續於和平等行政區，辦理約 33 場次，動用約 182 人次，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注射 1,901 頭，全市含動物醫院累計 9,657 頭。

(二)已提供本市動保團體及愛心人士收容犬隻 300 劑疫苗，由該場獸醫師執行預防注射；及本市動物之家收容犬貓全面注射疫苗，以提高流浪犬群體免疫力。

(三)本市野生鼬獾送檢 8 頭確診陽性病例為 5 例，其他送檢動物(如犬等)50 件，尚無檢出罹患狂犬病之情形。

(四)透過市府網站發布相關新聞，另發放防治宣導單張加強宣導民眾，請民眾每年定期為家犬貓施打狂犬病疫苗，未來持續加強宣導 2 不 2 要(不要棄養家中寵物、不要接觸野生動物、每年要定期為寵物施打疫苗及被野生動物咬傷要立即就醫)。

(五)本 103 年 1 月起配合中央成立「查核犬貓施打狂犬病疫苗聯合稽查小組」，計查核 9 場，合格頭數 53 頭。

本處將持續加強犬貓狂犬病疫苗施打推動，提昇犬貓群體免疫覆蓋率，確保犬貓零病例及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三十九、市轄屬第 2 類漁港各項基本與公共設施進行維修及整建工作。

(一)103 年度「松柏漁港港區疏浚及港埠設施修繕工程」委設標已於 103 年 3 月 25 日決標，103 年 4 月 3 日完成契約簽訂。本工程受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補助新臺幣 214 萬 8,000 元，餘配合款由本所市預算支應。工程發包採購案於 103 年 6 月 6 日上網公告招標，於 103 年 6 月 17 日第一次開標，惟投標廠商中有二家押標金支票連號情形，本案將俟前述情況

查明釐清，擬續行第二次公開招標。

(二)103 年度「麗水漁港安檢所前漁筏停靠區加長及港埠設施修繕工程」委設標已於 103 年 3 月 25 日決標，103 年 4 月 3 日完成契約簽訂。本工程施作地點為第三河川局轄管，已於 103 年 5 月 26 日函送申請公地使用相關資料逕向第三河川局辦理，俟第三河川局核准申請施作，即辦理工程發包採購。

(三)103 年度「五甲、塭寮漁港港區疏浚及周邊設施修繕工程」委設標已於 103 年 4 月 3 日訂約，103 年 4 月 25 日開工，工期 20 日曆天，103 年 5 月 14 日提送工程預算書（未逾期），預算書圖 103 年 6 月 4 日同意備查，訂於 103 年 7 月 10 日工程案第 1 次開標。

(四)103 年度「高美濕地野生動物保護區相關建設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採購案，已於 103 年 4 月 23 日登錄政府採購公告，已於 103 年 5 月 6 日決標予科新工程技術顧問有限公司，目前辦理規劃中，並擇期邀請地方里長及協會召開說明會。

(五)103 年度本所補助臺中區漁會辦理「松柏漁港漁具倉庫整修工程」，預算書圖已於 103 年 4 月 28 日備查，臺中區漁會已於 103 年 5 月 16 日決標予銘宜土木包工業，目前施作中。

(六)「103 年度臺中市轄管漁港港區環境維護暨災害廢棄物處理工作」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完成簽約，本案承攬廠商業已於 103 年 3 月 1 日函報開工，工期至 104 年 2 月 28 日止，目前辦理清潔維護中。

(七)「松柏漁港用地開發計畫及漁港計畫變更修訂」於 101 年 7 月 20 日決標，101 年 8 月 1 日完成契約簽訂。內政部營建署於 102 年 12 月 19 日召開內政部區域計畫委員會審議本案第 1 次專案小組審查會議。內政部 103 年 1 月 8 日檢送第 1 次專案小組審查會議記及限期補正，於 103 年 2 月 27 日取得臺中市政府「土地是否擅自變更原始地形或地物及違反使用管制規定之情形」函示、103 年 2 月 27 日取得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中部地區巡防局同意拆建本轄松柏港安檢所部分圍牆函及 103 年 3 月 3 日取得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是否涉及水利法第 63 之 5 條規定禁止或非經許可不得為之之行為」函示、103 年 3 月 4 日經濟部水利署函復「未

設置滯洪設施」，規畫單位於103年3月12日函送修正開發計畫書送內政部營建署，本所於103年4月1日另函送修正開發計畫書送內政部營建署，營建署正辦理第2次專案小組審查會相關事宜。103年4月25日函請羅勤誠都市計畫技師事務所修正「松柏漁港用地開發計畫」以供內政部營建署下次區域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審查會議補充說明，並以電話洽詢內政部營建署協助儘速排定第2次專案小組審查會，第2次專案小組審查會內政部營建署科長答覆預計於103年7月10日前召開。

四十、代辦漁業署主管梧棲漁港「漁港設施及環境改善」計畫漁港設施維護及管理。

(一)「梧棲漁港簡易浮台設施新建工程」委設標已於103年5月6日函文漁業署辦理委託設計服務費用之請領，漁業署於103年6月10日撥付，並於103年5月27日函知廠商辦理驗收作業及後續請款事宜。

(二)「梧棲漁港防舷材修繕工程」委設標已於103年5月6日函文漁業署辦理委託設計服務費用之請領，漁業署於103年6月10日撥付，並於103年5月27日函知廠商辦理驗收作業及後續請款事宜。

(三)「103年度梧棲漁港港區水域及部分陸域環境清潔維護暨大型廢棄物處理工作」於103年1月17日完成契約簽訂。本案承攬廠商業已於103年3月1日函報開工，工期至104年2月28日止，目前辦理清潔維護中。

(四)「梧棲漁港陸域零星坍陷修補暨路燈維修工程（開口合約）」委辦計畫於103年2月20日核定，委設標於103年4月23日訂約，並於103年4月29日開工，103年5月8日提送工程預算書，預算書圖103年6月4日同意備查，訂於103年6月26日工程案第1次開標。

(五)「梧棲漁港港區海堤管制哨前護坡改善工程」於102年12月26日決標，已於102年12月26日訂約，於103年2月5日開工， 103年3月26日申報竣工，工程款已撥付，俟監造廠商檢附資料後撥付委設款。

(六)梧棲漁港違規攤販查報取締於103年4月－103年7月辦理

梧棲漁港違規攤販查報取締工作共 9 次。

（七)港區通報野狗處理事項於 103 年 4 月－103 年 7 月共通報有 12 次，期間共捕捉 10 隻流浪狗。

（八)巡港工作報告於 103 年 4 月－103 年 7 月: 1.港區清潔維護督導 46 件 2.督導漁會 24 件 3.港區設施維護 31 件 4.勸導遊客及漁民 72 件。

四十一、漁船、漁業及船員管理

（一）辦理漁船(筏)管理並核發漁業證照

1、實施漁船(筏)安裝航程紀錄器之漁船油核配，辦理損壞航程紀錄器拆裝 4 件。

2、換發漁船(筏)漁業執照 102 件。

3、辦理漁筏檢丈 103 艘。

4、執行娛樂漁船定期安全查核作業 8 艘次。

5、購油手冊換發 21 件。

6、加強防杜漁船優惠用油聯合查緝 3 次。

（二)辦理船員管理並核發船員手冊

1、辦理船員手冊之核換發 144 件，註銷 8 件。

2、船員上下船異動登錄 128 人次。

3、外籍船員證核（換、補）發 14 件，註銷 7 件。

4、開立漁船船員服務經歷證明書 3 件。

5、大陸船員岸置處所聯合稽核 4 件。

（三)辦理漁業調查統計

每月將各區公所及臺中區漁會報送之各項漁業種類之漁業生產量及漁類供銷及價格資料於漁業署之漁管系統申報。

四十二、增殖漁業資源、促進水產品衛生安全、及漁業推廣

（一)辦理土地審核及環境影響評估(漁業部分)及興辦事業計畫查詢-條件發展地區(是否位屬水產動植物繁殖保育區)21 件。

（二)辦理獎勵休漁案件 71 件。

（三)同意水產動物放流 5 件。

（四)同意使用電氣法採捕水產動物申請 1 件。

四十三、野生動物保護區經營管理

（一)辦理高美野生動物保護區巡守隊及環境清潔維護工作，巡守

隊工作平日每日值勤人數為 4 人，假日每日值勤人數為 6 人；環境清潔維護工作，固定每週 3 次各動員 12 名清潔人員執行，共計 93 次。

(二)辦理高美野生動物保護區 4-7 月份雲林莞草生長環境監測調查，並完成宣導品「驚彩高美」解說摺頁出版及印刷。

(三)辦理完成大肚溪口野生動物保護區 4-7 月份保護區環境監測鳥類調查共計 67 科、129 種、8824 之次，保護區巡查 38 次。

(四)辦理完成 1 場保護區造林地刈草維護管理、於 4-7 月完成保育成果宣導 282 場次。

(五)辦理同意申請進入高美野生動物保護區共 7 件（工程施作 1 件、移除互花米草計畫 6 件）、大肚溪口野生動物保護區 1 件（淨灘活動）。

(六)「臺中市野生動物保護區 103 年度天然災害環境清理作業」勞務採購案業於 103 年 6 月 3 日完成訂約事宜。

## 參、創新措施

一、降低農民生產成本，發展農村經濟

(一)為降低農民生產成本補助農民繳交公糧運費，每公噸乾穀補助 650 元，103 年度第 1 期目前正辦理申報及繳交稻穀作業中。

(二)補助化學肥料運費每包 20 元，103 年度已補助經費 12,500 仟元。

(三)鼓勵農民施用國產有機質肥料，每公頃施用 4 公噸以上，獎勵施肥翻料工資 6,000 元，本市 103 年度需求面積 7,400 公頃，經提報農糧署核定補助面積為 3,000 公頃，補助經費 1,800 萬元；本局針對農糧署未核定之面積（4,400 公頃）加以補助，補助經費 2,640 萬元。合計 103 年度有機質肥料補助共 7,400 公頃，補助經費達 4,440 萬元。

(四)本（103）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增修「有機農業適用肥料推廣計畫」,推廣補助對象為通過有機農產品驗證(含轉型期)從事有機栽培者，補助基準為施用農糧署網站公告推薦品牌之有機農業商品化資材每公頃 8 公噸以上，補助施

肥翻料工資 20,000 元；本市 103 年度第一階段需求面積 28.39 公頃，經提報農糧署核定補助經費 57 萬元。

二、推動低碳農業

為改變農民焚燒稻草之習慣，維護行車安全，每公頃補助 1,000 元獎勵稻草剪段掩埋，103 年第 1 期作目前正辦理申報及勘查作物中。

三、辦理本市城市體驗農園栽培管理訓練課程，提供市民多元探討農業相關知識的管道，藉由學習栽培季節蔬菜、認識栽種環境及烹飪技巧等知識，讓市民更能體驗生產、生活及生態之三生農業。

四、因應大臺中直轄市及發展地方產業，協助新社專區辦理香菇評鑑及參與各式農特產品行銷活動，增加專區優質產品曝光度，並檢測專區作物殘留農藥數值，做到安全農業理念，提昇新社菇類品牌知名度以增加農民收益；大甲專區申請團體商標「大甲芋頭」由經濟部審查核定，加入共同運銷、共同計價、共同品牌，提高銷售價格。

五、透過管理制度化以降低生產成本，建立標準化生產作業管理模式以強化經營效益，落實小地主大佃農政策推行、運作集團化以增加競爭優勢，並發揮整合農業經營規劃與農地管理之綜效，使農民從事農業有利可圖，達成區域地資源的有效利用與管理，邁向優質與安全農業的現代化農業目標。

六、讓本市動物之家流浪貓咪有家的感覺

將未馴化之貓咪社會化，降低認養後適應問題，減少退養機會，本市動物之家為貓咪打造擬家化的認養空間，居家布置的環境提升動物福利，大幅提升貓咪認養率，103 年 3 月至 103 年 6 月總認領養率達 43%（304 頭/收容 710 頭）。

七、成立「非法繁殖場聯合查緝小組」：

市府成立跨機關「非法繁殖場聯合查緝小組」，以徹底杜絕不當繁殖、虐待與棄養動物等情事，截至 103 年 6 月止已查緝 1 場。因該場動物未辦理寵物登記，即開立限期改善勸導單令其改善。該住戶已於 4 月已完成改善，未查獲違反動物保護法之情事。另針對轄內未申請許可之繁殖、買賣、寄養業者及犬隻訓練等相關場所進行查核，就飼養犬隻未依規辦理寵物登記進行開單勸導，並要求期限內完成寵物登記，倘經勸導拒不改善者，依動物保護法第 31 條處新台幣 3,000

元以上 15,000 元以下罰鍰，同時列為重點稽查區域，定期查訪防止違法情事發生，杜絕不當繁殖、虐待動物與非法買賣寄養等情事發生。

八、補助各級學校、民間團體辦理動物福利宣導業務：

為鼓勵各級學校及民間團體協助推動流浪動物認領養等動物福利業務，並藉由學校辦理動物福利業務相關活動，從基礎教育扎根培養友善對待動物觀念，103 年迄 6 月止共計獎補(捐)助 2 個民間動物保護團體及 14 間公私立學校(機構)辦理動物保護及防疫宣導活動，獎補(捐)助經費共計執行新台幣 320,000 元整。

九、補助臺中區漁會於 103 年 4 月 20 日上午 11 時在臺中梧棲漁港辦理「2014 臺中漁場祭暨朝元宮湄洲天上聖母海上遶境祈福活動」，為本市漁港首創媽祖海上遶境活動，漁民、漁船及觀光漁船搭載媽祖出海遶境臺中港、梧棲漁港及臺中海域漁場，保佑漁船海上作業安全及漁業振興，徐副市長擔任主祭祈願媽祖庇佑本市風調雨順與國泰民安。

十、委由清水區公所及臺中市高美觀光文化促進會於 103 年 6 月 7 日（星期六）辦理「高美濕地解說半島及木棧道設施啟用典禮」、「探訪高美濕地景觀」生態體驗環境教育課程、生態保育宣導闖關活動。

##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農業生產方面：1. 農業品種創新化 2. 農業生產多元化 3. 農產品質安全化 4. 農產成本降低化，包括引進農作新品種，更新優良品種、推廣無病毒株；結合卓越技術移轉，辦理產期調節、生物技術應用、合理化施肥、果樹矮化；輔導發展安全農業，推廣吉園圃、產銷履歷、有機農業等認驗證；持續辦理農民福利措施，包括肥料運費、有機質肥料、公糧收購運費、小型農機、稻草剪段掩埋、病蟲害防治資材及再生稻等計畫補助，維護產業永續發展。

二、持續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爭取外埔區新六分、東勢區中嵙等 2 個休閒農業區公告劃設。

三、農產品國內行銷

（一）輔導各區農會積極推動本市優質農特產品品牌標章之認證

與使用工作，以強化農產品品牌形象與保障消費者之權益。

（二）膺續推動輔導農夫市集與農特產品國內行銷工作，並將地產地銷之理念融入銷售行為，達到推行節能減碳低碳農業之目標政策。

四、農產品國外行銷

103 年度將以荔枝、椪柑、甜柿及高接梨列入重點外銷產品，計畫外銷目標市場以中國大陸、東南亞地區國家為主，以穩定國內市場價格，保障農民收入。

五、產銷失衡監控與因應措施

（一）持續對本年度大宗作物如枇杷、葡萄、高接梨、甜柿、芋頭、柑橘、荔枝、龍眼及花卉蔬菜等加強市場交易監控，以穩定市場價格，保障農民收入。

（二）規劃辦理荔枝及椪柑收購次級品加工作業，以提高農產品附加價值與增加農民收入。

六、持續辦理市售有機農產品之查驗及檢驗工作，加強食品安全之管理。

七、計畫執行

（一）辦理「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計畫

辦理優良農地範圍確認作業及農地分級分區劃設作業，可有效控管轄內農地資源，進而維護優良農地生產環境。同時配合本市擬定區域計畫、內政部區域計畫通盤檢討等業務需求，提供農地資源或利用之相關資訊。

（二）辦理「輔導農業經營專區推動與規劃」計畫

本計畫以整合農地利用管理及產銷輔導方式，於完整集中的農地區域內實施，並發揮自主管理精神，由成立經營專區之農會與區內農民簽訂土地利用公約，引導農地合理規劃利用，再由政府提供資源協助專區營運，共同協力達成專區設定目標。未來本市擬與產業結合，共同推動農地利用與產業專區，增加農民收益及集約經營的模式，並期藉此克服小農經濟在土地利用、農業經營及生產環境等不利因素之影響。

八、農地利用管理

受理人民申請案件為：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農業用地變更使用及農業用地興建農舍申請人資格等 3 大主要工作

項目，並依政府訂定之相關法令規範予以審查及核定，並建立後續查核機制，維護農地農用基本的管理模式。

(一)確保農地資源之有效利用。

(二)落實推動農地農用查核，避免破壞農業環境及造成稅賦不公等問題。

(三)維護農業生產區域，建立農地利用管理機制，引導農地資源合理利用。

(四)配合中央政策宣導農地分級、分區管理的概念。

九、推動專責動物保護警察機制

已於 102 年 6 月起，由動保處派員至本市各警察分局辦理動物保護法訓練課程，陸續已辦理 37 場次，以提升員警配合辦理動物保護案件之專業知能，並以任務編組方式建立分局動物保護業務窗口，加強重大虐待動物案件橫向聯繫及合作機制。

十、動物保護業務深耕計畫

(一)加強本市寵物登記工作：

為推廣寵物登記制度，103 年「寵物登記收費優惠減免措施」於 102 年 12 月 27 日公告實施，優惠減免措施包括：1.寵物晶片及植入手續費 300 元、2.寵物已絕育者免收寵物登記費，寵物未絕育者收取寵物登記費 100 元，3.透過特定寵物繁殖、買賣業者取得寵物者，憑業者提供之晶片及寵物登記相關資料赴寵物登記站辦理登記滿免收寵物晶片及植入手續費 300 元，期提升本市寵物登記率達 80%以上，落實寵物源頭管理。

(二)校園巡迴宣導深耕及動物保護教室示範學校計畫：

1、動物福利校園巡迴宣導深耕計畫：

103 年將委託民間動物保護團體動物保護種子教師辦理校園巡迴宣導 280 場次，於校園中推廣學童宣導重視動物福利及保護動物觀念，從小營造學童尊重生命、愛護動物之教育環境。

2、動物保護教室示範學校計畫：

委託本市省三國小等五所學校及臺中市世界聯合保護動物協會辦理「動物保護教室示範學校」計畫，預計招募 50 名動物保護種子教師志工，9-10 月份每周舉辦一場次動物保護教室活動，預計培育 1,350 名動物保護小尖兵，透過這些志工與

動保小尖兵推廣動物保護觀念，從小身體力行，進而感化周遭人群，教育學生正確對待動物、尊重生命並強化飼主責任觀念，建構本市成為對動物友善城市。

十一、辦理本市各類漁港防波堤、航道疏浚、碼頭相關設施興建維護，預算新台幣 1,500 萬元，並續辦代管漁業署第 1 類漁港梧棲漁港相關工程，及辦理松柏漁港用地開發計畫及漁港計畫變更修訂，為將來松柏漁港的發展保留彈性及港區預備地，使更能符合未來多元化之發展

十二、辦理漁業產銷班經營管理輔導計畫、補助臺中區漁會辦理漁業推廣教育計畫、休閒漁業計畫、獎勵休漁計畫及定期抽檢娛樂漁船，以促進休閒觀光及海洋生態旅遊。

十三、辦理水產飼料抽驗計畫、優質水產品與有機標章查驗作業計畫、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計畫、強化漁業資訊及統計系統計畫、漁船（筏）收購及處理計畫、魚苗放流及教育宣導，配合漁業署投放大型鋼鐵人工魚礁及活化人工魚礁區及天然礁區計畫覆網清除工作等，並辦理本市 3 處野生動物保護區經營管理事宜。

## 伍、結語

本市擁有台灣最優勢的觀光資源和適宜的農業生產氣候以及地方文化特色，更具有良好的居住環境，兼具鄉村與都市的生活機能，本市將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之指導與定位，積極發展以果樹、花卉、休閒農業、漁業、林業歷史，並以有機農業為主軸的農業中臺灣，藉以保障國人食的安全，確保農民收益。

未來本市農業結構將大幅調整，改善過去重視「量」的增加，轉向為「質」的提升，實現「生產、生活與生態」並重的三生、與「品種、品質與品牌」三品農業，藉此將農業發展與提升農民生活及維護農林天然環境的改善相結合，因此農業產業的多樣化、精緻化與優質化經營與永續發展，是本市未來農業建設努力的目標。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八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主計處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蔣建中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8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8次定期會開議，建中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隨著大臺中入選全球智慧頂尖城市，以及市民對本市各項建設之殷切需求，面對政府財政緊絀壓力，本處同仁持續秉持專業職能及「熱誠、公正、效率、精確」的主計精神，兢兢業業奉獻心力，妥適分配本市整體資源、量入為出，貫徹零基預算精神，落實計畫與預算的密切結合，審視各項計畫之優先順序及實施效益，強化收支執行暨會計審核效能，持續健全政府財政，提升本市資源使用效率，使本市收支結構朝良性發展，達成市政發展目標。

另，為發揮輔助行政管理功能，廣納民意積極辦理各項經濟、民間消費等統計及民意調查，善用統計資訊平台，充分揭露各項指標數據與分析，及時提供市政方針與政策改進參考，協助市政團隊達成市政目標，展現市政成果。

最後，建中在此提出103年4月到7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3年4月到7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歲計業務

(一)彙編本市104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送　貴會審議。

(二)彙編本市 103 年度總預算第 1 次追加(減)預算案送貴會審議。

(三)核定本府各機關申請動支第二預備金之相關事宜，並按季編送本市動支第二預備金明細表，提送　貴會審議。

(四)依據「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要

點」，按季或每半年編製「社會福利補助經費計畫分配及執行明細表」、「教育設施補助經費計畫分配及執行明細表」、「基本設施補助經費計畫分配及執行明細表」「對議員所提地方建設建議事項處理明細表」、「對民間團體補(捐)助經費明細表」及「水利經費辦理情形表」等各項考核表件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衛生福利部及教育部，並配合辦理實地考核作業。

(五)按月彙整特種基金會計報告，分析各基金預算執行狀況，對於執行進度落後基金，適時督促檢討改善。

二、會計業務

（一）彙編總會計報告

依總會計制度法令規章審核各機關會計報告，並運用公務預算會計資訊系統直轄市版處理各機關會計紀錄，彙編總會計報告，依限函送相關機關。

表1：臺中市103年度歲入歲出預算執行情形截至103年6月30日止

單位：新臺幣億元

| 項次 | 預算數 | 累計分配數(1) | 執行數(2) | 執行率(%)<br>(3)=(2)/(1) |
|---|---|---|---|---|
| 歲入 | 935.10 | 452.02 | 479.00 | 105.97 |
| 歲出 | 1,118.68 | 581.15 | 490.44 | 84.39 |

（二）103年度訪查各機關學校會計業務、內部審核及內部控制制度實施情形

為督促各機關學校確實依規辦理會計業務及內部審核以健全財務秩序，同時提供建議改善意見，周延各機關內部審核，強化會計輔助政務之職能，俾增進其財務效能。每年辦理實地訪查一次，另專案查核則視實際業務需要隨時機動性辦理查核。爰此，已由本府財政局及本處人員組成訪查小組，自103年5月26日至9月12日止預計訪查22個機關學校。

（三）督促「加強財務控管及落實會計審核方案實施情形」及「出納會計事務查核情形調查表」缺失改善

1、為增進機關人員對財務責任之瞭解，並建立財務管控機制，本府各機關應於每年1月及7月填報「加強財務控管及落實會計審核方案實施情形」並送主管機關及本處審核。另為強化各機關內部控管，針對審核發現之共同性或個別性缺失通知改善，以提升財務效能。

2、本府各機關應於每年5月及10月填報出納會計事務查核情形調查表送主管機關及本處審核，針對缺失情形於全國主計網公告周知改進，防範弊端發生。

（四）召開預算執行檢討會議

為掌控各機關資本門預算執行，提升政府整體施政績效，於103年5月6日召開103年度第1次預算執行檢討會議，會中並針對監察院持續追蹤列管案件納入檢討。

（五）持續規劃及推動內部控制相關工作

1、本府內部控制推動及督導小組業於103年5月29日召開第5次會議，並於同年6月13日函頒「臺中市政府強化內部控制實施方案 103 年度重點工作」，以促使良善政府治理及提升政府效能，俾利各機關完成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辦理評估作業，落實自我監督機制。

2、有關內部控制種子教師之教育訓練，業於103年4月28日召開第3次內部控制學習圈研討會議，會中針對未來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修訂前後之流程及作法進行研討，並由學習圈成員分組實作演練、討論及提問。

三、統計業務

（一）彙編各類統計書刊及辦理各項民意調查，發揮統計輔

助決策功能

配合市政需要，即時掌握市民對當前議題之看法，辦理各項民意調查；另蒐集相關統計資料及彙整本府各機關報送之報表，審慎編製各項統計報告作為本府各機關制定政策、擬定計畫、考核績效之參據，並提供各界參考應用。

表 2：臺中市政府主計處 103 年 4 月至 7 月編印統計刊物一覽表

| 編製週期 | 名稱 |
|---|---|
| 每月 | 臺中市統計月報 |
| 每月 | 臺中市重要統計參考指標（小摺頁） |
| 每年 | 臺中市 102 年度統計年報 |
| 每年 | 臺中市 102 年度重要統計指標 |
| 每年 | 臺中市 102 年度性別圖像 |
| 每年 | 臺中市 102 年度性別統計指標 |

表 3：臺中市政府主計處 103 年 4 月至 7 月執行之民意調查一覽表

| 序號 | 名稱 |
|---|---|
| 1 | 臺中市 MRT & BRT 工程實施交通管制措施瞭解度民意調查 |
| 2 | 臺中市廚餘回收民意調查 |
| 3 | 臺中市道路及公園綠地管理維護滿意度民意調查 |
| 4 | 臺中市整體治安及警察服務品質滿意度民意調查 |
| 5 | 臺中市商圈發展之民意調查 |
| 6 | 臺中市不動產資訊樂活網計畫滿意度民意調查 |
| 7 | 臺中市政府全球資訊網市政新聞、新聞照片與《悅讀大臺中》月刊滿意度民意調查 |
| 8 | 臺中市公務員清廉度民意調查 |

(三)賡續推動充實性別統計，展現本府性別平等政策成果

為配合本市性別主流化工作，本處持續推動各機關檢討其業務內容中性別相關議題，蒐集性別統計項目，並充實其網站「性別統計指標」與資料更新。本處亦依據本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建議，改進「臺中市性別圖像」書刊內容；另為瞭解各項性別統計指標時間序列變動狀況，賡續編製「臺中市性別統計指標」，俾利各機關瞭解政策執行之性別差異，並能展現本府推行性別平等政策之成果，作為後續訂定或調

整施政計畫之參據。

（四）落實統計資料發布作業，維持統計公信力

為維持統計公信力，貫徹行政資訊公開原則，提升統計服務效能，推動各機關每半年於網頁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並依發布時間發布統計資料，各機關網站已於103年6月預告103下半年及104上半年統計資料發布作業時間表。

（五）撰寫統計分析作為決策參考

推展職務上應用統計，依據公務統計、經濟統計及民意調查結果，103年4月至7月間，已陸續完成5項市政統計簡析及1項統計綜合分析。

表4：臺中市政府主計處103年4月至7月市政統計簡析一覽表

| 序號 | 名稱 |
|---|---|
| 1 | 臺中市人口趨勢分析 |
| 2 | 臺中市國中、小學師生概況 |
| 3 | 市民守法 交通事故肇事降低 |
| 4 | 臺中市中等以下學校學生視力概況 |
| 5 | 財政穩健、永續經營的臺中市 |

表5：臺中市政府主計處103年4月至7月統計綜合分析一覽表

| 序號 | 名稱 |
|---|---|
| 1 | 臺中市性別不平等指數 |

（六）審核本府各機關統計調查實施計畫，以提升統計效能

為避免各機關重複及臨時起意草率對民間自行辦理統計調查，而增加填表者負擔，本府各機關欲向民間辦理統計調查應於實施調查2個月前，報送本處核定，本處至7月底共核定3計畫。

表6：臺中市政府主計處103年4月至7月核定統計調查實施計畫一覽表

| 序號 | 名稱 | 執行單位 |
|---|---|---|
| 1 | 103年臺中市婦女勞動參與概況暨家庭托兒托老需求研究調查 | 本府勞工局 |
| 2 | 臺中市家庭收支記帳調查 | 本處 |
| 3 | 臺中市家庭收支訪問調查 | 本處 |

（七）辦理兒童統計生活體驗營

為增進本市學童對統計觀念之瞭解，且能應用於生活中，本處於103年7月首次辦理兒童統計生活體驗營，招收35名本市國小3-6年級學童參與活動，講述本處業務、認識統計圖表與生活息息相關，活動反應熱烈，參與學童收穫豐滿。

（八）彙總社經實況參據，落實經濟調查

1、辦理物價調查統計

(1)臺中市消費者物價指數：

103年1至5月總指數平均為103.47(基期:民國100年=100)，較102年同期上漲1.30%，主因各項肉類、水果與水產品量少價漲、外食商家提高售價、房租上揚、電價與桶裝瓦斯調漲、油料費價格上漲，以及部分香菸、中藥材、國內外旅遊團費等提高售價所致。惟蔬菜價跌、行動電話費率調降、汽車與通訊設備優惠增加，抵銷部分漲幅。(詳表7)

在7大分類指數中，除衣著類與交通及通訊類下跌外，其他分類指數均呈上漲走勢，其中又以食物類上漲3.96%最多，居住類上漲1.08%居次。

綜觀103年1月至5月間本市各分類物價走勢，食物類與總指數之漲跌具有強烈的連動性，其主要波動原因為蔬菜、水果與肉類受季節與氣候因素影響所致；交通及通訊類走勢主要受油料費(汽油)波動影響；教養娛樂類與雜項類之波動主要受假期效應影響；衣著類具有換季時價漲、季末價跌之特性，故其走勢呈現波浪型價格循環；居住類與醫藥保健類波動程度則相對較小。(詳圖1)

若與臺北市、新北市、高雄市與全臺灣地區消費者物價指數相比，雖本市103年前5月總指數上漲1.30%高於臺灣地區1.14%與新北市1.03%，但仍低於台北市1.51%與高雄市1.41%，顯示本市物價走勢與各地區相符，且上漲幅度相對穩定。(詳圖2)

表 7：臺中市消費者物價指數 103 年前 5 月與 102 年同期比較漲跌率與漲跌原因

| 分類 | 103年前5月與102年同期比較漲跌率(%) | 漲跌原因 |
|---|---|---|
| 總指數 | 1.30 | |
| 食物類 | 3.96 | 水果與水產品量少分別漲14.39%與8.25%、肉類受疫情與電宰轉嫁成本漲14.39%、外食費反映營業成本漲2.58%所致。惟蔬菜較去年同期跌5.16%，抵銷部分漲幅。 |
| 居住類 | 1.08 | 主因房屋租金上漲、電費與桶裝瓦斯調漲所致 |
| 雜項類 | 0.89 | 主因剪燙髮、香菸提高收費與檳榔量少價揚所致 |
| 醫藥保健類 | 0.67 | 主因中藥材進貨成本上升所致 |
| 教養娛樂類 | 0.10 | 主因國內外旅遊團費提高與電腦等商品降價促銷，交互影響所致 |
| 交通及通訊類 | -0.90 | 主因行動電話費率調降，以及部分汽車與通訊設備優惠增加所致。惟油料費價格上漲，抵銷部分跌幅。 |
| 衣著類 | -0.31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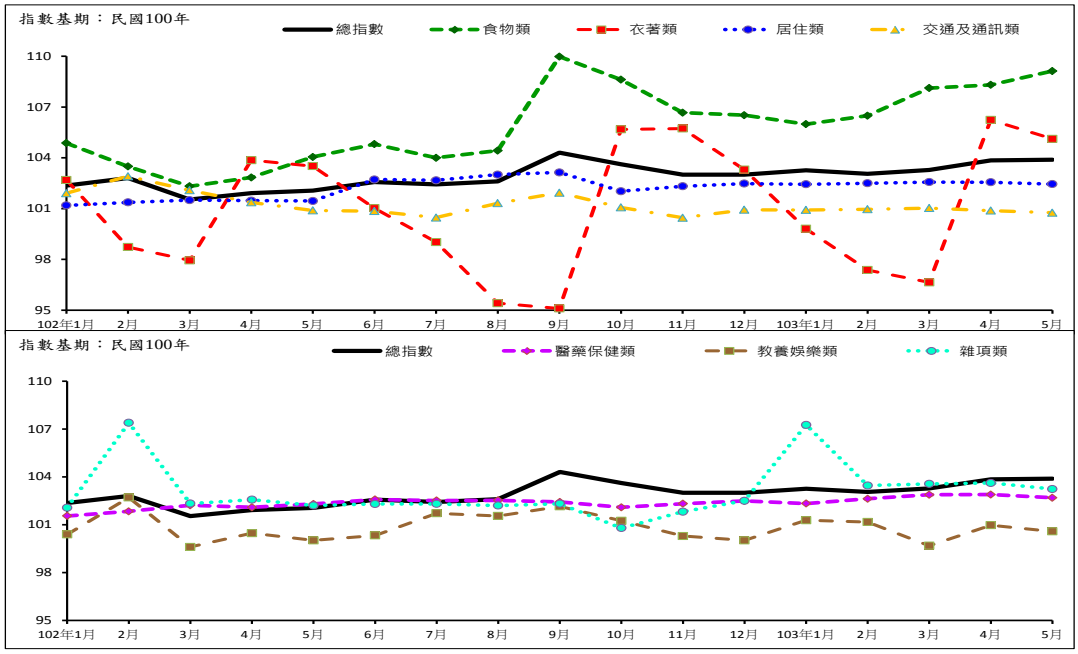



圖 1：臺中市消費者物價指數走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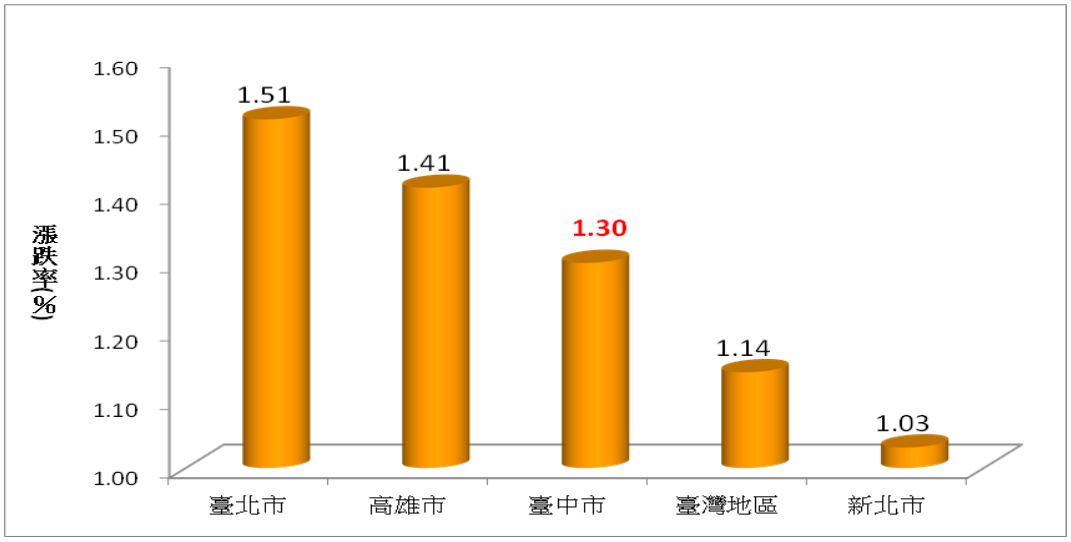



圖 2：各地區消費者物價指數 103 年前 5 月與 102 年同期比較漲跌率

(2)臺中市營造工程物價指數：

103年1月至5月總指數平均為103.35(基期:民國100年=100)，較102年同期上漲2.56%，指數走勢以102年3月及去年6月為轉折，102年3月以前呈現上漲趨勢，過了高點後呈現下跌走勢，直至102年7月以後逐漸攀升至今。

再觀察指數漲跌率(與上月比較)，102年2至3月因勞務類及部分材料類帶動下分別上漲0.33%及0.17%，102年4至6月則因材料類鋼筋受廢鋼價長期疲弱影響，分別下跌0.51%、0.28%與0.41%，而102年7月至本年2月，指數因水泥及其製品與金屬製品價揚影響下呈現上漲走勢。103年3月，指數下跌0.15%，因金屬製品價與機電設備價跌影響。103年4月至5月，指數主因水泥及其製品價揚影響下呈現上漲走勢。

2、辦理家庭收支調查統計

(1)記帳調查：

從本市住戶中抽出200戶樣本家庭,由本處按月派員將家庭收支日記簿送交各調查樣本家庭，輔導各樣本家庭按日逐一記載收支情況，定期收回審核、整理後彙送行政院主計總處。

(2)訪問調查：

本調查係採用「分層二段隨機抽樣法」，由行政院主計總處辦理抽樣，自全市住戶中抽出2,000戶於每年12月至次年2月由本處派員赴各樣本家庭實地訪問，其調查項目包括：家庭戶口組成、家庭設備及住宅概況、收支(收入、非消費支出及消費支出等全年或年底資料)。

調查訪問資料經審核、整理後，按時分批彙送行政院主計總處辦理，業於102年8月16日發布101年臺灣地區家庭收支調查結果，並於10月編印「101年臺中市家庭收支訪問調查報告」，提供各界應用參考。

另本處101年家庭收支調查成績考核，榮獲全國第二名，成績斐然。茲就101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重要結果摘錄如下：

表 8：101 年臺中市家庭收支概況

| 項目 | 金額(元) |
|---|---|
| 平均每戶所得收入 | 1,067,060 |
| 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 | 886,682 |
| 平均每人可支配所得 | 271,298 |
| 平均每戶消費支出 | 717,894 |
| 平均每戶非消費支出 | 180,378 |
| 平均每戶儲蓄 | 168,788 |
| 家庭戶數五等分所得差距 | 5.08倍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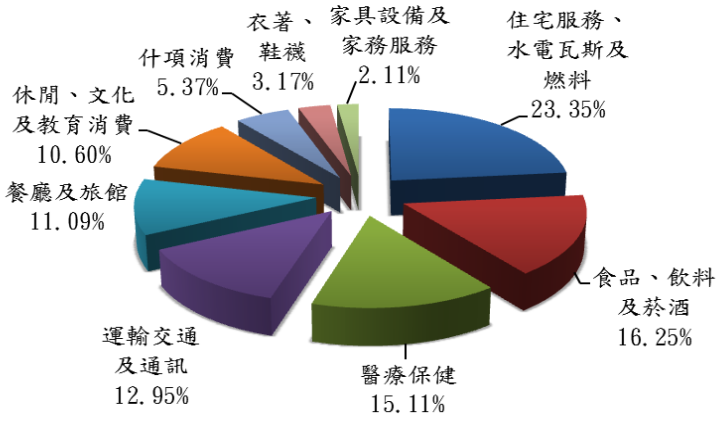



圖 3：101 年臺中市家庭消費型態結構

102年家庭收支調查訪問工作業於103年2月底結束，其資料經審核、整理後，已陸續分批彙送行政院主計總處辦理，預計於103年10月編布本市家庭收支訪問調查報告。

(六)配合中央辦理各項經濟調查

辦理經濟統計調查，適時提供攸關的經濟、社會調查資訊，提供政府制定決策、擬定計畫之參據。

表 9:臺中市政府主計處 103 年配合中央辦理各項經濟統計調查一覽表

| 辦理週期 | 名　　稱 |
|---|---|
| 每月 | 人力資源調查 |
| | 受僱員工薪資調查 |
| 每半年 | 汽車貨運調查 |
| 每年 | 職類別薪資調查 |

| | |
|---|---|
| | 受僱員工動向調查 |
| | 營造業經濟狀況調查 |
| | 人力資源運用調查 |
| | 人力資源專案附帶調查-國民幸福指數補充調查 |
| | 服務業營運及投資概況調查 |
| 不定期 | 104 年農林漁牧業普查第 1 次試驗調查 |

# 參、創新措施

一、加強預算籌劃作業，降低資本門預算保留比率

為了加強預算籌劃作業，降低資本門預算保留比率，爰依據各機關以往年度資本支出預算執行優劣，訂定獎懲原則，提報預算審查會審議，檢討各機關執行率退步原因及是否屬不可抗之具體事由，於預審會經委員會討論並做成決議，酌減先期核列資本門之預算額度，避免機關過度爭取預算卻無力執行之窘境，以提高預算執行率。

二、推動性別主流化，落實性別預算

為精進推動性別主流化，落實性別預算，自 102 年度起創新建置性別預算機制，衡量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將性別觀點整合到收支預算程序中，其有形效益包含地下道緊急按鈕及警報器線路工程、哺乳室及性別友善工作場所及設備等，增加夜歸女性人身安全保障，維護婦女權益；而無形效益為提升不同性別者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能力，以保障不同性別使用者權益。

三、掌握重要施政統計資料，發揮輔助行政管理功能

為確保本府基礎統計資料品質，確實推動建置公務統計資料之產製、檢核與管理制度，以掌握重要施政統計資料，本處創編「公務統計作業手冊」，分別就「統計業務實施計畫作業」、「公務統計方案訂定及修訂作業」、「公務統計報表編報管理作業」、「各機關自行向民間舉辦統計調查管理作業」、「統計資料預告發布作業」及「內部統計稽核作業」詳加說明。本處將持續輔導各機關及區公所依公務統計作業手冊確實辦

理公務統計工作。

## 肆、 未來規劃願景

一、持續貫徹零基預算精神，積極核實審編本市年度預算，實施預算執行控管，並研訂獎懲機制，強化年度預算審核功能，有效控制歲出規模，提升支出效率，杜絕支出浪費，以達成經濟資源有效分配與運用之目標。

二、加強辦理特種基金預算之審編，審慎評估非營業特種基金之設置與存續，裁併不符效益、已完成創設任務之基金，促使有限財源獲得妥適分配與運用。賡續檢討並督促改進各特種基金預算之執行，配合中央統一規範，積極修訂主管法規，以提升基金營運效能。

三、為利各機關辦理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將規劃相關教育訓練，以落實機關自我監督機制，俾合理確保達成實現施政效能、遵循法令規定、保障資產安全及提供可靠資訊之目標。

四、因詐騙手法層出不窮，民眾自我防衛心理與日俱增，致調查工作益顯困難，除提供多元管道持續宣導，加深民眾對統計調查意義與認知，提高受訪意願外，並再加強教育訓練，提升調查人員訪問技巧及溝通能力，以提高資料及調查品質。

## 伍、 結語

面對大臺中之進步與發展，建中將持續帶領所有主計同仁，秉持「廉正、忠誠、專業、效能、關懷」的服務原則，群策群力持續精進創新主計業務，在政府財政管理上與時俱進，強化計畫與預算之緊密結合，妥適分配本市資源與運用，展望本市永續發展，締造財政經濟雙贏的局面。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八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都市發展局

# 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沐桂新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8　月

# 目錄

壹、 前言 ..... 1

貳、 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7 月重要施政成果 ..... 1

參、 創新措施 ..... 41

肆、 未來施政重點 ..... 45

伍、 結語 ..... 53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8次定期大會開議，桂新依法提出工作報告。本局各項業務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策勵與支持，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以下簡稱本局）自民國99年12月25日縣市合併後正式成立，本局業務職掌包含區域計畫、城鄉計畫、都市設計、都計測量、都市更新、建造管理、營造施工、使用管理、廣告物管理、住宅管理、都市修復工程等，業務攸關本市城鄉發展，且與市民權益息息相關。

本局施政政策擬定程序係先探討目前遭遇的都市發展及建造管理瓶頸與未來可能發生的問題，對現況有初步瞭解後再依市長施政主軸訂定本局部門發展願景與目標，並予研擬策略及行動方案，以為未來施政的依據。

本工作報告整體架構分為施政成果、創新措施及未來願景規劃重點等三大部分，分別從城鄉整體發展、都市計畫、建築管理、營造施工、都市更新、城鄉風貌、廣告物管理、住宅管理、都市安全、防救災及市政服務等面向，說明相關執行成果、推動方案及未來施政方向，期望在「友善的都市、健康的城市、低碳與節能的環境」之發展目標導引下，透過各項策略、行動方案的推動執行，提昇本市整體都市發展及建築管理的品質。

在此謹將103年4月至103年7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研考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3年4月至103年7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定期通盤檢討及都市計畫行政業務

### （一）依法都市計畫定期或專案通盤檢並已完成多處地區

1、依法辦理包含「原臺中縣轄區市場用地專案通盤檢討」、「大臺中學校用地、加油站及機關用地專案通

盤檢討」、「大里、太平及霧峰都市計畫整併及主、細計畫分離規劃」、「變更后里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變更神岡擴大修訂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高速公路豐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變更豐原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變更潭子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變更東勢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案」、「變更大雅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臺中市都市計畫(工業住宅社區、台中工業區、中清交流道附近乙工通盤檢討）」及「臺中市都市計畫(水崛頭、楓樹里、四張犁)通盤檢討」、「變更台中市都市計畫(高鐵台中車站門戶地區)」、「大臺中都市計畫縫合規劃案」(即將辦理公展)、「臺中市轄區內各都市計畫（含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配合都市計畫法臺中市施行自治條例制定）專案通盤檢討案」、「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等案都市計畫通盤檢討。

2、完成多處都市計畫檢討案，包括「變更大里（草湖地區）都市計畫（不包括擴大都市計畫地區)(第三次通盤檢討)」、「變更台中港特定區(市鎮中心)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通盤檢討」、「擬定臺中市大里(草湖地區)都市計畫(不包括擴大都市計畫地區)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原臺中市各計畫區)(配合老舊建物重建增列土地使用管制要點)」、「擬定大坑風景特定區計畫」、「擬定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台中基地附近特定區計畫」:另「變更大雅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變更高速公路豐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業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將賡續發布實施(大雅續報內政核定、豐交再公展後報內政部核定)。

二、 辦理整體都市發展計畫

（一）都市計畫法臺中市施行自治條例

1、辦理依據：都市計畫法第 85 條。

2、辦理過程：

經內政部 102 年 12 月 2 日核轉行政院備案，行政院於 103 年 1 月 3 日准予備案，內政部 103 年 1 月 14 日函知，本府並於 103 年 2 月 6 日發布實施(2 月 8 日生效)。

3、重點內容：

除參照都市計畫法臺灣省施行細則及臺北市都市計畫法施行自治條例之規定外，並配合都市更新條例（部分適用條件）擬訂細部計畫，以及鼓勵增設停車空間及獎勵設置開放空間增加容積獎勵回歸都市計畫容積總量管制等事項，全面檢討綜整制定全文五十七條。

（二）「擬定臺中市區域計畫及研究規劃」案

1、研究背景：

依據「區域計畫法」第 5 條規定，略以：「左列地區應擬定區域計畫：…二、以首都、直轄市、省會或省(縣)轄市為中心，為促進都市實質發展而劃定之地區…」，並配合中央落實目前國土計畫法(草案)引導地方發展藍圖，及其推動之「直轄市、縣(市)政府擬定區域計畫方案」以擬定本市區域計畫。

2、研究目標與核心：

研擬土地使用計畫、城鄉發展模式或功能分區，有效引導空間發展。提供臺中市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之區位指導。

主要核心係以臺中市擬定區域計畫為主，並透過各部門間之協調與整併，落實國土計畫之整體架構，並以未來國土計畫執行重點進行規劃，預為國土計畫之接軌。

3、計畫範圍：本市行政區域及中央指定海域範圍。

4、預期成果：

配合政策研擬臺中市區域計畫，透過民眾參與的機制，結合及協調各部門綱要計畫，包含產業發展計畫、運輸系統計畫、公共設施計畫、觀光遊憩設施計畫及環境保護設施計畫等部門發展計畫，並依循上位計畫劃設限制發展地區、條件發展地區訂定人口、住宅及城鄉發展總量，並研擬土地使用計畫，透過城鄉模式或功能分區等方式，對空間發展提出有效的引導。最後經由市級區域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報請內政部核定公布實施後，將落實實質空間計畫管制。

5、計畫執行：

(1)資料蒐集階段：現況調查與檢討、意見蒐集彙整。

(2)研究規劃階段：資料分析與預測、發展課題及研擬對策、舉辦公聽會、評估規劃、製作區域計畫（草案）書圖（參照內政部之「直轄市、縣(市)區域計畫作業手冊」製作「擬定臺中市區域計畫」計畫書圖。規劃內容依區域計畫法第 7 條規定辦理)、辦理地方說明會、座談會。

(3)審議階段：辦理各級區域計畫委員會審議會議。

(4)製作政策環境影響評估說明書：依「政府政策評評估說明書作業規範內容」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等相關法令提送政策環境影響評估說明書報請環境主管機關辦理審議。

6、目前執行情形進度說明：

(1)配合內政部全國區域計畫，併依區域計畫規劃需求，因應氣候變遷、農地、未登記工廠、資源型使用分區劃設等全國區域計畫指導原則，納入本市區域計畫並指認其空間區位。

(2)公告公開展覽：102 年 11 月 12 日公告公開展覽自 102 年 11 月 14 日起 30 日。

(3)臺中市區域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審議：102 年 12 月 20 日召開城鄉發展分組及農業發展分組會議、103 年 1 月 10 日召開國土保育及海洋資源分組會議、103 年 3 月 28

日召開農業發展分組第2次會議、103年4月24日召開國土保育及海洋資源分組第2次會議、103年5月7日召開城鄉發展分組第2次會議。

(4)預定103年10月提報內政部區域計畫委員會審議。

(三)大臺中都市計畫專案通盤檢討整合規劃研究案

1、計畫緣起：

鑑於新北市政府推動「大漢溪以北城鄉發展地區主要計畫（整併通盤檢討）案及大漢溪以南城鄉發展地區主要計畫（整併通盤檢討）案」，以「溪北都心（新莊．產業創新中樞）」、「溪南都心（板橋．人文商務中樞）」聯手與臺北市都心（國家政經中樞）分庭抗禮之遠大目標，臺中市位居全國中心，更應整合周邊地區資源，使臺中成為中部政經樞紐，在此之前須先整併臺中市轄各都市計畫，分析各地區優勢與資源，並為未來臺中市之發展進行通盤性與長遠性規劃。

2、預期效益:

藉由本規劃案研提本市發展藍圖，透過區域都市為範圍的整合治理工作，強化城市分工、互補，並提升國家整體競爭力，臺中市都市計畫單元以大甲溪為界，南北兩側之空間發展具有明顯的相對關係，機能上亦能緊密互補，因此南側將整合為「臺灣大道都會軸帶都市計畫區」，北側則規劃為「大甲溪流域資源都市計畫區」，期整合周邊地區資源支援核心地區都會發展。

3、目前辦理情形:

已完成招標作業,並於103年6月提出綱要架構。

(四)「臺中市非都市土地城鄉發展地區之低碳開發審議機制」委託專業服務案

1、計畫緣起：

因應全球氣候極端變化，國人開始正視永續發展的重要性，國際上各大城市都開始以生態城市為目標進行發展。臺灣現階段正面臨國土空間整合，國土及

區域計畫法推動與修正之過渡期；而在都市擴張、土地做為投資開發者競逐目標等課題下，如何回應國土計畫永續發展之目標，將生態規劃設計理念納入現行非都市土地住宅社區之開發審議機制，以及如何與未來之法規機制結合，為一大挑戰。

為此，本局委託中華民國地區發展協會針對非都市土地城鄉發展地區進行低碳開發審議機制的相關研究，主要探討如何將生態規劃設計理念納入臺中非都市土地住宅社區之開發審議程序上，及施行生態補償機制可行性之討論。

2、計畫目標：

本研究計畫主要嘗試在非都市土地開發上，導入生態規劃設計理念及規劃原則，並將其套用在現行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制度的基礎上，作為檢討以及未來整合施力的參考執行方式。

3、主要工作內容：

(1)探討如何將生態規劃設計理念納入本市非都市土地申請開發案件(以開發住宅社區類型為例)。

(2)以生態規劃設計理念為主軸,建立評估架構並研議具體設計項目。

(3)蒐集國內外土地開發之生態補償機制,並探討本市生態補償之可行性。

4、預期成果：

研擬住宅區生態設計手冊作為落實生態理念的工具，其操作過程中不僅結合了生態社區的各項元素，更將環境影響評估所考量的各項因子，置入規劃流程中。另外，為協助日後相關事業單位的討論，本計畫針對樹王地區進行示範性操作，做為生態設計手冊輔助說明。

本研究成果可納入本市非都市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專責審議小組審核之重要參據，亦可供申請開發者使用，並自行檢核評估開發衝擊與可行之改善措施，以提供開發者與審議機關重要之環境改善溝通平

台。

未來，針對地區性的問題，本研究成果可納入區域計畫中地域專篇部分來規範。因本市區域計畫目前在本市區域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審查中，本生態規劃設計理念或手冊內容將考量是否納入區域計畫。

5、目前執行情形進度說明：

(1)103 年 2 月 13 日召開期末審查會。

(2)103 年 3 月 11 日完成研究成果報告書。

(3)103 年 5 月 19 日驗收完竣。

（五）「臺中市水岸都會區都市防災滯洪之安全機制研究-以烏日溪南地區為例」委託專業服務案

1、計畫背景：

配合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於 101 年發布「國家氣候變遷調適政策綱領」，應考量調適氣候變遷因素，調整都市發展模式及土地使用管理相關配套機制，爰於臺中市都會水岸地區配合都市開發之水體調節及應對設計及都市水岸空間開放策略之健全，降低災損、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2、專案目標：

考量全球氣候變遷影響，為降低極端氣候及相關災害對臺中市影響的程度，並因應未來生態城市之構思，城市規劃與設計中，應對臺中市水岸都會區災害潛勢詳加掌控，同時重視城市滯洪、高含水低逕流以落實及推動氣候調節及防災相關策略，臺中市在面對都市防災滯洪以及水體涵養、排放應積極研擬妥適之整體規劃。

本研究之安全劃設機制分二階段：第一階段為臺中市都會水岸地區因應水患防災之土地使用管理規劃，其適用範圍屬全臺中市；第二階段以烏日溪南地區為規劃範圍，套用第一階段因應水患防災之土地使用管理規劃，並提供之實質都市防災土地使用管理規劃策略方案，做為相關規劃之參考建議，本案研究目標有三：

(1)期能針對臺中市於極端氣候下都會水岸地區水患之潛勢詳加分析及預測，並研擬因應極端氣候防災減災策略。

(2)期能針對臺中市都市活動及居住型態，將防災滯洪安全納入本市相關發展與開發體系中，以土地使用之規劃管理及策略，落實並強化水岸地區都市水患預防及安全永續發展之目標。

(3)期能針對臺中市之都會水岸地區及水患地區，透過適當之規劃設計策略及方法同時達到市民對公共設施、開放空間以及災時滯洪的需要及期待。

3、研究範圍：臺中市全區。

4、計畫執行：

(1)基本調查、檢討與分析

A、蒐集上位、發展變遷與現況資料等。

B、國內相關政策、相關計畫及相關法令分析。

C、臺中市都會水岸地區地形地勢地質現況分析。

D、臺中市都會水岸地區氣象、水文及排灌現況分析。

E、臺中市都會水岸地區社會經濟及土地利用現況分析。

F、臺中市都會水岸地區生態與文化資源現況分析。

(2)臺中市都會水岸地區歷史水患及防治規劃圖資調查、蒐集與分析。

(3)臺中市都會水岸地區淹水潛勢型態與原因分析。

(4)臺中市都會水岸地區防災因應水患防災之土地使用管理規劃之目標、課題與對策。

(5)示範地區因應水患防災之土地使用管理規劃建議策略方案比較分析及可行性分析。

(6)示範地區因應水患防災之土地使用管理規劃實質計畫。

(7)配合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規劃推動氣候變遷調適政策綱領及行動計畫」專案及顧問團隊，相關資訊之收集等。

5、目前執行情形進度說明：

(1)103 年 1 月 15 日召開期末報告審查會議。
(2)103 年 3 月 13 日辦理驗收。
(3)103 年 4 月 22 日檢送成果報告書供本府各局處參存。

三、 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審查業務

(一)法令依據：

1、區域計畫法第 15 條之 1：土地開發涉及需辦理土地使用分區變更者，申請人應擬具開發計畫，向直轄市、縣(市)政府申請，報經各該區域計畫擬定機關許可，辦理分區變更……擬定機關許可前，應先將申請開發案提報各區域計畫委員會審議。

2、區域計畫法施行細則第 18 條：(委辦審議許可規定)於一定面積以下者，區域計畫擬定機關得委託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審議許可。

(二)審查成果：

103 年度至 6 月受理審查申請案件共計 10 件，說明如次：

1、谷關大道院開發計畫案(基地面積：7.11 公頃)
2、變更東勢林場遊樂區開發計畫(第一次)」(基地面積：39.9925 公頃)
3、「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新校區開發許可」(基地面積:20 公頃)
4、「松柏漁港用地開發計畫」(15.1701 公頃)
5、臺中市神岡區磯鑫工業區開發案(基地面積：9.8 公頃)
6、臺中市霧峰區光正農村社區土地重劃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基地面積：3.8616 公頃)
7、「朝陽科技大學新增校地開發案」開發許可變更案(變更內容對照表)
8、臺中市潭子聚興產業園區開發計畫(基地面積:14.78 公頃)
9、臺中市太平產業園區開發計畫(基地面積：14.37 公

頃）

10、臺中市太平區永隆工業區變更開發計畫(變更聯絡道路寬度)。

四、持續推動公辦都市更新

（一）推動「豐原火車站後站周邊地區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案

本案更新單元位於豐原火車站東側都市更新地區北側街廓，面積約 3822㎡，所有權人計 18 人，公有土地約佔 77.5%(國有財產屬、鐵路管理局)；私有土地約佔 22.5%。

本案為中央都市更新基金全額投資辦理都市更新事業，本府屬代辦性質。計畫目標除促進公私有土地有效再利用外，更期待透過都市更新一併改善當地環境景觀及提供部分公用設施，並活絡商業氣息。

本案採權利變換方式辦理，目前已完成事業計畫研擬，刻正研擬權利變換計畫書中。本案已於 103 年 4 月 16 日由三家估價者中評決領銜估價者，並依領銜估價者所提估價報告調整事業及權利變換計畫更新前、後價值。本案已於 103 年 4 月 28 日召開公聽會(自辦)，聽取民眾意見，作為後續權利變換計畫分配原則之依據。俟事業及權利變換計畫擬定完成後，將依都更法定程序辦理前開計畫公開展覽，並於公開展覽期間舉行公聽會(公辦)、並依司法院釋字第 709 號解釋舉行聽證會，將聽證會議紀錄與事業及權利變換計畫提送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審查。




更新單元範圍圖

（二）推動「臺中州廳及其附近地區都市更新及都市計畫變更作業」案

本案擬以都市更新整體規劃方式活化古蹟與歷史建築群，並導入地區新都市機能，讓古蹟與歷史建築群能與現代建築融合，創造具話題性與吸引力之複合式文化場域。有關都市計畫變更部分，主要計畫已於 101 年 11 月 13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查通過，細部計畫於 101 年 12 月 24 日通過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查。

本案業於 102 年 6 月 13 日起至 102 年 8 月 11 日止公開展覽辦理「擬定臺中州廳及其附近地區都市更新案都市更新單元 A、B 事業計畫書圖」，並於 102 年 6 月 24 日舉辦公聽會，向本案區內土地及建築物所有權人說明本案階段性辦理成果。

本案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至 103 年 1 月 13 日止辦理招商文件(草案)公開閱覽；103 年 3 月 31 日公告公開評選本案實施者，受理截止日 7 月 8 日，並於 5 月 6 日召開招商說明會。




都市更新範圍圖

（三）爭取中央都市更新補助

爭取內政部101年度更新委外規劃及關聯性工程第二階段補助2案，補助經費新臺幣400萬元整。目前執行如下表：

101年度辦理「更新委外規劃及關聯性工程第二階段補助」執行表
（內政部101年8月21日內授營更字第1010808015號函核定辦理）

| 編號 | 案　　名 | 中央補助經費 | 目前辦理情形 |
|---|---|---|---|
| 1 | 「臺中市霧峰區光復新村都市更新計畫案」 | 200萬 | 103年4月3日期中報告審查修正後通過 |
| 2 | 「臺中市中區平等街周邊都市更新計畫案」 | 200萬 | 刻正辦理期末報告階段 |

（四）持續協助震災社區辦理更新重建

目前辦理中之案件計5處，包括太平區樹孝段484地號等7筆土地都市更新案(新坪生活公園)、豐原區聯合市場變更都市計畫及辦理都市更新案、霧峰區地利段1182地號土地都市更新案、東

勢區東安里本街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霧峰區峰東段 973 地號土地都市更新案(瑞士花園社區）。

持續協助震災社區辦理更新重建執行表

| 編號 | 案　　名 | 目前辦理情形 |
|---|---|---|
| 1 | 太平區樹孝段484地號等7筆土地都市更新案(新坪生活公園) | 103年6月5日「臺中市政府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103年第5次會議結論:請實施者儘速將修正估價報告及權利變換計畫書送府審議，以免影響相關權力人權益。 |
| 2 | 豐原區聯合市場變更都市計畫及辦理都市更新案 | 103年4月28日至103年5月7日公開展覽30日，103年5月20日舉行公聽會及聽證完成。 |
| 3 | 霧峰區地利段1182 地號土地都市更新案 | 已另案申請取得建築執照，產生都更適法疑義，已提都更大會討論，並續於103年3月5日邀集法制、建管等相關單位召開會議研商，刻依會議決議辦理查明事實，倘符合都市更新變更程序應責由實施者依程序辦理變更事宜。103年6月5日實施者於「臺中市政府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103年第5次會議中報告表示，本案將朝營建署建議之變更事業計畫方式辦理。 |
| 4 | 東勢區東安里本街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 | 更新會成果備查及清算事宜 |
| 5 | 霧峰區峰東段973地號土地都市更新案(瑞士花園社區) | 變更事業及權利變換計畫核定公告 |

## （五）辦理都市更新先期規劃

辦理都市更新先期規劃表

| 先期計畫項目 | 實施內容 |
|---|---|
| 臺中市烏日舊市街(火車站)都市更新計畫委託技術服務案 | 都市更新計畫書圖審查中。 |
| 臺中市西區第一分局及西屯區原水滴機場周邊都市更新先期規劃案 | 期末報告書104年5月27日審查修正後通過，刻正辦理期末報告書修正作業。 |

## 五、型塑生活、生態、生產城市意象、賡續推動103年「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

辦理103年度內政部辦理「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已完成規劃設計賡續辦理後續工程計畫」，已103年2月27日奉內政部核准補助經費，預計103年6月30日發包完成，工程於本年度完成經費詳如列表：

103年度「已完成規劃設計賡續辦理後續工程計畫」第一階段各案經費預算一覽表

| 編號 | 區別 | 計畫名稱 | 計畫類型 | 執行單位 | 總經費(千元) | 核准補助經費(千元) | 本府配合款(千元) | 備註 |
|---|---|---|---|---|---|---|---|---|
| 1 | 豐原區 | 豐原區豐原國小周邊人行道改善計畫 | B | 豐原區公所 | 3,000 | 2,040 | 960 | 執行中 |
| 2 | 西屯區 | 童話森林～西屯生態綠廊計畫第二期工程 | **A+B** | 西屯國小 | 4,660 | 3,168.8 | 1,491.2 | 執行中 |
| 3 | 全區 | 103年度臺中市環境景觀總顧問執行計畫 | A | 都市發展局 | 3,750 | 2,550 | 1,200 | 已評選完成 |
| 4 | 全區 | 103年度臺中市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 | A | 都市發展局 | 19,100 | 8,280 | 10,820 | 已評選完 |

| | | | | | | | | |
|---|---|---|---|---|---|---|---|---|
| | | | | | | | | 成 |
| 小計 | | | | | **30,510** | **16,039** | **14,471** | |

102 年度「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跨域整合建設計畫」辦理情形。

102 年度計畫推動主軸在於鼓勵地方政府以區域及城鎮空間發展進行整合規劃，就因應氣候變遷之環境調適、綠色基礎建構、綠色交通、地方特色產業及友善空間營造等重點面向，進行整體規劃，經由策略規劃分析，檢討各地區之發展優勢及機會，提出跨域整合建設計畫。本計畫目前正進行規劃中，本府提案共計三案。

（一）編號 1 案—「大肚王國再現傳說」於 102 年 6 月 21 日由內政部核定，核定經費 300 萬元，修正計畫書已備查，已完成發包作業中，目前辦理中。

（二）編號 2 案—「臺中市藍帶水岸環境景觀營造計畫」於 10 月 25 日由內政部核定，由本府水利局完成辦理發包，目前辦理中。

（三）編號 3 案—「大臺中山海戀-觀光遊憩系統計畫」於 10 月 25 日由內政部核定，由本府觀光旅遊局完成辦理發包，目前辦理中。

102 年度「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跨域整合建設計畫」提案計畫表

| 編號 | 提案單位 | 計畫類型 | 計畫名稱 | 總經費（千元） | 核准補助經費(千元) | 本府配合款(千元) | 備註 |
|---|---|---|---|---|---|---|---|
| 1 | 都市發展局 | A | 大肚王國再現傳說 | 3,000 | 2,070 | 930 | 已核定，執行中 |
| 2 | 水利局 | A | 臺中市藍帶水岸環境景觀營造計畫 | 8,500 | 4,140 | 4360 | 已核定，執行中 |
| 3 | 觀光旅遊局 | A | 大臺中山海戀-觀光遊憩系統計畫 | 3,000 | 2070 | 930 | 已核定，執行中 |
| 小計 | | | | 14,500 | 8,280 | 6,220 | |

六、102 年度「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已完成規劃設計賡續辦理後續工程計畫」辦理情形。

(一)本府辦理內政部營建署 102 年度「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已完成規劃設計賡續辦理後續工程計畫」第一階段補助計畫，已獲內政部核定中央補助經費 5,735.1 萬元，本府配合款為 3,834.9 萬元，合計總經費為 9,570 萬元。102 年度「已完成規劃設計賡續辦理後續工程計畫」第一階段核定補助計畫共計 16 案，各案經費預算如下表：

(二)本府辦理內政部營建署 102 年度「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已完成規劃設計賡續辦理後續工程計畫」第二階段補助計畫計 1 案(清水鎮大楊休憩產業聚落步遊系統整合計畫)，已獲內政部核定中央補助經費 759 萬元，本府配合款為 341 萬元，合計總經費為 1,100 萬元，經費預算如表：

102 年度「已完成規劃設計賡續辦理後續工程計畫」第一階段各案經費預算一覽表

| 編號 | 區別 | 計畫名稱 | 類別 | 執行單位 | 總經費（千元） | 核准補助經費(千元) | 本府配合款(千元) | 備註 |
|---|---|---|---|---|---|---|---|---|
| 1 | 石岡區 | 臺中市石岡區土牛河岸運動公園興建計畫 | B | 臺中市體育處/石岡區公所 | 10,350 | 6,210.00 | 4,140.00 | 現地結算 |
| 2 | 豐原區 | 臺中市立葫蘆墩文化中心地景編織計畫 | B | 葫蘆墩文化中心 | 9,430 | 5,658.00 | 3,772.00 | 已完成 |
| 3 | 北屯區 | 臺中市北屯區梅川河岸生態都市環境改善工程 | B | 北屯區公所 | 5,000 | 3,450.00 | 1,550.00 | 已完成 |
| 4 | 新社區 | 新社區馬力埔地區資源及步遊系統整合計畫 | B | 新社區公所 | 1,080 | 745.2 | 334.8 | 已完成 |
| 5 | 外埔區 | 臺中市外埔區鐵山營區周邊道路人行環境改善第二期工程(休憩公園) | B | 外埔區公所 | 3,000 | 2,070.00 | 930 | 已完成 |
| 6 | 東勢區 | 臺中市東勢區下新里及新盛里宗教歷史環 | B | 東勢區公所 | 3,000 | 2,070.00 | 930 | 已完成 |

| 編號 | 區別 | 計畫名稱 | 類別 | 執行單位 | 總經費（千元） | 核准補助經費(千元) | 本府配合款(千元) | 備註 |
|---|---|---|---|---|---|---|---|---|
| | | 境串聯工程 | | | | | | |
| 7 | 后里區 | 102 年度台中市后里歷史街區環境營造工程計畫 | B | 后里區公所 | 10,350 | 2,946.00 | 1,324.00 | 已完成 |
| 8 | 后里區 | 大安溪藍帶綠廊串景計畫 | B | 后里區公所 | 9,430 | 2,415.00 | 1,085.00 | 已完成 |
| 9 | 東區 | 「綠野大智、尋覓仙蹤—探訪黑手故鄉」街廓人行步道景觀規劃設計暨工程案 | A+B | 大智國小 | 5,000 | 3,100.00 | 1,400.00 | 已完成 |
| 10 | 南屯區 | 臺中市南屯區公93公園滯洪池工程 | B | 水利局 | 1,080 | 3,105.00 | 1,395.00 | 已完成 |
| 11 | 龍井區 | 臺中市龍井區竹坑北坑自然生態景觀滯洪水路營造工程 | B | 水利局 | 3,000 | 3,256.80 | 1,463.20 | 已完成 |
| 12 | 南屯區 | 台中市街角環境重塑計畫 | B | 都市發展局 | 3,000 | 5,175.00 | 2,825.00 | 已完成 |
| 13 | 太平區 | 臺中市太平區番仔路溝周邊環境改善工程 | B | 太平區公所 | 4,270 | 3,450.00 | 2,550.00 | 已完成 |
| 14 | 西屯區 | 童話森林～西屯生態綠廊計畫 | A+B | 西屯國小 | 3,500 | 3,350.00 | 2,150.00 | 已完成 |
| 15 | 全市 | 102 年度台中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 | A | 都市發展局 | 4,500 | 2,070.00 | 1,680.00 | 驗收結案中 |
| 16 | 全市 | 102 年度臺中市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 | A+B | 都市發展局 | 4,500 | 8,280.00 | 10,820.00 | 驗收結案中 |
| 小　計 | | | | | 95,700 | 57,351.00 | 38,349.00 | |

102 年度「已完成規劃設計賡續辦理後續工程計畫」第二階段各案經費預算一覽表

| 編號 | 區別 | 計畫名稱 | 類別 | 執行單位 | 總經費（千元） | 核准補助經費(千元) | 本府配合款(千元) | 備註 |
|---|---|---|---|---|---|---|---|---|
| 1 | 清水區 | 清水鎮大楊休憩產業聚落步遊系統整合計畫 | B | 清水區公所 | 11,000 | 7,590 | 3,410 | **跨年度計畫目前執行中** |
| **小計** | | | | | 11,000 | 7,590 | 3,410 | |

七、102年度臺中市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因應區域特性，分區辦理如下：

（一）『都市型』涵蓋範圍為：臺中市中區、西區、南區、東區、北區、西屯區、北屯區、南屯區、太平區、大里區、豐原區，共11區。

（二）『鄉鎮型』涵蓋範圍為：臺中市霧峰區、烏日區、和平區、東勢區、新社區、神岡區、后里區、外埔區、神岡區、大雅區、潭子區、清水區、大安區、大甲區、沙鹿區、梧棲區、龍井區、大肚區，共18區。

102年度計畫之初階培訓日期起為102年11月3日至12月6日止，第一階段「102年度臺中市社區再造創意新點子競賽」業於102年12月7日辦理完成，相關社區單位提案內容詳請參閱如下所示(一覽表)，並已於103年2月22及23日辦理第二階段創藝工坊競賽，本案於3月起各社區單位陸續完成年度成果，總計共有66個社區單位完成在案，相關社區單位提案內容詳請參閱如下所示(一覽表)，並規劃於103年5月29日辦理年度成果記者會、6月7日、8日、14日、15日共計4日辦理交流參訪列車，於103年6月21日假陽明大樓辦理「102群俠傳」年度成果展。

102年度臺中市社區環境自力營造成果一覽表

| 項次 | 社區單位 | 提案計畫名稱 | 補助費用 | 小計 |
|---|---|---|---|---|
| 1 | 臺中市太平區番仔路文化協會 | 花現番仔路的楓愛林 | 200,000 | 625,000 |
| 2 | 臺中市太平區中興社區發展協會 | 繁榮中興，純樸同心 | 160,000 | |
| 3 | 臺中市太平區興隆社區發展協會 | 老玩童嬉遊劇 | 65,000 | |
| 4 | 臺中市太平區永平社區發展協會 | 蕃薯伯水井 | 200,000 | |
| 5 | 臺中市東區東英社區發展協會 | 東英好事，藝象重昇 | 100,000 | 200,000 |
| 6 | 臺中市東區東信社區發展協會 | 土牛仔燈溫暖著五分仔路 | 100,000 | |
| 7 | 臺中市南屯區中和社區發展協會 | 中和店仔口ㄟ故事 | 200,000 | 570,000 |
| 8 | 臺中市南屯區春社社區發展協會 | 草山春社 | 未完成提案，不予補助 | |

| 項次 | 社區單位 | 提案計畫名稱 | 補助費用 | 小計 |
|---|---|---|---|---|
| 9 | 臺中市南屯區寶山社區發展協會 | 想巷空間 | 65,000 | |
| 10 | 臺中市南屯區永定社區發展協會 | 看土說故事 | 170,000 | |
| 11 | 臺中市南屯區黎明城鄉發展協會 | 群鳥回巢～黎明事咱兜 | 25,000 | |
| 12 | 臺中市南屯區同安社區發展協會 | 憶童想像－細述戲棚下的故事 | 110,000 | |
| 13 | 臺中市中區繼光商圈管委會 | 城市微型圖書館 | 35,000 | 35,000 |
| 14 | 臺中市南區長榮社區發展協會 | 黑手心鐵牛情－汽材佇在長榮 | 25,000 | |
| 15 | 臺中市南區工學社區發展協會 | 綠屏半遮井　工學埕講堂 | 100,000 | 385,000 |
| 16 | 臺中市南區西川社區發展協會 | 旭親某親來西川比武招親 | 100,000 | |
| 17 | 臺中市南區南門社區發展協會 | 南門吊橋跳漫波 | 160,000 | |
| 18 | 臺中市大里區竹仔坑社區發展協會 | 安家計畫~小蝌蚪的中途之家 | 155,000 | 155,000 |
| 19 | 臺中市霧峰區五福社區發展協會 | 大手牽小手-招蜂引蝶趣 | 123,200 | |
| 20 | 臺中市霧峰區六股社區發展協會 | 袋代香傳、本草百寶鄉 | 100,000 | |
| 21 | 臺中市霧峰區萊園社區發展協會 | 平安、幸福—來烘爐隙 | 190,000 | |
| 22 | 臺中市霧峰區吉峰社區發展協會 | 樹苗長大了-落地生根 | 100,000 | |
| 23 | 臺中市霧峰區北柳社區發展協會 | 柳樹湳平溪賽蘇杭 柳風再現之二社區農園暨湧泉活化 | 160,000 | 838,200 |
| 24 | 臺中市霧峰區本鄉社區發展協會 | 霧人子弟啟社造・巧師傳功動本鄉 | 65,000 | |
| 25 | 臺中市霧峰區四德社區發展協會 | 耕一畝良田，雕塑一方夢 | 100,000 | |
| 26 | 臺中市西屯區協和社區發展協會 | 東協西讀：第一類接觸 | 35,000 | 195,000 |
| 27 | 臺中市西屯區中港假期管委會 | 路角有晴天 | 160,000 | |
| 28 | 臺中市西區大忠社區發展協會 | 因緣聚會 | 25,000 | |
| 29 | 臺中市西區土庫文化協會 | 棋藝空間 | 170,000 | 305,000 |
| 30 | 臺中市西區中港奇摩市管委會 | 一碳究竟 | 35,000 | |
| 31 | 臺中市西區藍興長青協會 | 擔 | 75,000 | |
| 32 | 臺中市烏日區溪壩社區發展協會 | 茄苳佑溪壩 裔齊享天倫-茄苳公義子、義女為老樹祈福活動 | 25,000 | 395,000 |
| 33 | 臺中市烏日區東園社區發展協會 | 草編古玩藝・創造新天地 | 170,000 | |
| 34 | 臺中市烏日區五光社區發展協會 | 稻聽圖說二部曲 | 200,000 | |
| 35 | 臺中市大肚區山陽社區發展協會 | 福蝠景陽崗---情牽山陽福蝠公園 | 160,000 | 450,000 |
| 36 | 臺中市大肚區磺溪社區發展協會 | 半屏厝 － 追憶八七 | 190,000 | |
| 37 | 臺中市大肚區立全社區管理委員會 | 環境教育廊道 | 100,000 | |
| 38 | 臺中市沙鹿區環保義工協會 | 斗膽擾動社區居民-抵韻深耕綠色家園 | 25,000 | 135,000 |

| 項次 | 社區單位 | 提案計畫名稱 | 補助費用 | 小計 |
|---|---|---|---|---|
| 39 | 臺中市沙鹿區西勢社區發展協會 | 樟立時足 | 110,000 | |
| 40 | 臺中市龍井區新馨社區關懷營造協會 | 青春活力-百事合意 | 65,000 | 265,000 |
| 41 | 臺中市龍井區皇家莊園管委會 | 皇家就是你家，青菜至家 | 200,000 | |
| 42 | 臺中市大甲區朝陽社區發展協會 | 古城風華~重心做起 | 100,000 | 100,000 |
| 43 | 臺中市后里區仁里社區發展協會 | 美麗貓仔坑、美化貓仔坑(一戶一花園、一鄰一景點) | 25,000 | 25,000 |
| 44 | 臺中市大雅區上雅社區發展協會 | 上雅社區幸福菜園－集緣圃 | 190,000 | 505,000 |
| 45 | 臺中市大雅區大雅社區發展協會 | 社區深耕-八角活力風華再現 | 100,000 | |
| 46 | 臺中市大雅區西寶社區發展協會 | 用拼圖看西寶-花心思想架構，共同營造新憩景 | 190,000 | |
| 47 | 臺中市大雅區麥之鄉產業發展協會 | 有聲有色 | 25,000 | |
| 48 | 臺中市潭子區伯樂城鄉關懷協會 | 用心看頭家，亮點”SHOW”一下 | 65,000 | 115,000 |
| 49 | 臺中市潭子區大豐社區發展協會 | 大豐城鄉交流/輕碳舒活遊 | 25,000 | |
| 50 | 臺中市潭子區東寶社區發展協會 | 擁抱東寶情　築夢員寶庄 | 25,000 | |
| 51 | 臺中市神岡區溪洲社區發展協會 | 愛在社區的連線 | 100,000 | 100,000 |
| 52 | 臺中市和平區烏石坑社區發展協會 | 與大自然對話-台灣黑熊 | 170,000 | 230,000 |
| 53 | 臺中市和平區香川農業休閒觀光促進會 | 香川緣起意象 | 25,000 | |
| 54 | 臺中市和平區大谷關產業促進會 | 谷關捎來古街文化巡禮意象創造 | 35,000 | |
| 55 | 臺中市北屯區水湳社區發展協會 | 白色交響樂之第一樂章－玩色水湳 | 200,000 | 335,000 |
| 56 | 臺中市北屯區平福社區發展協會 | 熱戀漆陶－水利巷踏尋 | 100,000 | |
| 57 | 臺中市北屯區四民社區發展協會 | 幫土地爺爺築一個綠色的家~土地爺聖誕快樂 | 35,000 | |
| 58 | 臺中市北區長青社區發展協會 | 寵物嘉年華 | 110,000 | 175,000 |
| 59 | 臺中市北區賴厝廊文化協會 | 賴厝廊古巷尋幽 | 65,000 | |
| 60 | 臺中市豐原區大湳社區發展協會 | 【名模】走秀在大湳 | 160,000 | 195,000 |
| 61 | 臺中市豐原區臺中市父母成長協會 | 擔水崎頂話（畫）翁社 | 35,000 | |
| 62 | 臺中市石岡區慶東社區發展協會 | 思想起三~榕樹下的老伯公 | 25,000 | 480,000 |
| 63 | 臺中市石岡區九房社區發展協會 | 崁下活水傳說 | 160,000 | |
| 64 | 臺中市石岡區梅子社區發展協會 | 自行車旅人歇腳的天堂 | 160,000 | |
| 65 | 臺中市石岡區龍興社區發展協會 | 畫我社區—仙塘坪 | 110,000 | |
| 66 | 臺中市石岡區萬興社區發展協會 | 舞動社寮角，跳躍沙連墩 | 25,000 | |

| 項次 | 社區單位 | 提案計畫名稱 | 補助費用 | 小計 |
|---|---|---|---|---|
| 67 | 臺中市新社區馬力埔社區發展協會 | 馬力埔社區安全蔬果採購（市集） | 35,000 | 35,000 |
| 合計 | | | 6,848,200 | 6,848,200 |

八、 都市設計審議時效、委員審查標準及簡化措施。

(一)法令依據：

1、都市計畫法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 9 條第 2 項

2、都市計畫法臺中市施行自治條例第 49 條第 1 項

3、本府辦理都市設計審議係依各都市計畫土地使用管制要點

4、臺中市公有建築應送都市設計委員會審議要點

5、臺中市新市政中心專用區都市設計審議規範、臺中市不含新市政中心及干城地區都市設計審議規範。

(二)審議程序：

依「臺中市不含新市政中心及干城地區都市設計審議規範」第 6 點規定，由本局都市設計科受理，經幹事會議通過後，提由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審議。另特殊案件於委員會審查後如涉特殊議案者，再另組專案小組。

(三)委員會議執掌：

依「臺中市政府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設置要點」第 4 點規定，係為都市設計、建築物設計、開放空間設計、交通系統設計、及廣告物招牌、街道家俱之景觀設計等審查事項。委員會下另設有幹事會，幹事會執掌為承主任委員之命處理日常會務工作，協助執行辦理會務，協助先行檢核前開委員會應審查各事項之法令規定及應備書圖表件，併利提送委員會審議。

(四)已審議案件

本府 103 年度至 5 月底共計召開審議會議案件 173 件(小組 1 件、幹事會議 74 件、委員會 98 件)，核發審定書案件 81 件。

(五)改善措施

都市環境品質維護及提昇都市設計送審效率二者之間，進行審議制度逐步調整，並遵循法規之程序辦理各項修訂作業。故採標準化審議，為訂定「幹事會議檢核表」，訂定標準化檢核表，統一審查標準。

九、籌劃第三屆都市空間設計大獎。

（一）計畫概述

本市近年大力推廣都市建築景觀美學，希望透過公部門的重視，帶動台中市整體景觀建築的向上提升，故本府於 98 年度開始辦理「都市空間設計大獎」，希望藉由一系列及多元化的活動及計畫成果，從政策面、學術面及行銷面等不同角度，使台中市民更加了解本市環境空間之美。

（二）歷屆執行成效概述

本計畫鑑於第一、二屆活動辦理之成績斐然，深獲建築及空間設計專業之肯定及認同，及期許活動能永續傳承，故將於本年度持續辦理第三屆台中市都市空間設計大獎，並完成相關勞務採購發包作業程序。冀能再次傳導其合法、創意、肯定之含意、豎立建築設計之良性典範及正面提升之功能，讓優質的建築及環境開發者、建築師、設計師及其相關參與人員經由本計畫期紀錄下城市發展難得之經驗，並藉由多元宣傳，增加更多的市民與建築界先進等專業人員及學術領域的參與與認同，帶動城市建築景觀美學視野，使臺中成為一個國際魅力之都。總經費為 527 萬元整。

（三）執行內容

「第三屆臺中市都市空間設計大獎」評選活動企劃與舉辦，其執行內容包括：

1、 相關建築專業雜誌與網站資料登載
2、 臺中市相關優秀案件邀請
3、 專家學者評審邀請與接待
4、 現勘及其案件影像紀錄
5、 評選文件擬定製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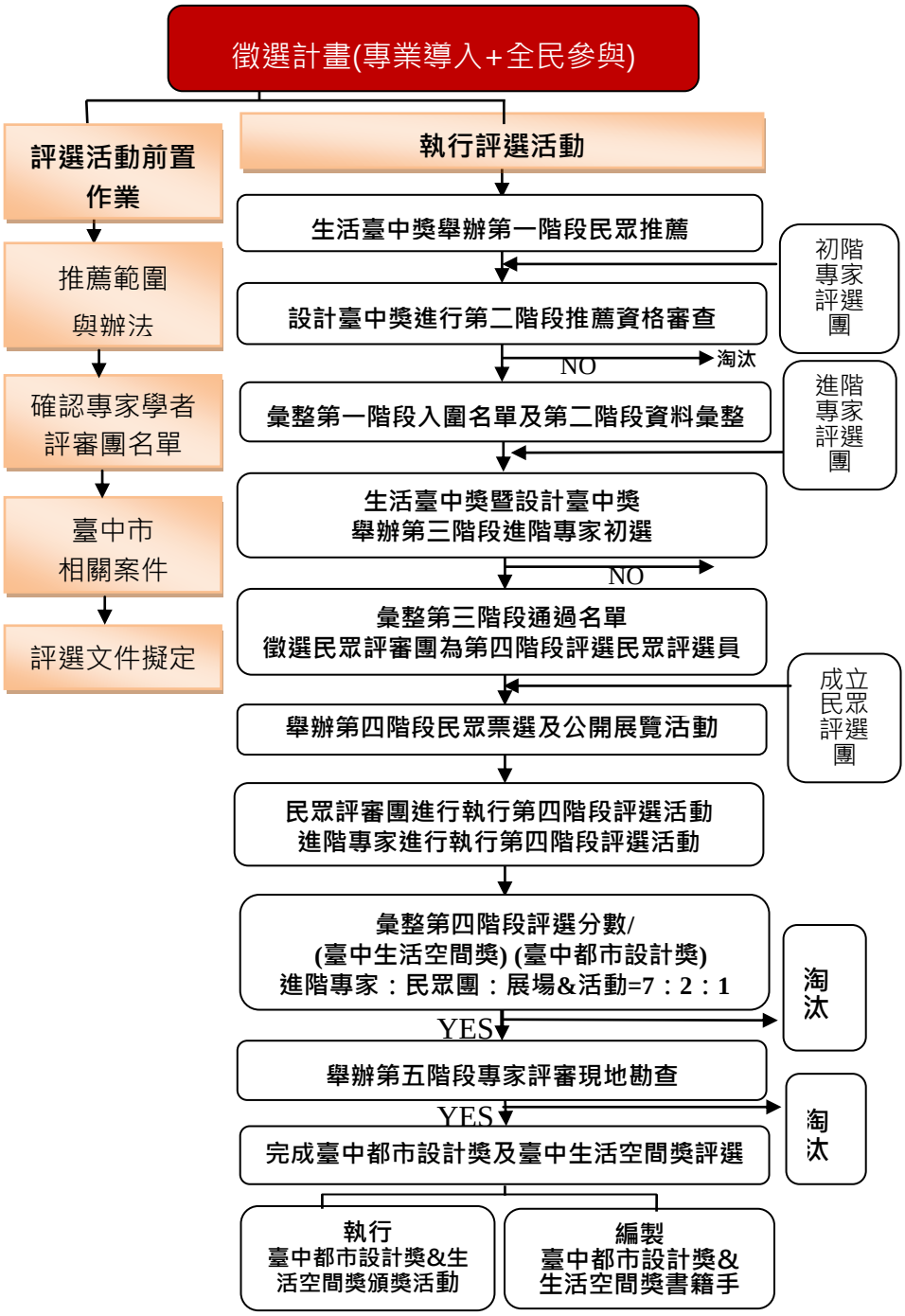
6、 活動舉辦與宣傳

7、 辦理初選及複選

8、 優勝作品頒發典禮等相關事宜。

（四）徵選計畫流程及辦理情形

本案業已於103年5月辦理第四階段民眾票選及公開展覽活動，並於103年6月14、15日辦理第五階段專家評審現地勘查及第六階段專家評審決選會議。



十、大臺中景觀綱要計畫研擬

（一）計畫概述

其內容包含了大臺中市行政轄區的景觀資源系統建構與重點景觀地區的劃定，以本「綱要計畫」對全市整體景觀系統的建構與闡述，將可提供都市發展局從大格局來思考土地使用分區之參考。而對全市重點景觀地區的評估與劃定，則可協助都市發展局對臺中市城鄉建設工作序列的評估與安排。

本「大臺中市景觀綱要整合計畫」將以大臺中市極具獨特性與辨識性的「山、海、溪、屯、港、都」六大景觀性格與環境特色為基礎，著重在都市與城鄉空間與景觀整體如何「整合、縫合」，並進一步達到「統合、融合」，總經費為 730 萬元整。

（二）目前辦理進度

已完成結案驗收在案。

（三）主要工作內容

1、 原台中縣市景觀綱要計畫之檢討及縫合。

2、 劃定本市重點景觀地區。

3、 依循景觀法草案內容，擬定本市重點景觀地區之景觀改善計畫。

4、 檢討景觀綱要與都市計畫未來競合之方式。

5、 台中市重點景觀地區環境細部設計示範提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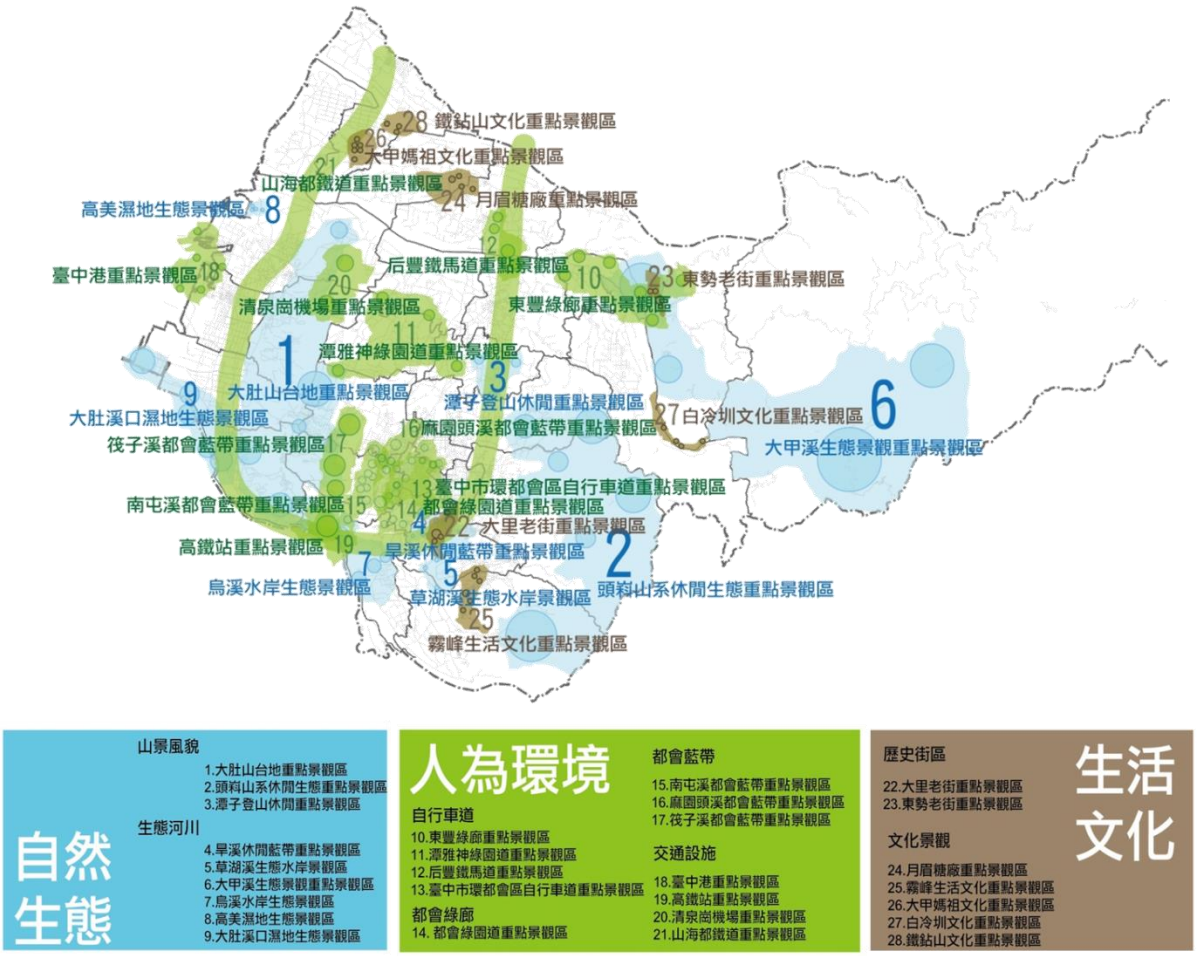
（四）重點景觀區劃定

臺中市景觀系統依據景觀法草案分為三大主系統：自然生態景觀、人為環境景觀、以及生活文化景觀三大類，並考量臺中市景觀資源特色、未來發展策略、代表性類型等面向，建構出臺中市重點景觀區評估多準則決策(MCDM)評估層級架構，透過專家學者問卷調查並以模糊德爾菲法(Fuzzy Delphi Method)篩選各項評估因子並確定評估層級架構，推導出本市之 28 處重點景觀區。劃定之重點景觀區之分類及區位如下所示：

重點景觀區系統及區位綜理表

| 主系統 | 次系統 | 重點景觀區名稱 | 所在區位 |
|---|---|---|---|
| 自然生態景觀 | 山景風貌 | 一、大肚山台地重點景觀區 | 清水區、沙鹿區、龍井區、大肚區、西屯區、南屯區 |
| | | 二、頭嵙山系休閒生態重點景觀區 | 太平區、霧峰區、北屯區 |
| | | 三、潭子登山休閒重點景觀區 | 潭子區 |
| | 生態河川 | 四、旱溪休閒藍帶重點景觀區 | 大里區、烏日區、南區、東區 |
| | | 五、草湖溪生態水岸景觀區 | 大里區、霧峰區 |
| | | 六、大甲溪生態景觀重點景觀區 | 和平區、東勢區、新社區、石岡區、豐原區、后里區 |
| | | 七、烏溪水岸生態景觀區 | 烏日區、大肚區、彰化縣彰化市 |
| | 海岸濕地 | 八、高美濕地生態景觀區 | 清水區 |
| | | 九、大肚溪口濕地生態景觀區 | 龍井區、彰化縣伸港鄉 |
| 人為環境景觀 | 自行車道 | 十、東豐綠廊重點景觀區 | 東勢區、石岡區、豐原區 |
| | | 十一、潭雅神綠園道重點景觀區（含潭子老街） | 潭子區、大雅區、神岡區、西屯區 |
| | | 十二、后豐鐵馬道重點景觀區 | 后里區、豐原區 |
| | | 十三、臺中市環都會區自行車道重點景觀區 | 原臺中市各區 |
| | 都會綠廊 | 十四、都會綠園道重點景觀區 | 原臺中市各區 |
| | 都會藍帶 | 十五、南屯溪都會藍帶重點景觀區（含南屯老街） | 西屯區、西區、南屯區 |
| | | 十六、麻園頭溪都會藍帶重點景觀區 | 北屯區、北區、西區、西屯區、南屯區 |
| | | 十七、筏子溪都會藍帶重點景觀區 | 西屯區、南屯區 |
| | 交通設施 | 十八、臺中港重點景觀區（含梧棲老街） | 梧棲區、清水區 |
| | | 十九、高鐵站重點景觀區（範圍調整） | 烏日區 |
| | | 二十、清泉崗機場重點景觀區 | 沙鹿區、清水區、大雅區、神岡區 |
| | | 二十一、山海都鐵道重點景觀區 | 大甲區、清水區、沙鹿區、梧棲區、龍井區、大肚區、烏日區、南區、中區、北屯區、潭子區、豐原區、后里區 |
| 生活文化景觀 | 歷史街區 | 二十二、大里老街重點景觀區 | 大里區 |
| | | 二十三、東勢老街重點景觀區 | 東勢區 |
| | 文化景觀 | 二十四、月眉糖廠重點景觀區 | 后里區、外埔區 |
| | | 二十五、霧峰生活文化重點景觀區 | 霧峰區 |

| 主系統 | 次系統 | 重點景觀區名稱 | 所在區位 |
|---|---|---|---|
| | | 二十六、大甲媽祖文化重點景觀區 | 大甲區 |
| | | 二十七、白冷圳文化重點景觀區 | 新社區、和平區 |
| | | 二十八、鐵鈷山文化重點景觀區 | 大甲區、外埔區 |




十一、辦理本局營建署道路組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補助

本局 101 年度計申請內政部營建署道路組「市區道路人本環境改善建設計畫」項下結餘款補助 600 萬元（分兩階段）辦理「臺中市臺灣第一省城-適居方城步行空間改善計畫」，102 年度再獲補助 600 萬元辦理「臺中好行，西城漫步-臺中市民生藝文步道整合計畫」。

（一）臺中市臺灣第一省城-適居方城步行空間改善計畫

1、計畫概述

於101年底發包300萬元、102年底發包300萬元執行「臺中市臺灣第一省城-適居方城步行空間改善計畫」，分二階段推動中區活化再生，從臺灣省城設置到日治時代規劃建構的臺中舊城區，經歷百年來的興盛與衰敗，有些老店依舊在巷弄中活絡，許多精緻的歷史語彙隱藏在遺忘的角落，但老臺中人習慣也愛這舊城的生活氛圍。

2、計畫執行

在第一階段計畫除利用中區調查資料發行3期大墩報，並經營社群及製作網頁等網路互動行銷，在計畫的尾聲，特別規劃辦理「步行天堂 謎徑漫遊-臺中舊城區逃脫遊戲」活動，結合步行天堂計畫的資源調查與培力成果內容，讓任何對臺中舊城區有興趣的民眾參與，重新走入與品味臺中舊城區，實際了解臺中的歷史人文與生活，再一次愛上臺中舊城區。

本案執行有別以往一般建設計畫，經由各式工作會議，及近40場密集的步行天堂培力工作坊，落實與地方里辦公室、社區及商圈組織等基層民眾互動，歷時半年多來，逐步彙整臺中舊城區豐厚的人文地理等調查資料，並配合中央相關政策提出中長期計畫，期待透過中區豐富的文化基底，培力在地成為中區再生的原動力。

3、執行成果與進度

已於去(102)年底已完成第一階段成果，今年延續辦理第二階段後續擴充部分，執行內容包括民眾參與自力營造計4案、2000萬細部設計，預計於中山路及周邊巷弄串接之步行空間設計，以及含3期大墩報發行之行銷宣傳等作業。

4、目前執行進度

本案業已於102年12月20日簽約，於103年1月28日繳交工作計畫書，並於5月7日辦理期中審查。

（二）臺中好行，西城漫步-臺中市民生藝文步道整合計畫

1、計畫概述

前內政部蕭政務次長家淇及道路組張組長於 102 年 6 月 21 日視察臺中市重大建設，是日下午偕同多位議員各局處長官及地方代表，安排視察本市中區步行天堂培力計畫成果，並於中區再生基地（臺中市中區中山路 69 號 2 樓）聽取成果簡報及召開記者會，獲得以本市西區民生及林森路為主的民生藝文綠廊計畫同意補助，納入 102 年人本環境計畫結餘款補助。

2、計畫執行及預定進度

「臺中好行，西城漫步-臺中市民生藝文步道整合計畫」執行經費共計 600 萬元，營建署業於 102 年 9 月補助核定，本局已於 102 年 12 月 23 日簽約執行包括：實地調查測量、環境與人文調查分析、社區民眾參與規劃及工作坊、工程細部圖說繪製、自力營造及自主管理行動、活動宣傳等作業，預計 103 年底全案完成。

十二、臺中市水湳經貿生態園區都市設計暨景觀設計審議規範研究計畫。

91 年因應「挑戰 2008－國家發展重點計畫」設立中部國際機場（配合遷移水湳機場）的政策確立，除了讓市區近三分之二土地重獲發展權利外，也使得水湳機場及其周邊地區，獲得再發展的新契機。臺中市政府於民國 96 年正式代管水湳機場後，於民國 100 年 9 月正式完成細部計畫經台中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查通過。「擬定臺中市都市計畫(水湳機場原址整體開發區)細部計畫」第二十一條規定「本計畫得另行訂定都市設計準則、都市設計審議規範，進行全區都市設計管理」。

為了落實水湳經貿生態園區之開發願景，兼顧不動產開發效益與公共環境高品質塑造，並且確保大量的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經由妥善的設計規範獲得全計畫區的意象，以擬定全區之都市設計與景觀設計審議規範，以做

為未來臺中市政府與民間開發商進行土地開發與審議時之基本原則。

（一）總經費為 766 萬元整。

(二)工作內容

1、完成水湳經貿生態園區都市設計管制構想，並擬定分區都市設計審議規範之審查原則。

2、協助完成細部計畫土管要點調整之建議。



水湳經貿生態園區都市設計管制構想圖

十三、提升住宅及居住環境品質

為營造成為國際化城市，本市住宅管理將配合公寓大廈社區管理服務及住宅補貼，期能提升市民居住品質。

（一）公寓大廈管理

目前本市公寓大廈已完成管理組織報備者約 6,400 棟，未來除將透過本府多項施政措施 1.續加強委託輔導成立管理委員會及補助、2.優良公寓大廈之評選、3.住戶糾紛調處、4.共用部分及約定共用部分維護修繕費用補助等機制以提升居住環境品質，另老

舊建築物部分，如係在重要節點，將以建築風貌及環境景觀改造補助方式協助其外觀之更新，以提升市容的美貌。

103年至6月15日，公寓大廈爭議事件調處計29件，其中17件調處成立（58%）；成立管理委員會補助計補助24個社區，計340,000元；公寓大廈共用部分及約定共用部分維護修繕費用補助，已補助103個社區，金額9,751,917元。

（二）整合住宅補貼方案及臺中市青年首次購屋優惠利息補貼

1、整合住宅補貼資源實施方案

整合住宅補貼資源實施方案係由內政部營建署主辦之補助計畫，主要目標為提供中低收入、弱勢、相對弱勢及受薪階級居住之需求協助，其下之補助項目有租金補貼、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本年度已於102年8月30日受理完畢，本市102年度租金補貼申請共計6,806件，購屋住宅貸款利息補貼申請共計946件，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申請共計149件。

另本市有鑒於中央補貼資源有限，分配予本市之計畫戶數逐年遞減，為達到市民居住於適宜之住宅且享有尊嚴之居住環境之目標，本市乃增加地方補貼款，酌予增額補助。增額補助對象為101、102年度計畫戶數外之複審合格戶且具備65歲以上老人、重大災害災民、原住民、重大傷病/特殊境遇家庭、身心障礙者及本府社會局列冊低收入戶等六種特殊條件者，計增額補助1,687戶。101年度計增額補助1,448戶，102年度計增額補助239戶，然102年度尚計452戶符合增額補助條件，經費不足部分業已依追加預算程序辦理。

102 年度整合住宅補貼辦理情形

| 項目 | 計畫戶數 | 申請戶數 | 複審合格戶 |
|---|---|---|---|
| 租　金 | 3,145 | 6,806 | 5,663 |
| 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 630 | 946 | 621 |
| 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 289 | 149 | 71 |
| 合　計 | 4,064 | 7,911 | 6,349 |

2、臺中市青年首次購屋優惠利息補貼

102 年度本市自辦「臺中市青年首次購屋優惠利息補貼」，針對購屋於本市之 20 歲以上未滿 46 歲青年族群，採取購屋補貼機制；每戶搭配內政部「整合住宅補貼資源實施方案」，增加補貼 0.5%之貸款利率，貸款額度最高 300 萬元，補貼年限 1 年，計畫辦理戶數 350 戶，本方案已於 102 年 8 月 30 日受理完畢，申請戶數共計 593 件，複審合格戶數 391 件，已超過計畫戶數 350 戶，需以各家戶條件進行評點排序。業經評點排序，評點達 3 分以上之戶數計 345 戶於錄取額度內，剩餘計畫戶數約 5 戶；評點 2 分同分數者，業於 103 年 1 月 7 日上午十時三十分，以人工公開抽籤方式抽出 5 戶。

十四、推動建造管理業務方面

（一）實施建築節能抽查，推動綠建築，維護環境生態

為落實行政院核定「生態綠建築推動方案」暨依「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規定項目審查及簽證項目抽查作業要點」規定，本局經公開評選委託相關專業公會辦理一定規模以上綠建築設計查核業務。以有效減緩建築開發過程對環境造成的負荷，善盡建築產業對地球環境永續發展的責任，創造舒適環保的居住環境。

本府自 91 年起即辦理綠建築設計抽查作業，統計本期即 102 年 9 月至 103 年 5 月綠建築設計合計抽

查件數為 361 件，總樓地板面積為 7,842,365 平方公尺，各項目抽查件數如下表。

表 2-10 102 年 9 月至 103 年 5 月綠建築查核件數統計表

| 102 年 9 月至 103 年 5 月綠建築查核件數統計 | | | |
|---|---|---|---|
| 項次 | 項目 | 件數 | 樓地板面積(平方公尺) |
| 1 | 基地綠化 | 87 | 5,347,517 |
| 2 | 基地保水 | 81 | 394,835 |
| 3 | 外殼節能 | 151 | 1,788,302 |
| 4 | 綠建材 | 42 | 311,711 |
| | 合計 | 361 | 7,842,365 |

依據本期(102 年 9 月至 103 年 5 月)綠建築外殼節能查核案件統計結果，累積之節能效果為 3,116,467 度電，以一度電可減少 0.62 kg-CO2 之產生來換算，相當於減少 CO2 產生量約計 1,932 公噸。後續將持續推動綠建築及建立綠建築審核、宣導、講習及查核制度之執行。

（二）建構友善的生活環境－臺中市獲評為特優佳績

內政部辦理「102 年度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業務督導，由主管單位、專家學者及身心障礙者團體代表等有關人員共同組成督導小組，實地督導全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相關業務，臺中市經評比為「特優」。

為建構友善城市行無礙之生活環境，臺中市歷年即全面積極推動無障礙環境改善業務，除了既有公共建築物分類分期分區改善、騎樓整平之外，新建公共建築物亦透過建築師公會及身障團體代表組成之「臺中市新建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勘檢小組」勘檢要求達到無障礙之標準外，亦持續推廣與召開宣導說明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之重要性，臺中市政府都發局今(103)年將印製 2,922 本宣導手冊供民眾參閱，以持續努力建構無障礙環境。

1、新建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勘檢作業

新建公共建築物使照領得前之勘檢作業，本府已於 96 年 2 月 15 日將身障團體代表納入「臺中市新建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勘檢小組」，該小組將至現場會勘，倘未經勘檢小組核可，無法取得本府核發建築物使用執照。另本府邀集身障福利團體及建築師公會代表就無障礙設施設計案件現場竣工勘驗查核，並提供准否之依據。自 102 年 11 月開始由委託專業公會(臺中縣建築師公會)改為本府自辦勘檢作業，今(103)年至 5 月底止，共計掛件數 75 件，其中已 66 件完成無障礙勘檢作業，經勘檢不合格者，應經無障礙勘檢小組複勘、或授權召集人複勘或授權本局書面複查合格後，始得核發使用執照。縣市合併後該勘檢小組業將原臺中縣市身障團體一併納入成員，將更全面性檢視並打造行動無礙之友善城市。

2、執行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檢查作業

(1)進行本市加油站無障礙廁所盥洗室清查及改善

101 年 12 月底完成全面清查本市 311 處加油站無障礙廁所設施，並同時函文該加油站業者依既有空間改善或提具替代改善計畫予本局審查通過後再據以改善，以擴增本市無障礙廁所盥洗室據點。

本市加油站無障礙設施改善情形如下

| 項次 | 改善狀況 | 件數 |
|---|---|---|
| 1 | 完成改善 | 34 處 |
| 2 | 通過替代改善審查會議 | 33 處 |
| 3 | 通過替代改善審查專案小組會議待提大會備查 | 12 處 |
| 4 | 提出替代改善計畫待送專案小組審查 | 1 處 |
| 5 | 提出改善工項工期准予展延至 103 年 7 月底前完成改善 | 145 處 |
| 6 | 尚待改善 | 74 處 |

(2)核發「友善無障礙設施標誌」

鼓勵機關團體或業者配合無障礙盥洗室

設置及改善，如經審查合格，核發「友善無障礙設施標誌」認證。供標誌張貼於明顯處所，使市民能感受到本市創造友善無障礙空間之用意，並達到宣傳優質的無障礙環境理念。目前本市已核發 73 件標誌。




十五、執行建築物公共安全維護

（一）營業場所公共安全管理機制

建築物公共安全亦是本局重點業務之一，對於建築物之使用管理，本局除成立專責人力，配合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進行稽查並對場所使用人宣導各項建築物公共安全規定，對於公共安全檢查不合格場所均依規定予以行政處分並通知限期改善或補辦手續，針對重大違規場所執行停止建築物供水、供電或強制拆除作業，有效遏止違規場所。

為落實行政與技術分離，建築物之所有權人、使用人就建築物的構造與設備安全委請專業機構或人員實施檢查簽證，將該檢查結果，向當局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本局本於稽查從廣、申報從簡、複查從嚴的政策，對申報完成建築物辦理抽查作業，以維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品質。另本局為解決市民對建築物使用相關疑問，於使用管理科設有建築師諮詢免費服務櫃台提供民眾諮詢服務，並另製作相關宣導手冊免費提供索取參閱，協助市民瞭解建築物公共安全相關規定與申辦流程，共同提昇本市建築物之公共安全。

維護公共安全執行統計表

| 年度<br>項目 | 100 年 | 101 年 | 102 年 | 103 年<br>(1~6 月) | 備註 |
|---|---|---|---|---|---|
| 稽查家次 | 3695 | 3693 | 3152 | 1097 | |
| 強制拆除 | 43 | 7 | 13 | 1 | |
| 斷水斷電 | 115 | 52 | 69 | 5 | |
| 恢復使用 | 24 | 36 | 37 | 35 | |
| 定期公安申報 | 5197 | 5870 | 7653 | 2300 | |
| 公安未申報罰鍰 | 1023 | 665 | 190 | 31 | |
| 已申報複查 | 1396 | 1440 | 2673 | 774 | |
| 複查率 | 26.9% | 24.5% | 34.9% | 33.65%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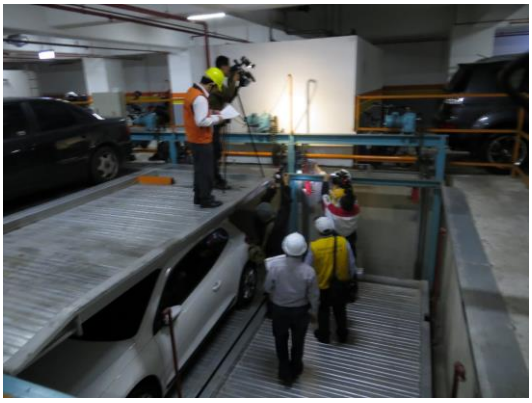



(二)加強建築物昇降及機械停車設備檢查

本局除落實各專業技師專業機構檢查人員，定期實施各類建築物附設之昇降及機械停車設備之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作業，並對於專業檢查機構檢查申報合格者，特別加強實施抽查複驗措施。

對於本市各建築物附設之昇降及機械停車設備已申報合格者，委託專業昇降設備檢查機構與人員，進一步擴大實施抽查複驗措施，以達到雙重查驗維護效果，藉此對市民宣導落實建築物昇降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使用與日常維護之重要性，避免建築物與建築設備公安事故發生，確保市民居住安全與品質。法定規定抽查 5%，本局實施擴大抽查比率如下表。





維護公共安全執行統計表

| 申報項目 | | 建築物昇降設備 | 機械停車設備 | 備註 |
|---|---|---|---|---|
| 102年度 | 申報件數 | 19069 | 1690 | |
| | 複查件數 | 2031 | 1036 | |
| | 百分比% | 10.65 | 61.30 | |
| 103年（1~6月） | 申報件數 | 4785 | 527 | |
| | 複查件數 | 899 | 58 | |
| | 百分比% | 18.79 | 11.01 | |

(三)定期辦理災害後建築物評估動員演練

依「災害防救法」規定有關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之適用災害種類、實施時機、處理人員、程序、危險標誌之張貼、解除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期以適當之演練掌握行政機關動員專業技師和建築師之能力，並提昇及對於災害後實施建築物緊急評估作業機制之熟稔程度，於災害後短時間內針對本市受損建築物之損害程度進行初步緊急評估，使本市災害後各地受損情況得以迅速掌控，俾利本市災害應變中心實施相關災害緊急應變措施及災後之修復補強與重建。

本局歷年已多次辦理「震災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人員動員演練測試」，惟鑒於災害發生之不確定性及難以預知，故加強平時的完善整備和持續的加強演練方為防止災害損失的最大保障。

本市緊急評估人員責任區共分29區194組，現

已編成土木技師 239 員、結構技師 23 員、建築師 122 員，共 384 員。

本府於 103 年 5 月 28 日及預計於 6 月 4 日共 2 梯次演練當天實際操作「震災後危險建築物緊急鑑定組訓資訊系統」，以簡訊通知緊急評估人員動員於時限內完成二階段報到，動員人員報到情形如下表所示。

震災組訓動員人員統計表

| | | 動員人數 | 第一階段簡訊報到 | 第二階段實地報到 | 備註 |
|---|---|---|---|---|---|
| 103 年 | 第一梯次 | 154 | 88 | 77 | |
| | 第二梯次 | 230 | 65 | 54 | |
| | 合計 | 384 | 153 | 131 | |

（四）執行違章建築拆除、維護公共安全執行成果：統計時間 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6 月 18 日

執行違章建築拆除、維護公共安全執行成果表

| 項目（含違章及廣告物） | 件數 |
|---|---|
| 查報數 | 1105 |
| 拆除數 | 112 |
| 月平均拆除數 | 43 |

（五）執行「騎樓安學」專案計畫－給孩子一個安全的通學環境

1、為提供保障市民安全之人行通行空間、減少飛車搶案之治安問題產生以及維護市容觀瞻，特訂定本計畫。

2、本計畫依全段道路整頓，針對固定式違建、圍牆、鐵捲門等阻礙通行之騎樓人行道之障礙物，由各單位共同執行取締、拆除，以維護騎樓人行道之暢通，進而建立都市優質之人行道系統。

3、第一波至第九波騎樓安學專案（自 94 年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業已執行 104 個學區之路段（其中包含 983 件騎樓違建、1234 件路障及圍離清理等），

執行路段長度超過 119,770 公尺，成效頗受市民及愛心媽媽之佳評與肯定。

（六）清理廢棄招牌廣告及樹立廣告執行計畫

為維護都市景觀、美化市容，避免廢棄之招牌廣告及樹立廣告影響本市公共安全、市容觀瞻以及消防避難逃生，以增進市容整潔與提升市民生活品質，減少風災造成之災害及損失，針對本市廢棄及破損廣告物執行拆除，本專案以取得同意書為拆除標的，自 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6 月 18 日止已執行拆除 25 件。

（七）推動建築物騎樓整平計畫

1、本市騎樓整平專案係以臺中市商圈以及重要道路等街坊路段之騎樓，執行地坪整平調查規劃與設計、施工作業，以建立全民無障礙的可及性、地方人文特色、便利性及安全性之優質人行環境系統，並改造美麗市容提供友善人行環境，以增進逛街人潮，提升店家商機，促進地方商業活動。同時提升地方基礎建設，擴大整體內需，刺激經濟活絡發展，達成增加就業機會及便利民眾生活之目標。

2、騎樓整平路段選定，每年經各公所、里長、市民提出建議施作騎樓整平路段，且經收集住戶路段同意率達 80%以上者，本局將列入優先施作評選施作路段，經彙整完後提報營建署備查後，視補助經費擇定騎樓施作路段，惟仍受限每年補助直轄市經費約 600 至 800 萬，無法全面展開，以分區分年度逐步落實改善。

3、本市騎樓整平專案自 101 年起由都市發展局負責辦理。101 年度辦理經費 1298 萬元，實施路段包括中區三民路二段(民權路至公園路)、中區成功路段(綠川西街至三民路二段)、中區光復路 (雙十路一段至三民路二段)、北區太平路段(三民路三段至雙十路一段)、豐原區中正路及三民路段，完成長度共計 4237 公尺。102 年度辦理經費 755 萬元，實施路段

包括中區公園路段(大誠街至雙十路一段)、西區四維街段(柳川東路二段至市府路)、豐原區中正路及三民路段，完成長度共計 3043 公尺。101、102 年度總計完成 7280 公尺。

4、103 年度提報騎樓整平專案計畫經內政部營建署同意補助 859 萬元。本工程已於 103 年 1 月 20 日決標並於 103 年 3 月 28 日開工，預定於 103 年 12 月底前完工驗收。

十六、加強採購專業制度及提升服務品質與效率

（一）自 103 年 03 月 01 日至 103 年 05 月 31 日止，本局辦理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案(完成發包件數)計 3 件;公告金額以上採購案(完成發包件數)計 18 件(含限制性招標未經公開案件 2 件)，合計 21 件。

（二）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辦理「政府採購電子領標」政策，推動電子化政府目標，自 103 年 03 月 1 日至 103 年 05 月 31 日止，本局電子領標率達 100%，成效良好，圓滿達成任務。

十七、辦理本局文書、檔案管理、廳舍及研考等業務

（一）自 103 年 4 月 1 日至 103 年 6 月止辦理建管檔案系統建置並完成該檔案影像掃描，計完成文件量 2,392,705 頁、圖說量 488,472 張、完成件數 34,130 件，共計完成原臺中縣 67 至 70 年(1-1815 號)、71 至 76 年(1-8686 號)建管檔案，俾使本局建管檔案趨向數位化雲端目標邁進。

（二）本局於 103 年 4 月 1 日至 103 年 6 月共計完成檔案編目 40,970 件、補發建管檔案圖說為 1,279 件、補發使用執照存根為 468 件，本局檔卷借調及應用共計為 3,512 件。本局竭力於調檔業務順遂及為民服務之提供，俾利提升行政效能及便民目的。

（三）建置辦公廳舍之清潔、保全、消防、機電、飲水機等設施維護，賡續按月實施、檢驗及驗收、核銷，

俾營造本局安全舒適之辦公廳舍環境。

（四）積極辦理本局研考業務，提升本局行政效率，本局公文會辦逾期比例由 102 年 7.51%降為 103 年 4.29%(至 5 月份止)，改善 3.22%；公文會辦天數由 102 年 1.11 天降為 103 年 0.94 天(至五月份止)，縮短 0.17 日。

十八、強化山城服務中心功能，提升服務效能

強化山城服務中心功能，期望透過流程整合及簡化，使服務效能及品質更加提升，以州廳局本部與山城服務中心形成「雙核心機制」服務，辦理並受理本局建築管理、都市計畫等相關業務。

十九、賡續辦理都市計畫測量工程行政業務，促進都市工程開闢及市政建設開發。

（一）配合本市新擬(修)訂都市計畫及通盤檢討案測設都市計畫樁位，落實都市計畫之實施及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檢測、補建、查對等工作，提供辦理公共設施用地分割、徵收、道路施工、公園開闢。

（二）設置土地使用分區資訊化服務櫃檯，提供便民資訊查詢服務。

（三）辦理土地使用分區核發、查詢及便民資訊系統整合提供市民網路查閱分區圖之服務。

（四）受理民眾申請建築線指定(示)案件、申請辦理巷道廢止或改道案件審查，辦理都市計畫樁位公告、公共設施保留地認定事宜。

施政績優數據表

| 都計測量工程科施政績優數據 | | |
|---|---|---|
| 項　目 | 件數 | 備註 |
| 公告公共設施完竣免申請指定建 | 5 處 | 1、 台中市都市計畫(整體開發地區單元三)細部計畫(南屯區建功自辦市地重劃區)。<br>2、 台中市都市計畫(整體開發地區單元三) |

| | | |
|---|---|---|
| 築線地區處數 | | 細部計畫(南屯區永春自辦市地重劃區第3工區)(第1、2工區已公告免指定)。<br>3、 豐原都市計畫(原綠19) 細部計畫(豐原區成功路兩側市地重劃區)。<br>4、 東勢區東崎自辦市地重劃區。<br>5、 太平(中平地區)都市計畫(太平區慧眾自辦市地重劃區)。 |
| 辦理建築線件數 | 478件 | |
| 核發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件數 | 10,816件 | 線上核發:1575件 |

# 參、創新措施

一、成立環境景觀總顧問團隊，提昇都市生活品質

為全面推廣臺中都市風貌改造理念，提出「臺中市環境景觀總顧問執行計畫」，委託專業之顧問團隊，作為本市之城鄉風貌各階段執行之計畫、工程考核及督導之顧問，讓本市城鄉風貌更能盡善盡美。藉由「環境景觀總顧問」的成立，整合本市各項計畫及工程提昇其整體效益，串連臺中綠帶及藍帶系統產業、文史資源，提昇市民都市休閒及生活品質，建構「創造城鄉新風貌計畫」之推動機制及策略，依序改造都市開放空間及地方人文風貌，活化地方公共開放空間、提昇地方產業競爭力，創造臺中都會新風貌，並結合產業及藝術，創造人文歷史觀光資源，再造中部大都會特色。

二、提增都市設計審議效率

召開本市都市設計審查委員會議，審查本市新市政中心、公有建築物、干城地區及各細部計畫規定應實施都市設計地區相關申請案與規畫。都市設計強調「整體環境價值的創造」，故都市設計審議將主要針對建築與鄰近地區協調性，其內容包括天際線、土地使用強度管制、景觀及開放空間、建築與色彩、交通系統與停車空

間、景觀植栽綠美化、街道傢俱、廣告物、管理維護計畫等進行整體性的管理及審查。

三、建造執照多管道審查，增進效率

鑒於縣市合併後，申請建築執照審查案件大量增加，統計自102年9月至103年5月，核發之建造執照已達2,715件，人員之業務負荷量更是臺北市的數倍以上；在目前審照人力尚無法一次補足情形下，以致民眾對於本局發照速度仍嫌緩慢，為改善此狀況，本局已於103年1月修正建造執照審查作業及流程，目前效率已有逐步提昇，漸入佳境。

四、推動建築工程中必須勘驗部分指定抽查施工勘驗委託專業團體查核計畫--建築物使用執照竣工查驗

（一）執行規模與作法說明

依據建築法第70條規定：建築工程完竣後，應由起造人會同承造人及監造人申請使用執照。直轄市、縣（市）（局）主管建築機關應自接到申請之日起，十日內派員查驗完竣。其主要構造、室內隔間及建築物主要設備等與設計圖樣相符者，發給使用執照，並得核發謄本；不相符者，一次通知其修改後，再報請查驗。本局乃將前開「派員查驗」作業（核對現場竣工是否與核准圖說相符），依政府採購法發包以勞務採購委託廠商辦理。亦即以未涉權限移轉之「行政助手」方式，由本局指揮監督廠商辦理使用執照現場查驗作業，再由本局依據廠商提供之查驗完竣紀錄作為審查核發使用執照之依據。

（二） 執行成效

建立委外查驗機制，透過建築師參與，以補足政府機關建管人力不足問題並提昇建管效率。透過本計畫，民眾申請使用執照辦理現勘時間可由原1至2週（7日至14日），大幅縮短為5日內完成，有效提昇行政效率約50%以上，落實

簡政便民政策。103 年度係委由臺中市建築師公會及、臺中縣建築師公會辦理，統計 102 年度止共計 1,249 件，103 年 1 月至 5 月底共計 503 件辦理竣工查驗委外作業。

五、推動建築工程中必須勘驗部分指定抽查施工勘驗委託專業團體查核計畫--建築工程施工勘驗委外作業

（一）執行規模與作法說明

落實建築法第 56 條、58 條有關建築工程中必須勘驗部分，主管建築機關得隨時勘驗之規定。依採購法規定之程序，採公開招標複數取 3 家決標(最低標)，於本局受理申報勘驗案件後，由申請民眾自由選擇由本局派員或本局委託具有專業技師或建築師資格之專業公會(雙軌制)，辦理本市轄區建築工程之現場勘驗業務。亦即以未涉權限移轉之「行政助手」方式，由本局指揮監督廠商辦理建築工地現場勘驗作業，期能透過專業技師或建築師參與，補足政府機關專業技能之不足，提升施工品質，兼顧提昇指定施工勘驗案件之行政效率。

（二）執行成效

自 101 年 1 月 5 日起將指定施工勘驗業務委託專業公會辦理（103 年度係委由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臺中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及臺中市土木技師公會)，該行政措施實施後，已明顯改善申請案件之行政效率，由以往申請指定現場勘驗等候期程約需 3 至 5 日，已縮短等候期程約 1 至 2 日，甚至上午掛號當日下午即可派員現場勘驗，行政效率已明顯提昇，落實推動建築管理業務「廉能、效率、便民」之政策。

統計 102 年度止共計 1,762 件，103 年 1 月至 5 月底共計 528 件辦理施工勘驗委外作業。

六、推動施工管理單一窗口作業

（一）執行規模與作法說明

針對開工、竣工展期、免抽查施工樓層勘驗等業務提供專人立即辦理方式，資料齊全者當天掛號辦理、當天核定，縮減民眾等候時間。

（二）執行成效

統計102年度單一窗口辦理總件數為8,755件，103年1月至5月底共計4,853件；透過單一窗口制度，當日核准比率為95.18%。

七、有效縮減市民申請建築線指示(定)案件流程

為有效縮減或簡化流程，將「已完成整體開發之地區(含重劃區、區段徵收地區..等)」以及「公共設施開闢完竣地區」，公告為免申請建築線指示地區，以利簡化建造執照之申請作業，目前103年度已辦理公告免申請指定(示)建築線範圍，今年度新公告免申請建築線指示地區為:

1、台中市都市計畫(整體開發地區單元三)細部計畫(南屯區建功自辦市地重劃區)。
2、台中市都市計畫(整體開發地區單元三)細部計畫(南屯區永春自辦市地重劃區第3工區)(第1、2工區已公告免指定)。
3、豐原都市計畫(原綠 19) 細部計畫(豐原區成功路兩側市地重畫區)。
4、東勢區東崎自辦市地重劃區。
5、太平(中平地區)都市計畫(太平區慧眾自辦市地重劃區)。

八、設置土地使用分區資訊化服務櫃檯，提供便民資訊查詢及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核發服務，並實施「土地使用分區證明線上申請核發系統」

為減少民眾於申請本項作業的人力與成本浪費，藉以簡化行政作業程序，以結合網路科技，建立「土地使

用分區證明線上申請系統」，開放民眾線上申請辦理臺中市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核發作業，優先於中區、東區、西區、南區、北區、西屯區、南屯區及北屯區等八區推動實施，期能大幅簡化民眾臨櫃申請作業的繁瑣業務及往返之交通成本，讓民眾可以先在網路上進行線上申請及核發作業，一個工作日網路取件。

## 肆、 未來施政重點

一、賡續辦理 103 度「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政策引導型各項計畫，並讓本市朝向下列目標辦理。

(一)都市生態綠網建構。

(二)都市藍帶地貌改造。

(三)自力環境社區營造。

(四)結合地方文化特色，發展整合性計畫。

(五)城鎮風貌-跨域整合計畫推行。

二、賡續辦理臺中市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包括都會型與鄉村型僱工購料培力計畫等)，讓參與社區完成階段培力工作，規劃推動三階段工作坊，以啟發性質之「創意新點子」，構想體現之「創藝工坊」，再到最終自力創作營造之「僱工購料」，分三階段操作與競賽。在過程中，培養社區參與居民落實在地性、公共性、藝術性，以逐步共同發想、凝聚共識、集體創作，期望市民皆能透過在地生活環境自力營造過程，更珍惜與愛護自己的家園。

三、持續推動大臺中都市設計大獎活動

就本市公共及私部門建築開發案例、持續推動大臺中都市設計大獎活動，發覺優良都市設計場域，建構人文自然景觀場域。

四、提昇國際競爭力-辦理「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建築資

訊模型（BIM）進階應用與系統開發整合計畫」:

（一）緣由

「建築資訊模型 BIM(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是對建築設計、施工管理等建築物生命週期各階段運作及管理方式之創新，近年來美國、澳洲、新加坡等許多國際性都市均積極推動 BIM 之概念及運用，新加坡政府更運用 BIM 大幅提昇建築執照審核之行政效率。

（二）運用 BIM 之效益

1、提高工程設計圖面的正確性，減少工程爭議與訴訟。

2、審查作業流程無紙化、自動化、透明化。

3、建築執照審查 BIM 化後，建築執照資訊結合 GIS 應用，可用於消防救災。

4、大幅提昇建築執照審查作業效率，提高便民服務品質。

5、提高總體經商容易度排名，提高國際都市知名度與競爭力。

（三）辦理情形

本案預算經費為新臺幣 450 萬元整，已於 102 年 11 月 28 日簽訂契約執行中，目前已完成並交付期中簡報。

五、執行違章建築拆除以維護公安及整頓市容：

為使有限之預算、人力做最妥適之運用，優先執行重大違建、施工中違建、九大行業、騎樓安學計畫及配合各項公共工程、法院民事強制執行、相關專案之執行拆除、其他各單位委託代拆等拆除業務。

六、加強執行「騎樓安學」專案計畫：

（一）為提供保障市民安全之人行通行空間、減少飛車搶案之治安問題產生以及維護市容觀瞻，特訂定本計

畫。

（二）本計畫依全段道路整頓，針對固定式違建、圍牆、捲門等阻礙通行之騎樓人行道之障礙物，由各單位共同執行取締、拆除，以維護騎樓人行道之暢通，進而建立都市優質之人行道系統。

（三）第一波至第九波騎樓安學專案（自 94 年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業已執行 104 個學區之路段（其中包含 983 件騎樓違建、1234 件路障及圍離清理等），執行路段長度超過 119,770 公尺，成效頗受市民及愛心媽媽之佳評與肯定。

七、提供免費拆除廢棄廣告及鐵架服務：

鑑因破損廣告及廢棄廣告鐵架嚴重妨礙市容景觀、消防避難逃生及危害公共安全，為維護都市景觀、美化市容，避免廢棄之招牌廣告及樹立廣告影響本市公共安全、市容觀瞻及消防避難逃生，以增進市容整潔與提升市民生活品質，減少風災造成之災害損失，本府提供免費拆除廢棄廣告及鐵架服務。本計畫至 103 年 6 月 18 日已拆除 3,905 件，因市民反應良好及執行後市容景觀有明顯之改善，繼續擴大執行範圍至全市區，目前仍持續辦理。

八、推動建築物騎樓整平計畫：

因應配合內政部營建署「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騎樓整平部分）申請補助作業，將持續於臺中市商圈以及重要道路等街坊路段之騎樓，執行地坪整平調查規劃與設計作業，以建立全民無障礙的可及性、地方人文特色、便利性及安全性之優質人行環境系統，並改造美麗市容提供友善人行環境，以增進逛街人潮，提升店家商機，促進地方商業活動。同時提升地方基礎建設，擴大整體內需，刺激經濟活絡發展，達成增加就業機會及便利民眾生活之目標。

九、城鄉規劃方面

（一）賡續推動已進入法定程序之都市計畫案

相關重大市政施政計畫及建設，需配合變更或擬定都市計畫部分，包含臺中港特定區通盤檢討等案，刻正由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階段，將配合政策指示賡續儘速推動，另高速公路豐原交流道通盤檢討業經內政部都委會審議決議再公展後通過。




另配合各局室因應業務需求申請辦理之個案變更案件，包括水湳經貿園區配合臺灣塔、電影館變更土地使用管制要點(103.6.10 發布實施)、大河里福德祠變更為宗教專用區(主要計畫於 103.6.6 函送內政部審議)等，悉儘可能予以行政資源之協助，並配合辦理進入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務使儘速完成法定程序後實施。

（二）因應氣候變遷、落實生態城市理念並兼顧景觀之作為

因應氣候鉅變下暴雨環境，未來在土地使用分區管制上，將規範減少地下開挖等相關措施，以利雨水滲透避免增加地表逕流，另亦將以特定個案之做法與本府水利局研議相關可行措施。

另考量都市環境容受力及公共設施服務品質等，依各別細部計畫地區規範容積上限，未來將配合相關大眾運輸之規劃，適度增加大眾運輸建設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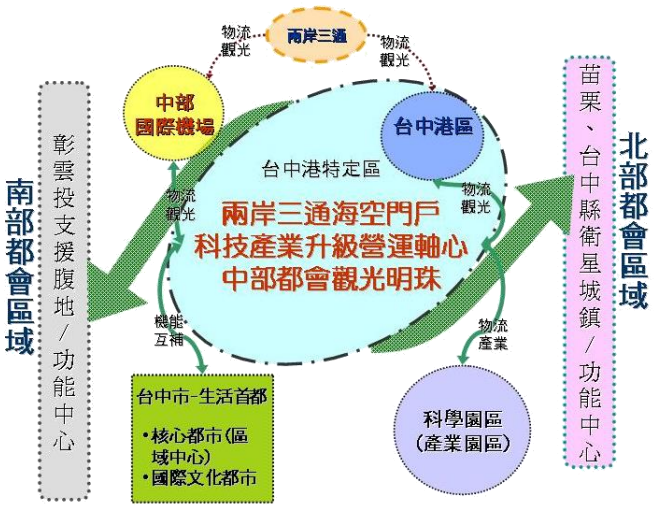
務地區之容積，以求落實緊湊城市之理念並兼顧都市景觀。

（三）臺中港特定區計畫

臺中港特定區計畫自民國 61 年發布實施歷經 30 餘年來，臺中港的發展與其周邊的臺中港特定區計畫發展並沒有緊密的連結，人口成長不如預期，公共設施開闢建設緩慢，且計畫圖歷經 30 餘年的環境變遷以及九二一大地震的影響，地形地物改變甚大，亦產生造成使用與查閱不便等課題，影響地區開發申請，為呼應近年來臺中港特定區內外重大建設陸續進行帶來交通及都市結構之改變，並藉於全區數值地形測量工程及都市計畫圖重製作業，期望提高法定計畫圖精確度與實用性，本府藉由第三次通盤檢討規劃與執行，辦理都市計畫圖重製及全區都市計劃通盤檢討規劃，希冀藉由全面更新臺中港特定區計畫發展藍圖，達成港區各區永續發展的願景，增進臺中港特定區的繁榮。

1、計畫定位願景

臺中港特定區以完善花園城市規劃概念擘劃，因應縣市合併改制直轄市後大臺中地區之發展，特定區具備機場、港口、中科和高鐵等優勢，有利於產業及空間機能整合，因此，本案以「兩岸三通海空門戶、科技產業升級營運軸心、中部都會觀光明珠」作為整體發展定位，並朝「完備機能定位明確之運輸系統、完備優質的產業支援空間、觀光、休閒遊憩多樣化與等級之提升及建構優質、宜居的生活環境」作為整體發展



目標，建立貨物流通、商務活動、國際觀光等的重要且具效率的門戶城市。

2、辦理進度：現正於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中。

十、都市更新方面

（一）利用公有土地指標性建設帶動區域發展

為達到都市再生、改善居住環境及增進公共利益之目的，本府除完成「臺中市都市更新調查及更新地區劃設規劃案」劃定 9 處舊市區為更新地區外，更陸續推出臺中州廳附近地區更新案及豐原火車站後站周邊地區都市更新案，期望藉由以公有土地為主之更新單元採公辦更新率先啟動，為相關都市發展注入全新活力，並將樹立更新典範。

臺中市公辦都市更新及建設資料表

| 案　　名 | 面　積（公頃） | 說　　明 |
|---|---|---|
| 臺中州廳及其附近地區都市更新案 | 4.4 | 公有土地權屬約佔 93%、私有約佔 7%。本區域自日治時期以來均屬政治、文化與經濟核心地域，因此古蹟、歷史建築及重要老建築林立，獨特的歷史人文蘊味，一直為市民所稱道。本案將透過都市計畫變更及都市更新方式，導入適宜的商業或服務業別，如國際觀光旅館、文化創意產業...等，讓市政中心的遷移轉化為本市地區轉型再生的新契機。本案已於 103 年 3 月 31 日公告公開評選實施者，受理期間至 103 年 7 月 8 日止。 |
| 豐原火車站周邊都市更新案 | 0.38 | 本案為 98 年行政院核定「愛臺 12 建設都市更新推動計畫」中「優先推動以政府為主之都市更新招商」所選定優先更新地區。為中央都市更新基金全額投資，由本府代辦，目前以北側之國有土地為更新單元，先整合公私產權意願後，以權利變換方式續行招商投資。期望提升居民生活環境品質，強化都市活動機能，進而帶動周 |

| 案　　名 | 面　積（公頃） | 說　　明 |
| --- | --- | --- |
| | | 邊發展。本案已於103年4月16日由三家估價者中評決領銜估價者，並依領銜估價者所提估價報告調整事業及權利變換計畫更新前、後價值。本案並於103年4月28日召開公聽會(自辦)，聽取民眾意見。 |

（二）推動老舊住宅重建及整建維護

為加速推動都市更新事業，改善環境窳陋社區，本府目前已研擬「臺中市都市更新整建維護補助實施辦法」配合行政院99年11月16日核定之「都市更新產業行動計畫」，補助民間推動以整建或維護方式辦理之都市更新事業。

補助之經費來源以本市都市更新及都市發展建設基金年度預算為經費來源，每案之補助經費依情況給予適度補助，每案最高補助上限為總工程經費之70%為原則。今(103)年度編列新臺幣5,000,000元，並開始受理申請案件。

有關內政部核定「都市更新產業行動計畫」特訂定「中央都市更新基金補助委外成立自主更新輔導團申請補助作業須知及執行管考要點」。本要點係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委外成立自主更新輔導團，以利輔助民眾自主辦理更新。本府於102年6月獲內政部補助210萬，成立自主更新輔導團，以輔助民眾自主辦理更新。本府業於102年11月21日與原莊建築師事務所簽訂契約，刻正執行合約工作中。本案本局業於4月14日起至103年5月28日止辦理13場住戶說明會，以瞭解民眾需求，並宣傳都市更新補助實施辦法及申請方式。本案預定於今年6月18起至7月13日止辦理8場教育講習。

十一、都計測量未來規劃願景

（一）建築線指示(定)申請案線上便民服務案，供網路查

詢會勘地點、時間、辦理進度以及相關審查意見；建築線指示(定)核發案件歷史資料掃描建檔。

（二）為有效縮減或簡化流程，持續辦理「已完成整體開發之地區(含重劃區、區段徵收地區..等)」以及「公共設施開闢完竣地區」，公告為免申請建築線指示地區，以利簡化建造執照之申請作業。

（三）持續辦理都市計畫分區使用證明、有無妨礙都市計畫證明之核發，建築線指定及指示、現有巷道改道或廢止證明之核發等業務。

（四）賡續辦理都市計畫樁位之測定維護管理業務，都市計畫釘樁及控制點測設、都市計畫樁位維護及管理，地理資訊系統建置、都市計畫圖資提供、都市計畫執行事項等工作，俾利推動都市工程開闢及建設開發。

（五）積極推動都市計畫資訊電腦化、網路化作業，整合相關都市計畫資訊系統建置本市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查詢資訊系統，並推廣其網路化，開放線上申辦系統，簡化行政作業程序。

十二、幸福好宅計畫部分

（一）積極推動「幸福好宅-豐原區安康段」計畫，103年已初步編列設計監造費1530萬元整，已於103年5月20日決標，積極趕辦設計作業中。104年起將逐年編列工程經費，辦理全區景觀工程及建築新建工程，並預定106年完成啟用，第二期將視推出成效及需求再評估以合建分屋或設定地上權方式辦理後續開發作業。

（二）積極推動「幸福好宅-大里區光正段」計畫，預定104年編列預算辦理該筆國有土地之有償撥用及後續開發作業事宜。

## 伍、結語

為達到復甦都市機能、改善居住環境及增進公共利益之目的，本局目標與重點，著重於加速推動公辦都市更新、受理自辦都市更新及都市再生先期評估計畫。都市發展及建築管理策略要有遠見與前瞻性，不僅要能掌握世界潮流，亦應發揮本身都市特性，更要了解市民需求，以便民角度出發才能迎接新紀元。

施政政策擬定程序係先探討目前遭遇的都市設計、創造城鄉風貌整體計畫及社區營造，對現況有初步瞭解後再依市長施政主軸訂定發展願景與目標，並予研擬策略及行動方案，以為未來施政的依據，以建立「友善的都市、健康的城市」發展目標，期望在此目標的導引下，透過各項策略、行動方案的推動執行，提昇本市整體都市發展及建築管理的品質。

展望未來，臺中市不但要追高趕北，更要面對都市發展所面臨重大國際化、全球化與多元化的競爭壓力。本局的業務職掌及功能，目前已進入另一個新的里程碑，面對資訊化社會以及電子化政府時代的來臨，於今「顧客導向」的時代，市民的需求不論質與量均大幅提昇，以及在　胡市長「廉能、效率、便民」三大理念的指示下，本局全體員工深切體認責任重大，將以任勞任怨，積極奮發的精神全心全力的辦好每一項業務，時刻惕勵期能精益求精，以貫徹既定之施政目標及有效落實各項為民服務工作，更期望在兼顧公共安全與行政便民的雙重目標下，達到人民與政府雙贏的最終目標。

並作為臺灣中部地區最大城市的臺中市，肩負帶領中臺灣區塊立基於世界舞臺火車頭的時代任務，不能自外於國際化地球村的時勢潮流。為了前瞻性地描繪臺中市市政建設大藍圖，發揮臺中市的都會領導機能，應積極思考並發掘臺中市既存的都市建設沈痾，謀求徹底而全面的解決都市可能的課題，以呈現新世紀的都市發展風貌。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八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建設局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吳世瑋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8　月

# 目　錄

壹、前言 ..... 2
貳、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7 月重要施政成果 ... 4
參、創新措施 ..... 45
肆、未來規劃願景 ..... 47
伍、結語 ..... 55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貴會第1屆第8次定期大會開議，世瑋依法向 貴會提出工作報告，本局各項業務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策勵與支持，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相關業務報告如下：

## 壹、前言

擘劃大臺中之建設，本局責無旁貸，所規劃的各項建設如期如質的完成更是本局的使命！本局致力於建設的腳步未曾停歇，為創造更美好的大臺中而努力，也希望民眾能對市政建設有感，為充滿活力的城市加油！

今年4月至7月已完工的道路開闢工程有「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后里園區-西向聯外道路開闢工程」，完工日期為103年6月3日；「清水區30-8-1(八德路)道路工程」於103年4月18日辦理完工視察，這兩條道路開通後，除可提供更安全、舒適及便利的用路環境，更可促進地方發展及產業運輸，加速地方繁榮。已完成的橋樑工程有「臺中市潭子區民族橋改建工程」，完工日期為103年6月4日；「旱溪排水景觀橋興建工程」，完工日期為103年6月5日，興(改)建後的橋梁除讓用路人有更便捷的道路使用空間外，更是維護用路人生命財產之安全。

另於此期間開工的重大工程除有「大宅門特區清翠園-第二標工程」、「國軍新田營區新建工程」、「神岡區圳前路(浮圳路)拓寬改善工程」、「興建景觀橋暨海堤路景觀美化改善工程」、「神岡公5公園」、「大雅兒3公園」、「大雅兒7公園」、「烏日區旱溪與柳川交會口跨河景觀橋梁工程」及「國道三號烏日交流道聯絡道延伸至芬園段新闢工程」等等外，規劃辦理中的還有「東勢-豐原生活圈快速道路」、「知高橋改建工程」、「國道4號神岡系統交流道跨越大甲溪-月眉西側南向聯絡道新闢工程」「臺中生活圈4號線大肚段開闢工程」

等，所有的工程有依計劃積極的進行，不敢懈怠。

大臺中的建設持續進行著，為提供民眾更好的生活品質，本局對建設的努力沒有停頓的理由，不論是各項基礎建設的維護，抑或是各項重大建設都是依照地方需求來辦理，希望能讓民眾感受到我們的用心。在這樣的期許下，世瑋將與建設局同仁一齊努力、積極執行！

最後，世瑋在此提出 103 年 4 月-103 年 7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7 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推動重大工程建設，打造國際新都

### (一)打造國際級藝文殿堂－臺中大都會歌劇院新建工程

本案基地位於臺中市西屯區七期重劃區，即新市政中心專用區內之「公 3」用地，基地面積合計約 5.7 公頃。在空間需求包含一座具國際水準的大型劇院(2,014 席)、一座中型劇院(800 席)及一座實驗劇場(200 席)，另包含大廳、藝文工作坊、藝術商場、營運管理部門、排練空間、公共空間、卸貨空間、儲放空間及停車空間等。

臺中大都會歌劇院定位為國際級水準及規模之表演機構，並兼具戲劇人才培養與薪傳之文化單位；其功能為各類表演藝術展演之場所，包括音樂劇、現代劇、舞臺劇、臺灣傳統戲曲、兒童劇等。

本案工程總經費為 43 億 6 千萬元，其中中央補助 21 億 3,100 萬元，本府自籌 22 億 2,900 萬元，去年《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設置條例》通過，將於北、中、南各設一座國家表演藝術中心，並於 103 年 1 月 9 日在立法院完成三讀程序，正式讓臺中大都會歌劇院成為第三座國家表演藝術中心，名稱亦改為「臺中國家歌劇院」。

本工程採用世界首創之曲牆結構工法，為本屆普立茲克獎得主伊東豐雄建築師職涯的重要代表作，因此持續受到國際關注與期待，對於臺中市民而言，更是促進藝文活動發展生活的里程碑。主體結構已於 4 月完成，現階段已進入外部景觀工程及內部裝修工程，並正積極拓展施作面進行施作中。

本案於 103 年 1 月 16 日舉行上樑典禮，而 2013 年度普立茲克獎得主本案設計建築師伊東豐雄也遠從日本特地來參加，見證這難得的一刻。本工程曲牆結構工法特殊，面對這艱鉅的挑戰，目前主體結構已屆完成，並正式進入另一個重要的里程碑，相關外部景觀工程及內部裝修工程亦正積極拓展施作面進行施

作。臺中大都會歌劇院雄偉、漂亮、獨特，在藝術、設計、建築上絕不輸雪梨歌劇院，亦期許歌劇院如期完工，屆時將讓臺中成為世界的焦點。目前本案辦理進度如下：

1、「主體工程」：

於98年12月18日申報開工，工期為1,728.5個日曆天(預定於103年年底完工)，截至103年7月21日現場施工進度為76.02%，辦理項目為4-3區花崗石地坪混凝土澆置、東側外牆帷幕矽力康施作、東側外牆塗料施作、5F內部粉刷、2F輕隔間施作、東側外牆拆架、電梯安裝及試車、實驗劇場中空水泥板施作、四週景觀施作、公車停車彎PC等作業，未來市府團隊將傾全力克服工程施作期間之困難，期能順利將本案於工期內施作完成。

2、「舞臺專業設備工程」：

於100年11月8日申報開工，將配合主體工程進度完工，目前辦理項目為各分項施工計畫書、材料及廠商資格送審編製；各劇場設備鋼骨材料進場取樣、大劇院6F底垂片區二次鋼構安裝-螺絲鎖固、大劇院2F走廊203-燈光系統線槽安裝、音響監聽系統線槽安裝、3F大劇院走廊、大劇院吊具二次鋼構自主檢查、實驗劇場二次鋼構扭斷螺栓自主檢查等現場施工，依循契約公共工程三級品管程序等規定，將設備廠商、材料規格資料、施工製作圖等送本府委託之監造單位暨專案營建管理單位審查，並依規辦理。




圖 1. 東側景觀施作情形




圖 2. 屋頂防水施作(大劇)




圖 3. 屋頂防水施作



圖 4. 東側拆架後外觀

(二)營造便民之洽公環境－新市政中心公 1-2、公 2-1、公 2-2 公園(十字軸公園)及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為營造新市政專區優質之洽公、辦公空間，及減少市政議政大樓進駐後，對週遭建物帶來之交通衝擊，茲採公園用地多目標使用方式開闢。

「公 1-2、公 2-1、公 2-2(十字軸公園)」在規劃上分為兩部分，地面部分設計理念上定位以生態綠化為主，以提供廣大的綠地、綠美化的視覺景觀、多樣性的休憩活動以及自然資源等功能。

在地下部份規劃地下停車場使用，預計可提供約 899 輛汽車停車位與 400 輛機車停車位，可紓緩周圍地區停車問題，並於地下停車場地下一層規劃連通市政

府大樓與市議會大樓的人行及自行車專用道，專用道兩側規劃設計綠化植生牆，與公園之景觀綠化相結合。

本工程總預算約為 9 億 7,194 萬元，於 102 年 1 月 31 日與工程得標廠商簽訂工程契約書，102 年 2 月 18 日申報開工，截至 103 年 7 月 22 日為止預定進度為 74.52%、實際進度為 69.55%，目前承商已刻正辦理 A.C 區 B1F.B2F 風機配管、A 區雨水回收管路施作、C 區 1F 噴灌工程施作、蹲式馬桶安裝、線槽施作、B 區 B2F 採水幹管填塞、惠中車道牆、樓梯封頂模板組立、己梯牆、中央擋土牆、樓梯封頂鋼筋綁紮、A 區排水溝鋼筋綁紮、模板組立等作業。預計 103 年 9 月底前完工。



圖 5. 十字軸公園模擬示意圖

(三)維護自然生態並兼顧地方觀光產業發展－高美地區公(68)公園暨遊客服務中心、體驗館及停車場等景觀設施新建工程

本案位於臺中市清水區，緊鄰高美濕地、屬臺中港特定區計畫範圍內（公 68）公園用地，規劃面積為 8.4 公頃，經費預算為 3.6 億，工程內容分為：興建地

上二層、無地下室之 RC＋鋼骨複合構造；多功能遊客中心、體驗館、停車場及相關景觀設施。

本案因位處高美濕地鄰近地區，緊鄰高美海堤，規劃初期即配合本府觀光旅遊相關發展計畫，於園區內規劃自行車路線，並規劃遊客服務中心內設置展示體驗館與觀光旅遊服務平臺，供日後遊客休憩使用。

在環境呼應上，本案在符合生態、保育前提下，儘量保留該區自然生態，建物量體與停車場採取「尊重環境、因地制宜」之概念設置，即調整於基地內空地設置。硬體規劃上：設置展示體驗館與 360 度環型劇場；軟體規劃上：館內策展訴求以高美溼地、環境物種介紹為主，輔以臺灣濕地環境、搭配高美地區人文生態景觀介紹，以塑造本區成為日後高美溼地園區之生態保育中心。



圖 6.　公(68)公園全區景觀配置 3D 示意圖

本案一期園區景觀土建工程已於 102 年 8 月 27 日決標，並於 102 年 9 月 24 日與承攬廠商完成簽訂契約程序，承商已於 102 年 10 月 4 日辦理契約開工。截至 103 年 7 月 21 日為止，預定進度為 32.82%、實際進度

為 32.83%，目前承商已完成全區放樣、植栽移植、地樑綁紮與基礎澆置，刻正進行工進全面趲趕與主體建築樓板鋼筋綁紮作業，本局將戮力趲趕，俾使園區景觀工程盡早於 103 年底前完工。

另有關本案二期展示體驗館之展示計畫案，於 103 年 4 月 3 日由市長主持二期展示體驗館規劃設計主軸簡報會議並確定規劃設計方向、於 103 年 4 月 25 日辦理高美二期展示體驗館預算書圖審查會議（第二次），後續辦理上網招標作業，因涉一期預算支用額度，俟一期第一次變更設計金額後併確認 104 年度預算金額後，辦理後續上網招標事宜。

(四)建構都市生態綠洲－大宅門特區清翠園

依據大宅門特區都市計畫規劃，保留約 67.34 公頃作為「清翠園」基地，工程經費約 27 億餘元，將具有大面積綠地配置在園區中央，形成一個大型、蜿蜒全區、貫穿南北的大公園；而清翠園內更將整合設置臺灣塔、城市文化館、中臺灣電影推廣園區等指標建設，使得清翠園的建設成為大宅門特區開發案中最重要的一環。

本基地範圍包含公 138(約 9.30 公頃)、公 139(約 48.38 公頃)、公園用地兼供道路使用(約 3.75 公頃)，及公園用地兼供水資源回收設施，公 51(約 5.91 公頃)，共約 67.34 公頃。基地東至 30M-83 號道路、西至 30M-81 號道路、北至環中路(80M-1)之範圍內。

本工程透過國際競圖由法國 Catherine Mosbach、Philippe Rahm Architects 及臺灣知名建築師劉培森所組成的國際團隊，承攬本案規劃設計及監造工作，其設計手法除了具有原創性，更以降低熱度、溼度、污染度等三項指標，找出舒適地區配置各項公園設施及功能，塑造超越一般公園設計綠化的「都市之肺」。

本案第一標已於 103 年 1 月 19 日開工，進度刻正

辦理滯洪池工程開挖及橋梁隧道構造物工程開挖，第二標已於103年6月8日開工，辦理三大計畫書及工程預定進度表送審及假設工程等作業。



圖7. 清翠園模擬示意圖

(五)協助興建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暨各(大)隊機關廳舍，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本案基地位於潭子區聚興段440-2等19筆地號(新興國小附近)，面積約1.97公頃。本府目前警察局局本部因現行辦公廳舍不敷使用，周邊腹地狹小，停車空間嚴重不足，空間機能已不符現況機能使用，盼藉由興建新的辦公空間，強化工作機能之流暢與便利，提升部門工作之效率，加強對民眾之服務。

本案位於「臺中市潭子行政園區」規劃用地內，建築基地緊臨豐興路一段，與潭子聯合辦公大樓興建工程整體前期規劃案之基地相鄰，一旁之潭子聯合辦公大樓亦正規劃設計中，未來會將潭子區公所、戶政事務所、本府聯合服務中心一併納入，以建構「市民優先、為民服務」為導向之服務性政府。

本案「警察局局本部暨各(大)隊興建工程」之總預算金額為10億7,100萬元(含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費、建造費用、機關管理費及其他相關費用等)。

新的警察局局本部大樓為地上9層、地下1層之鋼筋混凝土構造結構，地下一樓為停車空間，地上9

層為警用辦公空間，結構體採用完整柱樑抗彎構架系統，利於結構抗震行為，屋頂並採用中空樓板結構，減輕重量。工程於102年10月14日決標，由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最低標得標，決標金額新臺幣9億6,999萬9,000元整，102年11月29日申報契約開工(103年1月8日完成建管開工)、102年12月31日完成動土典禮儀式。

目前主要施工項目為相關材料(混凝土、鋼筋等)檢驗試驗、地下室基礎及相關主體結構鋼筋綁紮、模板組立、混凝土澆置等工項，截至103年7月20日實際進度為12%，預計105年2月完工，105年5月完成運轉測試及驗收。



圖8.警察局局本部暨各(大)隊興建工程完工透視圖(西北角度)

(六)營造優質運動環境，增強國民參與運動意識－國民運動中心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

1、「中正國民運動中心新建工程」

中正國民運動中心北臨美德街、西接學士路、南端為五義街、東邊接近崇德路一段，基地座落於公28中正公園內，規劃為地下三層與地上三層之建築物，興建樓地板面積約7,308坪，基地總面積約68,334平方公尺，總工程經費共9億500萬元(包含教育部體育

署補助經費上限額度新臺幣2億元)，於102年度辦理規劃設計，預定於104年完工。

本案國民運動中心設施需求包含六大核心運動設施（即：體適能中心、韻律有氧舞蹈室、綜合球場、羽球場、桌球場)，與附屬服務設施(兒童遊戲室、棋藝室、閱覽室、廁所、淋浴間、販賣部、茶水間、會議室、服務台、運動傷害防護室、行政管理辦公室、停車場、其他空間..等)，其中泳池場館規劃設計係符合國際競賽規格，除供一般市民使用外，未來也計畫提供國際游泳賽事、跳水比賽場地與選手訓練使用，以期達多功能使用之目的。

主體工程於102年8月1日決標，得標廠商為港洲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已於102年9月26日辦理動土典禮，並預定於104年12月底前完成主體工程竣工。截至103年7月21日實際進度為10.42%,配合現場施工動線及工序網圖分ABC三區，已完成B區地樑拆模、A區看台GL-710樓梯模板組立、A區看台廁所套管埋設、A區看台底版鋼筋綁紮、B區 BS版模板組立、B區BS版樑筋綁紮、全區安全觀測，已請監造單及承商全力趕工施作。



圖9 中正國民運動中心全區配置圖

2、「朝馬國民運動中心新建工程」

朝馬國民運動中心位於臺中市西屯區，基地北側臨朝馬路、西側臨環中路三段、東側與南側為現有足球場，南側鄰近潮洋環保公園，基地內尚有足球場及籃球場等戶外設施，面積約為 32,220 平方公尺，本案總經費共 3 億 9,353 萬 6,045 元。

朝馬國民運動中心羽球場將規劃為國際羽球賽用場地，空間需求除必須符合體委會國民運動中心規劃準則外，六項核心運動設施之數量與面積亦須符合最低要求，工程將儘量減少並集中建築面積，預計增加國際比賽羽球場、賽務使用等空間。

本案之委設案於 101 年 4 月 30 日決標，並於 101 年 6 月 21 日完成契約簽訂，工程招標原定於 102 年 5 月 2 日開標，因教育部體育署於 102 年 5 月 1 日來函告知本案應俟行政院工程會 30%基本設計圖說、總工程建造經費概算、基本資料提送體育署審查後，再續行辦理招標作業，為配合中央審查政策與利後續補助款核定，本局已依該函暫停招標，並於 102 年 7 月 10 日將修正後之計畫資料函轉本市體育處函報教育部體育署轉請行政院工程會審議。本案工程會 30%圖審已通過，並於 102 年 10 月 14 日中央補助款核定函予本府後即賡續簽辦採購招標作業（工期訂為 800 日曆天），本案刻正辦理公開招標作業，已於 103 年 6 月 17 日決標。(本案工期訂為 500 日曆天)預計 104 年 12 月底完成主體工程竣工。




圖 10　朝馬國民運動中心全區配置圖

3、「長春國民運動中心新建工程」

本案基地(公 45)總面積約 9,185 平方公尺，總工程經費共 3 億 9,540 萬 3,878 元(市府自籌約 1 億 9,540 萬 3,878 元、教育部體育署補助經費上限額度約新臺幣 2 億元)，總樓地板面積約 8,783.16 平方公尺(實際依建照核准內容為主)，現規劃為地上 5 層及地下 1 層之建築物。

本局辦理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採購公開閱覽期間 102 年 5 月 9 日至 102 年 5 月 15 日，民眾意見送達至 102 年 5 月 20 日止，並於 102 年 5 月 20 日簽辦評選委員及工作小組成立事宜並會辦體育處。本局於 102 年 5 月 26 日簽辦委設勞務案公開招標並會辦體育處。

本採購案於 102 年 7 月 4 日辦理上網公告，並於 102 年 8 月 2 日辦理開標，並遴選出最優勝廠商為姜樂靜建築師事務所，於 102 年 9 月 2 日完成議價後決標，已於 102 年 12 月 20 日召開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查會議，本案已請規畫設計單位依本府相關單位意見

修正後，分兩案（基地A、基地B）製作多目標使用計畫書。及於103年1月13日召開都市設計審查會議。於103年4月17日於南區區公所辦理地方說明會，會議紀錄於103年5月19日函送各相關單位，並由規設單位納入考量。另後續將由本府體育處同步送體育署進行30%進行基本設計審查作業，規設單位於4月30日提送30%圖說，本局函轉教育局於103年5月13日函送中央機關審議，經體育署函復委託規劃設計報告書(30%圖說)須俟促參可行性評估報告核定後始得報署審查，目前請教育局督辦中。後續工程預定於105年8月底完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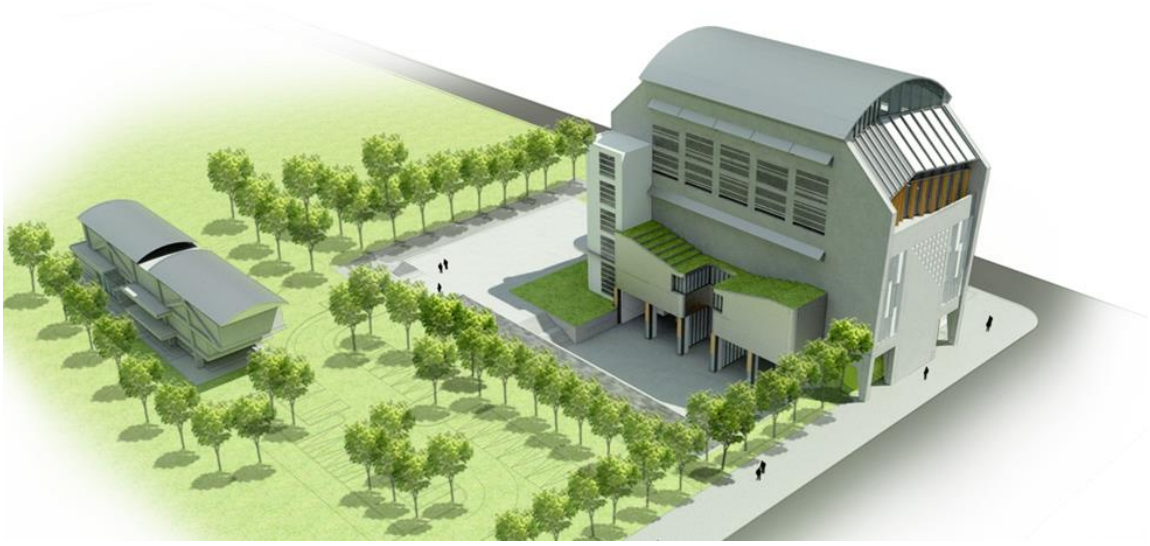


圖11　長春運動中心模擬示意圖

4、「臺中市南屯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

南屯國民運動中心基地位於臺中市南屯區南屯段1465地號，為南屯游泳池現址，北側臨文昌路、西側臨黎明路一段、東側為現有南屯國小操場、南側臨南屯國小，工程基地面積約3,899.517平方公尺，本案總經費共4億500萬元。

本工程完工後可加速國民運動中心之普及化、豐富市民生活內容、提升生活水準，並增進身心健康，實現「生活運動社會」之願景，達成市民健康體能的

目標。

本興建工程之委託規劃設計案於102年2月19日開標，102年3月1日召開評選委員會，102年3月20日決標予謝舒惠建築師事務所，102年11月22日校園審議同意備查。

另本案基地內舊有泳池之建物拆除工作，已列為第一期工程，舊建物拆除於102年8月27日由大灣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2年10月14日申報拆除工程開工、103年3月10日完成舊建物拆除及申報竣工，目前建築基地已整平完畢。

此外，南屯國民運動中心之基本設計圖說已於103年5月29日獲體育署審查同意，刻正工程會審核基本設計圖說、建築師事務所進行細部設計圖說修改，並本局同步進行圖說審查作業中。

本局已於103年5月6日召開預算書圖(初稿)審查會議，於103年6月25日辦理第一次預算書圖審查會議。建築師事務所已於103年7月21日提出修正預算書圖，本局刻正辦理公開閱覽，另第二次審查會議訂於103年7月28日召開。本案預計在103年10月辦理工程招標，工程預計103年底開工、105年底完工。



圖12 南屯國民運動中心建築外觀透視圖

5、「大里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

大里國民運動中心基地位於大里區國光路一段、

勝利路、中興路及勝利一路等道路圍塑而成之街廓內，為一完整街廓之運動公園，土地坐落為大里區大忠段 183 地號，土地面積依登記簿謄本記載為 63,065.02 平方公尺，土地管理者權屬為臺中市體育處，基地依都市計畫分區為公園兼運動場用地，本案總經費共 4 億 600 萬元。

為提升優秀建築師投標之意願並維護設計監造服務品質，本案採固定費率準用最有利標方式辦理，本興建工程之委設案已於 103 年 2 月 26 日開標，並遴選出最優勝廠商為蘇懋彬建築師事務所，體育處已於 103 年 4 月 25 日完成規設簽約事宜。有關本市大里國民運動中心興建位置地方協調事宜，體育處於 103 年 5 月 13 日會同交通局拜訪大里區許區長，並於 103 年 6 月 20 日至 26 日訪談地方里長說明本案計畫，且多次拜會在地里里長魏益川，並懇切說明本興建計畫案比照原田徑場規模先行遷建田徑場供民眾使用，再行興建大里國民運動中心，仍無法達成共識；刻正簽辦訪談結論事項，並依簽呈指示事項辦理後續計畫變更及調整事宜。

6、「潭子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

本計畫基地規劃於潭子區潭子運動公園內，位處潭子區之中心地帶，位於甘蔗里，西臨勝利路，周遭為住宅區，鄰近雅潭地政事務所、潭子區公所、潭子火車站。潭子運動公園內有網球場、壘球場、老人槌球場、室外與球場、籃球場、兒童遊戲區、涼亭等設施，公園內有樹蔭與人行步道，為平時居民所使用。本案運動中心基地位置鄰近住宅區，未來可提供鄰近社區與學校休閒運動及教學使用。本案位於潭子運動公園內，潭子運動公園面積為 28,679.95 平方公尺，位於潭子區興華段。依據該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書，係為體育場用地，本案總經費共 4 億 500 萬元。

本興建工程之委設案已於 103 年 6 月 6 日宣布決

標，並遴選出最優勝廠商為陳玉霖建築師事務所，體育處已於103年6月30完成規設簽約事宜。另有關議員反應停車數量增加乙節，本局已於103年7月10日召開需求協調會議，已請規設單位納入規劃考量。

(七)展望國際文化城市－大宅門特區城市文化館

「臺中城市文化館新建工程」國際競圖已於 102年 8 月完成決選，獲得首獎者為日本知名建築師妹島和世、西澤立衛所主持的SANAA 建築師事務所，已於103年1月8日與文化局簽訂契約完成，目前係規劃設計階段，預計將於106年12月前完工。日籍建築大師妹島和世設計之「臺中城市文化館新建工程」，城市文化館包含市立圖書館及美術館，臺中城市文化館的國際競圖，創下臺灣國際競圖參與建築師人數的新紀錄，兼具國際宣傳之功效，與賽建築師共 225 名，分別來自39個國家，競爭相當激烈，作品皆各具巧思；此代表臺中市政府數次辦理建築物國際競圖，在全球建築師領域已有口皆碑。

位於清翠園北端的臺中城市文化館，北鄰國際會展中心，總面積約2.6公頃，建築物總預算概估為24億1,000萬元；其跨越由樹木、山丘、微氣候設備所創造出的各式氣候區域，景觀設計更延展至建築物內，讓市民猶如在公園中閱讀、看展，同時品味鳥語、花香、書香，優雅地享受恬靜的藝文時光。臺中城市文化館將圖書館、美術館置於一區，將可發揮加乘的綜效；除了擁有藏書、閱覽、展示、導覽等公共服務功能，其也肩負臺中市閱讀推廣、藝術發展、文物典藏與研究之政策使命，更得輔導、整合市內各圖書分館與美術館之資源，以提升文化設施的整體服務品質，以達成文化扎根、傳遞之目標。

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之規劃階段成果報告於103年5月15日備查，預計104年9月底發包，預定開工日期104年12月，預計106年12月完工，

107 年 7 月開館營運。



圖 13　城市文化館模擬圖

(八)滿足大宅門特區整體停車空間-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本案將考量清翠園區內各建築量體間地下停車之需求相互支援及空間立體連接，以彌補未來園區各展館提供停車不足之數量；另於清翠園南北兩側規劃合理之停車格位數，並且搭配綠能接駁車串連整個園區，以整個園區長期觀點而言，不僅僅是呼喊口號達成節能減碳愛護地球，而是用有決策的行動達成目標，而做為全球性指標。

經本府交通局評估後，預定於清翠園內「公 139」學術綠廊興建地下停車場，將採多目標使用方式設置，以提供 800 個以上汽車停車位及 500 個以上機車停車位為原則，並預留未來與北側臺灣塔、(人行）銜接考量(實際需求依將來機關核定內容為主)。

有關委託設計案已於 102 年 7 月 11 日決標，並於 102 年 7 月 24 日簽約用印完成，102 年 9 月 4 日已召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初步規劃設計會議，於 102 年 10 月 25 日期初報告審查完成(含規劃及基本設計內容);103 年 2 月 5 日期中報告同意備查，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審議報告書已於 103 年 1 月 24 日核准。

工程發包文件於103年6月6日完成公開閱覽，其規設團隊於103年6月19日函送修正後發包書圖，目前刻正簽辦發包事宜，目前建築執照申辦進度已於103年7月17日建照複審，預計8月底取得五大管線資料，105年5月完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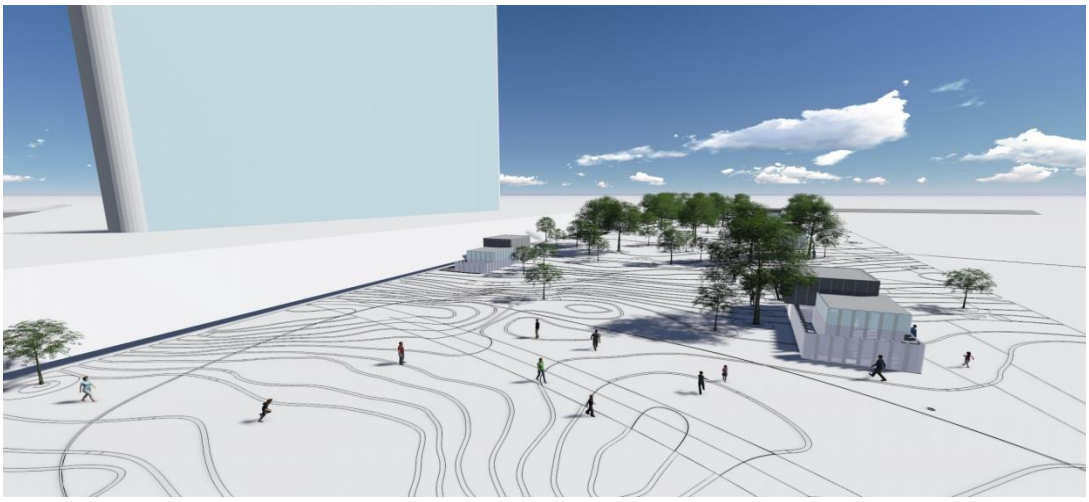


圖14大宅門特區範圍暨地下停車場興建工程整體配置示意圖

(九)配合臺中市「豐富專案」區段徵收，豐原聯保廠將遷建營舍至潭子新田營區－國軍老舊營舍改建基金「國軍新田營區新建工程」

豐富專案屬「大臺中十二大旗艦建設」之一，規劃範圍位處於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大道與中正路交會處，屬豐原都市計畫區，規劃範圍包含豐原營區（陸軍臺中區聯合甲型保修廠)所在之農業區，面積約6.99公頃。為促進豐原地區都市發展，配合豐原地區經濟發展需求，透過重新開發大型公有土地，導入新的都市機能，強化豐原發展定位，執行豐富專案。

配合豐富專案之都市計劃開發，豐原陸軍臺中區聯合甲保廠將遷移至潭子新田營區，由本府地政局委託建設局辦理「國軍新田營區新建工程」，將潭子新田營區原有舊廢棄營舍拆除、保留整修部分堪用建物及新建營舍工程，大幅整合空間整體機能性，以營造優質軍隊工作環境及軍官兵駐隊生活需求。本案將新建行政暨官兵生活大樓、維修廠房及補給庫等數棟建築

物。

本案預算為 10 億 3,181 萬 2,000 元(含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費、建造費用、機關管理費及其他相關費用等)，經費來源為國防部依法編列之工程預算，由本府地政局「豐富專案區段徵收基金」長期投資-各項補償費項下先行籌措墊支。

本工程於 103 年 1 月 20 日辦理公開上網招標作業，經 103 年 2 月 17 日第一次開標流標，103 年 3 月 17 日第二次開標結果由港洲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決標金額為新臺幣 8 億 6,800 萬元，承攬廠商於 103 年 5 月 14 日申報開工，103 年 6 月 4 日完成動土典禮儀式，目前截至 103 年 7 月 20 日預定進度:0.06%，實際進度:0.3%，刻正進行假設工程(告示牌、組合屋及臨時水電)、移植喬木、洗車臺施作及既有建物拆除等作業，工程預計於 105 年 2 月完工，105 年 6 月運轉測試及驗收完成。



圖 15 國軍新田營區興建工程完工南立面透視圖

（十）協助興建潭子聯合辦公大樓，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本案建築基地位於臺中市潭子區新興國小附近，豐興路一段與潭興路口一帶，在潭子區聚興段 433-2 地號等 15 筆土地上，屬潭子行政園區內規劃基地範圍內，面積約 1.9287 公頃，本工程預算總經費為 3 億

2,000 萬元整，其中委託設計監造服務預算約 1,528 萬 3,777 元。

臺中市潭子區公所依據未來發展需求，考量目前辦公廳舍將不敷使用，盼藉由新建的辦公大樓，滿足空間機能需要，強化工作機能之流暢與便利，以提升部門工作之效率，加強對民眾之服務。

本計畫基地原屬國防部所轄管之「潭子新興營區」,「潭子新興營區」面積近 17 公頃，位於豐興路旁，現為閒置情形，基於協助地方建設需要及改善空間不足及未來辦公環境需求，國防部已同意撥用部份營區土地供臺中市警察局、潭子區公所（委託行政園區整體規劃範圍）使用，以達到改善辦公環境、提高服務品質及土地有效利用。

潭子聯合辦公大樓之委託規劃設計案於 102 年 11 月 29 日決標，由張文滋建築師事務所得標，並於 102 年 12 月 17 日完成簽訂契約程序。本局於 103 年 3 月核定初步設計圖說。

本案於 103 年 5 月 21 日辦理第一次細部設計圖說審查會議，於 103 年 6 月 11 日函文各單位於 103 年 6 月 23 日前提交圖說審查意見。103 年 6 月 25 日函知建築師事務所各局處書審意見(細部設計)，建築師事務所於 103 年 7 月 4 日將書面修正資料送達本局，103 年 7 月 10 日續與建築師事務所召開細設修正資料審查會議，本案已於 103 年 7 月 15 日函文建築師事務所同意備查細部設計圖說，並要求於 103 年 7 月 23 日前提送預算書圖資料，以續辦預算書圖審查作業。

本案預計 103 年 10 月進行工程招標作業、103 年底辦理工程開工、105 年 12 月完工。



圖 16 潭子聯合辦公大樓建築外觀透視圖

二、新闢道路橋梁，構築便捷交通

（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后里園區-西向聯外道路開闢工程完工

本道路起於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后里園區后科路三段，迄於后里區甲后路，開闢長度 2138 公尺、道路寬度 30 公尺，完工日期為 103 年 6 月 3 日，經費計 3 億餘元。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后里園區西向聯外道路闢建後可提供園區聯外交通使用之主要路徑，可有效抒解臺 13 線（三豐路）及甲后路之交通，避免形成壅塞瓶頸。

另本道路開闢後，可讓住家、農民運輸便利，以加速地方繁榮，改善生活條件，並縮短城鄉間公共設施發展之距離，以加速本區工商業發展與進步，帶動地方繁榮。

（二）清水區 30-8-1（八德路）道路工程

臺中市清水區 30-8-1 號(八德路)道路工程自民族路起至三民路止，全長 1057.5M，計畫道路寬度 30M，工程經費為 6,500 萬元，用地經費為 2,260 萬元，總工程經費為 8,760 萬元，工期為 360 日曆天，業於 103 年 2 月 5 日報竣，並已於 103 年 4 月 18 日辦理完工視察，目前刻由本府各接管單位辦理接管作業。

本道路之開闢可串聯清水區(30-1-1)及梧棲區(30-市-4)已開闢完成之 30M 道路，將可帶動地方發展

及創造完整生活圈，成為都市機能重要的基本路網，提高道路使用效能與效率，且有效疏解交通流量。

（三）東山路 129 線道路拓寬工程

臺中都會區發展迅速，市中心空間不足，逐漸向北屯區發展，東山路(原縣道 129 線)為臺中市北屯區與臺中市新社區之主要聯絡道路，而臺中市新社區有豐富旅遊資源，為串聯臺中市至大坑風景區、中興嶺段遊憩與觀光及運輸功能，需有一條便捷安全之聯繫道路。

目前東山路二段起點至番仔城路段約 5.75 公里已拓寬完成,但從番仔城至中興嶺段之路段現況為 8~15m 雙向各一車道，道路線型不佳為蜿蜒山路，行經多處地滑地與 S 彎道，已無法負荷車流。本工程範圍起自蕃仔城，迄於中興嶺，全長約 2,700m，位於大坑風景特定區，為臺中市通往谷關地區道路之一，其道路交通特性除東側山區來往臺中市通勤進出旅次外，假日則以觀光休閒旅次為主，本計畫預定將路面寬度由原來的 8~15m 拓寬為 20m。

目前內政部營建署已於 102 年 4 月 16 日發包完成，已於 102 年 8 月 2 日完成工程動土典禮，截至 103 年 7 月 28 日止，預定進度 9.5%，實際進度為 12.58%，刻正施作擋土牆跟基礎及水保設施，預計於 105 年 7 月底完工。

工程完工後，可提升新社區民眾交通便捷度，有效縮短來往臺中市區的行車時間，並提升行車安全性，以達到改善區域交通，更串聯國道 1 號、國道 3 號、省道台 3 線、台 74 線，拓展鄰近地區主要運輸路徑，促進地方經濟繁榮發展。

（四）神岡區圳前路(浮圳路)拓寬改善工程

本計畫起點由神岡區厚生路與浮圳路交叉口，終點至國道 4 號神岡交流道聯絡道與浮圳路交叉口，道

路長度約 1,663.4M，路權寬度約 15M(含 12M 道路與 3M 水利會灌溉溝)，工程款約需 9,700 萬元，拆遷用地費約需 1 億 2,000 萬元(含 101 年度預算編列 5,000 萬元及 101 年度以市價徵收核定後不足約 7,000 萬元部分(102 年度概算)，合計共 2 億 1,700 萬元。

本局前 101 年召開兩場用地公聽會後臺中農田水利會對徵收溝渠用地部分仍存有歧異，本局於 101 年 11 月 2 日及 11 月 22 日正式函請該會於本案用地徵收部分及工程設計使用水利地部分提供意見，另於 102 年 1 月 8 日由本局召開會勘，農田水利會皆重申「既有圳路須予保留，並不同意廢除、重建或加蓋」，為利後續工程進行，有關水利用地部分業已函請市籍立委協調農田水利會，期能儘速達成協議。

本案後於 102 年 4 月 26 及 5 月 14 日重新召開兩次公聽會，並於 102 年 6 月 14 日召開用地取得土地及地上物協議價購會。

案經市籍立法委員 102 年 10 月 4 日於召開本案之協調會議，有關本案需使用臺中農田水利會北庄段 1-2 地號等 39 筆土地，在不影響農民灌溉用水及配合地方發展，改善當地交通下，同意配合辦理且修改後工程圖說經臺中農田水利會同意後，始可辦理動工。

查用地徵收計畫已於 103 年 2 月 15 日函送地政局辦理徵收，將待主管機關核定後辦理公告事宜，已於 103 年 6 月 26 日辦理發價並完成用地取得。

本工程細部設計經多次協調農田水利會並修正後，農田水利會於 103 年 2 月 13 日函文本局於修正後同意辦理，故本工程 103 年 2 月 26 日完成決標手續，於 103 年 4 月 30 日開工，施工工期 300 日曆天，預定 104 年 3 月 30 日完工。

（五） 臺中港(特 8-50 米)聯外道路工程

為配合本府推動之「高美濕地周邊公共服務設施整體規劃」及「藍帶海岸計畫」等相關開發工程，以

及高美濕地野生動物保護區管理維護，須藉由本計畫道路特8-50米(清水區臨海路穿越台61線至清水大排溝渠)開闢完成後，增加聯外交通運輸流量，聯貫各項服務設施及便捷遊憩據點之交通動線，紓解未來高美濕地相關設施興建完成後所帶來之旅客流量。

本工程已於今年1月15日開工，預計103年11月10日完工,工程發包經費為1億1,708萬元174元,長約1,104米、計畫寬50米，興闢完成後，對外可連接濱海公路(台61線)，並以平交道連接國道4號，作為高美濕地對外的聯絡門戶，對內可銜接「高美濕地遊客服務中心與體驗館」及「景觀橋暨海堤路景觀美化改善」等公共設施，以兼具紓解交通功能與休閒環境下，串聯臺中港特定區自行車交通路網及提供便捷遊憩據點之交通動線。

（六）太平路(中 102-1 線)開闢工程(自太平一街起至頭汴坑溪止)

光興隆大橋為太平區通往車籠埔地區必經橋梁，在防汛道路闢建前光興隆橋已有很大的交通量，96年防汛道路(太堤東、西路)開放通車後，橋寬僅7.5公尺的光興隆橋更顯得異常狹窄，再加上橋梁兩端路口轉向的等待車流，使得路口交通更為紊亂，交通意外事故頻傳。

本橋梁為既有太平路(太平一街至頭汴坑溪段)配合都市計畫改線，新闢道路長度244公尺，道路寬度12公尺；新建光興隆大橋則採預力箱型梁橋，橋梁長度232公尺，全寬為20公尺。

本工程效益為改善既有光興隆大橋橋面寬度過窄及橋梁兩側交通紊亂問題，並以橋梁亮點促進地方觀光，亦可改善太平路(太平一街至頭汴坑溪路段)與都市計畫路線不符及彎道爬坡、路樹阻擋、視線不良等問題，並促進地方經濟繁榮發展。本工程已於102年8月31日開工，截至103年7月28日止，預定進度

49.91%、實際進度 60.11%，預定 104 年 1 月 22 日完工。

（七）大甲生態園區聯外道路工程

本案位於臺中市外埔區水美里，本工程為既有溪底路道路拓寬，工程起點為中 30 線(0K+276)二崁路海線縱貫鐵路平交道東側，沿溪底路往東串聯園區各景點後接回中 30 線(2K+889)二崁路，全長約 4 公里。

本道路自起點依既有道路沿內水尾山山麓東行，道路左側為內水尾山，道路右側有稻田及芋田，並有虎眼一圳穿梭其中，沿線並經國道 3 號高架橋下金仔坑生態園區及大甲溪畔，於大甲溪畔道路則銜接既有磁瑤堤防防汛道路，於溪底路由后里臺地山麓至臺地間道路二側佈植林木，道路終點段為主要聚落聚集處，道路全線可見山景、田原及流水淙淙，因此工程設計以維持自然環境為宗旨，降低對周邊環境之破壞，道路範圍內遇有虎眼一圳灌溉渠道處，則設置版橋跨越溝渠，以避免工程施工影響下游農業灌溉，既有磁瑤堤防防汛道路段則以填厚防汛道路方式加寬防汛道路高度，維持全線路基寬度為 9 公尺。

本工程第一標 0K+000~1K+600 已於 103 年 1 月 29 日決標，涉及河川公用地部分已於 103 年 2 月 14 日申請通過，俟私有土地用地取得後辦理開工事宜，已於 103 年 7 月 24 日開工,先行施作河川公用地部份工程。

（八）知高橋改建工程

知高橋係於民國 79 年建造，位處本市南屯區五權南路（市道 136 線）上，跨越筏子溪，為東西之重要幹道，該橋梁處另有國道 1 號五權西路交流道、台 74 中彰快速道路匝道及高速鐵路橋墩匯集，交通流量極為繁重，深具重要性。

民國 97 年卡玫基颱風襲台，造成知高橋周邊嚴重淹水，經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檢討結果，顯示該

河道平坦、流速緩慢，及知高橋墩數過多等因素，造成知高橋上下游土石淤積嚴重，經評估之知高橋有梁底高程不足之情形，且橋齡已近 30 年，遂建議本府儘速辦理改建，本局業於 101 年度編列有 3,500 萬元之委託技術服務費用。

本次預計改建橋梁長度為 214 公尺、寬度 35 公尺，本案委託技術服務案已於 101 年 10 月 16 日開工，因本橋樑涉及水利署第三河川局、國道 1 號五權西路交流道及高鐵墩柱等介面，及日後交維計畫方式，已由得標廠商妥擬方案並邀集相關單位研商定案，目前已完成預算書圖審查，所需經費計 5 億 7,800 萬餘元，於 103～104 年度已匡列部分經費，並向水利署第三河川局爭取工程經費補助在案，水利署已於 103 年 6 月 24 日現場勘評完成，於 103 年 7 月 22 日評議完成，後續將復知本局補助金額，俾利後續辦理工程發包作業。

（九）興建景觀橋暨海堤路景觀美化改善工程

為了增加清水區高美濕地周邊公共服務設施整體服務品質，並結合公-68 公園休憩空間，打造優質海濱地區，本局規劃辦理「興建景觀橋暨海堤路景觀美化改善工程」，完工後可串連清水、梧棲及自行車網路，並配合前開建設整體景觀意象，將高美濕地打造成為台灣最出色的觀光遊憩景點。

本工程將沿公 68 西側及北側之現有海堤路辦理景觀改善，長度約 900 公尺，並興建景觀橋跨越清水大排，橋梁總長度 265 公尺 ，採雙弧曲線平面、結構系統為雙斜張橋梁，河岸跨距為 120 公尺，總工程預算為 2 億元，於 103 年 2 月 20 日開標決標在案，發包工程費 1 億 9,000 萬元，已於 103 年 6 月 16 日申報開工。

（十）國道 4 號神岡系統交流道跨越大甲溪-月眉西側南向聯絡道新闢工程

本計畫為興建橫跨大甲溪，連接后里區月眉至國道4號神岡交流道之連絡道路工程，總長:4.5公里(橋樑1公里，平面道路3.5公里)、寬度30公尺，總經費約計41.13億元(用地及補償費約：13.77億元，工程費約：27.36億元)。

本案預估環境影響評估作業約需經費1,000萬元，前於101年度交通部僅核定200萬元，經費不足致影響廠商投標意願，尚不足800萬元業經簽奉核可先行動支102年第二預備金簽辦招標外，並於102年12月18日訂約委託光宇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路線檢討及環境影響評估作業，並於103年4月11日召開路線綜合檢討報告，經審查及該公司修正後於103年5月7日報局核備，目前本局已於103年6月14日於后里及神岡區召開環說書編撰階段公開說明會，另本案經簽奉交通部公路總局103年1月20日路規計字第1031000541號函核定總經費949萬元並補助693萬元，預計103年7月31日前完成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書。

另文化遺址調查所需費用為500萬元，經於今年1月31日至公路總局簡報爭取經費後，已獲交通部公路總局102年2月6日路規計字第1021000951號函同意納入生活圈補助，目前已於102年12月31日訂約委託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辦理文化遺址試掘計畫並於103年1月29日業經本府文化局審查通過，逾計調查50孔，目前已完成50孔，尚無發現文化遺址，預計103年11月底前完成文化遺址試掘報告送文化局審核。

（十一）臺中生活圈4號線大肚段開闢工程

為有效提昇大臺中都會地區交通分流之成效，並能達成城鄉均衡發展之目標，以紓解都會區成長之壓力，建構大臺中地區之區域性整體路網，於民國92年底完成「臺中生活圈四號線大肚段選線規劃及可行性評估計畫」之規劃，自王田交流道附近沿烏溪銜接西

濱快速道路以確實完成整體性路網，並改善生活圈之瓶頸。

本計畫路線，自高鐵臺中特定區之生活圈 4 號道路已竣工路段(環河路五段)，往西北延伸跨越台 1 線、縱貫鐵路、國道 1 號後，沿烏溪北岸佈設，直至與台 61 線西濱快速道路銜接，並繼續再往北延伸以槽化路口銜接台 17 線止，總長約 15.3 公里、寬度(50 公尺~25 公尺)；另於國道 3 號橋下設置台 1 聯絡道，長約 1.8 公里、寬度 15.5 公尺，預估約需經費 129 億元。

本案 102 年度「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核定 2000 萬元並於 102 年 10 月 30 日訂約委託創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該路線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業經行政院環保署 103 年 6 月 5 日環署綜字第 1030046099 號函示本案應繼續進行第二階段環評，故本局排定於 103 年 6 月 20 日至 103 年 7 月 19 日辦理環說書陳列或揭示，近期將再舉行公開說明會。

另遺址試掘部份，創迅公司於 103 年 4 月 14 日檢送遺址試掘計畫書報局備查，本局於 103 年 4 月 22 日提送文化局審查，並於 103 年 5 月 13 日審查通過，於 6 月底前進場試掘 10 孔，已於 103 年 7 月 15 日完成，目前彙整資料撰寫報告中。

（十二）東勢-豐原生活圈快速道路

本計畫起自國道 4 號豐勢交流道，跨越台 3 線後往東以隧道穿越公老坪山區，出隧道後採高架道路方式跨越台 3 線及東豐自行車道至大甲溪南岸後改採路堤方式沿河岸東行，再轉往東南跨越大甲溪後循既有防汛道路至東勢大橋東端跨越台 3 線銜接至台 8 線止，沿線通過臺中市豐原區、石岡區及東勢區等 3 個行政區，全長共計 9.634 公里。

本案所需總經費約 91.2 億元，本工程之委託設計監造案已於 103 年 2 月 17 日完成訂約，目前已於 103 年 5 月 30 日完成細設報局，且於 103 年 6 月 11 日召

開細部設計審查會，設計公司於103年6月16日依審查意見修正預算書圖報局審核，並於103年6月13日先行簽辦第四標工程公開閱覽，第4標優先路段預定於103年8月開工，105年初先行通車，另第1、2、3、5標應於106年陸續開工並於109年底前全線完工通車；本工程完工除可改善台3線交通瓶頸，大幅縮短山城至臺中市區之通車時間外，亦可串聯國工局辦理之國道4號臺中環線豐原潭子段及已完工之生活圈道路2號線、4號線成為本市之外環道路。

（十三）國道三號烏日交流道聯絡道延伸至芬園段新闢工程

為縮短臺中市烏日區與彰化縣芬園鄉跨越烏溪與貓羅溪之旅程時間，並與既有國道三號烏日交流道聯絡道路(環中路八段)系統連結，發揮整體路網運輸之效能，以改善溪南區域遲滯之發展，符合整體均衡發展政策，亦可活絡沿線區域之綜合發展。

計畫道路起自國道三號烏日交流道聯絡道(環中路八段)與區道127線交叉口，終點至烏日區慶光路(貓羅溪北側)，路線經過溪南路、慶光路、跨越霧峰護岸後經過烏溪再跨越芬園堤防與溪岸路以路堤方式銜接平面道路、總長2,130公尺、路寬約12公尺，工程預算金額匡列為8億2,900萬元。

本案於102年8月9日訂約委託杜風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辦理規劃設計作業，本局於103年4月17日至103年4月21日辦理公開閱覽，並於103年6月5日公告招標，於103年7月7日開標，因投標廠商未達3家而流標，103年7月8日公告第二次招標，於103年7月15日開標並決標，訂於103年7月30日舉辦開工典禮。

三、園道及綠地維護工作

(一)綠地委託民間經管理與認養

推動民間參與公有空地及公共設施認養，已設有專人單一窗口，受理市民電話洽詢及申請案之處理，並訂有認養作業流程，主動積極拜訪各人民團體，加強認養業務之推展。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7 月止，受理民間參與公有空地及公共設施認養審查會共 17 件，同意認養共 12 件，已簽契約共 7 件，其餘案件俟認養者提出依會議結論修正計畫書並經雙方認養契約用印後，即可完成認養作業程序，成效卓著。

(二)樹木健康診察工作

樹木健康診察對象為大臺中地區之公有行道樹，其健診項目包含病蟲害、病原菌…等病源，透過邀請中興大學植物病理專業之學者，提供即時、正確防治方式與推薦防治用藥，以達到保護本市珍貴綠資源。自 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7 月止，已健檢 8 件，約 10 種樹種，樹木計約 68 株。

四、塑造都市新花園，提升市民享有綠地面積

(一)公園、綠地開闢

1、神岡公 5 公園

神岡區公五公園位在神岡區中山路與中山路 1720 巷旁，總預算為 1 億 95 萬元，於 103 年 4 月 30 日開工，預計於 103 年 11 月底完工。

本案為神岡區最大的鄰里公園，未來將提供陽光草坪、花園景觀、休閒步道、兒童遊戲空間、成人體健區及活動廣場等活動空間，植栽設計以原生植物與複層植栽營造自然景觀，並以生態手法設置草溝與陰井，基地具有保水功能，未來能給予社區居民嶄新的綠色生活空間，品味綠意悠閒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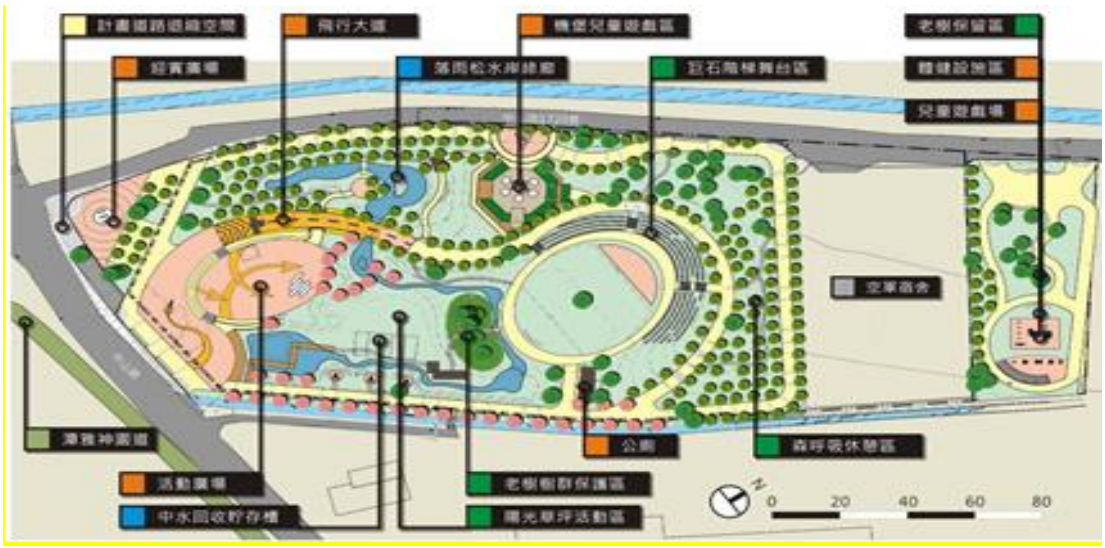



圖 17. 神岡公 5 公園規劃構想圖

2. 大雅兒 3 公園

大雅區兒 3 公園位於大雅里大榮街與大榮街 45 巷旁，面積 2,560 平方公尺(或約 774 坪)，工程總預算(含土地款)計 1 億 2,911 萬餘元，已於 103 年 4 月 11 日開工，並預計於 103 年 10 月份完工，完工後將有入口意象、景觀步道、植栽、成人體健、兒童遊具設施、歇腳平台及休憩座椅等多樣化的公共生活設施及綠美化空間。




圖 18. 大雅兒 3 公園規劃構想圖

3.大雅兒7公園

大雅區兒7公園位於文雅里中山北路及中山北路451巷旁，面積1,775平方公尺(或約537坪)，工程總預算(含土地款)計1億2,956萬餘元，於103年4月25日開工，並預計於103年8月份完工，完工後將有入口意象、景觀步道、植栽、兒童遊具設施及休憩座椅等多樣化的公共生活設施及綠美化空間。




圖19 大雅兒7公園規劃構想圖

4. 臺灣體育大學人行道改善及綠美化工程

臺灣體育大學人行道改善範圍於育才北路至文英館(未含括自來水公司路段)約400公尺，因人行道空間使用多年，且長期遭機車違規占用、停放，遂由校方建議本府匡列經費並重新規劃改善，施作經費約為850萬，改善項目包含人行道改善工程、既有圍牆打除、植栽綠美化等，目標為打造體育大學森林綠意人行道示範亮點。

另本工程亦包含臺灣體育大學棒球場後方土地綠美化，因長期未整頓利用、雜草叢生，併由本府執行改善工作，改善面積約11,000平方公尺，簡易綠美化

工程約為 650 萬元。

本工程預計 103 年 8 月底規劃設計完成，並於 103 年底完成施作。



圖 20. 人行道初步規劃模擬圖

5. 臺中生活圈橋墩空地景觀美化工程

本局前已施作生活圈 C704 標及 C704A 標(潭子區)，爭取由國道新建工程局匡列 1,500 萬元經費支應，並已於 103 年 5 月完工。

本年度本局再匡列經費 2,000 萬元，改善剩餘路段，包含 C705 標(北屯區)、C706 標(東區、太平區)、C707 標、C708 標(大里區)，整體施作面積約為 10.5 公頃，總長約 11 公里，以改善現況黃土裸露、雜草叢生等窳陋環境，以提供市民優質道路景觀品質。

本工程將以改善道路開車視覺景觀為優先考量，於鄰道路處種植草皮及灌木綠美化，並選擇重點處施作意象，預計於 103 年 9 月開工，103 年底完成施作。



圖 21. 橋墩空間初步規劃示意圖

6.臺中市大里區第三公墓綠美化工程

大里區第三公墓，位於仁化路兩側，面積約23,000 平方公尺，於公墓遷葬後辦理簡易綠美化，工程總預算約新臺幣 1,500 萬元，預定於 103 年 8 月上旬開工，並預計於 103 年 12 月份完工，完工後將有廟宇廣場區、2 座籃球場、遊戲體健區、大草坪區、環園休憩步道及休憩座椅等多樣化的公共生活設施及綠美化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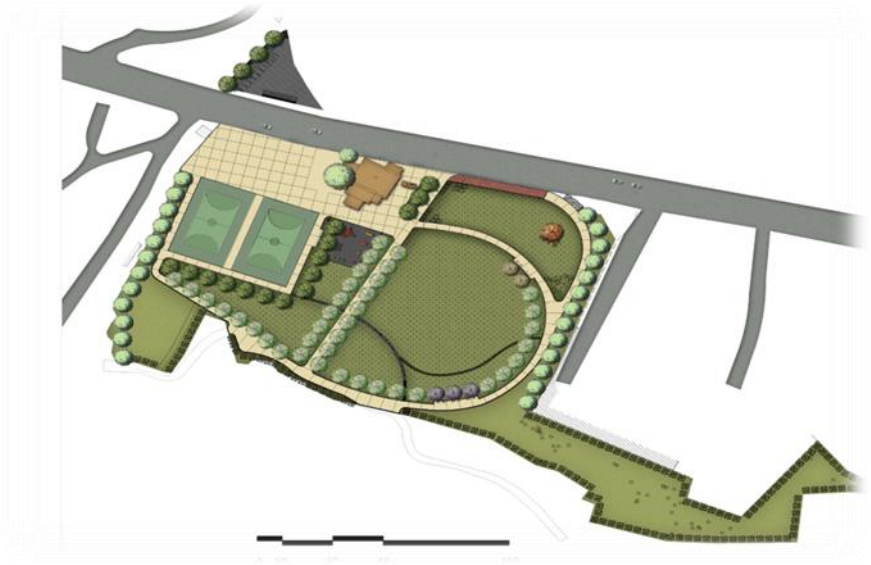


圖 22 臺中市大里區第三公墓綠美化工程規劃構想圖

7.臺中市西屯區潮洋溪藍綠帶串景暨蒔花輪植工程

臺中市西屯區潮洋溪藍綠帶串景暨蒔花輪植工程，工程經費預估為新臺幣 1,500 萬元，本工程係辦理區潮洋溪側朝富一街與朝富二街(臺灣大道至朝馬三街)段道路，新設人行道與周邊環境綠美化改善工程，全段長度約 380 公尺，預定於 103 年 8 月下旬開工，並預計於 104 年 1 月份完工，工程完竣後將可串聯朝馬轉運站周邊綠地與藍帶空間，重塑都市街道景觀風貌，提升整體環境的綠化程度及生活品質。

(二)公園綠美化維護工作

103 年度本局各公園綠地,已委由專業園藝維護廠商執行植栽撫育及環境清潔工作，廠商按月報驗，維護期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

五、道路橋梁養護，提升道路服務品質

(一)小型工程改善作業

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7 月本局小型工程發包設計已核定共 51 案，金額約計 2 億 3,322 萬 6,810 元，各項已發包之開口契約工程仍持續進行中，道路側溝新設

約 7,175 公尺，排水溝清淤約 3 萬 0,074 公尺，道路整修面積 60 萬 8,821 平方公尺。

本局委託原臺中縣各區公所小型工程 103 年度代辦費金額為 2 億 4,573 萬元，惟因各區道路附屬公共設施建設需求甚殷，本局辦理追加預算 4 億元補助各區公所，辦理轄區內緊急搶修工程、突發狀況之維修、地面障礙物遷移及清理、橋梁檢測維修及道路、下水道與水溝清疏、地下道工程、道路改善、小型橋梁、箱涵、涵洞、修建、駁坎、臺階、護坡、欄杆整修、行道樹修剪維護等，及路平專案道路坑洞修補所需材料及工程等業務所需費用。

(二)本局自行派工修補案件

由本局外勤人員自行派工維修路面案件，經統計 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6 月，各月份維修案件數量如下：

| 月份 | 103 年 4 月 | 103 年 5 月 | 103 年 6 月 | 合計 |
|---|---|---|---|---|
| 件數 | 1,507 | 1,883 | 2,028 | 5,418 |

(三)道路、橋梁養護成果(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7 月)

1、辦理「103 年度臺中市橋梁資料普查及安全檢測
2、辦理「102 年度臺中市無障礙斜坡道改善及路障拆除工程」派工施工事宜。
3、辦理「103 年度臺中市橋梁維修及補強工程」。
4、辦理「103 年度橋梁暨零星工程委託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派工設計及監造作業。
5、辦理「臺中市 103 年度市區道路人本環境資料建置計畫」，業於 103 年 7 月 10 日決標。
6、辦理「北屯區瀋陽路一段人行橋及中清東二街人行橋新建工程」發包作業。
7、辦理「北屯區安順一二街人行橋及安順東十街人行

橋新建工程」發包作業。

8、辦理「松竹五路跨越旱溪橋梁新建工程」。

9、辦理「北區賴厝國小旁(梅川東路與梅川西路)北側人行橋」發包作業。

10、「北區東峰第一梅橋改建工程」已於103年7月11日開工。

11、辦理「十二期聯外道路(青海路、上安路及至善路鄰近)及其附屬設施(含景觀)改善工程設計、監造技術服務」設計作業。

12、辦理「西屯區瓦瑤橋改建工程」。

13、辦理「西屯區至善路106巷橋梁興建工程」設計事宜。

14、辦理「西屯區西屯路與至善路口人行空間改善工程」設計事宜。

15、辦理「臺中市西屯區西平橋改建工程」設計事宜。

16、辦理「臺中市西屯區高鐵橋下聯絡道新闢工程」施工事宜。

17、辦理「三中橋旁人行橋」設計事宜。

18、辦理「永春東二路、東三路(南屯、烏日交界處)新建跨越南屯溪橋工程」。

19、辦理「旱溪排水景觀橋新建工程」驗收結算事宜。

20、辦理「臺中市愛心家園旁人行橋(大忠南街222巷口）工程」地方協調。

21、辦理「臺中市和平區雪山坑橋蘇力颱風復建工程」施工中。

22、辦理「臺中市東勢區埤豐橋橋墩基礎加強工程」。

23、辦理「臺中市東勢區興隆橋及農路復建工程」。

24、辦理「烏日區旱溪與柳川交會口跨河景觀橋樑工程」。

25、辦理「烏日區學田二號橋改建工程」河川公地申請事宜。

26、辦理「臺中市神岡區中山路667巷92號旁橋梁改建工程」。

27、辦理「臺中市神岡區民權路跨越軟埤溪之中寮橋改建工程」。
28、辦理「柳川北屯支線潭子區仁愛路橋下箱涵改建工程」設計事宜。
29、辦理「臺中市潭子區民族橋改建工程」，業於103年6月4日完工。
30、辦理「臺中市潭子區東山橋拓寬改建工程」。
31、辦理「霧峰區峰谷橋改建工程」設計事宜。
32、辦理「霧峰區草湖溪匯流口水防道路連接工程」。
33、辦理「梧棲區永寧里永天宮前跨安良港大排橋梁工程」開標事宜(預定8月4日)。
34、辦理「大甲區奉化里和平路旁人行便橋修繕工程」。
35、辦理「大甲區建興里臨江路91巷小橋拓寬工程」。
36、辦理「台12線沙鹿陸橋改建工程有關機車、自行車及人行道工程」。
37、辦理「沙鹿區福興橋改建工程」施工作業。
38、辦理「火車站、大同街附近竹林南溪過鐵路瓶頸段拓寬(居仁里)工程」設計事宜。
39、辦理「興安路過鐵路雨水箱涵段拓寬工程」發包事宜。
40、辦理「斗潭路195巷旁北勢溪鐵路瓶頸段拓寬工程」。
41、辦理管線單位未依規挖掘道路之行政裁處事宜。
42、彙整各區公所資料，並簽辦颱風橋梁巡檢經費動支事宜。
43、辦理颱風災情彙整及後續改善追蹤事宜。

六、推動M臺灣計畫寬頻管道建置工程

(一)執行現況

自行政院於94年起推動M臺灣—寬頻管道建置計畫，本府即積極向中央爭取補助款，於94年至98年計畫期間建置寬頻管道，並於99～102年度利用本府

預算及已建置完成之寬頻管道收取之租金，以收支對列方式編列經費，持續建置寬頻管道，截至102年12月底本市寬頻管道已建置完成約1,889公里，佈纜長度統計至103年6月份總計2,412.698公里(不包含路燈纜線長度114.83公里)，已達成M臺灣寬頻建設目標，且臺中市寬頻管道建置長度及寬頻纜線佈放長度皆為全國之冠。

有關寬頻管道租金收益方面,102年度本市寬頻管道租金收入合計共4,351萬3,327元整。

(二)工程效益

1、減少管線施工及道路開挖。

2、解決纜線附掛側溝及區域排水溝之問題，強化管線管理機能。

3、提供民眾質優快速及質優價廉的網路服務。

4、建立完整公務網路，整合市內號誌及路燈纜線、消除架空纜線。

5、改善市容景觀，提升民眾生活水準。

6、增加本市租賃管道租金收益。

七、路燈工程重點工作

(一)推動節能減碳老舊路燈汰換LED路燈計畫

1、計畫內容：辦理龍井區推動節能減碳老舊路燈汰換LED路燈約1,000盞。

2、預期效益：汰除老舊路燈維護公共安全；延長路燈使用壽命及節能減碳。

3、施工期間：103年1月~103年6月

(二)臺中市潭子區旱溪東西路HID路燈汰換暨勝利路一帶LED路燈改善工程

1、計畫內容：汰換潭子區旱溪東西HID路燈及勝利路一帶LED路燈約305盞

2、預期效益：汰換旱溪東西HID路燈，以利維修及改

善勝利路一帶夜間照明，以維公共安全。

3、施工期間：103 年 5 月~103 年 6 月

(三)大甲區西春泉農地重劃區路燈增設計畫

1、計畫內容：大甲區西春泉農地重劃區路燈增設工程，路燈增設預計約 130 盞。

2、預期效益：可大幅改善該區域道路夜間交通安全，提昇民眾使用道路之安全性。

3、施工期間：103 年 2 月~103 年 6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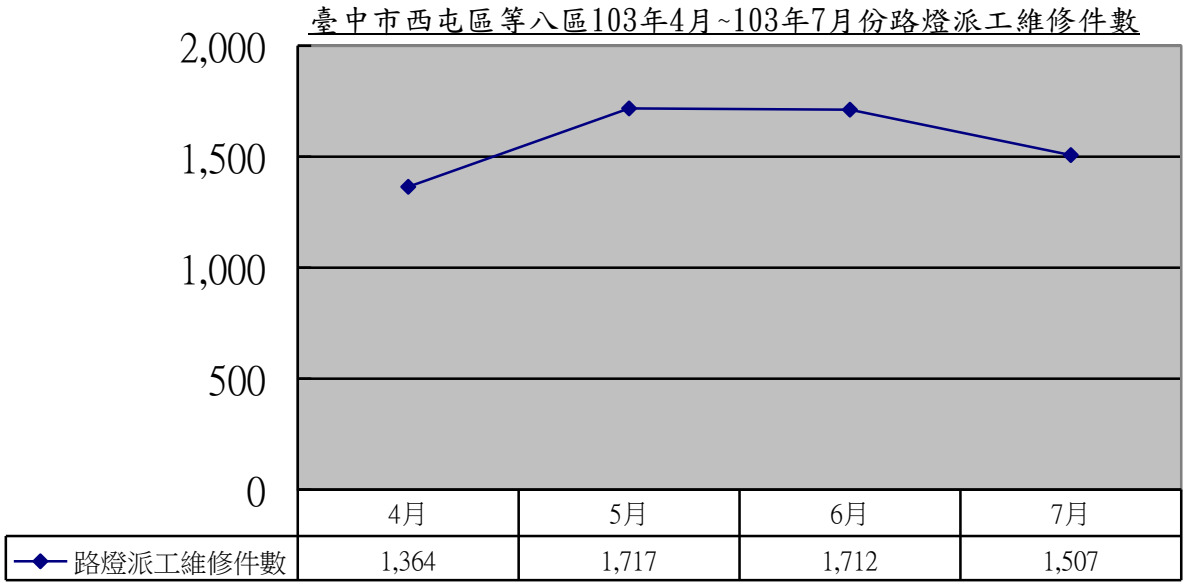
(四)為防止路燈發生漏電危險，除定期派員實施路燈安檢，並將逐年汰換老舊線路及加裝保護開關，以維護市民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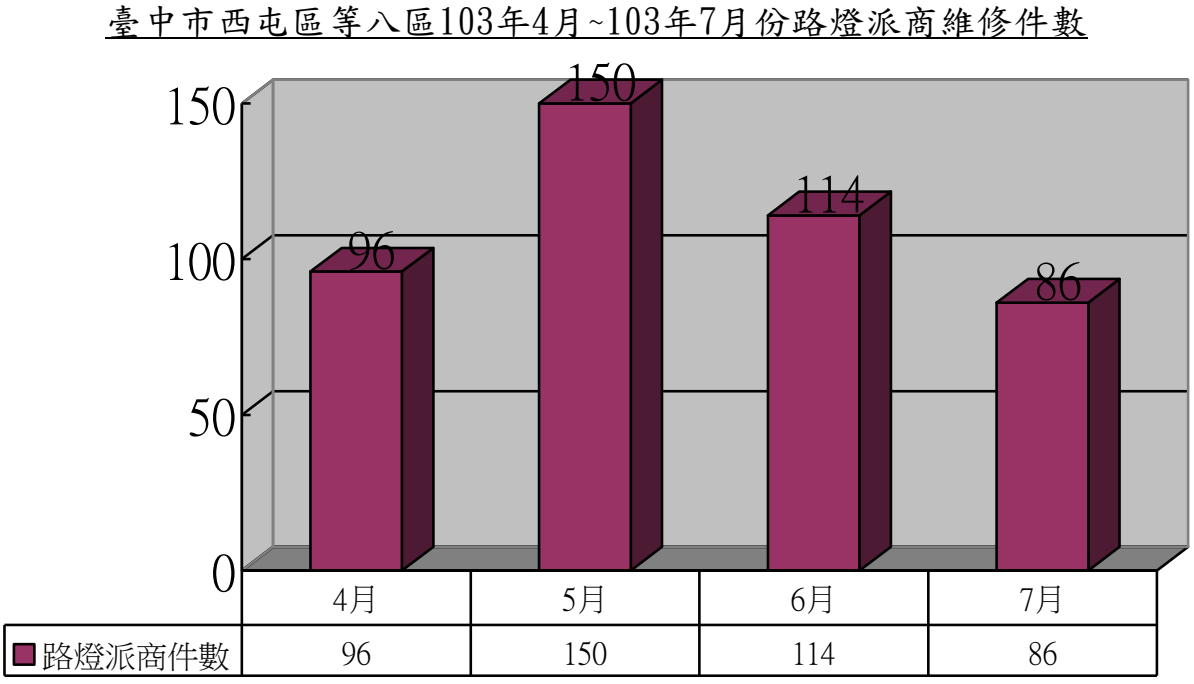
(五)配合減少溫室氣體、節約能源政策及減少路燈失明率之需求，並藉由台電協助金方案以及中央補助款，逐年持續推動現有水銀燈改為 LED 路燈。

(六)路燈零星增設與汰舊（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7 月）

1、臺中市西屯區、南屯區、東區、北屯區、北區、中區、西區、南區等 8 區路燈一般維修派工 6,300 件，路燈維修 6,612 盞；路燈派商維修 446 件，零星增設盞數 76 盞。

| | 4 月 | 5 月 | 6 月 | 7 月 | 合計 |
|---|---|---|---|---|---|
| 路燈派工維修件數 | 1,364 | 1,717 | 1,712 | 1,507 | 6,300 |
| 路燈維修盞數 | 1,469 | 1,784 | 1,728 | 1,631 | 6,612 |
| 路燈派商件數 | 96 | 150 | 114 | 86 | 446 |
| 路燈零星增設盞數 | 21 | 30 | 9 | 16 | 7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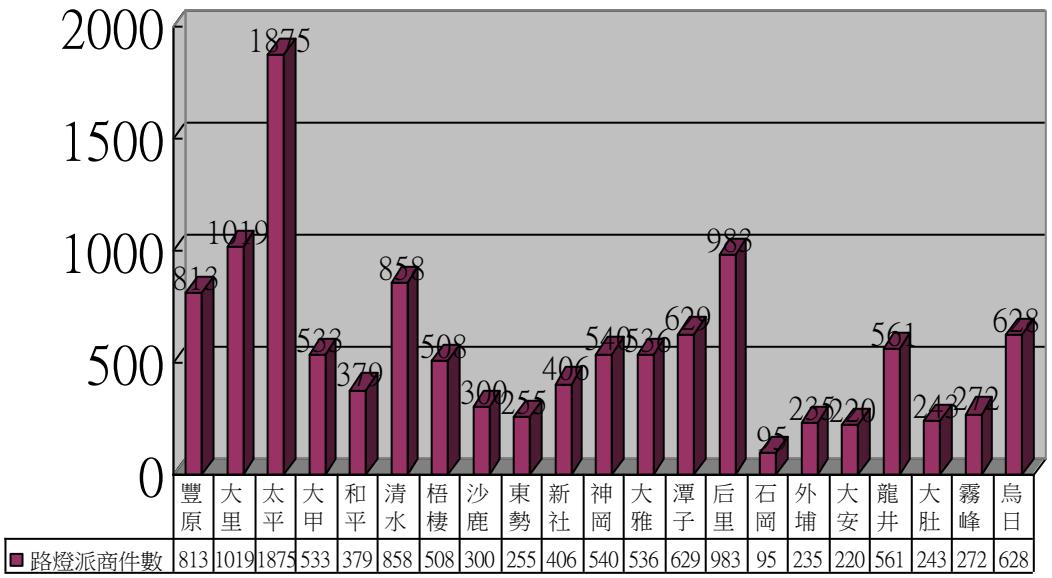




2、有關豐原區、大里區、太平區、大甲區、和平區、清水區、梧棲區、沙鹿區、東勢區、新社區、神岡區、大雅區、潭子區、后里區、石岡區、外埔區、大安區、龍井區、大肚區、霧峰區、烏日區等 21 區區公所 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7 月份之路燈派商維修件數共計 11,888 件，增設盞數 659 盞。

| | 豐原區 | 大里區 | 太平區 | 大甲區 | 和平區 | 清水區 | 梧棲區 | 沙鹿區 | 東勢區 | 新社區 | 神岡區 |
|---|---|---|---|---|---|---|---|---|---|---|---|
| 路燈派商件數 | 813 | 1,019 | 1,875 | 533 | 379 | 858 | 508 | 300 | 255 | 406 | 540 |
| 增設盞數 | 43 | 79 | 70 | 55 | 39 | 9 | 9 | 17 | 110 | 13 | 30 |

| | 大雅區 | 潭子區 | 后里區 | 石岡區 | 外埔區 | 大安區 | 龍井區 | 大肚區 | 霧峰區 | 烏日區 | 合計 |
|---|---|---|---|---|---|---|---|---|---|---|---|
| 路燈派商件數 | 536 | 629 | 983 | 95 | 235 | 220 | 561 | 243 | 272 | 628 | 11,888 |
| 增設盞數 | 28 | 11 | 41 | 9 | 6 | 50 | 0 | 6 | 18 | 16 | 659 |

臺中市豐原區等21區區公所103年4月~103年7月份路燈派商維修件數



八、積極辦理工程施工查核作業，以期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一）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於103年4月至103年6月已完成查核 40 件工程標案，其中查核金額(新臺幣5,000萬元)以上17件，1,000萬以上至查核金額15件，1,000萬元以下8件工程，預定103年度總計查核140件公共工程，以加強督促所屬工程主辦單位落實三級品管制度，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二）103年1月至103年6月期間，總計已辦理3梯次教育訓練，，分別於103年2月27日、103年4月22日、103年6月25日辦理3梯次教育訓練，總計超過450人次參加訓練。103年度預計辦理6場次開工前講習教育訓練。

## 參、創新措施

一、清除電線電纜，恢復市容整潔

本局「臺中市市區道路架空電纜線清除計畫」最新辦理情形如下:

（一）關於未建置寬頻管道之大里區大里路、太平區新平路二段部份已於103年2月24日簽准，其施工進度分別說明如下

1.大里區大里路

第1次派工路段自大里路西里巷起至五光路，已於103年4月28日開工，103年5月23日已完工，已完成本次派工路段南側寬頻管道及北側大里路西里巷至中投快速公路橋下(完成長度約 2,108.4 公尺)，並已於103年5月6日召開大里路寬頻管道建置工程管線遷移協調會，並作成會議結論請各管線單位於完工後務必將該路段架空及其他附掛之纜線移入寬頻管道中。

2.太平區新平路

第2次派工將完成接通東區旱溪街至太平區新平路之寬頻管道，此部分工程業於103年7月中旬完工並完成驗收，並於完工後將比照大里區辦理寬頻管道

建置工程管線遷移協調會，並請各管線單位於完工後務必將該路段架空及其他附掛之纜線移入寬頻管道中。

(二)既有寬頻管道銜接部分

為提高業者納管意願，已試辦龍井區東園巷、新興路至新興路 16 巷口之現地會勘，在了解各業者及當地居民之需求後，將於今年底完成龍井區東園巷、新興路至新興路 16 巷口之寬頻管道銜接工程 ，並於完工後亦將辦理現場會勘，限期要求相關業者將寬頻纜線納入寬頻管道。

二、LED 省電節能

**全國首創試辦 LED 省電節能示範區，為全國節能減碳行動之先驅！**

102 及 103 年度選擇龍井、沙鹿、大甲、外埔、大雅、神岡、東勢、新社等八區推動節能減碳老舊路燈汰換 LED 及擴大設置 LED 路燈專案計畫。

| 序號 | 施工年度 | 工程名稱 | 盞數 |
|---|---|---|---|
| 1 | 97 年 | LED 省電節能工程 | 7,698 |
| 2 | 97 年 | 臺中港路 LED 示範區 | 111 |
| 3 | 97 年 | 民權路-展光贈送 | 10 |
| 4 | 98 至 99 年 | 基金會贈送 | 1,250 |
| 5 | 100 年 | 安林路及西林巷 LED 工程 | 213 |
| 6 | 98 至 100 年 | 豐原區等 21 區區公所 | 6,367 |
| 7 | 101 年 | 推動節能減碳老舊路燈汰換 LED 路燈計畫(龍井區、大肚區、沙鹿區) | 900 |

| | | | |
|---|---|---|---|
| 8 | 102 年 | 沙鹿區節能減碳老舊路燈汰換 LED 路燈計畫 | 303 |
| 9 | 102 年 | 臺中市全區擴大設置 LED 路燈專案計畫 | 8,886 |
| 10 | 102 年 | 大里一期重劃區路燈汰換工程 | 605 |
| 11 | 103 年度 | 龍井區節能減碳老舊路燈汰換 LED 路燈計畫 | 1,045 |
| | | 合計盞數 | 27,388 |

##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建立大臺中生活圈更完整快速之交通系統，以縮減城鄉距離

(一)重大交通工程建設未來將陸續完工

目前已興建完成的重大交通建設如臺中環線(臺74線)，全長 39.235 公里，環繞臺中市區，臺中市也據此成為全臺為一具有環狀線公路的城市，除可聯通中山高、中二高、國道四號線、中彰快速道路、中投快速道路等外，大臺中市內各區之交通亦可獲得大幅改善。

為建立大臺中生活圈更完整快速之交通系統、縮減城鄉距離，本局將積極建設改善城鄉間之聯絡道路，如「東山路縣道 129 線（D 標末至中興嶺段）拓寬工程」之開闢，將可發揮臺中市區至大坑風景區、中興嶺段間之運輸、遊憩與觀光道路功能；另本局未來 2 年將就市長政見及各級民意代表、各區公所、民眾建議之道路開闢工程，評估效益後編列闢建經費積極辦理，經費龐大者則將爭取納入生活圈系統中，或專案爭取中央補助辦理。

(二)辦理年度計畫道路及巷道開闢工程，提升道路服務功

能配合市區里道路及市區外各區計畫道路闢建，提升道路服務功能，建構大臺中各區域道路服務網路，促進各區人口、產業之引進與發展。

二、辦理市地重劃及區段徵收工程，帶動本市整體發展

（一）臺中市第 14 期市地重劃工程

第 14 期重劃範圍是將臺中市原本規劃開發的單元九、十、十一等三個單元整併為一細部計畫區，本區原為四張犁地區的外圍農業生產地帶，屬於都市發展的邊緣區域；近年來因 74 號道路、環中路、松竹路陸續開闢，連貫了大雅、潭子及太平、大里等地區，且本重劃區因鄰近大雅交流道，故本案開發完成後，勢將成為臺中市重要城市發展地區。

本重劃區介於四張犁及水湳地區的舊聚落之間，聯外交通動線十分良好，重劃之目地就是要將兩個重要聚落加以串聯，並融入地方特色整體規劃出開放空間，透過綠色園道及公園景觀系統銜接對外入口節點，突顯地區文化意象，並保存四張犁及水湳地區舊有歷史都市紋理，塑造安全、舒適、便利之優質居住環境。當開發完成後，此地區將發展為文教氣息濃厚的居住生活圈，再加上周邊重大建設包括洲際棒球場、74 號道路等指標性工程陸續完成，未來將成為臺中市重要的新興開發區。

本重劃工程共區分六個工區，第一工區～第五工區均已動工，另第六工區配合土庫溪整治都市計畫變更業經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目前有關土庫溪排水計畫已送本府水利局審查中，第六工區細部設計於 103 年 7 月 16 日召開審查會議，於相關審查意見完成修正後，預計 8 月底辦理公開閱覽及後續招商作業，待排水計畫通過後再行通知承攬廠商申報開工。各標案施工進度詳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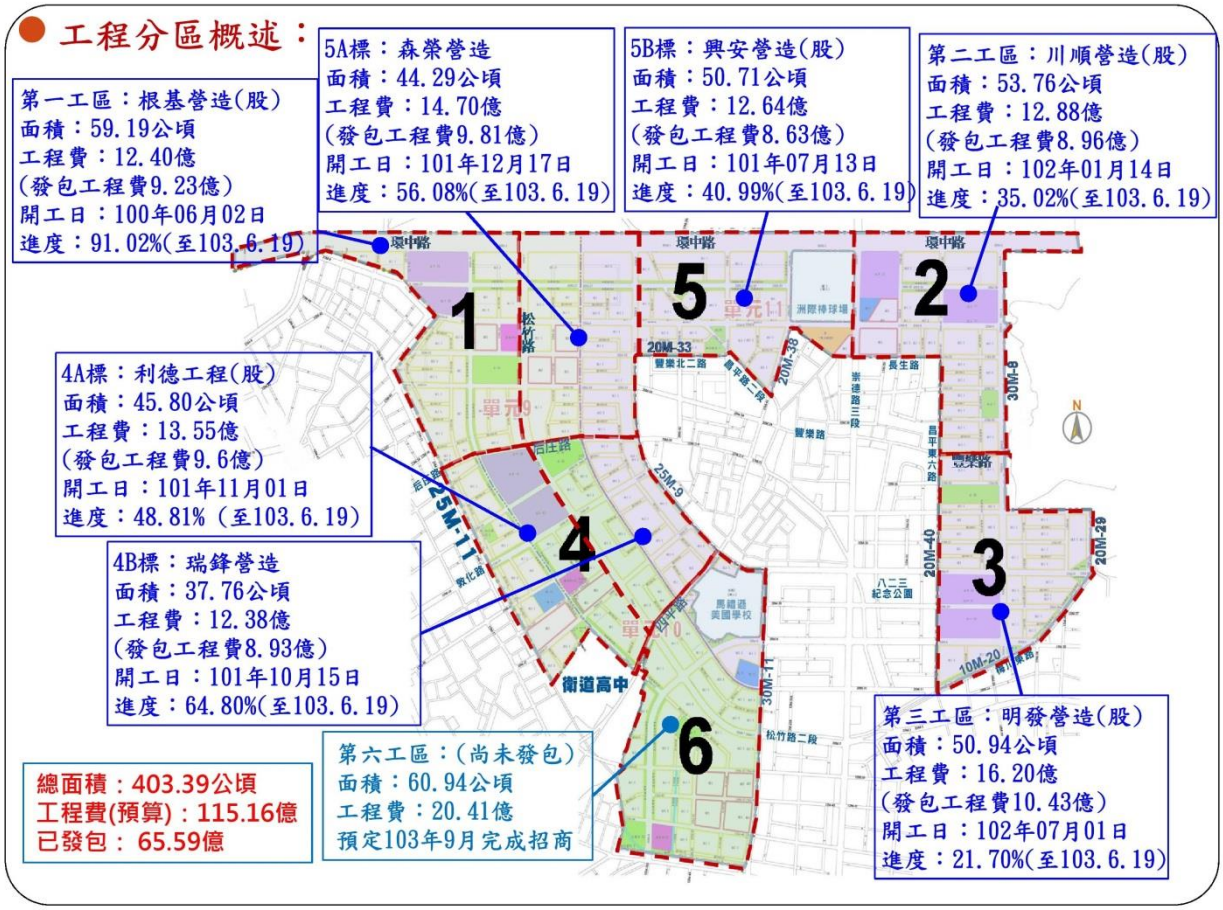



圖 23　14 期市地重劃工程範圍及期程圖

（二）「臺中市捷運文心北屯線機廠及車站區段徵收工程」

本案係為配合「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而以區段徵收方式取得捷運北屯機廠、G0、G3 車站及周邊相關公共設施用地，期能以都會區捷運之效能，配合周邊之都市發展計畫帶動地方繁榮。本案基地位於臺中市北屯區，其範圍東起旱溪、西至北屯支線排水及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捷運化用地(東)界線、南以松竹路一段為界、北則止於潭子區與北屯區之交界。

本工程採四個工區方式辦理設計及施工作業，第一工區已於 102 年 4 月 23 日開工，預計 104 年 3 月 12 日竣工，第二工區已於 102 年 1 月 11 日開工，預計 104 年 1 月 11 日竣工，第三工區於 102 年 9 月 16 日開工，預計 104 年 4 月 18 日竣工，第四工區主要施作項目為景觀、公園及滯洪池等工程，原涉及都市計畫變更業

經審議通過，並已由設計單位完成細部設計作業，目前辦理公開招標作業，於103年7月9日決標，得標廠商為松華營造有限公司並理後續簽約事宜。

本工程完工後，開發範圍內公共設施將予以興建更新，可提升人民生活品質，同時節省龐大建設經費支出費用等多重開發利益，並得以取得捷運機廠用地，俾利捷運系統之推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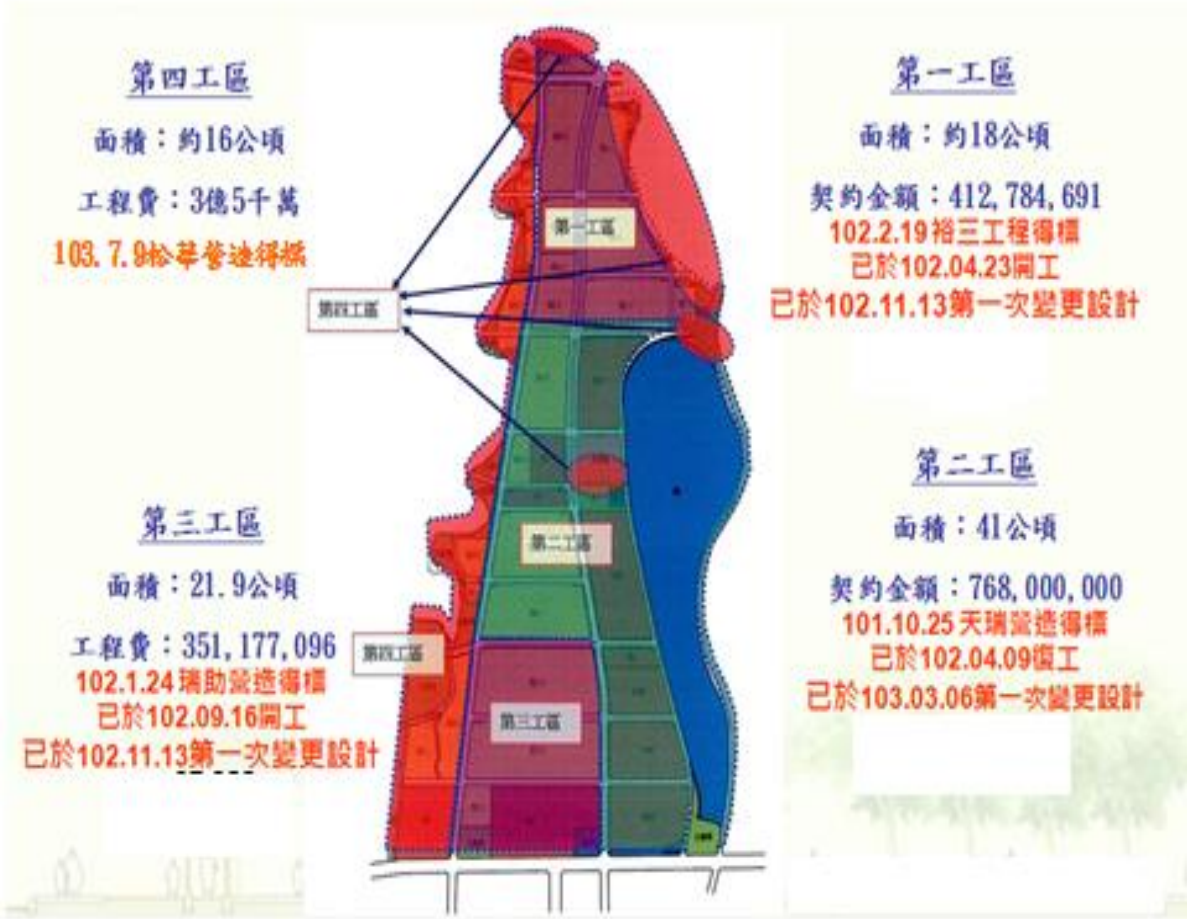



圖24　臺中市捷運文心北屯線機廠及車站區段徵收工程都市計畫圖

（三）「水湳經貿園區區段徵收工程」

本案係為因應「挑戰2008-國家發展重點計畫」設立中部國際機場政策，配合遷移水湳機場，及為使水湳機場原址獲得再發展的新契機，市府乃成立「水湳

經貿園區開發小組」加速推動後續開發建設。

本工程計畫範圍廣泛，包含「水湳機場原址地區」及周邊配合變更範圍，北至 80M 環中路、東接整體開發地區單元八細部計畫區、南略以河南路為界、西側緊鄰中山科學研究院、漢翔公司、逢甲大學等機構，並與第十二期重劃區為鄰。整體規劃範圍包括水湳機場原址、空軍第二後勤指揮部、刑事局中部犯罪打擊中心、原臺中航空站、原空軍貿易九村、機場北側農業區及「公 51」公園用地，面積合計約 254 公頃。此外也將大石二巷拓寬道路用地範圍、延伸東西向 30M 計畫道路穿越漢翔公司之用地範圍，以及規劃區周邊零星用地範圍，一併納入本計畫調整變更。

本案工程採 10 個標案進行施工作業，目前各標案進度詳如下圖：




圖 25　水湳經貿園區區段徵收工程範圍圖

水湳經貿園區整體開發計畫是從全球化、兩岸經貿發展前景及中台區塊未來發展做考量，呼應臺中市發展適居城市的定位及邁向國際化的願景，提出整合經貿、創研、大學、休閒、文化、生活等機能之規劃，型塑水湳地區成為中台區塊生活的、創意的、文化的以及各種生物棲息的新綠洲。同時以「三大一特色－大公園、大學城、大會展中心、臺灣精神臺灣塔」作為開發主軸，建構未來都市發展的新契機；並建立公私合夥的機制，期能擘劃更具前瞻性、國際性及創意性的都市環境，奠定中台區塊與國際接軌的堅定基石。

三、大臺中公園綠地開闢計畫

為提升市民生活環境品質，擴大綠化、遊憩空間，本局依都市計畫及地方需求情形，策訂本市公園綠地中程發展計畫，並配合本府既定政策依年度計畫程序積極辦理公園興闢，以期達到各公園均衡分布於市區及郊區，提供市民休憩使用為目標。

本局已啟動大臺中 44 座公園綠地開闢計畫，其計畫性質屬 101~103 年度連續性預算編列方式，計畫總經費達 23 億 1,213 萬元，並計畫分年分期執行，其中 102 年度臺中市議會審議通過預算為 12 億 1,320 萬元(含工程款 7 億 6,613 萬元及土地款 4 億 2,707 萬元與先期作業費 2,000 萬元)。

未來「大臺中公園綠地興建計畫」開闢完成後，將可提升大量綠地面積，讓市民每人享有之綠地面積比例，大幅提升至 5.24 平方公尺。

四、建立臺中市防災公園系統建置計畫

本計畫以都市防災的觀點，規劃將各種設施適當地配置於各類開放空間中，公園仍應以市民的生活遊憩文化活動及都市的生態景觀與環境保全為依歸，防災是在公園不變的主題規劃中，給予另一種意義與功能，使其發揮至最大的空間效益，因此本局編列新臺幣 100 萬元，委託專業技術服務團隊辦理「臺中市防

災公園系統建置計畫」，並參考國際案例規劃，以短、中、長期計畫改善現有及未來的公園綠地，充實其防救避災之機能，並結合周邊警消救災資源整合為防災園區，已於103年6月18日完成計畫期末審查。

五、持續推動「亮點公園」計畫，形塑城市美質意象

(一)計畫目標

串連本市具吸引力及潛力之公園遊憩據點，形塑多亮點的城市公園美質意象，打造獨具特色與創造力的綠色休閒城，以達到城市行銷之目標。

(二)分期計畫內容

1、近程：

(1)辦理方式：納入103度亮點公園綠美化維護工作，搭配「蒔花輪植」方式，以增加公園綠意美質，俟核定維護廠商所提之「亮點公園蒔花輪植計畫」後，即刻啟動。

(2)種植地點：文心森林公園、臺中公園、豐樂公園、北屯兒童公園。

2、中程：

(1)辦理方式：擇本市亮點公園加強景觀花卉裝置藝術(含夜間照明與滴灌系統)。

(2)建議試辦地點：臺中公園(公園路入口)、豐樂公園(向心南路與文心南五路口)。

3、長程：

上開中程試辦計畫成效良好，擬擴大辦理至21區公所轄之亮點公園辦理。

六、加強辦理工程施工查核及開工前講習訓練

將持續針對行政院列管公共建設計畫、施工進度落後百分之十以上、輿論責難或有重大事故及全民督工專線檢舉等之工程標案，進行工程施工查核，103年度預計查核140件工程標案，其中50%以上以不預先

通知查核辦理，後續年度將逐步提升不預先通知查核比例，督促工程主辦單位、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於平日即落實三級品管制度。

本(103)年度將加強辦理開工前講習訓練，預定每2個月辦理一梯次講習，以提升相關單位人員施工品質管理觀念，進而提升本府工程施工品質，後續年度將加強講習頻率及調訓人數，以加強工程人員本職學能，本(103)年已分別於103年2月27日、103年4月22日、103年6月25日辦理3梯次教育訓練，總計超過450人次參加訓練。

為加強本府各機關落實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督導，督促監造單位及施工廠商確實執行三級品管制度，持續推動「臺中市政府公共工程外聘督導委員實施方案」，並每季統計執行成果，本(103)年度第1季工程實際進度介於20%~80%計有361件工程，其中已執行外聘督導委員標案數計有114件工程，屬綠美化維護、緊急搶修、例行性維護修復等工程經提報免辦理61件，另有47件工程預計於103年度實施外聘委員督導。

為持續辦理材料檢驗作業，本(103)年度截至6月份已抽驗55件工程標案材料品質，103年度預計抽驗100件工程標案。

另定期辦理人員查證作業，本府除查核過程辦理人員查證外，並自102年11月起加強人員書面查證作業，本(103)年度截至6月份已查證60件標案，103年度預計至少查證120件標案。

七、逐年汰換燈具改為LED燈，打造省電節能城市

近來地球暖化，節能減碳受到各界重視，政府機關均以環保、節能為努力目標，並積極展開各項環境保護行動。而目前我國於LED路燈之領域，已達相當技術水準。

本局除在一般道路照明逐年汰換老舊水銀燈，使用LED照明外，於大型橋樑夜間照明及光雕藝術部分，

LED 亦可符合節能減碳政策，並依程式進行各式各樣燈光變化效果，其夜間景觀，令人驚艷。

LED 亮度及光衰均優於傳統燈源，且其具省能效果及不易損壞優點，所以 LED 燈作為路燈的潛力不容忽視。本局未來亦將逐年編列預算汰換老舊水銀燈具改為 LED 燈，期積極配合全球節能減碳之時代潮流！

## 參、結語

持續積極推動各項建設，打造許多新的桃花源，更希望透過公共建設可吸引新創產業及民眾進駐、移居臺中市，本局所有的努力目標皆是以人為本，世瑋將與本局同仁一起努力，將各項建設做到盡善盡美，希望所有的建設都能符合民眾的需求，讓大臺中成為最友善的城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八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水利局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劉振宇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8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8次定期會開議，振宇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為解決民眾生活上與水保、水利及污水相關的問題，自本年4月起至年7月止，本局在山坡地治理方面，除嚴格審查水土保持計畫23件、山坡地違規開巡查627件及定期召開超限利用處理計畫進度檢討會等管理手段外，亦完成農路長度約5,762公尺，野溪護岸施設長度約2,997公尺，大幅提升山區農民交通便利及強化上游的水保及中游的滯洪；在推動重大水利建設方面，為將南山截水溝納入6年660億「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預算，本局於6月10日與經濟部水利署召開會議，該署已同意本局循「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程序提報執行計畫書，將視計畫額度及山腳大排工程、用地取得辦理進度，分年分期協助辦理。

另柳川污染整治及環境改善、清水大排整治、太平區坪林排水改善工程、霧峰區乾溪排水環境營造工程等多項重大水利工程亦依既定期程持續推動中，完成後除營造周邊環境提供民眾休憩空間外，亦減少淹水範圍保障民眾安全，此外，本局亦辦理潭子區頭張路二段、烏日區中山路一段、麻園東三街、振興路及南區西川一路等多處雨水下水道，積極提升本市雨水下水道建置率。

在防汛整備方面，本局辦理總計15場防汛、山坡地演習及防災宣導，強化應變能力及提升民眾防災意識，並於汛期前完成小型抽水保養、沙包鼎塊整備及搶修搶險契約發包作業，亦增購12台大型抽水機加入防汛行列，以因應汛期颱風豪雨來臨；在水利規劃及管理方面，辦理筏子溪及周邊水系耐洪能力提昇、軟埤仔溪排水暨

周邊排水系統及本市淹水區域檢討改善等多項規劃，完成後可作為後續治水工程之參考依據。

另為永續水資源發展，本局除嚴格管理地下水及溫泉水之取用，依法取締違法鑿水井者，避免過度抽水衍生地層下陷；亦積極推動溫泉取供事業協助溫泉觀光業者合法取得溫泉用水。在污水活化方面，本年 6 月本市第一座經費完全由區段徵收基金支應興建之廍子水資源回收中心將完成，約可每日處理 5 萬人所排放之生活污水，配合其他水資源回收中心持續興建，將大幅提升用戶接管率。

水利建設是城市重要基礎設施之一環，未來本局除持續辦理各項水利工程外，在水質活化及永續利用方面，推動污水下水道及水資源回收中心建置，同時強化本市防汛應變能力，達到「防洪治水　保護市民」最終目的。

最後，振宇在此提出 103 年 4 月到 103 年 7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 103年4月到103年7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治山防災工程及農路維護修建工程

### （一）水土保持工程

#### 1、整治大肚山臺灣大道西側3處野溪

去年颱風造成大肚山中游野溪及沙鹿區淹水災情嚴重，瞬間豪大雨促使大肚山上土石沿北勢溪、南勢溪順勢而下，流經臺灣大道西側，因河道通水斷面不足而造成淹水，尤其是沙鹿區鎮南路二段、自由路及平等路附近。本局投注 5,230萬辦理「六晉橋下游野溪改善」、「北勢溪六福巷至北勢東路護岸改善」及「青年公園至福嘉巷箱涵改善」等3件野溪整治工程，已於本年6月27日前完成，將有效疏解沙鹿區淹水問題。

此外，為配合南山截水溝新建工程，本局本年特別編列預算3,000萬元整治南山截水溝上游野溪支流及南勢溪支流匯流處改善工程，以期南山截水溝完工後發揮最大排水功能。

#### 2、龍山路野溪整治疏解台灣大道黃流

為解決臺灣大道淹水及加速推動南山截水溝整治計畫，本局業於本年4月8日完成龍山路野溪整治工程，改善靜宜大學東側排水系統不佳及排水斷面不足問題，除可避免滾滾黃水流入臺灣大道外，並可避免土砂災害再次發生。

本工程自去年12月10日開工，施工期間遭遇周邊地主反對，透過地方協調溝通，如期於本年4月8日完工，以紓緩河道的壓力並減低河道的變化；另5月15日沙鹿區降下豪大雨，本局於5月16日派員前往勘查本工程改善成效，經查本次豪大雨龍山路未有土石崩塌發生，整治工程發揮沉砂滯洪功效，維護當地居民生命財產及交通之安全。




圖　龍山路野溪排水溝竣工(左圖)及5月16日豪大雨沉砂滯洪池發揮功效(右圖)

3、東大路上游治理

去年颱風本市西屯區東大路淹水為患，漫流至道路阻斷交通及鄰近的大東海停車場，民眾期盼市府儘速改善，本局研擬規劃後，造成東大路淹水的主因是周邊排水通洪斷面不足，其上游野溪銜接東大路側溝較窄，以及大東海停車場上方市立殯儀館火葬場排水系統的水流斷面限制，讓排水不及導致雨水漫流入停車場。經縝密規劃後，考量東大路側溝無法容納上方集水量，本局規劃增加排水溝斷面約5倍，並循舊有道路側溝匯集於最低處設計排水豎井，直接引流至普濟溪改善斷面不足問題，引水有道。工程業於本年3月動工，已於6月27日完工，颱風豪雨期間將降低淹水問題。






圖　去年康芮颱風東大路淹水現況(左圖)及東大路排水溝施工照片(右圖)

(二) 農路野溪治理有成效，居民安心快樂行

為做好本市山坡地災害防治、土石流預防及持續改善山區農民生活做好保水固土之工作，本局逐年編列經費辦理農路修繕及野溪整治，截至本年 6 月辦理農路改善長度約 5,762 公尺，野溪護岸施設長度約 2,997 公尺，地點涵蓋本市山線地區如豐原區(東陽里福德巷坑溝野溪等)、東勢區(造坑產業道路、小南坑野溪及五窯坑野溪等)、和平區(打鐵坑溪、南勢里產業道路)等；海線區如沙鹿區(窯古南路、竹林南溪及竹林北溪等)、外埔區(山腳巷排水溝)及大甲區(福德里頂後厝子段產業道路)等；屯區如太平區(頭汴坑溪、北田產業道路及南國巷產業道路等)、大里區(健民里健民坑溝)及霧峰區(桐林里北溝小段野溪、萬豐里萬斗六段等)等。




圖　沙鹿區窯古南路農路修繕施工前（左圖）、後（右圖）對照




圖　潭子區豐興路一段農路修繕施工前（左圖）、後（右圖）對照




圖　霧峰區甲寅里錦山路排水改善工程前（左圖）、後（右圖）對照





圖　太平區東汴里炮仔林緊急搶修工前(左圖)、後(右圖)對照

二、山坡地永續發展護生態

(一)山坡地管理層面：

1、成立水土保持專業團隊：

本市成立臺中市政府水土保持服務團，協助民眾執行正確之水土保持工作，由服務團技師至現場協助辦理山坡地開發及利用之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案件會勘及指導民眾，加強民眾對山坡地保育理念之建立，並在安全、生態及環保的前提下合理地規劃使用山坡地。本年4 月到7 月共計協助簡易水土保持申報63 件。





圖　簡易水土保持申請前(左圖)及處理竣工後(右圖)對照

2、嚴格審查水土保持計畫：

為強化山坡地管理並降低開發造成下游排水系統之負荷，本局訂定「臺中市政府水利局受理水土保持計畫審查小組設置及審查作業要點」，於受理水土保持計畫之審查前實施「聯外排水檢討」審查機制，以達保育水土資源，並落實上游保水、中游防洪、下游排水之綜合治水方向。103 年 4 月至 7 月辦理本市轄內大型開發需擬具水土保持計畫案件計 23 件，通過第一階段聯外排水檢討會議案件計 10 件，通過水土保持計畫審查案件計 21 件。





圖　水土保持計畫聯外排水檢討及現場審查圖

（二）山坡地為民服務項目：

1、可利用限度查定：

為促進土地合理利用，本局依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訂定之「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分類標準」實施可利用限度查定作業，將山坡地供農業使用之土地辦理分類查定，供後續土地使用管制及限制土地使用，確保山坡地土地資源永續利用。本市尚未辦理可利用限度查定土地約 1,200 筆。本年 4 月至 7 月本局辦理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案件共計 49 件。

2、水土保持合格證明：

為辦理公有山坡地放領，需依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 12 條之 1 核發農、牧地或造林水土保持合格證明書，本局於農業局共同合作至現場勘查確認，再由本局核發水土保持合格證明。本年 4 月至本年 7 月本局辦理水土保持合格證明案件共計 12 件。

（三）山坡地違規開發之查處：

1、積極辦理山坡地違規查報及超限利用處理計畫

本局自 102 年起執行山坡地深化管理計畫，共 10 名巡查員專職辦理山坡地巡查及違規案件查報，藉由主動巡查及查報取締工作，有效遏止山坡地違規開發情形。另針對山坡地超限利用案件本局亦積極辦理清查工作，為加速解決山坡地超限利用問題，本局以派員進行訪查、輔導方式，主動讓民眾瞭解山坡地超限利用衍生之水土保持問題，以達輔導代替處罰之效。

2、山坡地違規開發查報取締及超限利用處理計畫（本年 4 月至 7 月執行成果）

（1）山坡地違規開發巡查件數共計 627 件。

（2）山坡地違規查報取締共計 67 件，其中涉及違反水土保持法經裁處共計 20 件，罰鍰共計 128 萬元。

（3）每三個月辦理「研商臺中市政府辦理國（公）有土地山坡地超限利用處理計畫進度檢討會」，針對位於國公有山坡地超限利用案件處理期程，請各相關單位積極辦理清查工作。



圖　清查山坡地超限利用土地

（四）與大肚山相關單位共同合作解決淹水問題

去年颱風造成臺灣大道及沙鹿地區淹水災害，不僅危及市民，對大自然也造成相當大的影響；淹水問題需由市府及各單位共同努力研商解決，才能真正杜絕水患發生，目前本局協商成果如下：

1、靜宜大學：

靜宜大學建校於水土保持法施行前，除近年新蓋大樓依據建築技術規則施作雨水貯集滯洪設施外，建校當初並無水土保持設施。查校區集水區面積 28.7 公頃，區內有道路、建物及排水系統等，大部分為不透水面；山坡地之開發、經營使用行為勢必造成逕流量增加，靜宜大學係水土保持法所稱之水土保持義務人，應有依據水土保持法第 8 條實施水土保持處理與維護之責任。經本局要求靜宜大學於本年提送水土保持處理與維護說明書，應於校園內施作滯洪池，此外於滯洪池完工前，由靜宜大學提供校區後方一未使用土地供本局施作臨時滯洪池，齊心解決沙鹿地區淹水問題。




圖　會勘靜宜大學開挖臨時滯洪池

2、弘光科技大學：

鑑於沙鹿地區淹水頻繁，弘光科技大學位處臺灣大道淹水點周圍山坡地，基於保育水土資源，避免淹水災害，弘光科技大學於本年3月提出水土保持處理與維護說明書，於校區內設置滯洪池，以減緩對下游地區環境之衝擊。

弘光科技大學校區面積10.628公頃，校內皆已完成開發，所提之說明書除設置滯洪池外，亦針對校區內排水系統作改善，並有後續養護計畫及臨時防災設施，為減緩沙鹿地區淹水問題盡一份心力。

3、國道高速公路局：

有關沙鹿地區淹水問題，當地民眾認為開闢國道三號道路導致大雨直接沖到臺灣大道，再流到沙鹿市區係造成嚴重淹水原因，本局就第二高速公路部分與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等相關與會單位及人員研議改善方案，分別於本年1月、4月及6月定期召開相關會議。

會議決議包括請高公局依據本年6月審查意見修改所提送之改善報告，並請於本年6月17日前送本局憑辦。臺灣大道易淹水區域上游，請高公局施設應急性滯洪設施，滯洪量體約1100立方公尺，並於本年8月30日完成設計發包、本

年8月15日施工完畢。有關「第二高速公路後續計畫大甲彰濱路段水土保持計畫」國道3號清水服務區至龍井交流道本身所需之滯洪量約13,000立方公尺部分，亦請高公局於明年4月30日前施作完畢。希望藉由公家單位互相配合，減少本市淹水災害。





圖　邀集高速公路局等相關單位一同至國道三號會勘

4、台糖公司：

去年颱風豪雨造成臺灣大道9K+800（往沙鹿方向、鄰沙鹿與龍井交界處）處道路邊坡逕流集中、排水不及，淹水災情嚴重；本局分析該處道路邊坡2公頃土地為台糖所有，閒置未利用，林相稀疏，邊坡也沒有水土保持設施；因此，本局依據水土保持法，除邀請地主台糖公司會勘確認致災原因，尋求解決之道外，也請該公司善盡水土保持義務人之責。

本局3月邀集鄰近地主台糖公司會勘，台糖已配合開始在沙鹿與龍井交界處2公頃土地上造林外，並無償提供土地供本局施作滯洪沉砂設施及沖蝕溝改善等相關工程，預計完工後，可避免大肚山土石衝向臺灣大道形成滾滾黃流，保護周遭建物及道路。





圖　邀集台灣糖業公司等相關單位會勘(左圖)及塌地上方台灣糖業公司施作造林照片(右圖)

三、持續推動水利工程建設

（一）重大水利工程

1、南山截水溝已啟動 先行改善瓶頸渠段

為澈底解決大肚山瞬間暴雨導致下游市區排水系統失靈問題，本局已正式啟動南山截水溝整體治理工程，總計畫經費約 70 億(工程費 35 億、用地費 35 億)，南山截水溝(含山腳排水)都市計畫變更案業於去年 12 月 24 日內政部都委會第 818 次大會通過，並於本年 3 月 11 日發布實施生效，原溝渠用地管制面積約 147 公頃降為 42 公頃，解編 105 公頃溝渠用地，受惠地主人數超過 2,000 人，恢復原計畫使用分區，達成市長去年底完成土地解編對地方之承諾，另本年也已編列經費辦理南山截水溝(含山腳排水)治理工程土地取得先期作業。

中央及本局針對淹水瓶頸渠段且無用地取得問題工程優先辦理，已投入約 4.9 億元(市府 3.9 億元，中央 1 億元)辦理各項改善工程，已執行工程總經費 14%以上，將可有效減緩臺灣大道及海線地區淹水問題。因後續治理經費龐大，為利爭取將南山截水溝納入 6 年 660 億「流域綜合治理

計畫」預算補助本府辦理，本年6月10日由振宇率領拜訪經濟部水利署王副署長瑞德，該署已同意本局循「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程序提報執行計畫書，將視計畫額度及山腳大排工程、用地取得辦理進度，依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相關規定分年分期協助辦理。

南山截水溝工程完成後將有效保護臺中港特定區之自由經濟示範區及減少淹水面積(沙鹿、梧棲、龍井區)達367公頃，保護人口約20萬人，可保護區內投資廠商、海線居民免受生命財產之巨大損失。



圖　6月10日研商南山截水溝治理計畫用地範圍線送審及相關整治

2、臺中市柳川計畫

為改善柳川各河段水質污染問題，行政院環保署於101年補助辦理「臺中市柳川污染整治及環境改善計畫」，計畫範圍為崇德柳橋至南屯柳橋，改善長度約4公里，總經費約4億元，工程區分為第一期柳川上游段(崇德柳橋~中正柳橋)

工程及第二期柳川下游段(中正柳橋~南屯柳橋)工程等二部分，第一期工程業於本年4月7日開工，預定於明年12月竣工。

完成後將可有效改善柳川舊市區段之水質，並結合快捷巴士(BRT)於中正路中興停車場預定站址，提供市民觀光遊憩空間，進而促進中西區之整體發展。冀望藉由加強污水截流、水質現地處理及水域環境營造等方式，改造柳川水岸環境，營造近水、親水、愛水之樂居新都會，持續再造河段乾淨及多元性水域，達到河川水體水質清淨美化目標，提高市民生活品質。



圖　柳川污染整治及環境改善未來示意

3、清水區清水大排整治及相關設施工程

清水區清水大排為當地重要的排水系統，為配合「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規劃成果進行整體治理，本局進行清水大排整治及相關設施工程，以改善周邊淹水問題，工程經費1億2,000萬元，業於去年5月2日開工，目前已完成左岸防洪牆、牆面紅磚鋪設、景觀台及U型側溝，實際工程進度約56%，預定於本年12月竣工。完成

後將對提升清水區內之淹水保護及改善當地之河岸景觀，有具體的效益。並可建構清水藍帶優質情境，藉由體驗自然與人文藝術結合，發展清水大排河岸流域文化，塑造城市與河川的新記憶。



圖　清水區清水大排整治現況

4、霧峰區乾溪排水環境營造工程

乾溪排水為貫穿霧峰區之主要市管區排，為提供當地居民一個優質而安全的親水環境，本局規劃辦理乾溪中正橋至新厝橋之河川環境整體營造工作，工程經費 5,000 萬元，業於去年 4 月 3 日開工，並於本年 3 月 31 日完工。於本年 5 月 2 日上午 9 時 30 分於霧峰區中正橋旁平台舉辦「霧峰乾溪河川環境營造計畫工程」啟用，由市長主持，並邀請選區立法委員、議員代表、地方里長蒞臨共襄盛舉。

本期工程設置自行車專用道、河岸休憩平台、區域指標及導覽、沿線綠籬美化及夜間景觀照明等相關設施，將有效利用都市開放空間及遊憩資源，建構兼具生態、文化、休閒、景觀功能之都市線性空間系統，提升市民生活環境品質。



圖　霧峰乾溪河岸自行車專用道啟用典禮

5、太平區坪林排水改善工程

坪林排水為貫穿太平區之主要市管排水，自和平橋下游至與廊子溪匯流口，全長約 1.2 公里，其集水區範圍涵蓋光華里、大興里、光明里、中山里、豐年里、勤益里、坪林里、東平里與東和里，影響人口約 36,132 人。由於渠道斷面狹小及橋樑之樑底過低，形成坪林排水通洪瓶頸，每逢颱風豪雨即有造成淹水之虞，威脅鄰近居民的身家安全。本局計畫以排水斷面改善為主要治理方針，進行坪林排水的治理工作，其中坪林排水匯入大里溪出口處業於 100 年改善完成。本計畫則辦理坪林排水其餘渠段之護岸改善及橋樑改建工程，工程經費 1 億 8,000 萬元，按 101 年 3,000 萬元、去年 8,400 萬元、本年 6,600 萬元，分 3 年編列預算辦理。

應急工程業於去年 12 月 31 日施作完竣，另和平橋（原治理終點）下游工程用地徵收（價購）作業已完成，預計本年 7 月底前先行完成東村橋

下游護岸改建，並於本年12月全數施作完竣。



圖　坪林排水東村橋下游護岸改建

6、梧棲區梧棲大排護岸文化路至港埠路整治工程

臺中市梧棲區梧棲大排集水區上游源頭屬大肚山台地及山麓地帶，地勢由東向西急降，下游為平原低地區，為貫穿整個梧棲區之主要區域排水路。近年來，由於區域發展及都市化，土地開發密集，使得原可暫時蓄存雨水的綠帶、農地面積減少，造成逕流量增加。本計畫將依據排水規劃標準整治梧棲大排文化路至港埠路(西濱快速道路下)排水道，護岸設計考量首要以提升排洪能力、維持既有道路基本使用功能、創造兩岸植生綠化與休憩空間，工程經費4,500萬元，業於本年1月1日開工，目前護岸工程持續施作中，工程實際進度約40%，預計本年12月底前完工。



圖　梧棲區梧棲大排整治現況

7、樹王、中興及后溪底抽水站竣工

為宣示本局防洪之決心並增加民眾之安全感，業於本年4月16日大里溪沿岸三座抽水站辦理聯合啟用典理，中央與地方各首長、民意代表及當地國小師生均前往典禮會場觀禮，市長除頒發感謝狀嘉勉工程團隊之辛苦，亦感謝協助抽水站外牆彩繪之國小師生，最後更與眾人按下抽水站啟用之按鈕，宣告三座抽水站均於本年度汛期肩負防洪治水之重要角色。

目前三座抽水站在同時運轉下，可在2分鐘內抽乾一座國際標準游泳池的水量(50M*21M*1.8M，1,890 噸)，效能極高，紓解烏日霧峰連年的淹水惡夢。另因氣候變遷，驟降之暴雨強度已超過地區排水能力，仍造成低窪地區部分積淹情形。本府為求再提高樹王埤抽水站抽水效益，由本府水利局於5月22日邀集專家學者、議員及里長討論，短期將降低抽水站蓄水池溢流堰高度，並於8月完成增設抽水機組，此外

也將該地納入「臺中市烏日區排水系統（含雨水下水道）檢討規劃」案中，預計於本年底提出渠道周遭排水系統檢討規劃初步方案。




圖　樹王埤、中興及后溪底抽水站聯合啟用典禮

8、鰲峰山公園整體發展建設工程第一期工程完工

臺中市政府辦理鰲峰山公園整體發展建設工程，投入4億5千萬元經費，其中第一期工程辦理鰲峰山公園內米粉寮溪排水系統野溪治理與橋頭寮溪滯洪設施改善，業於本年5月初完工，施作項目包含攔砂壩、固床工、箱籠護岸等設施；此外，攔砂壩及固床工仿石頭造型外觀，以減少對當地環境視覺衝擊，野溪整治長度約430公尺，滯洪量約4萬立方公尺。

鰲峰山公園整體發展建設工程第二及三期工程已發包施作，第四期工程刻正辦理發包作業中，主要辦理公園內遊憩設施、景觀及植栽改善，完工後將提供市民嶄新風貌的鰲峰山公園。




圖　鰲峰山公園整體發展建設第一期工程箱籠護岸(左圖)及攔砂壩(右圖)竣工照片

(二) 雨水下水道建置

目前本市雨水下水道規劃長度為 889.37 公里，已施作長度為 564.265 公里，建置率為 63.45%，為強化都市內防洪排水基礎，是以本局積極推動雨水下水道建置，自本年 4 月至 7 月止重大雨水下水道工程完成如下：

1、潭子區頭張路二段雨水下水道工程

依據「99 年潭子區雨水下水道系統減套規劃報告」，淹水地點主要位於頭張路與德福街交叉口。本工程為解決該區淹水問題，於頭張路與德福街交叉口至頭張路與龍形溝交叉口，進行雨水截流，建置直徑 120 公分之管涵，長度約 338 公尺，並設置必要集水井及銜接管，完成後將可保全戶數 800 戶，減少居民財產損失約 1 億元。




圖　潭子區頭張路二段雨水下水道施工位置

2、烏日區中山路一段及麻園東三街雨水下水道工程

依據「71年台中縣烏日鄉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及當地議員、里長建議，為改善中華路、中山路一段及信義路381巷一帶，大雨造成之雨水溢流，本工程於中華路及信義街現有雨水下水道連接新建雨水下水道系統(2.1m*1.9m箱涵，長度約177公尺)，流入麻園頭溪，改善該處淹水情形。




圖　烏日區排水不良區域概況圖

3、東區振興路 437 巷雨水下水道改善工程

為解決振興路 437 巷 59 弄、十甲東路與東義街口之淹水狀況，本工程自東區東義街與振興路 437 巷 59 弄巷口至十甲東路與振興路路口，抽換管涵為直徑 80 至 120 公分，並重建 5 座人孔，新建 2 座集水井，完成後將可改善 2.8 公頃之淹水面積，保全戶數 560 戶，並減少 8000 萬之財物損失。




圖　振興路 437 巷工程示意圖

4、南區西川一路雨水下水道新建工程

本案工程原有水溝久未整治，既有箱涵排水系統不連續，使得排水效率不佳，如經豪大雨，恐造成周邊民房和道路淹水及危害當地居民安全，增加西川一路淹水的危機。本工程於此新建直徑 100 至 120 公分之排水管涵，約 391 公尺，與既有系統銜接，並新建 4 座人孔及 2 座集水井，以增加排水效率，可避免因豪大雨帶來的雨量所造成的危害，並減少道路或民房淹水的情形。



圖　南區西川一路新建排水管涵

5、大里區中山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依據「臺中市十九甲地區(含大里、太平區)及大里工業區易淹水區域檢討」報告，經檢討5年保護標準，於「臺中市大里區草湖地區AI-005號道路工程」下埋設管徑1.35公尺，長度約256.8公尺之雨水下水道，銜接大峰路既有雨水下水道系統(管徑1.8公尺)，完成後可改善大里東湖地區(草湖路及東湖路)之淹水情形，預期可改善淹水面積2.85公頃，並減少財物損失約8200萬元。



圖　大里區中山路新建管徑1.8公尺雨水箱涵

四、完成臺中市全區各級排水路清淤工程

（一）完成臺中市河川及區域排水清疏

本局業於汛期前完成臺中市轄管區域內各級排水路清淤工程，包含臺中市各區重要河川及排水，如溫寮溪、東大溪排水、南屯溪排水、食水嵙溪排水、軟埤仔溪排水、陽明山排水、鹿寮排水、旱溝排水、乾溪排水、中興段排水、坪林排水、后溪底排水、車籠埔排水、崁子腳坑排水、山腳排水、龍井排水、安良港排水等，總計完成全市區域排水及市管河川清淤總長度約 120 公里，透過汛期前密集清疏後可有效維持排水路的暢通，減少市民汛期時的淹水之苦，減少淹水面積降低災害損失。



圖　龍井排水清淤前(左圖)、後(右圖)對照



圖　乾溪排水清淤前(左圖)、後(右圖)對照



圖　南邊溪清淤前(左圖)、後(右圖)對照



圖　溫寮溪清淤前(左圖)、後(右圖)對照

（二）完成臺中市全區雨水下水道清淤

本局於汛期前完成本市轄管區域內各雨水下水道清淤工程，完成清淤總長度約 49,000 公尺，總清淤量約 15,000 立方公尺，透過汛期前雨水下水道清疏可有效維持市區排水的暢通，加速降雨逕流排除速度，減少市民因短延時強降雨造成的淹水之苦。




圖　西屯區永春路雨水下水道清淤清淤前(左圖)、後(右圖)對照




圖　南屯區黎明里雨水下水道清淤清淤前(左圖)、後(右圖)對照





圖　西屯區龍潭里雨水下水道清淤清淤前(左圖)、後(右圖)對照

五、防汛總動員　因應汛期颱風豪雨

（一）防汛演習及宣導

近年來全球氣候變遷，極端強降雨事件增加，面對無法預知的天然災害，對於防災需求更應有萬全的準備來減少災害所帶來的損失。為此，本局業於本年辦理完成 3 場防汛實兵演習、1 場山坡地防災演習，並於太平、外埔、東勢、潭子、和平、新社及霧峰等 7 個行政區辦理完成 11 場山坡地防災宣導，總動員人數約 314 人。透過防汛實兵演習，建立自保自救及救人之基本防災理念，提昇社區居民對防災的意識與技能，降低災害損失，保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1、大肚區防汛實兵演習

防汛演習演練過程從疏通排水溝、發放沙包、弱勢族群預先疏散、橋梁封閉、淹水警報垂直疏散、強制撤離及救護送醫，到颱風過後的災區復舊等狀況，藉由設定的各種狀況，經由各單位各司其職，相互合作，使災害搶救及救災實兵演習更臻完善。





圖　4 月 11 日大肚區防汛實兵演習

2、秋紅谷生態園區防汛實兵演習

秋紅谷生態公園已成為臺中市民及遊客造訪休閒之重要景點，園區內 20 萬噸的滯洪空間將臺

灣大道逕流藉由雨水下水道引入，可以減緩潮洋溪水位約50公分，此一滯洪池設計，讓臺灣大道從文心路到朝馬的西屯區及七期重劃區可免除淹水困擾。

本次演習之中，本局聯合本府經濟發展局、建設局及警察局等單位，動員20餘人及2部12吋大型抽水機。演習的重點，除了生態滯洪池的實地操作水閘門功能，並演練園區封閉、人員淨空管制及後續園區整理等相關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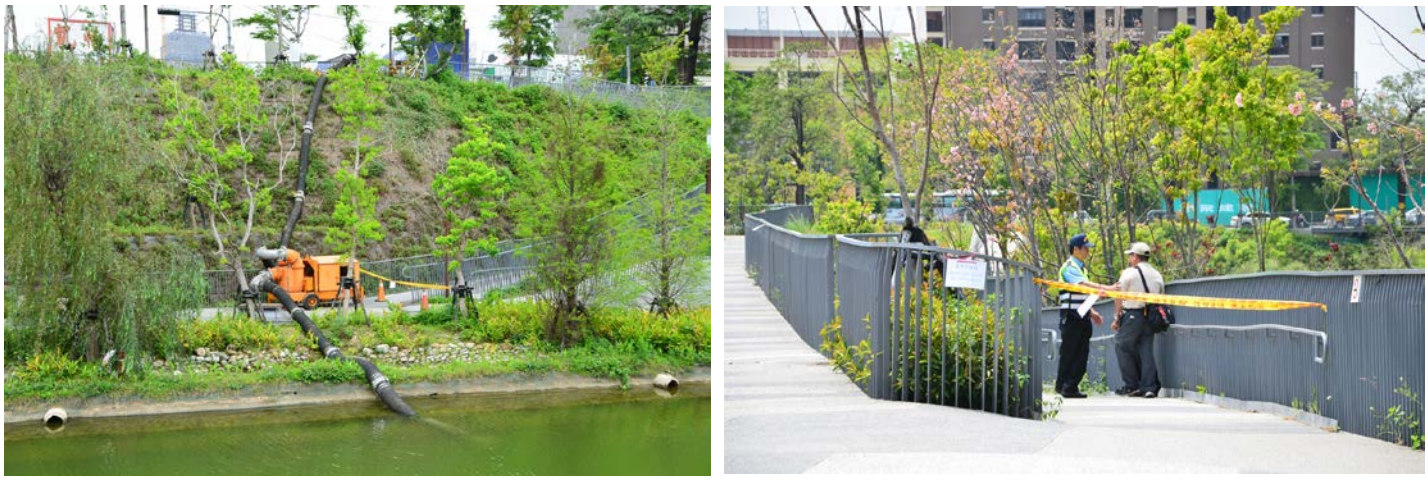


圖　4月14日秋紅谷生態園區防汛實兵演習

3、大安區防汛實兵演習

大安區防汛演習係針對海線地區過往八七水災大面積淹水的教訓，著重於弱勢族群預先撤離、淹水時災民垂直疏散及災區生活補給以確保民眾災時之安全。實況演練大安區面臨重大風水災，從設立區級災害應變中心、發布淹水警報、強制居民撤離及救護送醫，並陸續發放沙包物資，一直到颱風過後的災區復原，透過各種狀況以整合各單位實施災害防救。






圖　4 月 18 日大安區防汛實兵演習

4、北屯區山坡地防災演習

為模擬山區土石坍塌災害狀況發生時，執行各項災害預警、災情查報通報、災害應變處置搶救作業及疏散撤離等工作及作為。






圖　5 月 16 日北屯區山坡地防災演習

（二）12 台大型抽水機加入防汛行列

汛期間因颱風豪雨災害，局部低窪地區時常飽受積淹水之苦，並造成市民生命財產威脅及交通阻礙。為提升防救災能量，期於水災發生時，在短時間內排除低窪地區積淹水，本年編列 1,700 萬預算辦理 10 台 12 吋大型抽水機採購。本採購案業於本年 2 月 18 日完成發包，業於 6 月 30 日交貨。後續

再以本案結餘款增購 2 台，預計可於 7 月 15 日前交貨，屆時加上本市現有之 13 台，本市將有 25 台 12 吋大型抽水機可供調度救災。

（三）3 英吋小型抽水機平時保養維護與辦理操作教育訓練

本年度本局共核撥 1,931,000 元予本市 29 區公所進行沈水式抽水機、3 英吋小型抽水機及發電機維護保養（含油料費用），29 區公所均於 3 月 30 日前完成維護保養發包作業。另本局於 4 月 30 日前至 29 區公所進行小型抽水機維護保養督導，各公所維護保養狀況均良好。

為使本市 29 區公所操作人員熟稔小型抽水機操作流程，本局於 4 月 25 日在南區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舉辦小型抽水機操作教育訓練，此次教育訓練準備 3 英吋小型抽水機供參訓人員操作，並商請本局開口契約廠商專業人員於現場為參訓人員進行相關教學，並實地演練、操作各項現有機組，因應任何可能出現的淹水災害。



圖　小型抽水機操作教育訓練

（四）強化防汛整備

為利於第一時間內執行災害搶修，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本局及各區公所均於4月30日前完成搶修搶險開口契約發包作業，並於5月前召開邀集相關單位召開3次防災整備會議，確認各項防汛工作；另沙包及防汛鼎塊整備部分，目前於廣福橋（中科路與環中路交叉處）下防汛材料堆置場共儲備27,000包，各區公所儲存計15,137包，合計全市共儲備43,137包沙包；全市亦已整備1,190塊鼎塊，供災情發生時，緊急搶修護岸崩塌使用。

此外，本局考量全球氣候變遷，短時強降雨頻率明顯增加，配合水利署一、二級淹水警戒資訊並衡量本市雨水下水道短延時強降雨之承受能力，修訂災害應變小組開設時機。當本市4個行政區時雨量達40毫米以上且降雨有持續之情形，即開設三級應變小組，人員機具待命隨時準備配合出勤。一旦有3個行政區時雨量達50毫米以上且降雨有持續之情形，則於本局水情中心成立二級應變小組，各搶修組人員進入辦公室值班，若持續強降雨致災情有上升，就會啟動一級開設。



圖　3月20日本市防災整備第二次會議

六、臺中市排水系統檢討規劃

（一）軟埤仔溪排水暨周邊排水系統檢討規劃

軟埤仔溪排水屬於市管區域排水，權責起點為與大甲溪匯流口、終點於下埤幹線制水門附近。近年氣候極端化暴雨頻繁，且豐原及神岡地區開發日遽增加，軟埤仔溪排水於豐原段僅部分區段通洪能力略為不足；但於神岡區境內因排洪設施不連續、渠道斷面狹窄為歷年洪災主要地區。故本局於去年度辦理軟埤仔溪排水暨周邊排水系統檢討規劃計畫，並於本年度 4 月正式規劃報告中選定改善方案，其中軟埤仔溪排水幹線改善工程規劃長度共約 1,183 公尺；下溪洲支線規劃護岸改善共約 377 公尺；下溪洲分線規劃護岸改善共約 256 公尺。視經費情況於施工改善完成後，將使軟埤仔溪排水區域內 10 年重現期距淹水面積約減少 126.06 公頃、平均淹水深度約減少 0.1 公尺、減少淹水時間約 7 小時，損失至少減少約為 374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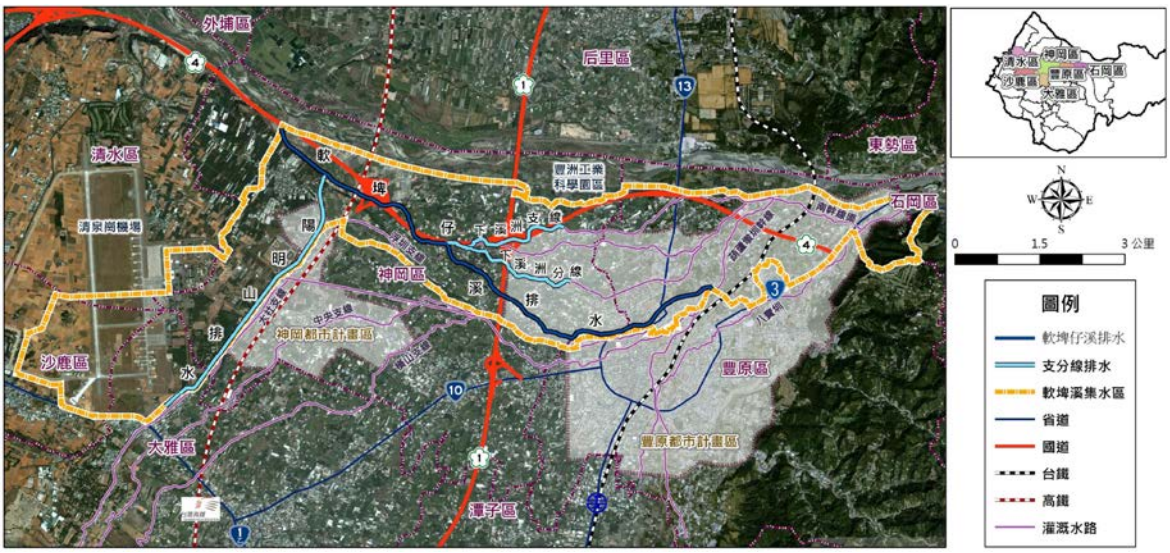



圖　軟埤仔溪排水示意圖

（二）筏子溪及周邊水系耐洪能力提昇規劃

筏子溪位於臺中盆地的西側，屬於烏溪水系，主流長度 21.3 公里，流域面積約 132.6 平方公里。近年來由於經濟社會與都市化的急遽發

展，集水區內有大量都市計畫開發案陸續提出，快速發展將使不透水鋪面面積增加，導致地表逕流量及洪峰量急速上升。為有效提升筏子溪及周邊水系耐洪能力，將進行其耐洪能力提升之規劃，本年4月至7月完成內容包含以下四大項。

1、計畫區概況

針對計畫區基本資料部分，包含地文、水文、水利設施及生態等資料，以及歷年淹水情事及周邊開發單元之調查，亦納入本計畫進行現地勘查之成果。除此之外，亦蒐集治理規劃成果及相關開發計畫資料，方能對於計畫區有一全面性之了解；本階段之成果亦彙整歷年集水區內曾經辦理之治理情形，並將各治理情形輔以時間軸之方式，繪製成一圖片以清楚呈現集水區內整體之治理概況。

2、筏子溪水系排水設施範圍套繪

本計畫針對惠來溪、潮洋溪、下林厝坑、林厝排水、普濟溪、內新庄子溪、劉厝溪、南邊溪及文山溪等9條區域排水進行排水設施用地範圍線套繪。




圖　內新庄子溪圖籍套繪接續一覽表

3、計畫區耐洪能力策略研析

耐洪能力策略研析將以土地管理、水患治理、環境保育、相關法規配合事項等項目，進行說明；最後以臺中劉厝排水集水區，亦稱為「高鐵門戶地區」，作為耐洪能力提升示範區，以完整說明各耐洪能力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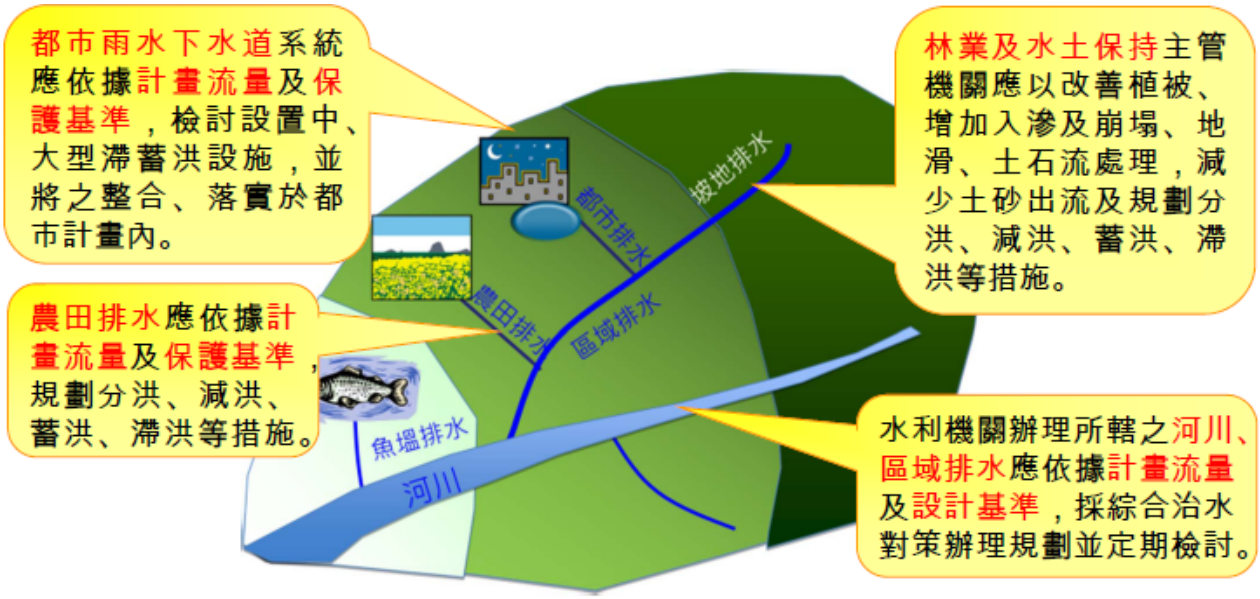



圖　綜合治水措施說明示意圖

4、整體治水計畫檢討

整體治水計畫建議，係先行整理歷年筏子溪集水區內工程整治手段，並簡述各工程計畫之改善方案，以及進行其成本與效益之分析。其中，針對工程改善方案，可分為河川、區域排水及雨水下水道等三個面向，分門別類進行相關之工程介紹，整治之手段包含高水治理、河道疏濬、防洪構造物改善、斷面拓寬、排水路整治及相關雨水下水道之管線工程新設或改善。

（三）臺中市淹水區域檢討改善規劃

近年來凡逢豪大雨則淹水情事頻出，惟人力、經費有限無法及時辦理全區域整體改善規劃，故透過在地公所、里長或各單位提出之淹水問題區位，以改善局部淹水點形式，依先後緩急

次序，分三階段執行25個淹水點位進行排、集水系統之檢討改善規劃，以解其燃眉之急，確保市民生命財產安全。檢討改善規劃於本年度5月完成第三階段之7個淹水點位規劃案，分別分佈於龍井區、潭子區、大里區、大甲區、梧棲區及清水區，並視預算及急迫性評估辦理改善工程，以期解決在地民眾淹水之苦。

七、水資源管理與永續發展

（一）「臺中市使用排水道排注廢水管理辦法」執行初顯成果

自102年9月11日公布實施「臺中市使用排水道排注廢水管理辦法」，陸續至本局諮詢有20幾家業者，目前已有12家事業廠商送件申請，完成簽約程序有1家(核准年排注量58,428立方公尺)，已核准排注許可有2家(核准年排注量計154,722立方公尺)，目前辦理中有4家，因申請文件不符而輔導申請有5家，發布執行初顯其成果，讓合法事業廠商廢水有去處。

（二）辦理溫泉開發許可業務

溫泉法於民國92年7月2日總統號令公布，民國94年7月1日行政院發布實施，既有溫泉業者(92年7月2日前已存在並經營使用溫泉者)應於民國去年7月1日前補辦完成合法申請。

經去年積極輔導，已取得溫泉開發許可、水權登記及溫泉標章者，計增加「彰化縣農會東勢林場遊樂區」、「谷關大飯店」、「水舞谷關渡假溫泉館」、「汶山大飯店」、「東關溫泉大旅社」、「明治溫泉大飯店」、「惠來谷關溫泉會館」、「神木谷假期大飯店」、「麒麟峰溫泉會館」、「台中日光溫泉會館」、「清新溫泉度假飯店」等11家業者；已取得溫泉開發許可、水權登記者，刻正辦理溫泉

標章有「明高溫泉旅社」、「東峰育樂事業有限公司」等 2 家業者；已完成溫泉開發許可，刻正申辦溫泉水權登記者，有「伊豆溫泉會館」、「谷野會館」等 2 家業者。

本市列入輔導對象共計 20 家業者，扣除統一健康世界無溫泉水井外，其餘 19 家業者，目前已有 13 家取得溫泉水權，15 家取得同意辦理溫泉開發許可，溫泉業者取得開發許可者，從 101 年的 21%增加到 79%；取得溫泉水權業者，從 101 年的 21%增加到 68%，均有大幅增進，目前剩 6 家業者尚未合法取得水權，本局將繼續協助輔導，預計到本年底可全數取得溫泉水權。辦理情形如下表：

表　水利局輔導之溫泉開發案清冊及進度表

103 年 6 月 12 日

| 編號 | 溫泉業者 | 輔導業者取得合法水權階段 | | | | | 輔導進度說明 |
|---|---|---|---|---|---|---|---|
| | | 提出溫泉開發申請 | 提會審查中 | 同意辦理溫泉開發 | 申請溫泉水權中 | 核准溫泉水權狀 | |
| 1 | 神木谷假期大飯店 | → | → | → | → | → | 已取得溫標章 |
| 2 | 麒麟峰溫泉會館 | → | → | → | → | → | 已取得溫泉標章 |
| 3 | 台中日光溫泉會館 | → | → | → | → | → | 已取得溫泉標章 |
| 4 | 清新溫泉度假飯店 | → | → | → | → | → | 已取得溫泉標章 |
| 5 | 彰化縣農會東勢林場遊樂區 | → | → | → | → | → | 已取得溫泉標章 |
| 6 | 谷關大飯店 | → | → | → | → | → | 已取得溫泉標章 |
| 7 | 水舞谷關渡假溫泉館 | → | → | → | → | → | 已取得溫泉標章 |
| 8 | 谷野民宿 | → | → | → | | | |
| 9 | 汶山大飯店 | → | → | → | → | → | 已取得溫泉標章 |
| 10 | 惠來谷關溫泉會館 | → | → | → | → | → | 已取得溫泉標章 |
| 11 | 東關溫泉大旅社 | → | → | → | → | → | 已取得溫泉標章 |

| | | | | | | | |
|---|---|---|---|---|---|---|---|
| 12 | 明治溫泉大飯店 | → | → | → | → | → | 已取得溫泉標章 |
| 13 | 統一健康世界 | → | | | | | 無溫泉水井 |
| 14 | 龍谷大飯店 | → | → | | | | |
| 15 | 伊豆溫泉坊 | → | → | → | → | | |
| 16 | 明高溫泉旅社 | → | → | → | → | → | 已取得水權狀，刻正辦理標章中 |
| 17 | 四季溫泉會館 | → | → | | | | |
| 18 | 御群露天溫泉會館 | → | → | | | | |
| 19 | 麗池山水渡假村 | → | → | | | | |
| 20 | 東峰育樂事業有限公司 | → | → | → | → | → | 已取得水權狀，刻正辦理標章中 |

（三）台中市谷關地區公共溫泉取供事業可行性研究

谷關地區的溫泉旅館業者為促進地方觀光之發展，解決水權土地取得或租賃困難，建議本局作為開發主體，成立溫泉取供事業體，再將溫泉水分配給業者使用，並協助業者取得溫泉標章；去年獲經濟部水利署補助二百萬元經費執行「谷關地區公共溫泉取供事業可行性研究案」，預定於本年 8 月完成。

溫泉法於 2003 年 7 月公布，並於 2005 年 7 月 1 日施行，依溫泉法規定，必須取得水權才能引用溫泉，目前谷關地區有 15 家溫泉旅館，在本局輔導合法化過程中發現業者主要面臨的困難係牽涉國有地撥租、行水區開發等跨權責管理機關等問題，其中還有 6 家溫泉旅館未合法取得水權。

以新北市烏來溫泉區及苗栗縣泰安溫泉為例，溫泉取供事業公共管線為合理合法的解決方案，但過往公共管線執行過程耗事費時，使政府輔導美意事倍功半，有鑒於此，本局於本年 6 月 5 日、6 日前往新北市烏來溫泉區觀摩參訪溫泉區取

供設施、公共管線設置歷程及經營理念，以利參考研擬本市谷關地區短、中長期的溫泉公共管線規劃，逐步評估推動溫泉取供事業工程建設及啟動經營事業，另為爭取地方業者認同並於本年 6 月 9 日召開地方說明會議，期能廣納各方意見，綜整分析製作溫泉取供事業經營管理計畫。

（四）水利管理業務、受理申請及違規取締執行情形

1、辦理圳(水)路改(廢)道及水利用地廢止業務：

依據水利法第 63 條之 2 第 2 項及第 46 條辦理圳(水)路改(廢)道業務及水利用地廢止業務計 107 件。

2、辦理水權登記管理業務

依水利法及水權登記審查作業要點辦理水權登記管理業務計 42 件。共計核發水權量 2492 千噸/年。

3、違反水利法案件處理

違反水利法共計裁罰 8 件，裁罰金額 240,000 元。

4、土石採取及變更編定為礦業用地申請案件處理

受理變更編定為礦業用地申請案件計 2 家。

5、區域排水管理業務

受理河川公地使用申請(搭排放廢污水、水利建造物新建、改建)及一般水利行政案件等共計 926 件。

6、臺中市妨礙排水之建造物拆除及清污工程

落實排水管理及水利法之執行，清查本市 129 條區域排水情況，並將妨礙排水之違法建造物清除，另針對本局管理土地遭置放廢棄物造成環境汙染，派工清除，業於本年 4 月派工清除共 9 處，以維護本市市容，提供民眾良好居住環境。

（五）本市列管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回填整復

自電影「看見臺灣」上映以來，引發各界開

始重視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之危險性及遭廢棄物回填等破壞環境等議題，查本市去年度經中央列管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案件原有 7 案，經本市環保局巡查均未發現回填廢棄物之情形，其中 2 案業於去年度完成回填善後處理程序，並經中央主管機關同意解除列管，目前剩餘 5 案均位於本市神岡區內，將陸續依規辦理回填整復，以避免發生公共危險及環境汙染。

## 八、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擴建及管理

### （一）積極興建水資源回收中心

目前本市運轉中的水資源回收中心(以下簡稱水資中心)共計 5 座，包含福田、石岡壩水源特定區、臺中港特定區、梨山、環山水資中心等，設計處理量合計約為 10 萬 9,010 CMD，分布位置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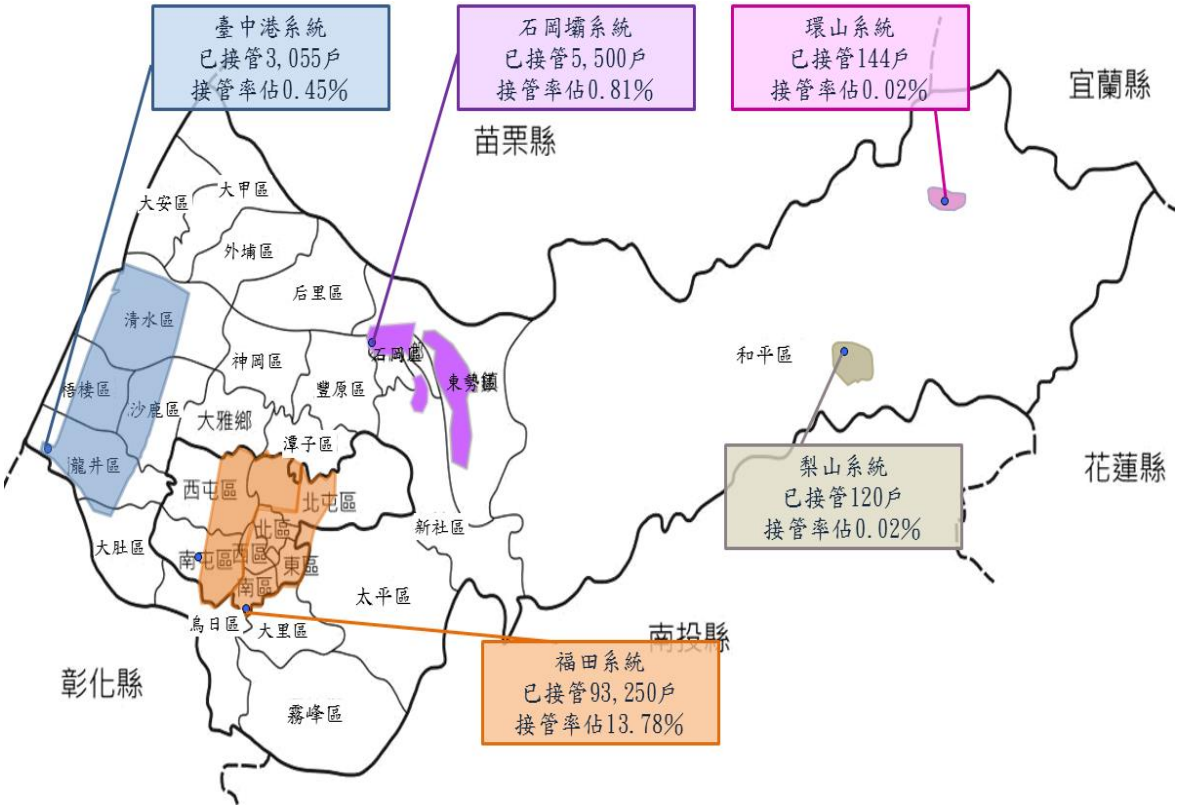



圖　臺中市污水下水道建設分布圖

在水資中心興建的規劃上，本局於本年度 6 月完成廊子水資中心新建工程，該中心是本市第一座經費完全由區段徵收基金支應興建，且其污水處理流程設計可去除生活污水中的有機污染物外（二級處理），並可將造成水質優養化的氮、磷（三級處理）部分去除，平均污水處理量為 12,500CMD(立方公尺/日)，相當於可處理 50,000 人/日所產生的生活污水。此外，本局預計明年完成福田水資中心二期擴建工程，以及黎明社區污水處理廠污水設施改建(二期)，污水處理量將再擴增 78,000CMD；而水湳水資中心在本年 4 月工程決標，預估 105 年將可完成，文山、豐原(一期)等 2 座水資源回收中心新建工程，刻正辦理細部設計審查及工程公開招標作業，預計於本年度(本年)相繼動工興建，估計可於 106 年陸續完成，完工後將可再增加本市污水處理量 68,000 CMD；另由區段徵收基金編列 6.5 億元辦理的太平區新光水資中心新建工程，目前正進行基本設計作業，預計於 105 年動工，並於 107 年完工，完工後將可再增加本市污水處理量 11,300 CMD。

預計至民國 107 年，本市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每日污水處理量總計將可再增加 169,800 立方公尺，相當於可處理本市約 17 萬戶之生活污水，目前興建中水資中心執行現況如下表所示。

表　本市建設中水資源回收中心一覽表

| 編號 | 水資中心名稱 | 設計處理量（CMD） | 污水收集範圍 | 執行現況 |
|---|---|---|---|---|
| 1 | 廊子水資中心 | 12,500 | 北屯區廊子地區區段徵收範圍 | 預計本年 6 月底完工<br>工程進度 96.1% |

| | | | | |
|---|---|---|---|---|
| 2 | 福田水資中心二期擴建工程 | 76,000 | 東、西、中、南、北、西屯、南屯、北屯等8區 | 興建中<br>工程進度39.73% |
| 3 | 黎明社區污水處理廠污水設施改建(二期) | 2,000 | 黎明社區 | 公開招標作業中 |
| 4 | 水湳水資中心 | 18,000 | 水湳機場整體開發地區單元八 | 辦理訂約中 |
| 5 | 文山水資中心 | 32,000 | 西屯區及南屯區(筏子溪以西範圍) | 簽辦公開招標中 |
| 6 | 豐原水資中心 | 18,000 | 豐原區 | 細部設計審查中 |
| 7 | 新光水資中心 | 11,300 | 太平東新光地區 | 基本設計中 |



圖　廍子水資源回收中心現況

（二）臺中港特定區污水下水道系統-污水主次幹管工程

本案預估總經費約6.8億元，工程施作位置主要位於梧棲區自強四街、臨港路、龍昌路、龍港路

及龍井區龍港路等路段，主要工程內容為埋設污水主次幹管φ1,650mm、φ1,500mm，長度約 7,335 公尺；另包含φ1,200mm 預留管，長度 79m 及 S022-1 揚水工作井，以及污水壓力管(DIP) φ400mm，長度約 431m，預計採兩分標工程執行，目前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預計本年度(本年)將可動工，並於 105 年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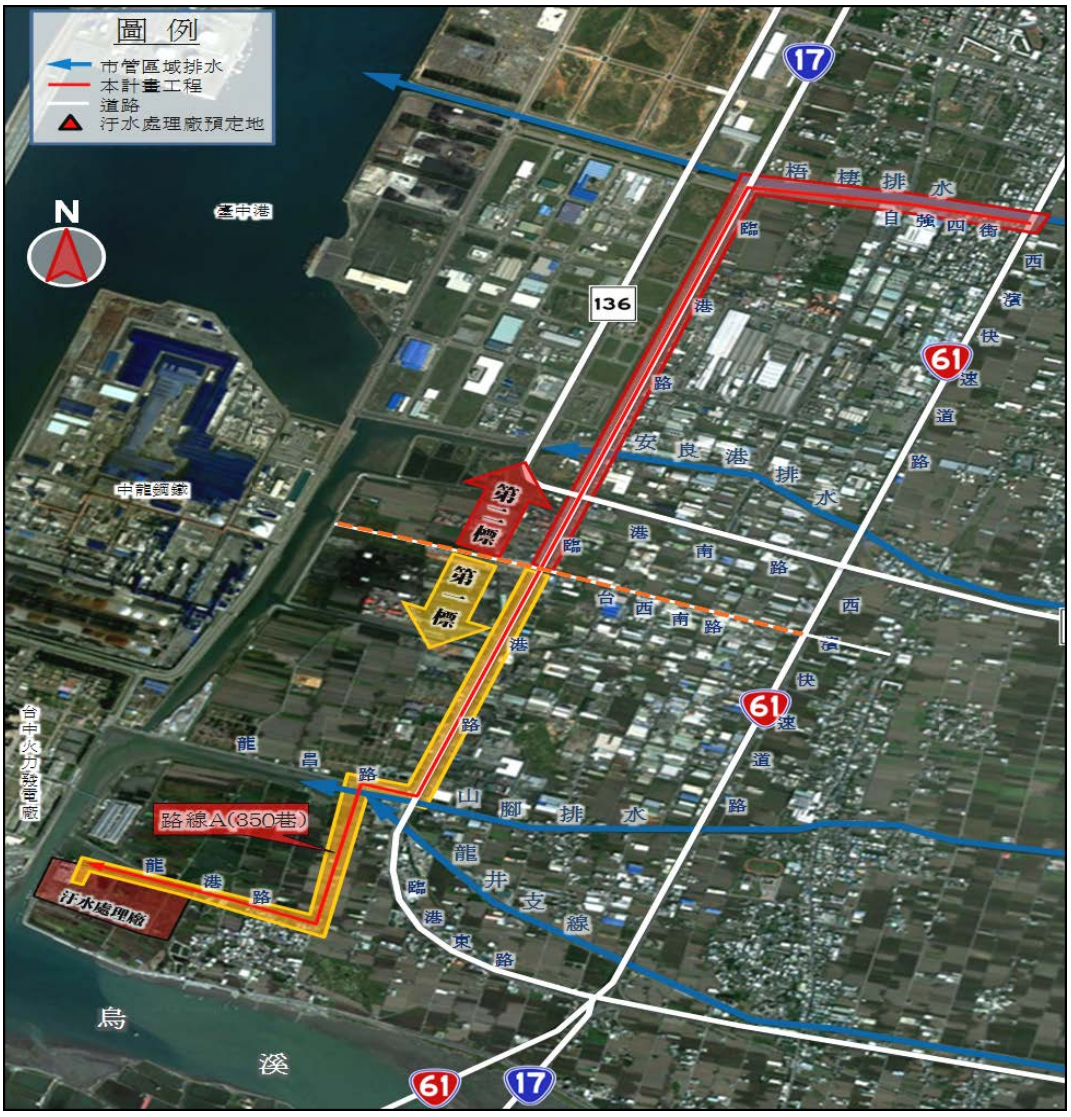



圖　臺中港特定區污水下水道系統主次幹管工程計畫範圍

完成後將可有效分離工業廢水及生活污水，使既有臺中港特定區水資源回收中心轉為僅處理工業廢水及未來新建水資源回收中心則處理家庭生活污水，並接續辦理分支管網及用戶接管等相關工程(經

費約 4.5 億元)，將臺中港特定區內尚未納管用戶逐步納管，預計至 106 年將可完成包括巷道連接管約 127 公頃，用戶接管約 3,600 戶。

（三）大臺中地區污水下水道分支管網暨用戶接管工程

截至本年 5 月為止，本市用戶接管數累積達 102,069 戶，為繼臺北市、新北市、高雄市後，第四個突破十萬戶之縣市，普及率達到 15.08%。本年度(本年)用戶接管建設主要以福田一期水資源回收中心尚可容納之污水處理量 10,000CMD 進行用戶接管工程，完工後可再納接東區、西區、中區、南區、北區、西屯區、南屯區、北屯區等約 10,518 戶，巷道連接管及用戶接管工程共計 14 標；另石岡壩水源特定區二期用戶接管工程共計 2 標，本年度約可再接管東勢區及石岡區約 482 戶。預計本年底本市用戶接管數將再增加 11,000 戶，累計用戶接管總數將達 109,635 戶，用戶接管普及率將提昇至 16.5%。

表　福田系統用戶接管工程統計

| 編號 | 用戶接管工程名稱 | 預計接管戶數 | 接管範圍 | 執行現況 |
|---|---|---|---|---|
| 1、2 | 臺中市污水下水道分支管網暨用戶接管工程(1)第 2、3 分標 | 285 | 中區、北區 | 工程施工中<br>第 2 標進度：76.41%<br>第 3 標進度：29.49% |
| 3、4 | 臺中市污水下水道分支管網暨用戶接管工程(2)第 1、2 分標 | 930 | 南區、東區 | 工程施工中<br>第 1 標進度：77.88%<br>第 2 標進度：26.04% |
| 5、6 | 臺中市污水下水道分支管網暨用戶接管工程(4)第 1、2 分標 | 1,388 | 西屯區 | 工程施工中<br>第 1 標進度：5.96%<br>第 2 標進度：0.73% |

| | | | | |
|---|---|---|---|---|
| 7 | 臺中市污水下水道分支管網暨用戶接管工程(5) | 2,120 | 西屯區 | 工程施工中<br>進度：15.02% |
| 8 | 臺中市污水下水道分支管網暨用戶接管工程(6)第 1 分標 | 1,305 | 南屯區、西屯區、西區 | 工程施工中<br>進度：8% |
| 9-12 | 臺中市11期重劃區污水下水道分支管網暨用戶接管工程開口契約第 1-3 分標 | 3,768 | 北屯區、西屯區 | 公開招標中 |
| 13 | 台中市八期重劃區污水下水道分支管網及用戶接管工程 | 220 | 南屯區 | 工程施工中<br>進度：96.52% |
| 14 | 台中市九期重劃區污水下水道分支管網及用戶接管工程 | 330 | 東區 | 工程施工中<br>進度：95% |
| 15 | 東區污水下水道分支管網暨用戶接管工程 | 172 | 東區 | 工程施工中<br>進度：95% |
| | 合計 | 10,518 | | |

表　石岡壩水源特定區系統用戶接管工程統計

| 編號 | 用戶接管工程名稱 | 預計<br>接管戶數 | 接管範圍 | 執行現況 |
|---|---|---|---|---|
| 1 | 石岡壩水源特定區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二期)之巷道連接管及用戶接管工程-第 2 標 | 377 | 東勢區 | 工程施工中<br>進度：64.7% |
| 2 | 石岡壩水源特定區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二期)之巷道連接管及用戶接管工程-第 3 標 | 105 | 東勢區、石岡區 | 工程施工中<br>進度：61.33% |
| | 合計 | 482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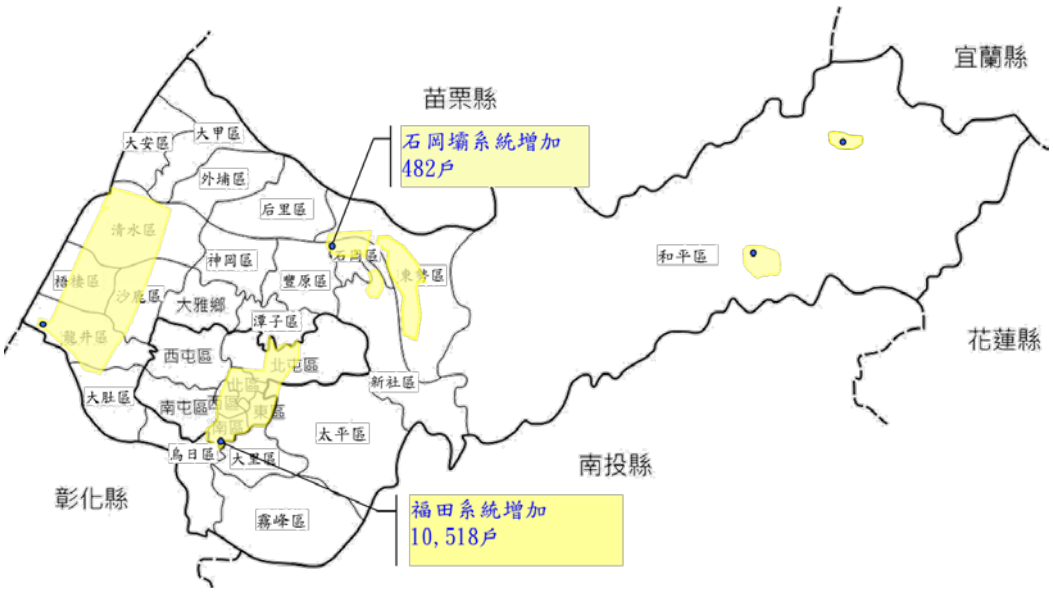



圖　臺中市本年用戶接管建設分布圖

（四）本市水資源回收中心營運管理

臺中市目前已建設完成運轉中計有臺中港特定區、環山地區、梨山地區、石岡壩及福田等5座水資源回收中心，除石岡壩水資源回收中心為3年試運轉外，餘為節省人事費用支出及操作管理成本，均委託代操作維護管理，設計處理量約為10萬7,510 CMD，營運現況如下表所示。

表　已建設完成水資源回收中心營運現況表

| 編號 | 水資源回收中心名稱 | 設計處理量（CMD） | 污水收集範圍 | 執行現況 |
|---|---|---|---|---|
| 1. | 福田 | 76,000 | 東區、西區、中區、南區、北區、西屯區、南屯區、北屯區 | 委外代操作中 |
| 2. | 石岡壩水源特定區 | 22,000 | 東勢區、石岡區、新社區 | 3年試運轉中 |
| 3. | 臺中港特定區 | 8,500 | 龍井區、梧棲區、清水區、沙鹿區 | 委外代操作中 |
| 4. | 梨山地區 | 610 | 和平區梨山 | 委外代操作中 |
| 5. | 環山地區 | 400 | 和平區環山 | 委外代操作中 |
|  | 合計 | 107,510 |  |  |

（五）通盤檢討本市各污水下水道系統規劃

為因應臺中縣市合併，打破縣市疆界，調整本市污水下水道執行策略及檢討整合污水下水道系統；本局針對本市各污水下水道系統規劃進行整體通盤檢討，並擬定(或修正)污水下水道系統實施計畫或提供偏遠地區未來發展執行策略等，作為後續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依據。目前本計畫業於本年 4 月 29 日完成期初報告審查會議，召開 9 次工作會議（截至本年 5 月底），持續收集彙整本市相關地下管線圖資，並由福田鄰近系統開始研議整併規劃構想與用戶接管優先推動區域。

（六）污水下水道 GIS 系統

往昔因無系統整合各工程結案資料，故資料擷取十分麻煩，不易加值利用；且污水下水道人孔、管線均埋設於地下，倘經 AC 覆蓋，非經開挖無以判定其存在，倘資料完整性不足，易造成決策及判斷上的失誤，大幅影響市民權益。本局特別建置污水下水道 GIS 系統，將導入線上申請、人孔巡查、污水廠營運…等各式管理功能，擴大發展成決策支援系統，以全面管理本市污水下水道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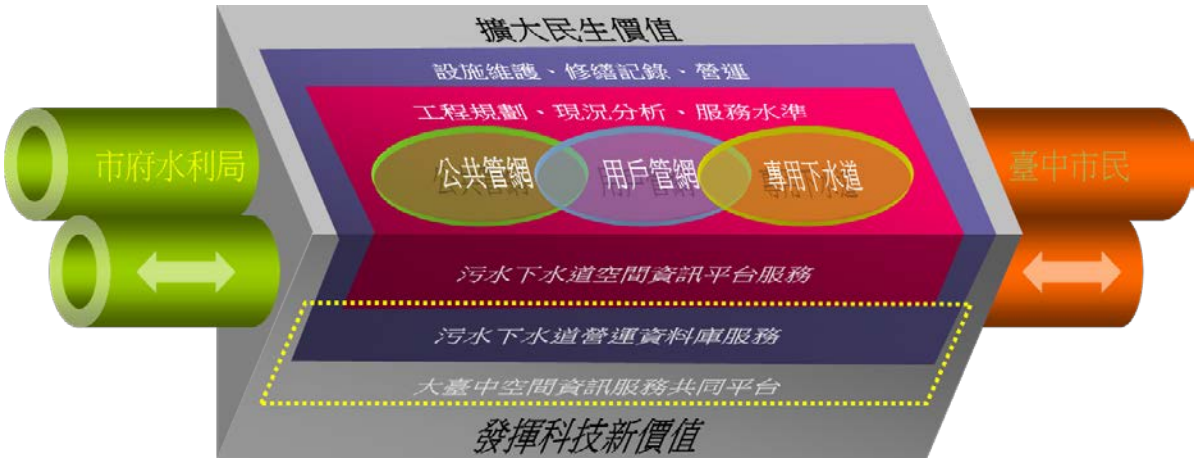



圖　GIS 系統簡易概念圖

目前污水下水道GIS系統雛形已大致完成，已完成數位化的資料計有27,342筆(截至本年5月底日止，其包含人孔2,321筆、管線2,348段、陰井設施1,943筆、巷道連接管2,004筆、用戶接管門牌點位18,726筆)、書冊掃瞄標案約150標（計約450冊)；另外，本局亦同步完成「臺中市政府水利局污水下水道GIS資料庫檔案格式及建置規範」訂定，並於本年1月1日起正式實施，該規範可統合各單位資料的製作格式及匯入方式，除使資料製作者有所依循外，亦加速本局數位化作業的時間，並大幅減少錯誤、重製的成本。

## 參、創新措施

一、訂定本局農路管理養護要點　有效管養本市列管農路

縣市合併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將農路交由各縣市政府主管維護，又因現代城鄉發展快速，部分農路位於保安林地、重劃區及都市計畫範圍內外而分別有林務局、地政局、建設局及本局等不同主管單位，除造成民眾認定之困難外，也影響管養之困難；另因本市幅員廣大，農路數量相當多且分布廣泛，為能有效釐清道路屬性及所屬權管單位，以增進管理養護效率及利於議員、里長及民眾建議時有所依循，本局於本年 6 月 10 日訂定「臺中市政府水利局農路管理養護要點」並公告列管農路，期能有效執行農路之維護管理，且逐年依現況檢討增(減)條數，以編列預算維護改善並建立安全便捷之務農道路。本要點訂定及公布列管後，有利本局針對急迫性及公益性等需改善之農路，逐年編列經費辦理農路維護改善，以維農路暢通。另針對農路陳情案件能使建議人能更有效率釐清主管機關，減少公文往返及會勘次數，而造成民眾觀感不佳之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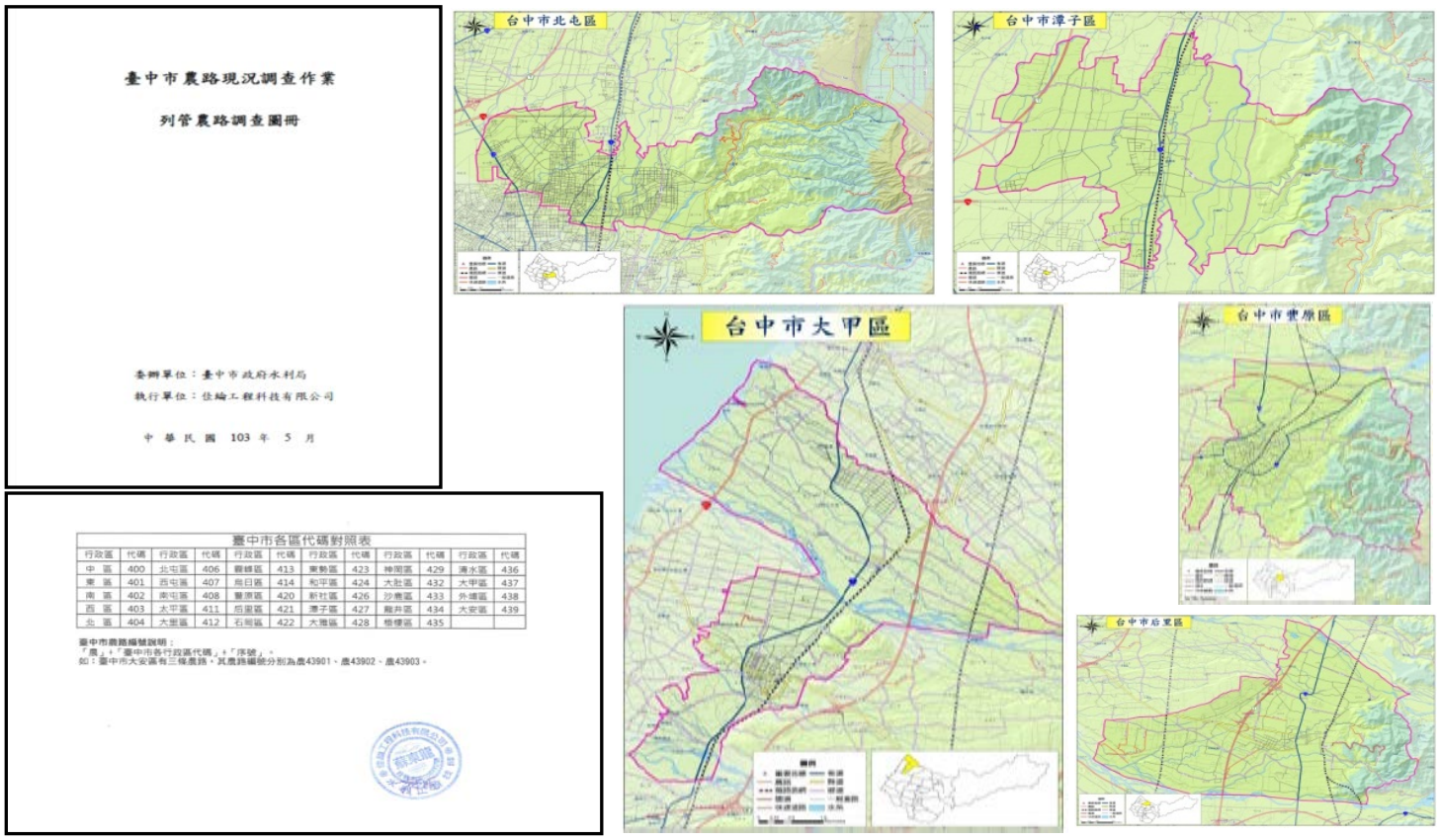



圖　臺中市農路列管農路圖冊

二、柳川水質改善及環境改善

為改善柳川排水水質問題，接連推動柳川污染整治及河道環境改善相關工程，內容包含設置截流設施及沿線景觀改造之軟硬體建設等工程。工程完工後，截流工程可有效改善柳川水質及減少臭味，減輕柳川污染直接影響；中華水質淨化場部分採地下礫間水質淨化處理方式施做，每日可處理1萬噸污水，完成後其上方仍規劃為停車場使用，並設有觀察廊道，可作為中小學生之生態教學教室，以瞭解水質淨化過程，兼具教育功能；另於中正柳橋至民權柳橋河段，原為混凝土護岸，計畫將此段規劃為近水河岸示範區，將護岸及渠底混凝土之原狹窄河道往兩側各拓寬8公尺，改為緩坡型式，並導入低衝擊開發(LID)概念予以植栽綠美化，減輕降雨逕流對環境水體之衝擊，削減非點源汙染排放量；

下游段中正柳橋、中山柳橋、民族柳橋、民權柳橋等4座橋梁配合本計畫整體環境改善，將進行橋面裝修美化，並配合燈光營造，創造柳川日夜不同之風貌，提供市民休閒遊憩好去處。



圖　中華水質淨化場模擬示意圖

三、臺中市水資源永續發展(低碳水利工法)

本局將透過臺中市環境、社會經濟、人口、雨量等相關人文、水文、地文背景資料，篩選出適合本市各區域水資源特性永續發展之關鍵因子，目前已針對水資源特性分成海區、屯區及山區，後續利用各水資源分區進行水資源永續指標之計算，進而了解各區域永續發展程度，在未來結合低碳水利工法，將水資源永續發展推至臺中市三個水資源特性區域。




圖　臺中市地區水資源特性分區—山區、海區、屯區

四、就愛管到底~豐原系統污水用戶接管社區宣導活動

為提升本市市民居住環境品質，臺中市政府水利局積極宣導及推動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工程，舉辦一系列社區宣導活動，使民眾更加了解污水下水道接管工程與其生活品質息息相關。其中第一場「就愛管到底」-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宣導活動於本年6月7日假豐原區豐田國小舉辦。

本次宣導邀請魔法小丑波妞與小朋友同樂，神奇地將受到污染的水瞬間變乾淨，讓魚兒快樂的游泳，告訴我們原來水資源回收中心就像魔術師般幫我們淨化，去除各種雜質污染物，讓污水變乾淨後不再破壞河流和海洋的生態，達成水資源永續的目的；小朋友也跟著YOYO TV太陽哥哥與雲朵姐姐唱唱跳跳、也在互動有獎徵答中學習到污水下水道建設的相關知識；還有精彩的川劇變臉瞬間變幻無

窮，讓現場民眾驚呼連連，經由歡樂的節目與有獎徵答深入校園及社區和民眾及小朋友們互動，活動中清楚傳達污水下水道建設帶來的效益，並建立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的概念。




圖　豐原系統污水用戶接管社區宣導活動現場







圖　宣導活動結合小丑秀及 YOYO TV 唱跳秀(進行宣導問答)

五、純建築行為申請案件全面要求設置滯洪

為了減緩山坡地開發對下游地區造成之衝擊，本局針對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及純建築行為申請案件全面要求設置滯洪（雨水貯集）或沉砂設施，藉由管制方式要求山坡地開發設置滯洪及沉砂設施，並依據水土保持法相關法規從嚴認定，以有效減緩下游區域土砂災害並降低淹水情形發生。

六、深入校園推廣「臺中水情 APP」

為讓民眾更瞭解「臺中水情 APP」，本局於本年6月6日與6月9日至市立惠文高中及私立衛道中學共辦理二場推廣活動，透過簡報說明臺中水情APP及民眾版防災資訊網的功能架構及重要特色，讓學生瞭解如何利用最新科技來避災、減災。本局也以案例方式，說明在颱風豪雨期間，如何運用臺中水情APP及民眾版防災資訊網，並指導學生下載安裝臺中水情 APP，逐步操作之方式引導學生下載使用臺中水情 APP；若無智慧型手機，也可透過家中電腦上網，即時查詢完整資訊。



圖　校園水情APP推廣教學

##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持續防洪治水工程 創造安居樂業新生活

(一)本市管轄之區域排水及河川共 130 條，為整合本市各級排水系統，選定如旱坑排水、沙連溪排水、山腳大排等已完成規劃之區域排水辦理後續整治工程。評估各排水道通洪斷面，逐年辦理東勢區旱坑排水、沙連溪出口段等排水瓶頸段改善工程，以解決部分因斷面狹小、橋樑過低等影響排水問題。

(二)配合向中央爭取 6 年 660 億「流域綜合治理特別條例」補助計畫，執行台中港特定區南山截水溝整治工程、潭子外圍截水道工程、西屯區港尾溪環中路分洪道工程、南屯區南屯溪排水環中路下游至出口段分洪箱涵工程、太平區光隆村興隆村共同排水改善 1778 巷分洪道、新設九渠溝分流治洪工程及其他易淹水地區之區域排水治理工程。

(三)透過減少降水逕流與就地產生污染物的低衝擊開發（LID）概念，有效管理河川及區域排水的水質和水源污染，配合植栽綠美化，減輕降雨逕流對環境水體之衝擊，削減非點源汙染排放量，未來將以柳川污染整治及環境改善為近水河岸示範區。

(四)除辦理區域排水改善整治，維持防洪需求，並針對河道兩岸環境進行景觀營造，建設兼具防洪、生態及休憩之水岸環境空間，未來將推動霧峰區乾溪、清水大排、梧棲大排等多處水岸營造，打造親水環境。

(五)持續建置本市之雨水下水道，本局去年底已提報雨水下水道補助案六年共計 232 案，總經費 26 億 4,300 餘萬，其中 103~104 年度申請案件初步已獲得內政部營建署同意補助，現擬再提報「雨水下水道加速推動及水患治理計畫」雨水下水道工程 57 案、抽水站工程 4 案，總經費約 8 億元，預期工程建置完成後預計約可減少淹水戶數達 12 萬戶，保護面積約 783.58 公頃，解除 185 億淹水所造成財產損失。

(六)持續辦理本市雨水下水道及相關排水道之清疏及維護，

逐年定期清疏區排河川總長度 100 公里及雨水下水道總長度 30 公里，期於汛期前透過密集清疏，確保颱風豪雨期間排水通暢。

(七)針對水道亂竄、排水阻塞進而侵蝕土地影響邊坡穩定及山區民眾安全的野溪，辦理相關治山防洪工程，逐年整治野溪長度 4,000 公尺；另逐年修繕 20,000 公尺農路，提供農民交通及便利農產品運輸，促進農業發展。

二、以「水質優化、樂活生活、永續生態」之目標作為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推展主軸

(一)本市當前提升用戶接管普及率除積極增建水資源回收中心外，用戶接管後巷違建拆遷問題更是關鍵，若能同時順利解決，預估 103 至 105 年水資源回收中心將增加 4 座，全市水資源回收中心達 9 座；污水主次幹管增加 45,073 公尺，累計長度達約 737 公里；用戶數增加約 51,000 戶，累計達 150,000 戶，接管普及率為 22%；所需經費約 113 億元。

(二)為提升國民生活品質，促進經濟的長期發展、改善環境衛生及增加國家競爭力，建構具有永續發展特性之環保生態環境，污水下水道建設屬重要之一環，本局提出以「水質優化、樂活生活與永續生態」等三大願景為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推展主軸，使臺中市跨入國際化都市之林，並期達成下列願景及目標：

1、恢復清澈水環境，塑造親水性都市。

2、減低河川、溪流污染量。

3、水及污泥資源之再生利用，達成節能減碳水資源活化目標。

(三)加強宣導確保建設目標之達成

1、扭轉水資中心鄰避意象：結合社區營造，提供生態親水環境設施，增加居民的使用率及提高民眾參與度。

2、加強推動宣導工作，增進民眾對污水下水道建設之重要性認知。

三、打造好山、好水、好家園的大臺中

為讓臺中市能與「水」和平相處、共生共榮，創造生態永續且安心幸福的生活空間，本局未來將透過保水固土護山林、軟硬兼施去水患及去污活水靚河岸三大施政方針，把一天日常生活所碰到水的問題作完善的規劃，包含從小至民眾用完水後的污水排放、污水處理，大至轄區內的大大小小河川的整治、管理，颱風來臨時防洪、防汛、搶修、復建，以及山區的水保、管理等手段，帶給大臺中市民未來願景如下：

(一)好山-坡地整治讓大地重生

藉由深化人力巡查並導入資訊化設備來加強管理，避免不當開發；另一方面藉由水保工程手段針對的山坡地坑溝、重要河川排水之上游野溪進行整治，雙管齊下，打造臺中都會區最美麗的後花園。

(二)好水-全面治理讓水患遠離

導入全新的綜合治水思維，透過開發區排水計畫加強審查、土地使用管制等管理手段，並利用蓄洪、滯洪、排洪、防洪等各種工程手段，讓水患治理更見成效，使民眾遠離淹水夢魘。

(三)好家園-污水活化讓城市美化

透過一步一腳印的污水管線建置，挨家逐戶地收集你我日常生活的廢污水，搭配河廊環境景觀的再營造，提供給市民潔淨美好的城市生活。

## 伍、結語

本局綜理全市各項水利業務，目前除逐年編列預算延伸各區水利建設外，當前最急迫治水部分包含南山截水溝整治工程、野溪治理工程、區域排水整治及雨水下水道增築等，亦已開始向經濟部水利署、內政部營建署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等中央單位提報計畫，積極爭取 6 年 660 億「流域綜合治理特別條例」的補助，期大幅提升本府治水預算及防洪功能，讓整體排水系統趨近完善；此外，在污水下水道推動方面，亦配合排除後巷違建手段及水資源回收中心建置，力拼 107 年前達成用戶接管普及率 35%的目標，創造水源活化之優質環境。

讓市民有個親水且優質生活空間，一直是本局努力的方向，無論在「水利」、「水保」及「污水」方面，都是為了營造民眾生活、城市發展及永續環境所必須執行，期望透過不同的策略及手段，讓住在這片土地上的每一位居民，都能驕傲的以臺中人自許，未來水利局繼續以如履薄冰的態度建設水利，並秉持著為民服務的精神，提供最完善的服務品質。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八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警察局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邱豐光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8　月

#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業務工作報告目錄

**壹、 前言 ..... 6**

**貳、103 年 4 月至 5 月重要施政成果 ..... 7**

**一、治安狀況分析 ..... 7**

（一）全般刑案執行成效 ..... 7
（二）每 10 萬人口刑案發生數執行成效 ..... 7
（三）竊盜案件執行成效 ..... 8
（四）暴力犯罪執行成效 ..... 10
（五）強盜案件執行成效 ..... 10
（六）搶奪案件執行成效 ..... 11
（七）詐欺案件執行成效 ..... 11
（八）肅槍案件執行成效 ..... 12
（九）查緝毒品案件執行成效 ..... 12
（十）偵破特殊、重大案件及專案執行績效 ..... 13

**二、強化勘察能力、提高破案成效 ..... 14**

（一）刑案現場勘察採證執行成效 ..... 14
（二）強化在職訓練，提升勘察能力 ..... 14
（三）充實犯罪資料庫，累積破案能量 ..... 14

**三、查處色情、賭博電玩等工作 ..... 14**

（一）查處色情工作 ..... 14
（二）查處賭博電玩工作 ..... 15

**四、防處少年事件 ..... 15**

（一）中輟學生協尋及保護查察執行工作.....15
（二）校園安全維護.....15
（三）校園安全維護成果.....15
（四）預防少年犯罪宣導.....16
（五）少年保護措施各項績效.....16

**五、落實婦幼安全保護工作 ..... 16**

（一）建立性侵害犯罪最佳處理模式.....16
（二）家庭暴力防治.....16
（三）兒童保護.....17

**六、交通整理重點工作 ..... 16**

（一）BRT、MRT工程交通疏導工作.....16
（二）本期交通事故發生數與去年同期相較.....16
（三）嚴格取締違規停車.....20
（四）嚴懲惡性交通違規.....21
（五）規劃取締酒駕執行情形.....21
（六）防制危險駕車.....23
（七）加強清除道路障礙.....23
（八）賡續推動便民服務系統.....24
（九）舉發單錯誤率，全國六都最低.....24

**七、積極增補警力、整建辦公廳舍及汰換應勤裝備..... 25**

（一）寬列預算、積極增補警力.....25
（二）目前辦公廳舍整建實況.....25
（三）目前警用汽、機車配賦使用現況.....27
（四）目前防彈衣配賦暨使用情形.....28

八、「e化勤務指管系統」執行情形 ..... 29

（一）勤務指揮中心受理民眾110報案.....29
（二）執行「110報案回復、為民服務」，民眾滿意度.....29
（三）線上指揮立即偵破案件.....29

九、推動社區治安工作 ..... 29

（一）路口監視系統建置情形及具體成效.....29
（二）預防犯罪宣導工作執行情形.....31
（三）守望相助業務.....33

十、改善員警服務態度及強化員警風紀作為 ..... 33

（一）改善員警服務態度.....33
（二）強化員警風紀作為.....34

十一、103年4-5月間本局重要督導評核方案成績 ..... 36

參、未來施政重點及其相關策進作為 ..... 37

一、強化犯罪偵防，有效防制各類犯罪 ..... 37

（一）貫徹五掃.....37
（二）聘請學者及地方仕紳擔任本局治安顧問.....39
（三）建置未破刑案被害人慰問簡訊系統.....40
（四）強化快速反應打擊部隊機制.....40
（五）成立反綁架處理小組及劫持人質處理小組.....40

（六）全面掃蕩竊盜，成立檢扒小組.....40
（七）加強員警教育，強化科技偵查能量.....40
（八）首創全國先例，獎勵金融機構防阻詐騙績優人員.....41

**二、提升現場勘察與專業採證能力 ..... 41**

（一）執行身心障礙者指紋捺印計畫.....41
（二）成立科學實驗室，提高各類跡證檢出時效及有效比對率.....42

**三、查處色情、賭博電玩工作策進作為..... 42**

（一）查處色情工作.....42
（二）查處賭博電玩工作.....43

**四、防處少年事件策進作為 ..... 44**

（一）掃蕩校園毒品、色情、暴力.....44
（二）防制查處校園霸凌事件.....44
（三）發揮「校安會報」功能.....44
（四）列管監控.....44
（五）通報輔導.....45
（六）推展預防宣導及法治教育.....45

**五、落實婦幼安全保護工作策進作為..... 45**

（一）性侵害防治.....45
（二）家庭暴力防治.....45
（三）兒童保護.....46

**六、交通整理重點工作策進作為 ..... 46**

（一）臺中市 102 年A1 類事故防制成效，五都第一.....46
（二）臺中市酒駕零容忍，斷源專案加強查緝.....50
（三）交通事故現場圖全面數位化.....51
（四）成立交通警察大隊第三中隊專責維護BRT安全工作.....52

**七、規劃管控組織人力，積極爭取警力派補..... 53**

（一）近期警力需求.....53
（二）中（長）期警力需求.....53
（三）策進作為.....53

**八、全面推動社區治安工作..... 53**

（一）錄影監視系統建置未來施政重點.....53
（二）預防犯罪宣導工作.....55
（三）守望相助業務.....55

**肆、結語 ..... 56**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一屆第八次定期大會開議，豐光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豐光在103年1月29日奉派本局服務，瞬逾半載，期間渥蒙市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及各級長官的指導與支持，以及本局全體同仁努力下，今年1~6月本市每10萬人口刑案發生數576.56件依舊維持五都（臺北市、高雄市、新北市、臺南市及本市）最低，已逐步朝治安「超高趕北、臺中第一」的施政願景邁進。

此外，在本局嚴格要求警察風紀、展現整飭決心及全體同仁「要爭氣，不要生氣」的自我期許下，本期均未發生員警重大違法犯紀事件，已逐步落實「民眾肯定、市民信賴」警政遠景，豐光心中亦是深感欣慰；與市民切身相關之財產犯罪如打破車窗財物遭竊、汽機車失竊及防制詐騙案件發生等仍為當前工作重點，本局也朝提升破案率、降低犯罪率之目標循序邁進，且秉持「有案必破、向黑道宣戰」之決心；另將加強BRT、MRT及鐵路高架化工程的交通疏導管制工作，賡續全力以赴做好提高治安滿意度、加強交通疏導、端正警察風紀與加強為民服務等四大主軸工作。

在此尚祈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支持與鼓勵，相信在充足預算及全體市民的支持、協助下，本市的治安維護及交通整理工作，將有顯著的進步及提升。

最後，豐光在此提出本期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5 月(以下簡稱本期)重要施政成果

## 一、治安狀況分析

### (一)全般刑案執行成效（如表 1 及圖 1）

本市本期全般刑案發生件數為 4,430 件，為五都中發生最低，依序為臺南市 5,157 件，高雄市 5,804 件、臺北市 7,276 件及新北市 8,423 件。

復以破獲率比較，本市破獲率 75.71%，五都中排名第 3 高，新北市 91.25%最高，高雄市 79.82%次高；另臺北市 70.08%，臺南市 69.01%低於本市。

表 1、本期全般刑案發生數、破獲數(率)

| 機關別 | 全般刑案發生數 | 排序 | 全般刑案破獲數 | 排序 | 全般刑案破獲率 | 排序 |
|---|---|---|---|---|---|---|
| 臺中市 | 4,430 | 1 | 3,354 | 5 | 75.71% | 3 |
| 新北市 | 8,423 | 5 | 7,686 | 1 | 91.25% | 1 |
| 臺北市 | 7,276 | 4 | 5,099 | 2 | 70.08% | 4 |
| 臺南市 | 5,157 | 2 | 3,559 | 4 | 69.01% | 5 |
| 高雄市 | 5,804 | 3 | 4,633 | 3 | 79.82% | 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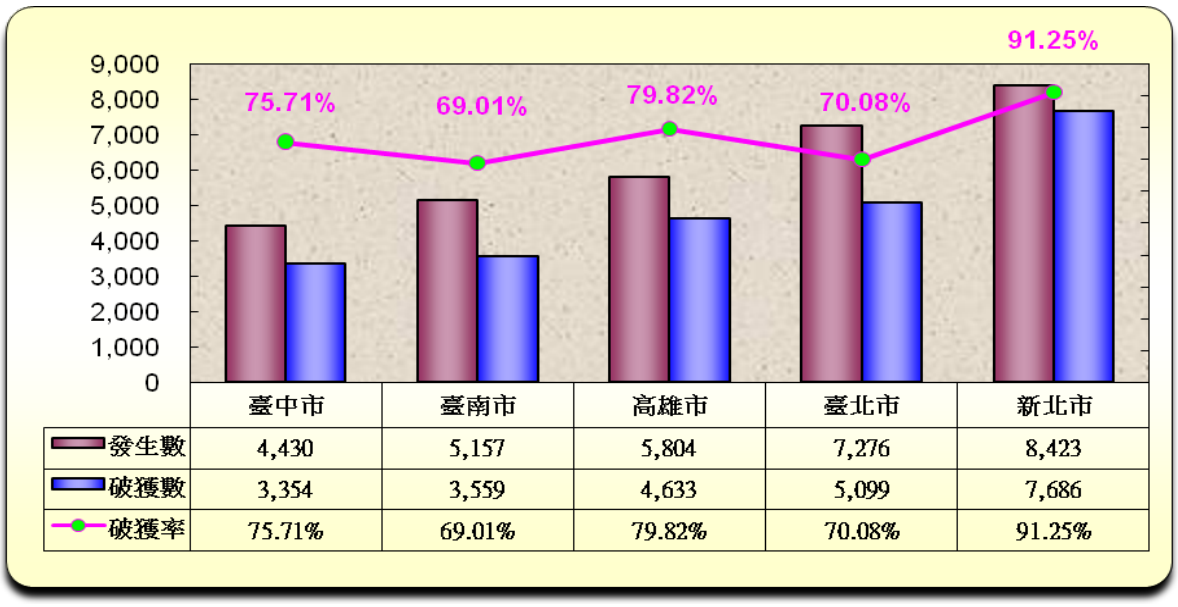



圖 1、五都本期全般刑案發生及破獲成效

### (二)每 10 萬人口刑案發生數執行成效（如圖 2）

本市本期每 10 萬人口全般刑案發生數 163.81 件

/10 萬人，低於全國發生數（218.39 件/10 萬人），為五都中發生最低，高雄市發生 208.88 件/10 萬人次低，其餘依序為新北市 212.95 件/10 萬人、臺北市 270.55 件/10 萬人及臺南市 273.87 件/10 萬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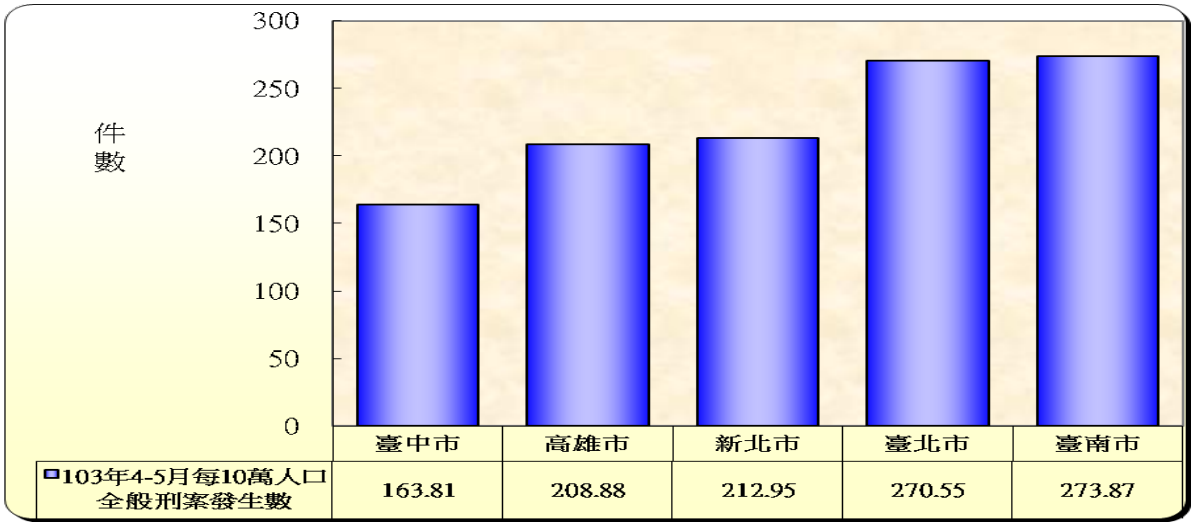



圖 2、五都本期「每 10 萬人口全般刑案發生數」分析圖

(三)竊盜案件執行成效

分析竊盜案件發生情形，本市本期全般竊盜案件發生數為 1,382 件，為五都中第 3 低，臺南市 1,293 件最低、臺北市 1,353 件次低；另高雄市 1,656 件及新北市 1,938 件高於本市。

全般竊盜案件破獲率 73.52%，五都中排名第 2 高，新北市 91.54%最高;另高雄市 63.65%，臺北市 62.75%，臺南市 53.52%低於本市。(如表 2)

表 2、五都本期竊盜案件發生及破獲成效

| | 竊盜案件發生數（件） | 排序 | 竊盜案破獲率（%） | 排序 |
|---|---|---|---|---|
| 臺中市 | 1,382 | 3 | 73.52% | 2 |
| 新北市 | 1,938 | 5 | 91.54% | 1 |
| 臺北市 | 1,353 | 2 | 62.75% | 4 |
| 臺南市 | 1,293 | 1 | 53.52% | 5 |
| 高雄市 | 1,656 | 4 | 63.65% | 3 |

竊盜案的種類可細分為一般竊盜案、汽車竊盜案及機車竊盜案，由表 3 及圖 3 可看出本市竊盜案中以

汽車竊盜案所占比率 9.70%最低，計 134 件為五都中第 4 低；一般竊盜案占 65.99%最高，計 912 件為五都中第 2 低；機車竊盜案占 24.31%，計發生 336 件為五都中第 2 低。

表 3、五都本期各類竊盜案件發生數及發生比率分析表

| | 一般竊盜案件發生數 | 一般竊盜案件發生數所占比率（%） | 排序 | 汽車竊盜案件發生數 | 汽車竊盜案件發生數所占比率（%） | 排序 | 機車竊盜案件發生數 | 機車竊盜案件發生數所占比率（%） | 排序 |
|---|---|---|---|---|---|---|---|---|---|
| 臺中市 | 912 | 65.99% | 2 | 134 | 9.70% | 4 | 336 | 24.31% | 2 |
| 新北市 | 1,145 | 59.08% | 5 | 137 | 7.07% | 5 | 656 | 33.85% | 5 |
| 臺北市 | 978 | 72.28% | 3 | 74 | 5.47% | 1 | 301 | 22.25% | 1 |
| 臺南市 | 777 | 60.09% | 1 | 133 | 10.29% | 2 | 383 | 29.62% | 3 |
| 高雄市 | 981 | 59.24% | 4 | 133 | 8.03% | 2 | 542 | 32.73% | 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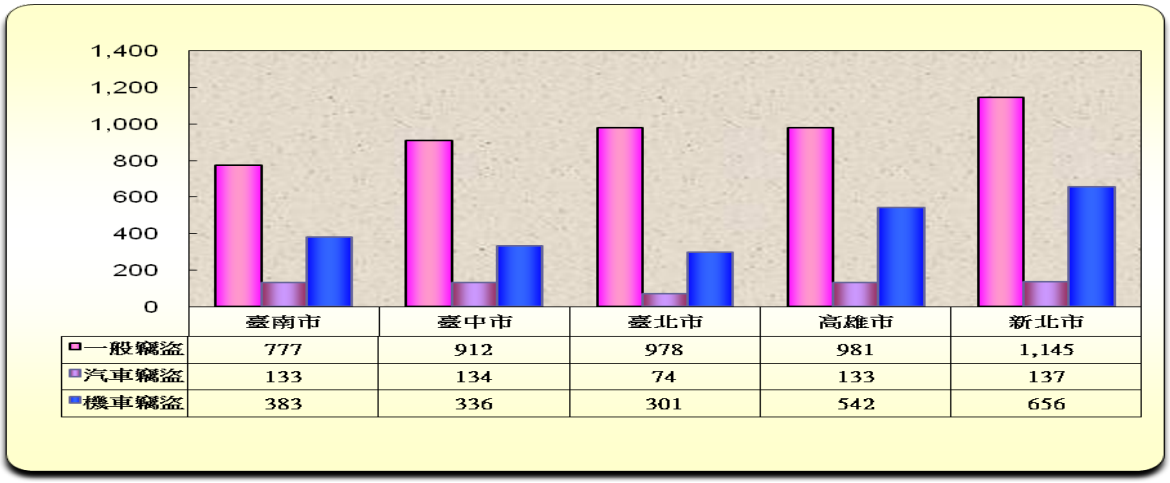



圖 3、五都本期各類竊盜案件發生數分析圖

以破獲率比較，一般竊盜案件破獲率 74.78%，為五都第 2 高；機車竊盜案件破獲率 80.95%，為五都中第 2 高；汽車竊盜案件破獲率 46.27%，為五都中第 4 高。（如表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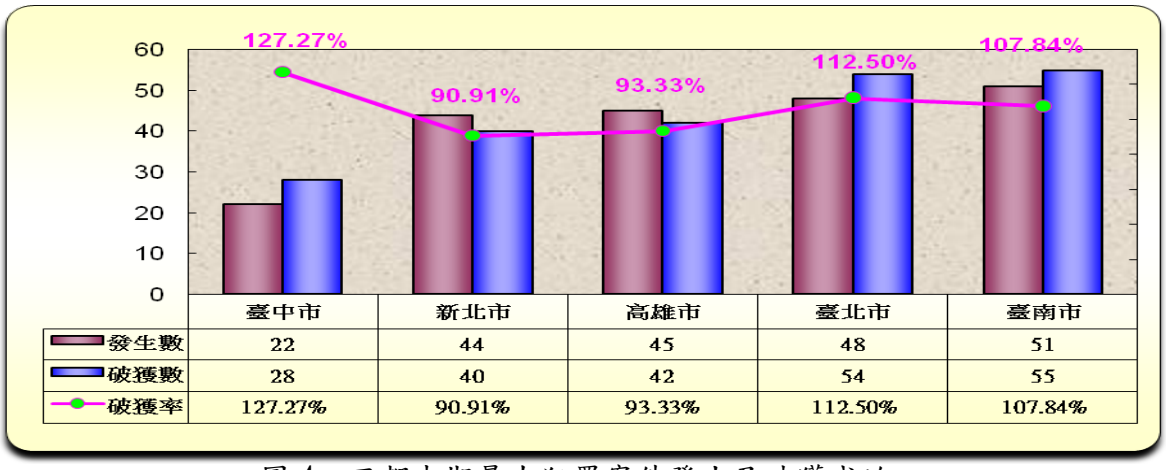
表 4、五都本期竊盜案件破獲率統計表

| | 一般竊盜案件破獲率（%） | 排序 | 機車竊盜案件破獲率（%） | 排序 | 汽車竊盜案件破獲率（%） | 排序 |
|---|---|---|---|---|---|---|
| 臺中市 | 74.78% | 2 | 80.95% | 2 | 46.27% | 4 |
| 新北市 | 87.69% | 1 | 89.79% | 1 | 132.12% | 1 |
| 臺北市 | 62.47% | 3 | 58.80% | 5 | 82.43% | 2 |
| 臺南市 | 50.84% | 5 | 68.41% | 4 | 26.32% | 5 |
| 高雄市 | 54.54% | 4 | 78.04% | 3 | 72.18% | 3 |

(四)暴力犯罪執行成效（如圖 4）

本市本期暴力犯罪案件發生數 22 件，為五都中發生最低；依序為新北市 44 件，高雄市 45 件，臺北市 48 件，臺南市 51 件。

暴力犯罪破獲率 127.27%，為五都中第 1 高，依序為臺北市 112.50%，臺南市 107.84%，高雄市 93.33%，新北市 90.91%低於本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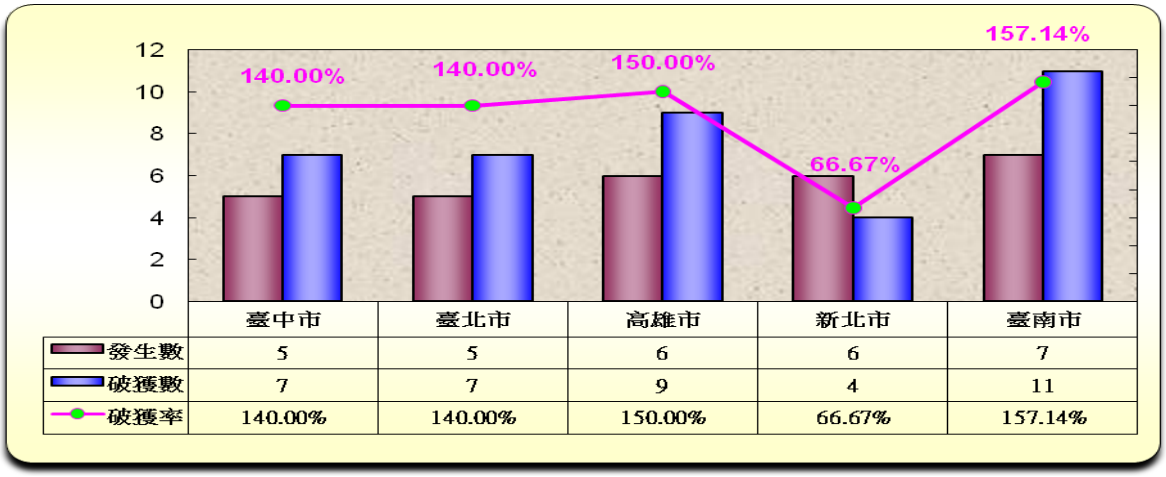

| | 臺中市 | 新北市 | 高雄市 | 臺北市 | 臺南市 |
|---|---|---|---|---|---|
| 發生數 | 22 | 44 | 45 | 48 | 51 |
| 破獲數 | 28 | 40 | 42 | 54 | 55 |
| 破獲率 | 127.27% | 90.91% | 93.33% | 112.50% | 107.84% |

圖 4、五都本期暴力犯罪案件發生及破獲成效

(五)強盜案件執行成效（如圖 5）

本市本期強盜案件發生數 5 件，為五都中與臺北市同為發生最低，依序為高雄市及新北市 6 件，臺南市 7 件高於本市。

強盜案件破獲率 140.00%，與臺北市同為五都中第 3 高，臺南市 157.14%最高，高雄市 150.00%次高；另新北市 66.67%低於本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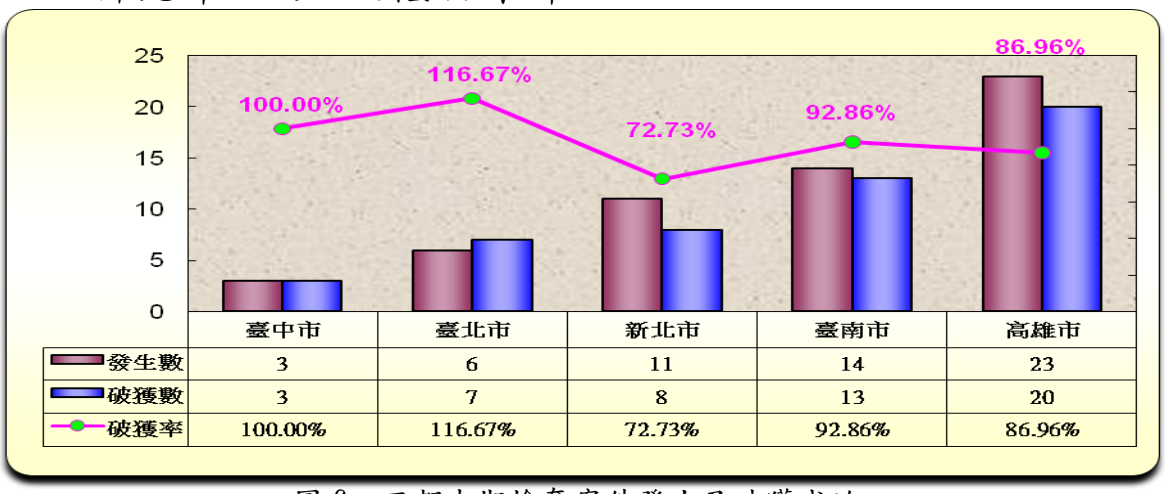

| | 臺中市 | 臺北市 | 高雄市 | 新北市 | 臺南市 |
|---|---|---|---|---|---|
| 發生數 | 5 | 5 | 6 | 6 | 7 |
| 破獲數 | 7 | 7 | 9 | 4 | 11 |
| 破獲率 | 140.00% | 140.00% | 150.00% | 66.67% | 157.14% |

圖 5、五都本期強盜犯罪案件發生及破獲成效

(六)搶奪案件執行成效（如圖 6）

本市本期搶奪案件發生數 3 件，為五都中發生最低，依序為臺北市 6 件，新北市 11 件，臺南市 14 件，高雄市 23 件高於本市。

搶奪案件破獲率 100.00%，為五都中第 2 高，臺北市 116.67%最高；另臺南市 92.86%，高雄市 86.96%，新北市 72.73%低於本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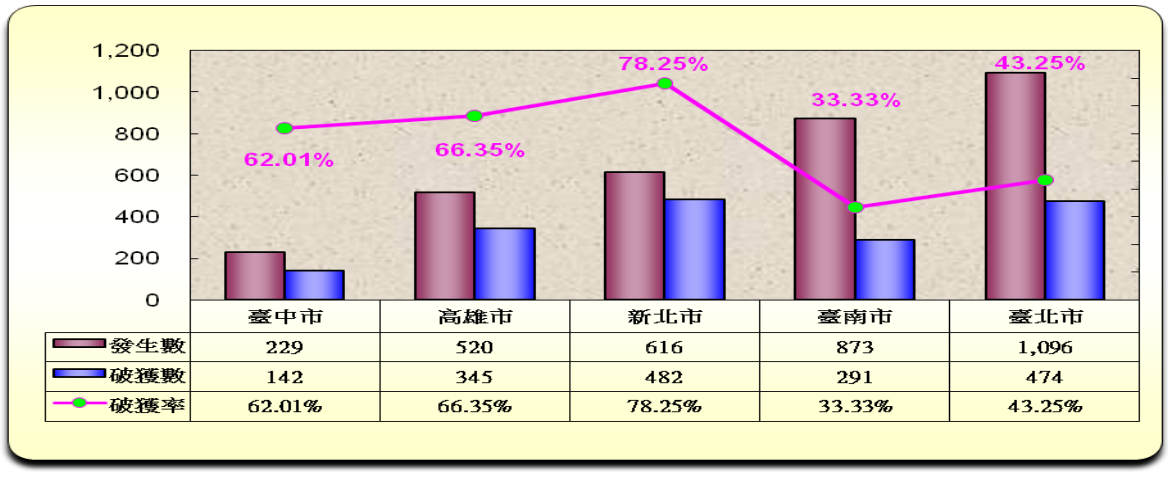

| | 臺中市 | 臺北市 | 新北市 | 臺南市 | 高雄市 |
|---|---|---|---|---|---|
| 發生數 | 3 | 6 | 11 | 14 | 23 |
| 破獲數 | 3 | 7 | 8 | 13 | 20 |
| 破獲率 | 100.00% | 116.67% | 72.73% | 92.86% | 86.96% |

圖 6、五都本期搶奪案件發生及破獲成效

(七)詐欺案件執行成效（如圖 7）

本市本期詐欺案件發生數 229 件，為五都中發生最低，依序為高雄市 520 件，新北市 616 件，臺南市 873 件及臺北市 1,096 件高於本市。

詐欺案件破獲率 62.01%，五都中排名第 3 高，新北市 78.25%最高，高雄市 66.35%次高；另臺北市 43.25%及臺南市 33.33%低於本市。




| | 臺中市 | 高雄市 | 新北市 | 臺南市 | 臺北市 |
|---|---|---|---|---|---|
| 發生數 | 229 | 520 | 616 | 873 | 1,096 |
| 破獲數 | 142 | 345 | 482 | 291 | 474 |
| 破獲率 | 62.01% | 66.35% | 78.25% | 33.33% | 43.25% |

圖 7、五都本期詐欺案件發生及破獲成效

(八)肅槍案件執行成效

本期破獲違反槍砲案21件、26人，查獲各式槍枝21枝，其中空氣長槍1枝、制式手槍4枝、改造手槍13枝、其他3枝，各式子彈283顆。摘述重大案件如下：查獲鄭○良非法持有改造手槍3枝、郭○信非法持有改造手槍4枝、謝○龍非法持有改造手槍2枝、金○生非法持有制式手槍1枝、何○義非法持有制式手槍1枝、改造手槍1枝、陳○豪非法持有制式手槍1枝等案。

(九)查緝毒品案件執行成效

1、查獲各級毒品案件427件468人、毒品數量6,162.4公克，各級毒品查緝成效如下：

(1)第一級毒品：163件、180人及711.73公克。

(2)第二級毒品：229件、249人及3,376.3公克。

(3)第三、四級毒品：32件、36人及2,074.64公克。

(4)其他：3件、3人。

2、查獲重大毒品案件：

(1)103年5月22日刑事警察大隊偵一隊於臺中市西屯區查獲鄭○鵬、蔡○勇等2人大麻製毒工廠。

(2)103年6月16日第二分局於臺中市北區查獲李○遠、張○瑩、林○鍠等3人安非他命製毒工廠。

(3)103年6月17日豐原分局查獲胡○毅等3名販賣第一、二級毒品案。查扣第一級毒品海洛因142.46公克、第二級毒品安非他命173.38公克及重大竊盜案贓款新臺幣99萬9600元、金塊6條等贓證物。

3、斷源專案績效卓著：

103年5月1日至2日執行**第1波「斷源專案」行動**，跨轄至彰化、嘉義、臺南等地實施同步拘搜行動，將毒品犯罪阻斷於本市轄外。出動389名警力、搜索203個目標、查獲3組販毒集團、逮捕販毒者17人及帶回同案共犯百餘人，並查扣第一級毒品海洛因74.21公克、第二級毒品6.11公克、第三級愷他命727.35公克、神仙水1,671.2公克、販毒所得現金54萬1,700元、販毒工具轎車2輛、機車1部等證物。另於6月16日至18日執

行**第 2 波「斷源專案」行動**，出動 158 名警力、搜索 66 個目標、逮捕販毒者 11 人及帶回同案共犯 33 人，並查扣海洛因 142.46 公克、安非他命 23.19 公斤、大麻 15 株、FM2 計 36 顆、愷他命 3.32 公克、現金贓款新臺幣 99 萬 9,600 元等證物。

(十)偵破特殊、重大案件及專案執行績效

1、本期破獲 28 件重大刑案，其中受社會矚目案件如「徐○椿槍砲案」、「吳○朋等 4 人強盜案」、「鄭○良槍擊殺人案」、「游○雄重大毒品案」、「王○旺搶奪案」、「黃○雯殺人棄屍案」、「廖○迪搶奪案」、「林○智故意殺人案」、「鄭○鵬等 2 人重大毒品案」、「劉○廷等 4 人強盜案」、「郭○欽等 2 人強盜案」、「陳○豪槍擊案」等。

2、本期執行檢肅 6 個治平專案目標到案，其犯罪型態為：操縱、指揮犯罪組織，率眾施暴、恐嚇取財之犯罪集團首惡；擁槍自重、勒索恐嚇、暴力討債之首惡；操縱、指揮犯罪組織，開設地下錢莊，率眾暴力討債、毆打、凌辱他人之首惡，拘提、逮捕共犯 35 人，總計 41 人依違反組織犯罪防制條例、傷害、恐嚇取財等罪嫌移送相關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

3、本期破獲詐欺集團 3 件、51 人；其中破獲國內「曾○翔等 24 人『假冒檢察官』詐欺集團」、「王○州等 18 人『假冒檢察官』詐欺集團」、「陳○和等 9 人『假冒檢察官』詐欺集團」等重大詐欺集團，成效卓著。

4、本期破獲汽機車暨自行車竊盜犯罪計 41 件，其中查獲汽車竊盜集團陳○佑等 4 人及非集團性自行車竊盜集團黃○良等 6 人次重大案件；102 年下半年辦理「警察機關強化掃蕩汽機車暨自行車竊盜犯罪專案」成績經警政署核定為甲組(六都)第一名，其中偵破陳○佑、江○浤等汽機車竊盜犯罪集團計 17 件、黃○、邱○維等自行車竊盜集團計 7 件，績效卓越；另查獲收(銷)贓場所 2 處及竊盜(贓物)犯 25 人，有效打擊竊盜犯罪源頭，截斷銷贓管道，遏制竊盜犯罪。

5、本期共配合規劃 2 次全國同步掃蕩「查緝賭博專案行動」

，共計破獲 121 件、124 人，其中查獲職業性大賭場 2 件、3 人、運動簽賭 6 件 7 人、六合彩組頭 103 件 107 人、網路賭博 2 件 2 人，其中查獲運動簽賭名列全國第二，有效壓制轄內賭風，遏止社會賭博習氣。

**二、強化勘察能力、提高破案成效**

（一）刑案現場勘察採證執行成效

本期勘察各類刑案現場計 1,500 件，各類刑案現場指紋送驗數計 222 件，比中特定對象計 59 件；DNA 送驗數計 120 件，比中特定對象計 52 件，有效協助犯罪偵查。

（二）強化在職訓練，提升勘察能力

1、本期辦理現場勘察人員在職教育訓練講習計 1 場次，分別講授「爆裂物現場處理要領」及「自縊死亡案件勘察相驗要領」，強化同仁爆裂物現場處理及死亡案件之勘察採證能力。

2、參加專業講習訓練計 24 人次，計有「毒品製造工廠型態與分析」、「偵查工作業務講習(選舉業務)」、「刑案現場攝影模組化訓練」、「彈道重建講習」、「製毒工廠查緝與管控機制講習」、「現場三維測繪軟體操作與應用講習」、「李昌鈺博士演講」、「DNA 建檔暨生物跡證採樣送驗」、「鑑識科學認證規範與標準講授 ISO/IEC 17025 課程」、「刑案現場處理案例」、「103 年防爆訓練班」等 11 場次。

（三）充實犯罪資料庫，累積破案能量

持續充實現場鞋印、犯罪嫌疑人鞋印資料庫及建立案件之間關聯性。本期共建檔 177 件，建立關聯者 2 筆 4 件，並利用定期會議提供各分局案例分享，包含結合監視系統、犯罪地理資訊及犯罪時間等整合處理模式，有效提升破案率。

**三、查處色情、賭博電玩等工作**

（一）查處色情工作

1、列管家數：至本年 5 月底止，本市對於涉營妨害風化（俗）行為之業者、屢遭檢舉、曾被取締或有經營色情之虞場所計列管 392 家。

2、執行成果：本期計查獲妨害風化（俗）案件計 171 件 735 人，其中查獲色情應召站 9 件 72 人、私娼館 13 件 46 人、色情旅館 4 件 11 人、色情 KTV3 件 39 人、色情指油壓按摩中心 38 件 231 人，色情理髮廳 1 件 3 人及其他案件 103 件 333 人。

（二）查處賭博電玩工作

本市目前登記有照電子遊戲場計有 233 家，實際有營業計 213 家，其中領有執照但未營業者計有 20 家，係因違反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案件，目前案件移送地檢署偵查中或等待行政裁處及申請停業中。

**四、防處少年事件**

（一）中輟學生協尋及保護查察執行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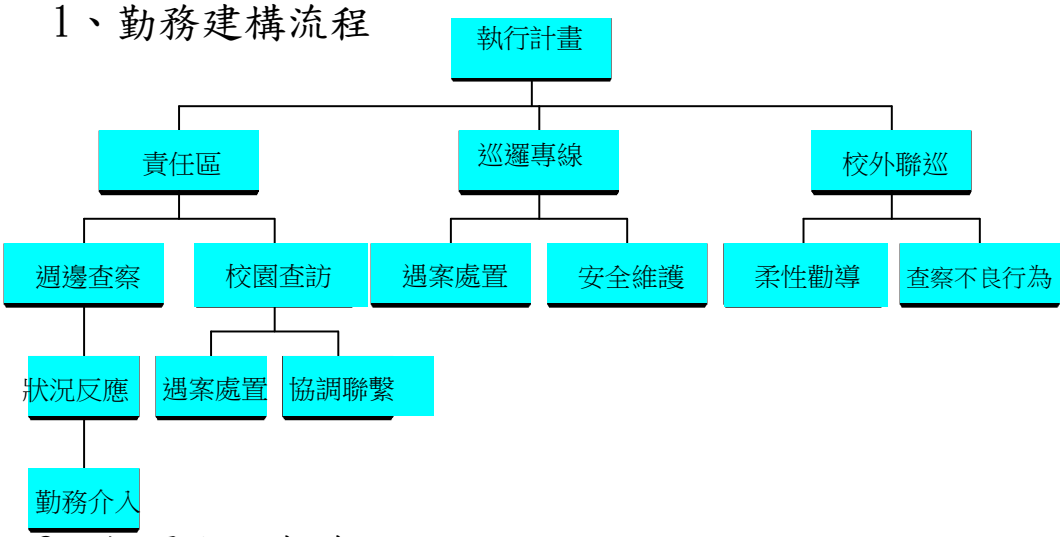
1、建立協尋資料。

2、督導會議。

3、協尋中輟學生。

（二）校園安全維護

1、勤務建構流程




2、校園安全勤務網

(1) 巡邏箱：本市各級學校共設置巡邏箱 378 個（國小 236 個、國中 72 個、高中職 49 個、大專院校 17 個及特殊教育學校 4 個）。

(2) 責任區：本市規劃 14 個責任區由專責人員進行查訪聯繫。

(3) 校外聯巡：本市結合校外會執行本勤務計 126 次。

（三）校園安全維護成果

1、防制校園暴力事件：查獲 4 件 4 人。

2、與少年有關之毒品案件(含成年人提供毒品予少年、學生)(如表 5)

表 5　與少年有關之毒品案件數統計表

| 類　　型 | 件 | 人 |
|---|---|---|
| 販賣(轉讓)一、二級毒品 | 0 | 0 |
| 販賣(轉讓)三、四級毒品 | 12 | 12 |
| 吸食(持有)一、二級毒品 | 5 | 5 |
| 吸食(持有)三、四級毒品 | 30 | 30 |
| 合　　計 | 47 | 47 |

（四）預防少年犯罪宣導

本期辦理預防少年犯罪法律常識講座 15 場及宣導活動 1 場，共計 16 場。

（五）少年保護措施各項績效（如表 6）

表 6 本局本期(103/4 至 103/5)與去年同期(102/4 至 102/5)少年保護措施各項績效統計表

| 項　　目 | 本期 | 去年同期 | 增減數 |
|---|---|---|---|
| 中輟生發生數 | 129 人 | 141 人 | -12 人 |
| 中輟生尋獲數 | 119 人 | 113 人 | +6 人 |
| 執行加強保護少年措施(如春風專案等各項勤務) | 6,697 人次 | 6,643 人次 | +54 人次 |
| 臨檢公共場所 | 1,815 家 | 1,788 家 | +27 家 |
| 深夜勸導登記少年 | 1,079 人 | 1,464 人 | -385 人 |

## 五、落實婦幼安全保護工作

（一）建立性侵害犯罪最佳處理模式

為符合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本局訂定相關案件「受（處）理流程與分工」，並律定妨害性自主案件，統由各分局、婦幼警察隊性侵害專責小組採「專人專業專責」偵辦，俾落實「專責處理」、「全程服務」之處理原則，並建立最佳處理模式。

（二）家庭暴力防治（如表 7）

表 7 本局本期（103/04 至 103/05）與去年同期（102/04 至 102/05）家庭暴力防治件數統計表

| 項　　目 | 本期 | 去年同期 | 增　減　數 |
|---|---|---|---|

| | | | |
|---|---|---|---|
| 通　　報　　數 | 1523 | 1204 | +319 |
| 聲請保護令件數 | 354 | 310 | +44 |
| 執行保護令件數 | 425 | 378 | +47 |
| 違反保護令件數 | 34 | 36 | -2 |
| 逮捕現行犯人數 | 24 | 26 | -2 |

（三）兒童保護

1、落實婦幼保護篩選兒童保護及高風險家庭通報機制，提升員警責任通報之敏銳度及辨識能力，強化專業知能。

2、強化三級預防機制，提升社區鄰里互助通報功能，機先反應兒少虐待及家庭暴力情事，以期降低其危險性。

**六、交通整理重點工作**

（一）BRT、MRT 工程交通疏導工作：

本市 BRT(快捷巴士)、MRT(大眾捷運系統)正進行施工中，為維護施工路段沿線交通安全與順暢，相關因應作為如下：

1、施工路段沿線部分路口原已規劃員警、義交執行「尖峰時段交通崗勤務」，由所轄分局再依施工期程、路口複雜度、交通狀況等特性，通盤檢討交通崗派遣情形，於施工路口妥適派警疏導或調度義交支援，目前 BRT 沿線交通崗 25 處，每日派警 44 人次，義交協勤 17 人次。MRT 沿線交通崗 32 處，派警力 31 人次，義交協勤 21 人次。

2、本局每日 7-9 時及 17-19 時指派交通大隊幹部 1 至 2 名，負責督導臺灣大道沿線各路口交通崗執勤情形，並兼任臺灣大道、文心路交通指揮官，負責指揮、調度、協調及處理臨時狀況，協調轄區分局機動調度線上警力，於交通壅塞時至現地加強疏導車流及道路施工違規查察。

3、本局為有效改善交通現況及防制交通事故發生，於上下班尖峰時段(7-9 時及 16-20 時)由交通警察大隊規劃大型重型機車，針對臺灣大道、文心路沿線綿密巡邏強化交通疏導、查

報路況機動排除交通阻塞與排除突發道路事故，執行成效良好。

4、本局於103年2月成立「BRT沿線交通疏導勤務專案小組」，定期召集轄區第一、第二、第六、烏日、清水分局、交通局及承造廠商等舉行專案會議討論BRT各項事宜。

5、本局交通警察大隊自103年3月28日起規劃透過網路群組系統，將本市每日交通狀況，即時以行動裝置應用程式「LINE」群組發布，並建置「交通一起LINE，行車一路暢」系統，每日發布8~12則即時路況，自成立起至103年5月18日止計發布399筆路況資訊、交安宣導標語，提醒用路人能夠先行改道或提早因應，執行後對路況即時掌握更有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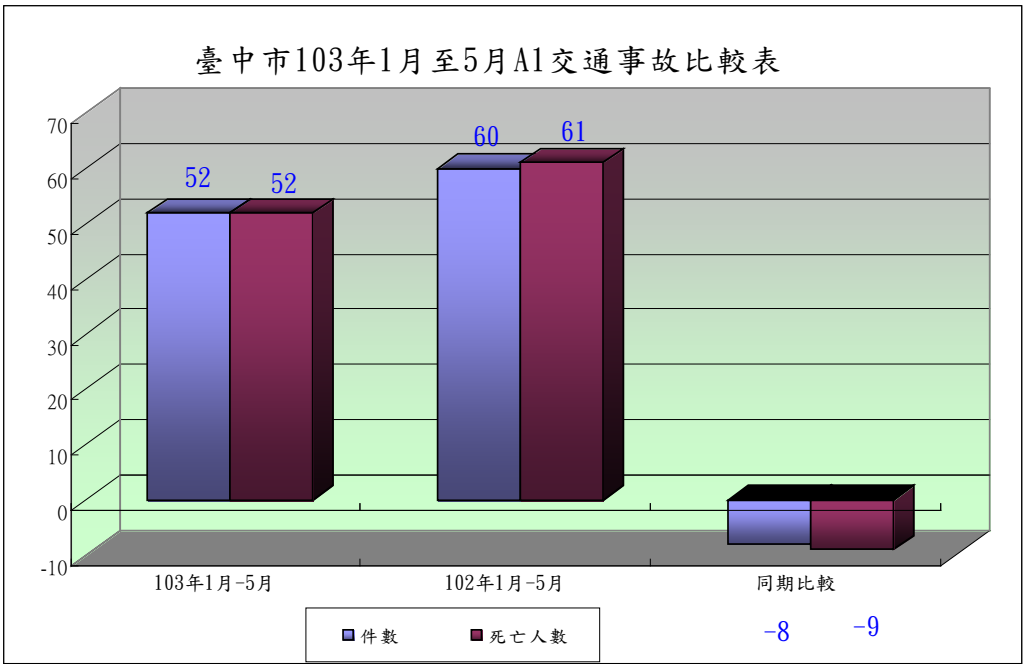
6、每日管制臺灣大道（BRT）及文心路（MRT）沿線交通狀況、勤務派遣、督導情形、事故處理及執法作為等各大面向，由交通警察大隊勤務中心執勤官逐日列管監控，其中針對事故處理並要求轄區分局逐案列管，從接獲報案時間、派出所到場時間、專責警力（交通分隊）到場時間、事故車輛移離現場時間、處理完畢時間等，個案逐一列管分析，期透過高效能之處理效率，降低發生交通事故對交通順暢之負面影響。

（二）本期(103年1-5月)交通事故發生數與去年同期相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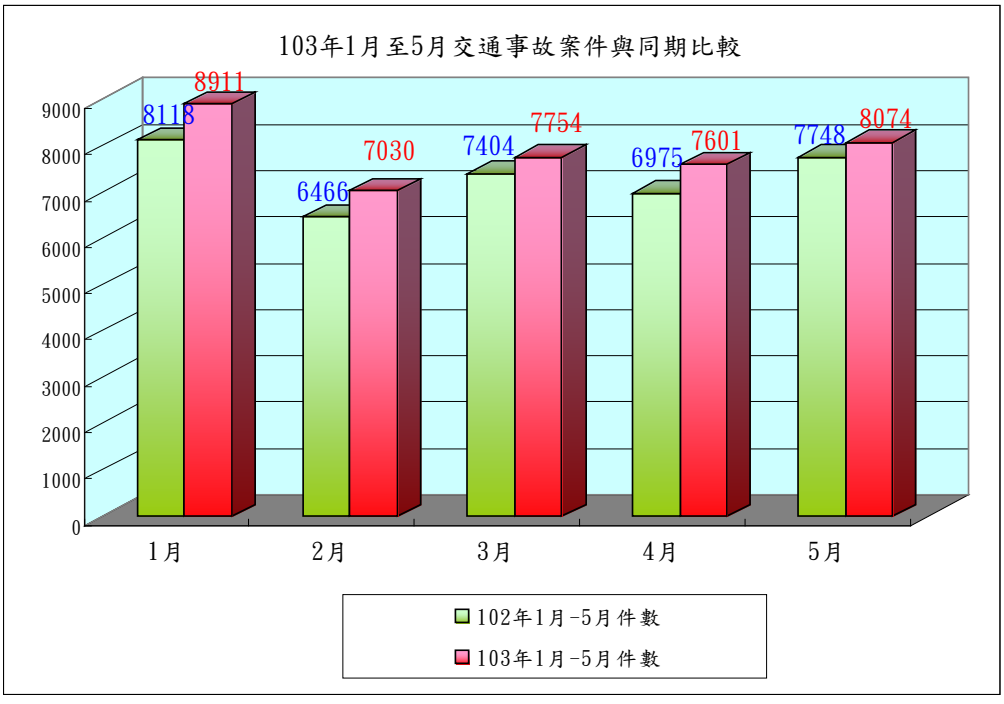
1、A1類交通事故本期發生52件、死亡52人，較去年同期減少8件、死亡減少9人，死亡人數降低14.75%。

2、A2類交通事故本期發生2萬2,503件、受傷2萬9,935人，較去年同期增加1,182件、受傷增加1,531人。

3、A3類交通事故本期發1萬6,815件，較去年同期增加1,485件。




本市本期交通事故致死案件發生數及死亡人數與去年同期比較圖




本市本期各類道路交通事故案件每月發生數與去年同期比較圖

本市本期各類（A1+A2+A3）道路交通事故案件數統計表

| 月份 / 類別 | 合計 | 103年1月 | 103年2月 | 103年3月 | 103年4月 | 103年5月 | 103年6月 | 備考 |
|---|---|---|---|---|---|---|---|---|
| 合計 | 39,370 | 8,911 | 7,030 | 7,754 | 7,601 | 8,074 | | |
| A1類 | 52 | 13 | 12 | 11 | 10 | 6 | | |
| A2類 | 22,503 | 5,160 | 3,896 | 4,497 | 4,472 | 4,478 | | |
| A3類 | 16,815 | 3,738 | 3,122 | 3,246 | 3,119 | 3,590 | | |

（上開數係統計迄103年5月止已完成入案件數）

（三）嚴格取締違規停車：

本局持續針對重要幹道、商圈、車站、百貨公司、醫院、客運站周邊，加強併排停車、紅線違停、占用公車、殘障停車格等嚴重違規停車之取締，重點路段亦編派巡邏警力加強違停勸導排除，另編組拖吊警力，對於必須快速排除及特別嚴重之違停案件，逕予執行拖吊移置，還給市民安全順暢的交通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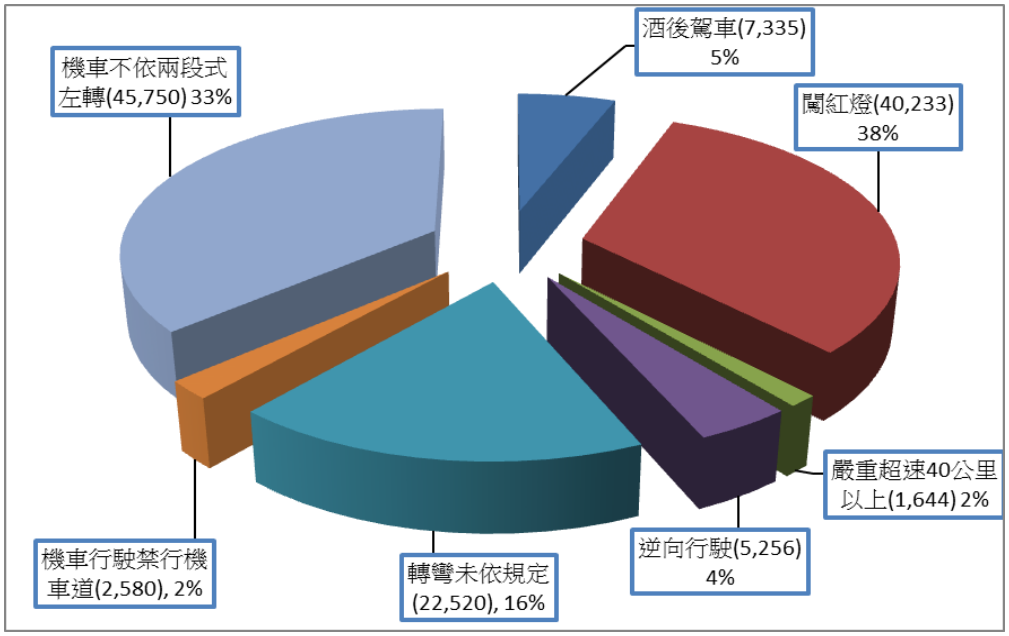
本期(103年1-5月)計執行違規停車拖吊汽車2萬2,534件、機車3,316件，與去年同期(汽車1萬9,468件、機車4,718件)相較，汽車增加3,066件，機車減少1,402件，並列為重點勤務賡續執行。

本市本期與去年同期汽、機車違規停車取締案件數統計表

| 本期與去年同期汽、機車違規停車取締案件數統計表 | | | |
|---|---|---|---|
| 項目 | 本期<br>(103/1至103/5) | 去年同期<br>(102/1至102/5) | 增減數 |
| 拖吊違規停車取締（汽車） | 22,534件 | 19,468件 | +3,066件 |
| 拖吊違規停車取締（機車） | 3,316件 | 4,718件 | -1,402件 |

（四）嚴懲惡性交通違規：

本期(103 年 1-5 月)計取締惡性交通違規案件 12 萬 5,318 件，較去年同期 12 萬 1,447 件相較，增加 3,871 件，除平日加強取締外，每月並配合內政部警政署發布「全國大執法」專案，加強取締各項惡性交通違規，並透過每週檢討、分析，調整勤務重點或執勤方式。




（五）規劃取締酒駕執行情形：

1、本局每月除規劃署、局頒專案勤務 6 次外，更律定各分局每週針對轄內易酒駕肇事之路段，規劃 1 次以上的分局頒取締酒駕勤務，對於易發生酒後駕車之熱點列為重點取締區域，對酒精濃度超過標準之駕駛人一律依法辦理；此外，律定各基層單位於每日攻勢勤務中，加強取締酒駕工作，藉由迅速、機動及彈性的勤務作為，針對聯外道路加強取締刻意規避警方攔查之車輛，同時並配合國道公路警察局第三警察隊實施區域聯防，於本轄臺灣大道、中清及五權西路交流道，同步實施取締酒後駕車勤務，提高執法能見度，遏止駕駛人酒後駕車之僥倖心態。

2、「酒駕零容忍」-本(103)年5月9日起至29日止規劃「天天抓酒駕」三階段斷源專案勤務，針對易酒駕違規及肇事路段、時段，不分晝夜不斷提升執法密度及強度加強查緝，以防制酒後駕車肇事憾事發生。

3、本期(103年1-5月)計執行取締酒後駕車勤務，總計取締酒駕7,335件，與去年同期比較取締件數增加2,075件，增加39.44%。

4、統計新法實施後（102年6月13日至103年5月31日止），計取締酒駕違規14,218件，移送法辦9,912件。

5、對於酒駕A1之防制成效，本期(103年1-5月)共計發生8件、死亡8人，與去年同期（發生12件、死亡13人）相比，減少發生4件(-33.33%)、死亡人數減少5人（-38.46%）。

本市本期(103年1月至103年5月)與去年同期取締酒後駕車成效分析表

| 103年1月至103年5月與去年同期取締酒駕違規情形分析表 | | | |
|---|---|---|---|
| 期程 / 查獲情形 | 103年1月至5月 | 去年同期 | 增減數(比例) |
| 取締件數 | 7,335 | 5,260 | +2,075 (+39.44%) |
| 移送法辦件數 | 5,041 | 2,456 | +2,585 (+105.25%) |
| 酒駕肇事A1人數 | 8 | 13 | -5 (-38.46%) |
| 酒駕A2受傷人數 | 727 | 741 | -14 (-1.89%) |

（六）防制危險駕車：

1、 規劃實施「重點常態性」防制危險駕車專案勤務，針對每週五、六及日上半夜(21 至 24 時)及下半夜(0 至 6 時)，規劃由各分局、交通、刑警及保安大隊，在易生危險駕車熱區，執行 2 小時路檢、守望及巡邏等專案勤務。

2、 妥善利用本市建構之電子城牆路口監視器，透過調閱監視器紀錄，將未能於現場圍捕到案之相關涉案人傳喚到案，毋枉毋縱，有效防制危險駕車，未來將陸續調整為全景式鏡頭，以強化辨識及蒐證功能。

3、 鑑於危險駕車族群多駕駛或騎乘改裝車輛，本局自 101 年 6 月 1 日起，實施「取締改裝車輛工作執行計畫」，配合暑假防制危險駕車期程實施至 103 年 9 月止，取締成效良好。

4、 統計本期(103 年 1-5 月)取締改裝車件數及危險駕車取締件數成果。

本市本期與去年同期防制危險駕車成果統計表

| 年度<br>項目 | 本期<br>（103 年 1-5 月） | 去年同期 |
|---|---|---|
| 取締改裝車件數 | 7,743 件 | 9,873 件 |
| 危險駕車取締件數 | 18,695 件 | 21,229 件 |

（七）加強清除道路障礙：

1、執行現況：

由各分局針對轄區交通特性、障礙狀況及民眾報案等資料，每月提列清除道路障礙聯合執行工作日程 2 次，由本局彙整後函請市府聯合執行小組（環保局【清潔隊】、都發局【拆除大隊】、交通局、建設局、經發局、民政局及各區公所組成），依權責分工派員配合執行，針對本轄各項阻礙交通之道路

障礙，展開全面性之清除工作。另每月持續統計市長、局長信箱等檢舉案件造冊列管，派員加強複查，定期督考，以確保執行成效。

2、統計執行績效：

本期(103 年 1-5 月)取締 2,877 件，已使本市交通、市容獲得改善，本局仍將持續取締，維護守法民眾權益。

（八）賡續推動便民服務系統：

自從臺中市政府警察局交通事故為民服務系統(http://aps.police.taichung.gov.tw/TJMWebApp/Apply.jsp)上線後，因可減少申請資料時的舟車勞頓及等候時間，屢獲當事人青睞，經統計本(103)年 1-5 月共有 32,135 人透過系統申請成功，為民服務績效斐然。

（九）舉發單錯誤率，全國六都最低：

內政部警政署統計本市 102 年民眾申訴經查證為員警舉發錯誤案件比例為 0.016%，低於全國平均值 0.032%，舉發單錯誤率更為六都排名第一名，本市之舉發單品質控管成果顯著。

100、101、102 年及 103 年 1 至 5 月交通違規舉發統計如下：

| 100、101、102 年及 103 年 1 至 5 月舉發件數一覽表 | | | |
|---|---|---|---|
| 統計期間 | 舉發件數 | | |
| | 攔停 | 逕舉 | 合計 |
| 100 年度 | 367,924 | 609,109 | 977,033 |
| 101 年度 | 355,703 | 522,154 | 877,857 |
| 102 年度 | 357,103 | 535,289 | 892,392 |
| 103 年 1 至 5 月 | 148,088 | 278,595 | 426,683 |
| 備考 | | | |

七、積極增補警力、整建辦公廳舍及汰換應勤裝備

（一）寬列預算、積極增補警力

1、依據內政部 92 年 3 月 18 日函頒「地方警察機關員額設置參考基準」中，規定之人口數、面積、車輛及犯罪數等資料，適時調整員警配置人數，原臺中縣市 98 年 12 月底合計人口數 2,63 萬 5,761 人、面積 2,214 平方公里，試算合理員額配置為 10,797 人，惟經警政署通盤考量後，僅依人口數（直轄市警察局以人口每 350 人置員額 1 人）核算改制後本局編制為 7,531 人。至預算員額因行政院匡列地方警察總員額上限，本局僅核列 6,794 人。

2、積極爭取警政署補實現有預算缺額警力 679 人（預算員額 6,794 人扣除現有員額 6,115 人）；另強化現有警力運用，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3、本局 103 年編制員額 7,531 人、預算員額 6,794 人及現有員額 6,115 人(截至 103 年 6 月 19 日止)，警民比為 1：440 人（人口數統計至 103 年 5 月 30 日止）。

（二）目前辦公廳舍整建實況

1、第三分局立德派出所暨交通分隊新建工程

(1)預算金額：新臺幣（以下同）4,500 萬元。

(2)興建樓層及面積：地上 3 層，地下 1 層，約 746 坪。

(3)工程進度與期程：

A. 101 年 12 月 4 日工程決標，101 年 12 月 27 日開工動土典禮。

B. 102 年 12 月 26 日申報竣工，103 年 2 月 27 日辦理驗收，103 年 3 月 17 日辦理複驗。

C. 使用執照已核發，目前申請外電中，俟完成後再行擇定落成啟用日期。

2、烏日分局三和派出所暨交通分隊新建工程

(1)預算金額：5,766 萬元。

(2)興建樓層及面積：地上 3 層，地下 1 層，約 835 坪。

(3)工程進度與期程：

A. 101 年 12 月 25 日工程決標。

B. 102 年 3 月 5 日舉行開工動土典禮，102 年 3 月 15 日申報

開工。

C. 本案因材料數量落差，廠商申請調解，並製作調解建議增加工期 65 日，預計於 103 年 7 月 17 日完工。

3、大雅分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

(1) 預算金額：2 億 2,000 萬元。

(2) 建地面積：約 675 坪。

(3) 規劃辦理進度：102 年度預算 3,738 萬 8,000 元(土地款 3,638 萬 8,000 元，規劃設計費 100 萬元)，土地協議價購已辦竣。規劃設計及監造於 8 月 14 日簽約，都市設計審議於 103 年 5 月 9 日修正後通過，目前細部設計中。

4、局本部暨各(大)隊新建工程

(1) 預算金額：10 億 7,000 萬元。

(2) 興建樓層及面積：地下 1 層(3,000 坪、281 個停車位)，地上共 3 棟(U 字型，二側各地上 8 樓，中間棟地上 9 樓)，總計約 1 萬 2,450 坪。

(3) 工程進度與期程：

A. 市政府秘書處於 101 年 12 月 14 日與原第 2 優勝序位廠商議價，以建築物工程技術服務建造費用百分比法第 2 類各級距費率上限所計算出金額之百分之 49 決標。

B. 102 年 1 月 17 日與馮則維建築師事務所完成簽約事宜。

C. 102 年 6 月 24 日、8 月 8 日分別辦理第 1、2 次細部設計圖說及工程預算書公開閱覽。

D. 102 年 8 月 28 日工程上網公告招標，102 年 10 月 14 日開標由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9 億 6,999 萬 9,000 元得標。

E. 103 年 1 月 8 日建管開工，工期 736 日曆天。

F. 目前地下室模板組立，基礎地樑及車道、機房區鋼筋綁紮。

5、豐原分局翁子派出所新建工程

(1) 預算金額：2,400 萬元。

(2) 興建樓層及面積：地上 4 樓，約 240 坪。

(3) 工程進度與期程：

預定於 103 年 11 月 10 日完工，派出所已搬遷至組合屋辦公，原址已完成拆除，工程預定進度 11%，實際進度 11%

，5 月 9 日舉行開工動工典禮，目前基礎灌漿已完成。

6、東勢分局茅埔派出所新建工程

(1)預算金額：5,125 萬 6,000 元(土地款 2,753 萬 6,000 元)

(2)興建樓層及面積：地上 2 樓，約 212 坪。

(3)工程進度與期程：

本案已於 4 月 10 日核發建照,5 月 23 日第一次工程開標流標，6 月 4 日進行第二次開標由名陞營造有限公司 1,700 萬得標。

7、太平分局新平派出所暨交通分隊新建工程

(1)預算金額：102 年度 30 萬元，103 年度 6,102 萬 5,000 元，總預算 6,132 萬 5,000 元。

(2)興建樓層及面積：地下 1 層，地上 3 樓，約 1939.8 平方公尺（約 586 坪)。

(3)工程進度與期程：

A. 行政院於 102 年 1 月 4 日以院授財產公字第 10130014051 號函，准予無償撥用興建用地(1,742.69 ㎡)。

B. 總工程預算經市府核列 103 年 6,102 萬 5,000 元(臺中市區段徵收作業基金-太平新光區段徵收)。

C. 102 年 11 月 11 日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決標，細部計劃設計已於 103 年 4 月 10 日修正通過，於 5 月 27 日取得建照，預算書圖審查於 6 月 13 日舉行。

8、第六分局永福派出所新建工程

A. 預算金額：5,800 萬元(102 年度)

B. 興建用地為位於國安二路上「公 118、119」公園預定地（地號:0596 號，介於玉門路及國祥街)，業經 市長核准以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方式興建。

C. 102 年度追加預算 284 萬元，102 年 11 月 20 日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決標，建築師於 103 年 3 月 6 日提送基本規劃設計，目前由分局審查中。

（三）目前警用汽、機車配賦使用現況（如表 12）

1、依警政署核定本局警用車輛配賦數，應有警用汽車 924 輛、機車 4,236 輛、大型重型機車 48 輛；本（103）年度計編列預算 6,435 萬元，辦理汰換逾使用年限之警用車輛，預定購

置巡邏車 50 輛、吉普式巡邏車 8 輛、偵防車 20 輛、小型警備車 4 輛、勤務車 2 輛、巡邏機車 101 輛、偵防機車 56 輛；完成購置汰換後，本局現有警用汽車 842 輛、機車 3,240 輛、大型重型機車 47 輛。

表 12　本局警用車輛概況表

|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警用車輛統計表　　單位：輛 | | | | |
|---|---|---|---|---|
| 數量 | 汽車 | 重型機車 | 大型重型機車 | 備註 |
| 配賦數 | 924 | 4,236 | 48 | |
| 現有數 | 842 | 3,240 | 47 | |
| 不足數 | 83 | 996 | 1 | |

2、因應縣市合併警用車輛裝備之需求，亟需增加編列預算採購，以補足警用車輛不足數，並逐年汰換逾使用年限警用車輛，俾順遂勤務之執行。

（四）目前防彈衣配賦暨使用情形（如表 13）

表 13　本局防彈衣數量統計表

<table>
<tr><td colspan="6">臺中市政府警察局防彈裝備統計表</td></tr>
<tr><td colspan="2">防彈衣（件）</td><td>防彈板（面）</td><td>防彈頭盔（頂）</td><td colspan="2">防彈盾牌（片）</td></tr>
<tr><td>背心式</td><td>野戰式</td><td>野戰式</td><td>防彈頭盔</td><td>ⅢA 級</td><td>Ⅲ級</td></tr>
<tr><td>5,357</td><td>142</td><td rowspan="2">142</td><td rowspan="2">2,889</td><td rowspan="2">603</td><td rowspan="2">50</td></tr>
<tr><td colspan="2">防彈衣含 908 件備用</td></tr>
</table>

八、「ｅ化勤務指管系統」執行情形

（一）勤務指揮中心受理民眾110報案（如表14）

表14　本局本期(103/1~103/5)與去年同期(102/1~102/5)受理民眾110報案件數統計表

| 項　　目 | 本期 | 去年同期 | 增　減　件　數 |
|---|---|---|---|
| 受　理　件　數 | 334,530 | 337,377 | -2,847 |
| 有　效　件　數 | 201,914 | 188,224 | +13,690 |
| 百　　分　　比 | 60.36% | 55.79% | +4.57個百分點 |

（二）執行「110報案回復、為民服務」，民眾滿意度（如表15）

表15　本局本期(103/1~5)執行「110報案回復、為民服務」措施，民眾回復滿意度統計表

| 年　度 | 總受理有效案件數 | 回　復件　數 | 回　復比　率 | 非常滿意與滿意 | 普　通 | 不表示意　見 | 不滿意及非常不滿意 |
|---|---|---|---|---|---|---|---|
| 本期 | 121,970 | 33,229 | 27.2% | 92.42% | 0.57% | 7% | 0.01% |

附註：依警政署規定全般報案回復比率23%（其中暴力犯罪及居家住宅竊盜，報案回復比率為100%）。

（三）線上指揮立即偵破案件

103年1月至5月指揮線上警力立即偵破各類刑案共計2,336件，緊急救援共計19,237件。

九、推動社區治安工作

（一）路口監視系統建置情形及具體成效

1、建置情形

（1）本期已完成建置監視錄影系統計有4,527組、1萬7,922具鏡頭（建置人口比為每千人6.631具鏡頭、建置密度比為每平方公里8.09具鏡頭）。

（2）目前有103年度治安要點暨平均地權基金錄影監視系統建置案1億6,375萬元，將建置467組，預計本(103)年12月底完工；102年度治安要點暨平均地權基金錄影監視系

統標餘款建置案1,370萬元，將建置36組，預計本(103)年7月底完工；另大宅門特區內錄影監視系統建置案2,800萬元，將建置70組，需配合水湳經貿園區區段徵收工程建置，預計本(103)年10月完工，屆時將可於各治安要點路口加強建置，提高普及率，以強化本市治安。

2、管理維護

為使本市治安要點錄影監視系統正常運作，確立有效之管理維護機制及任務分工、提升系統之妥善率，具體做法如下：

（1）本局錄影監視系統部分設備（主機、DVS、ATUR及鏡頭）裝置於室外，散布本市各地，容易受損，為維持設備正常運作及降低維護人力，本局於「臺中市政府警察局路口監視系統整合平臺」，建置故障自動告警系統功能24小時不間斷偵測，若發生錄影監視系統故障均自動回報。

（2）律定分駐（派出）所同仁，每日2班次定時監看轄內所有錄影監視系統畫面，遇有故障立即通報廠商，儘速到場查修，以減少治安監視空窗期，確保系統正常運作，妥善率維持在98%。

3、執行成效

錄影監視系統歷年協助偵破刑案，已逐年大幅增加，本局統計94年以來因調閱監錄資料偵破各類刑案（含原臺中縣、市）件數，其中去（102）年較前（101）年破案增加4,826件。103年1-5月偵破5,881件，較去（102）年同期3,446件增加2,435件（如表16）。顯示錄影監視系統對偵防犯罪之功能有莫大助益。

表16 臺中市歷年因調閱監視系統破獲刑案一覽表

| 臺中市歷年因調閱監視系統破獲刑案一覽表 | | | |
|---|---|---|---|
| 類別 / 年份 | 件數 | 件數增減數（與前一年比較） | 件數增減率 |
| 94年 | 162 | -- | -- |
| 95年 | 611 | 449 | 277.16% |
| 96年 | 624 | 569 | 2.12% |
| 97年 | 850 | 226 | 36.21% |
| 98年 | 1,289 | 439 | 51.64% |
| 99年 | 1,794 | 505 | 39.17% |

| | | | |
|---|---|---|---|
| 100 年 | 2,217 | 423 | 23.57% |
| 101 年 | 4,553 | 2,336 | 105.3% |
| 102 年 | 9,379 | 4,826 | 106% |
| 103 年 1-5 月 | 5,881 | 2,435 | 70.66% |

4、本局持續強化「智慧型車行紀錄查詢系統」功能，運用車 牌辨識技術，分析可疑車輛出沒時間、行經路線，大幅縮短調閱檢視之時間，強化錄影監視系統運用效率，提升案件偵辦時效。

（二）預防犯罪宣導工作執行情形

1、規劃「舉辦大型宣導活動」及以「拍攝微電影」等方式，實施預防犯罪宣導，擴大宣導對象，以提升宣導成效。

2、加強金融機構關懷詢問：

（1）協調轄內金融機構，籲請留意臨櫃提(匯)款、解除定期存款之客戶，針對神色慌張、解除 30 萬以上定存、提領 30 萬以上、50 歲以上年長者，或臨櫃提(匯)款提領金額顯與年紀、身分不相當、左顧右盼態度緊張者，落實執行關懷提問機制，發現異常或客戶拒絕回答者，應立即聯絡當地分局、分駐(派出)所或撥打 110 電話，通知警方到場處理。

（2）協調、運用轄內各便利超商及協勤民力(義警、民防、巡守隊、志工)等，於民眾前往超商代購遊戲點數卡，或設有 ATM 自動櫃員機處所，有持手機通話同時操作自動存（提）款機，或匯款神情有異狀民眾，發揮愛心對該民眾予以關懷詢問，避免他人遭受詐騙。

3、家戶訪查關懷宣導：分析詐騙、住宅竊盜、搶奪等案例，針對發生案例手法提出預防之道，編印（或發送）反詐騙、防搶、防竊宣導單張，透過家戶訪查工作，逐戶宣導、解說，籲請民眾提高警覺。

4、運用電子看板或張貼宣導海報於分駐（派出）所或金融機構門前，或於人潮聚集、交通要衝路段；印製犯罪宣導單張分

發民眾周知。

5、於社區、村(里)召開「治安座談會」時，播放內政部警政署或本局自行製作之犯罪預防宣導影片，及以犯罪預防為題進行演講，擴大宣導層面，主動邀請民眾參加，並鼓勵提供防制對策。

6、運用網際網路宣導：

（1）建構預防犯罪宣導網絡，將轄內各政府機關(構)、學校及民間團體等聯繫窗口串聯，於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或 165 網站或本局網站「預防犯罪宣導專區」下載全國犯罪案例，撰寫專文，以電子郵件傳送各聯繫窗口，讓民眾了解最新犯罪手法，避免被害。

（2）運用社群工具（facebook），建置預防犯罪專區辦理網路宣導活動，以擴大宣導對象，針對網路使用族群宣導相關犯罪預防知識。

7、加強利用轄內 LED 字幕播放宣導：

（1）加強聯繫轄內設有電視牆播放之公、民營機關(構）、店家，協助警察機關播放防詐騙、防搶、防竊宣導短語、短片，擴大宣導層面，提升配合意願。

（2）建立 LED 電子看板字幕播放聯繫對象名冊，隨時將最新預防詐騙、防搶、防竊宣導警語、短語傳送，即時播放。

8、辦理設攤宣導：結合轄內資源(市政府或民間工商企業、公益團體)於辦理各項活動時前往設攤宣導，提高宣導成效。

9、擴大辦理犯罪預防宣導活動：

（1）以預防犯罪宣導為活動主題，以遊行、闖關遊戲、園遊會等具創意、吸引群眾之形式舉辦，準備宣導單張、紅布條、各類旗幟、文宣品等，於宣導活動當日進行宣導。

（2）本項宣導執行前，簽請市長主持活動典禮，並發布新聞及通知媒體，以擴大宣導效果，提升民眾犯罪預防意識。

10、辦理專題演講宣導：積極結合軍事國防教育、大學校安、

機關、行號、社團等講習、訓練、集會場合，進行預防犯罪專題演講，針對特定聽眾設計犯罪預防宣導主題，並利用案例提升宣導效果。

（三）守望相助業務

1、配合市府民政局輔導推行守望相助，截至103年6月底止輔導成立守望相助隊成果如表17所列。

表17　本局本期輔導成立守望相助成果統計表

| 項　　目 | 隊　　數 | 巡　守　員　人　數 |
|---|---|---|
| 里　守　望　相　助　隊 | 228 | 11,649 |
| 社　區　守　望　相　助　隊 | 20 | 742 |
| 公寓大廈守望相助隊 | 1,338 | 4,769 |
| 合　　計 | 1,586 | 17,160 |

2、常年訓練：103年上半年度迄6月30日止共辦理19場次，計4,906位守望相助隊人員參訓。

十、改善員警服務態度及強化員警風紀作為

（一）改善員警服務態度

1、為提升為民服務品質，避免報案爭議，保障民眾及員警權益，各分局所屬分駐（派出）所、偵查隊、警備隊及交通分（小）隊已設置「受理報案專區」，受理報案時應全程錄音錄影，受理完畢後將影音資料儲存於規劃之電腦中建檔、保管，相關資料應存放1個月備查；並責請各級督導人員持續督導、抽檢員警受理報案錄影錄音執行情形，深入、發掘具體優、缺點及問題，適時檢討策進。

2、為提升優質服務，建立「清廉」、「專業」、「效率」及「便民」之警察核心價值，主動發掘員警服務優良事蹟，於本市治安會報、本局局務會報中擴大表揚，並刊登本局網站榮譽榜；另每3個月一期持續辦理「受理民眾報案服務態度績優人員」選拔，發掘服務績優人員予以表揚，藉以發揮標竿學習效應。

3、實施電話禮貌抽測，由本局督察室、分局督導人員，分別以自動、警用電話，針對各分局、（大）隊、分駐（派出）所及分（小）隊等單位，不定時實施電話禮貌抽測，辦理獎懲，並利用各種集（機）會要求所屬以同理心、感同身受，受（處）理民眾報案及積極為民服務，達成「服務貼心、民眾滿意、辦事

容易」的施政願景。

4、為貫徹警察執法與服務工作，爰加強員警教育訓練，培養員警積極、熱忱及有所為有所不為的工作態度，使之兼具知識、專業與執行力，以提升執法效能與為民服務之品質。

5、持續強化內部整合與橫向聯繫，落實團隊合作，發揮整體力量，提升服務品質，責請各級幹部以嚴格管理、協力關懷，建構與同仁相互信任、榮辱與共的夥伴關係，確實改變陋規舊習，蛻變、內化為優質警察組織文化，提升組織效能。

（二）強化員警風紀作為

1、宣導並落實「警察人員與特定對象接觸交往規定」

本局嚴禁員警無故與特定對象接觸交往，積極宣導要求員警恪遵上揭規定，並逐月實施專案督考、落實專業審核，避免員警與特定對象不當接觸交往或利用陳報機制作為員警與特定對象不當接觸之護身符，以樹立嚴正執法及廉能典範，維護警察榮譽，並防制風紀案件發生；宣示「消滅警察休息站、廣設警察服務站」，經調查出 224 個警察休息處所，責請各分局、（大）隊加強勤務觀測，成立風紀探訪小組積極探訪。

2、清查色情、電玩賭博等風紀顧慮誘因場所、落實建檔

本局責成所屬各單位針對列管 383 處不當處所，加強佈線探查蒐集違法事證，發現不法，立即向法院聲請搜索票執行取締或主動報請檢察官指揮偵辦，務必全面依法取締、澈底消滅肅清，並嚴禁同仁涉足，以杜絕風紀案件，本局自 103 年 1 月 1 日起於本局整合性業務管理系統建置「督察作業建檔」機制，逐案建檔列管，避免發生人員、場所管理漏洞。

3、落實員警平時考核及年終考核工作

本局要求各級幹部應確實了解所屬員警平日生活、交往、工作、品操及嗜好等動態，對不適任之員警，機先予以調整或依法斷然淘汰，以防患未然，並賡續要求各單位全面深入清查考核員警，經查截至 103 年 5 月止列管教育輔導對象 85 名、關懷輔導對象 42 名、違紀傾向人員 114 名、加強管理單位 1 處及積欠債務（含強制扣薪）114 名，業責由各單位持續清查，隨時發掘有風紀問題員警，提列加強管考，如有清查、考核不實，從嚴追究主官（管）責任。

4、強化靖紀小組功能主動積極查處員警風紀案件

本局要求各分局成立靖紀工作查處小組，以自檢率 100%為目標，對於員警風紀案件，秉持勿枉勿縱，主動依法查辦，從嚴追究考核監督不周行政責任，公開透明接受檢驗，勇於面對問題，不掩飾、不庇縱，淘汰不適任員警，淨化警察團隊陣容，以展現本局整飭警察風紀決心，查處成效如下：

（1）、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5 月查獲員警違法案 10 件 14 人，其中自檢（查）10 件 14 人、他檢 0 件 0 人，查獲員警違紀案 7 件 7 人，自檢(查)7 件 7 人、他檢 0 件 0 人，輔導退休 3 人。

（2）、去年同期（102 年 4 月至 102 年 5 月）查獲員警違法案 2 件 2 人，其中自檢（查）1 件 1 人、他檢 1 件 1 人，查獲員警違紀案 6 件 6 人，自檢 6 件 6 人、他檢 0 件 0 人，輔導退休 0 人。

（3）本期與去年同期比較，查獲員警違法案增加 8 件 12 人，查獲員警違紀案增加 1 件 1 人，輔導退休增加 3 人，在本局主動積極查處員警風紀案件及宣導員警恪遵各項法令規定下，靖紀工作執行成效良好。

5、賡續實施風紀檢測以強化優良警察體質

依據「端正警察風紀實施規定」，本局每年 3、9 月實施風紀檢測，前往各分局、（大）隊實施檢測，自 103 年起要求各外勤單位主管每月自我檢測 1 次，登錄備查，各分局每 3 個月對所屬各單位全面檢核 1 次，採「由下而上」逐級檢測、複式抽測方式，落實執行作為，機先防範風紀案件，以建構本局優質警察形象。

6、設定目標推行「風紀安全管理」管控機制

本局為達成警政願景「民眾肯定、市民信賴」，貫徹「廉能、專業、效能、關懷」核心價值，學習企業管理精神，推動風紀安全管理，達成零風險事件之目標，以提升本局優良形象。以「零酒後駕車」、「零交通事故」、「零違法案件」及「零違紀案件」為管控目標，各單位設立目標管控告示牌，懸掛於主官（管）辦公室，彰顯推行風紀安全管理策略目標，並提醒主官（管）對維護優良警察風紀之決心。本項工作實施迄今成效良好

，本局已納入管理常軌。

十一、103年4-5月間本局重要督導評核方案成績：

（一）102年下半年義警組訓工作評核，經警政署評核全國第2名。

（二）102年山地義警整編訓練評核，經警政署評核全國第3名。

（三）102年度射擊運動槍枝彈藥管理，警政署評核全國第3名。

（四）102年山地警備治安工作評核，警政署評核全國第2名。

（五）102年上半年擴大臨檢業務評核，經警政署評核全國甲組第3名。

（六）102年集會遊行暨民眾抗爭事件處理業務評核，經警政署評核全國甲組第2名。

（七）102年下半年山地清查工作評核，警政署評核全國第1名。

（八）102年下半年野生動物保育案件評核，經警政署評核全國甲組第3名。

（九）103年春安工作評核，經警政署評核全國甲組第3名。

（十）103年安全警衛派遣作業評核，經警政署評核全國第4名。

（十一）102年「交通安全宣導執行計畫」，經內政部警政署評核優等第3名。

（十二）102年本局率先推行蒐證照相SOP，推動實施「A1、A2類交通事故攝影檢核表暨攝影注意事項」，施行效果良好，獲警政署肯定，將此創新措施推行至全國各警察機關施行。

（十三）102年「防制青少年危險駕車及滋事騷擾策進作為」，經內政部警政署評核為第5名。

（十四）102年執行「強化行人路權執法計畫」評核，全國優等第1名。

# 參、未來施政重點及其相關策進作為

一、強化犯罪偵防，有效防制各類犯罪

（一）貫徹五掃(「掃黃」由本局行政科辦理)

1、掃黑

為有效打擊黑道幫派，強力壓制黑道幫派氣焰，展現警方掃黑決心，針對轄內不良幫派組合或犯罪組織首要、成員及其經常活動處所，要求各單位成立蒐證小組，採取實施「認養制度」，擇定目標主動實施調查蒐證、監控或聲請通訊監察等偵查作為，澈底掌控其活動狀況，深入蒐證其不法事證，俾實施威力掃蕩及檢肅行動，以有效瓦解黑幫組織，減少對本轄治安之危害。





圖 8、103 年 2 月 10 日檢肅天○盟天○會前會長許○德到案移送地檢署偵辦情形及查扣大批槍彈等證物

2、掃毒

（1）執行「查緝中小盤販毒」策略：本局自 96 年配合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以下簡稱臺中地檢署)執行「查緝中小盤販毒」策略，強力掃蕩本市轄內中小盤毒販，有效壓制本轄毒品犯罪。101 年起更針對青少年毒品犯罪問題，多次實施同步查緝少年及校園毒品案件，並於 102 年執行 4 波護苗專案，搜索 458 個目標、出動 2,495 名警力，共計查獲販賣毒品案件 46 件 75 人(學生 10 人)、持有及施用毒品案件 172 件 351 人(學生身分或青少年 57 人)、各級毒品 5,258.77 公克。

（2）針對新興毒品問題，運用最新偵查科技輔助，103 年實施 0319 同步肅毒專案暨 0322 查緝毒品轟趴行動，打擊以新興毒品為主之毒販及臨檢提供毒品轟趴之汽車旅館

業者，以正善良風氣。

（3）執行斷源專案行動計畫：本局偵辦毒品案件發現常有鄰近縣市毒販不定時進入本轄販賣毒品，為將毒品犯罪阻斷於本市轄外，與臺中地檢署共同規劃執行0501、0616斷源專案行動計畫，針對本轄毒品案件溯源追查，跨轄至彰化、嘉義、臺南等地，實施同步拘搜行動，效果卓著。







圖 9、本局查緝毒品案件新聞畫面

3、掃槍

（1）阻斷槍枝走私入境，遏止境外來源：

加強與刑事警察局、臺中港及清泉崗國際機場相關執法機關情報諮詢聯繫，擴展情報來源，機動部署勤務，嚴防境外槍枝夾帶偷渡進口。

（2）積極掃蕩製槍場所，瓦解改造工廠：

列管清查轄內有製(改)造槍彈能力之鐵工廠或隱密處所，並加強監控轄內私製槍彈前科犯，嚴防再犯，對轄內經營玩具槍之公司行號商店，並列為情報諮詢重點場所。

（3）迅速偵破槍擊案件、保障民眾安全：

針對涉槍刑案與槍擊案件應立即通報，秉持「以案查案、以人追槍、以槍追人、向上溯源、向下發展」原則，追查相關嫌犯及槍械供給流向來源。

（4）加強網路巡邏取締不法：

加強網路巡邏，發現有兜售販賣（改造）槍械及在個人部落格或網頁中展示、炫耀槍枝行為者，立即追查帳號使用人，查緝到案。

（5）持續查緝黑道幫派出入場所：

持續針對黑道幫派資金來源之特種營業場所、職業賭場、地下簽賭站、毒品交易熱點等地點加強臨檢掃蕩。

（6）持續掃蕩專案淨化社會治安環境：

配合警政署實施「同步檢肅槍毒」專案，並針對中小盤販毒案件過濾相關通聯紀錄與情資，深入追查集團成員是否持有槍械。

4、掃賭

（1）責請各分局應加強查緝轄內百家樂、德州撲克、天九、四色牌等各類賭博誘因場所，並深切查訪曾遭取締地點是否有死灰復燃之現象，清查賭客(主持人)或有賭博前科之人是否有再犯之虞。

（2）各分局應針對可疑目標或經常遭民眾檢舉聚賭等場所，進行清查列冊掌控，並將取締職業賭博列為重點工作，妥適規劃查緝勤務事先加強蒐證或聲請搜索票，以達威力掃蕩之效。

（3）針對市集或廟會等公共場所，加強預防賭博犯罪巡邏，重申取締決心，並宣示「賭博沒有法律假期」，防止不法分子聚賭。

（4）加強公寓、大廈清查是否有不明人士頻繁出入，並與管理(守衛)人員保時密切聯繫，適時通報。

（二）聘請學者及地方仕紳擔任本局治安顧問

102 年度本市在「居住地區治安狀況滿意程度」及「居住地區警察服務滿意度」方面，成績優異分別為 85.88%及 83.51%，名列五都前茅，顯見本局的努力深獲民眾肯定；惟在「整體治安滿意度」仍偏低，僅 60.62%，敬陪五都之末。為改善此一現象並研擬相關對策，本局聘請學者及地方仕紳成立治安顧問團，提供客觀中肯之建言及對策，本市於 103 年第 1 季「整體治安滿意度」調查為 70.72%，較上季大幅進步 10.1 個百分點，顯示各團隊的積極作為得到市民的認同，未來將持續加強各項偵防工作及為民服務，期使本市治安更上層樓，並讓市民及全國民眾了解治安改善成效並提升滿意度。

（三）建置未破刑案被害人慰問簡訊系統

為提升民眾對治安之滿意度及建立為民服務之良好印象，本局於103年4月規劃建置「未破刑案被害人慰問簡訊系統」，針對轄內發生之未破刑案，由警方即時發送簡訊實施慰問與關心，並告知偵辦進度，累計至6月22日止慰問件數達2,348則，以增進警民關係，獲取民眾信賴，共同維護治安。

（四）強化快速反應打擊部隊機制

99年6月起本局全國首創試辦快速打擊反應部隊，動用優勢警力在最短時間內到達現場，展現警方強勢公權力，以達震攝不法犯罪者、迅速恢復現場秩序之效。

（五）成立反綁架處理小組及劫持人質處理小組

為因應社會治安演變之趨勢及任務需要，將本市原「反綁架小組及快速打擊犯罪特警隊」重新整編分別成立「反綁架處理小組」及「劫持人質處理小組」，制定完整周詳、具體可行的危機管理標準作業程序，完善危機處理機制，使處理員警得以遵循辦理，偵辦是類案件，運用統合力量，以彈性編組警力，發揮整體勤務功能以求迅速偵破，確保人質安全，並嚴懲不法。

（六）全面掃蕩竊盜，成立檢扒小組

1、推動抓小偷比賽，訂頒「全面掃蕩竊盜評核計畫」

為展現維護本市治安決心，並有效遏止竊盜案件發生，鼓勵員警積極偵破竊盜案件，本局採取重獎方式鼓勵員警積極查緝竊嫌，降低發生數、提升破獲率，保障人民財產安全，以達防竊安民、維護社會秩序為目的。

2、成立檢扒小組

為有效查緝扒竊慣犯，保護民眾財物安全，由本局各分局及刑事警察大隊偵三隊及偵六隊成立檢扒小組，延聘專家擔任講師、辦理教育訓練，將列管七大攤販(夜市)集中區及人潮聚集商圈如：一中商圈及豐原廟東夜市等，列為重點執行區域，並依轄區特性及治安狀況規劃檢扒任務。

（七）加強員警教育，強化科技偵查能量

1、隨著時代的演變，各類新型態案件與日俱增且犯罪模式、手法日益複雜，持續加強員警針對新興犯罪型態之教育訓練，亦請同仁利用各種機會精進自我，務求迅速打擊犯罪。

2、規劃建置「科技偵防資料庫情資分析平臺」:

（1）透過關聯分析，讓各類資料對話，達到情資整合之目的：整合目前各個警政、刑事及自建資訊系統之資料庫，並結合電子地圖，深度剖繪移動軌跡、活動熱區與行為模式。

（2）與地檢署及中部司法機關聯手構建緝毒防護網：針對中小盤毒品犯罪，運用系統連結資料，有效追蹤、分析其關聯性，另針對財產性犯罪（強盜、搶奪、詐欺），從各類資料中分析得出犯罪行為模式，擬定預防措施，有效降低該類案件發生數。

（八）首創全國先例，獎勵金融機構防阻詐騙績優人員

鑑於「操作 ATM 解除分期付款」及「個人網拍」是目前詐騙集團行騙之主要手法，如能在被騙民眾利用臨櫃或 ATM 提（匯）款時加以攔阻，則能降低受害機會，而金融機構人員積極實施關懷提問，在阻詐、防詐作為中扮演重要及關鍵角色，為獎勵本市金融機構人員主動積極配合警察機關防制詐騙案件及協助司法警察逮捕詐欺犯罪之現行犯，首創全國先例，訂頒「臺中市政府獎勵金融機構人員協助逮捕詐欺罪犯及防阻詐騙實施要點」,視案情核發 3,000 至 5 萬元之獎金，藉以鼓勵金融機構人員落實關懷提問及協助逮捕現行犯。另現行「購買遊戲點數」詐騙手法亦有增加趨勢，如超商店員能實施關懷提問攔阻詐騙者，亦比照金融機構人員依阻詐金額核發獎金。

二、提升現場勘察與專業採證能力

（一）執行身心障礙者指紋捺印計畫

本局針對輕度、中度及重度失智症患者特訂定「執行身心障礙者指紋捺印計畫」並據以實施。本計畫執行方式由原有被動式由身心障礙者家屬提出申請並親至警察機關捺印指紋之方式，化為主動宣導訪查，向身心障礙者家屬詢問其捺印意願，並輔以鄰、里設點集中捺印方式辦理；另針對行動不便或無法至指定處所捺印指紋者，更進一步採行「到府服務」捺印作為。本局以民眾角度思考的服務規劃，積極發揮為民服務精神，完整做到利民便民的警察服務工作，讓民眾更直接感受到高品質服務。截至 103 年 2 月 28 日止，計查訪

符合本計畫對象之身心障礙者家屬共2,611人,其中同意捺印指紋人數計有880人，同意捺印率達33.7%(原被動式捺印率僅約12%)，大幅成長同意捺印指紋人數。此項指紋捺印工作自3月1日起執行，截至5月31日止，已完成352位失智者之指紋捺印工作。

（二）成立科學實驗室，提高刑案各類跡證檢出時效及有效比對率，擴大刑案偵破能量。

1、編列預算，爭取成立科學實驗室

本局擬於104年度編列DNA實驗室器材設備預算，規劃該實驗室於105年度實際運轉，提供各類刑案更大量之生物性跡證分析及檢驗，以利刑案偵查科學證據之鞏固，有效偵破刑案及提高犯罪者之被定罪率。

2、派遣人員研習DNA相關鑑定技術，為實驗室運行預作準備

本局於102年6月派遣2名鑑識人員至刑事警察局DNA實驗室進行為期1年之實務訓練，目前已受訓完畢返回本局服務，為未來成立之實驗室正式運作預作準備，提供實務經驗之操作、管理人才，以期實驗室能發揮高度鑑驗能力，提供刑案偵辦、破獲之強力鐵證。

三、查處色情、賭博電玩工作策進作為

（一）查處色情工作

1、全面清查、嚴密列管：對曾被查獲或民眾多次檢舉或新增、異動涉嫌妨害風化(俗)行為之場所，列為重點目標，於102年2月13日函文各分局全面清查，逐一造冊列管，隨時更新註記，並以「一家一卡一卷」方式建立基本資料。

2、取締暗私娼賣淫：本轄列管公娼有4人（第三分局轄)，私娼寮有9處（北區中華路2段及精武路、豐原區信義街及三民路、大甲區中華街及順天路、后里區文明路、沙鹿區和平街及沙田路美秀巷)，本期查獲妨害風化場所129件593人，目前仍以色情應召站及脫衣陪酒為首要加強查察取締之目標。

3、鐵腕裁處、除惡務盡

(1)勒令歇業，撤銷證照：查獲涉嫌妨害風化（俗）行為之業者，將負責人等相關涉案人移送地檢署偵辦或地方法院簡

易庭裁處，如有情節重大或再次違反者，併建請地方法院簡易庭裁處勒令歇業；裁處確定後函請商業登記主管機關撤銷或廢止其登記。

(2)持續追蹤，列管稽查：對查獲移送法辦仍繼續營業之場所，通報本市聯合稽查小組，列為優先稽查對象，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法規處理後，再持續追蹤列管及稽查改善情形，務使違法業者無法繼續營業。

(3)斷水斷電，強制拆除：案情特殊或影響本市治安、公序良俗甚鉅者，另依「臺中市特定目的事業停止供水供電及強制拆除作業要點」第 11 點規定，優先執行斷水斷電及強制拆除處分。

4、加強宣導、鼓勵檢舉

督促各分局、分駐（派出）所，對轄內住宅區、高樓大廈住戶及管理員等，加強宣導並鼓勵檢舉另探訪民眾陳情、檢舉案件，如有涉及色情嫌疑，則向地檢署聲請搜索票，進行查處。

5、落實勤務、積極查處

對疑有經營色情之虞場所，由警勤區全面清查及建立基礎資料，透過治安情報之蒐集分析及勤區之落實執行，嚴加管制；結合查處妨害風化（俗）案件，深入積極查處色情行業幕後真正集團負責人。

6、重獎重懲，目標管理：不定期舉行正心正風專案勤務，並分配目標值及重獎重懲之原則，責由各分局對列冊涉營色情之場所，加強臨檢查察蒐證取締。

（二）查處賭博電玩工作

1、強化勤務、臨檢取締：將列管場所列入擴大臨檢、正心正風等專案性勤務重點臨檢目標，派員探訪取締。

2、精進技巧、專責查緝：由各分局組成聯合查緝小組，針對民眾檢舉、大型有照電子遊戲場列為優先取締目標，另各分局遴選專責查緝人員，集中任務訓練，提升取締之技巧。

3、積極探訪、依法取締：如發現有從事經營賭博行為情事，由分局聯合查緝小組規劃優勢警力，聲請搜索票執行取締。

4、展現決心、預防嚇阻：查獲涉嫌賭博罪電子遊戲場所案件，

除依法移請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外，另函送市府經發局、都發局及中區國稅局等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法裁處，對嚴重違法（規）且經市政府主管機關命令停業或勒令停止使用而繼續營業之有照電子遊戲場，報請市政府優先執行斷水、斷電、強制拆除等處分，以收預防嚇阻之功效。

5、定期檢討、策進取締作為：定期分析檢討各分局取締成果，專案檢討取締績效不佳或無成果之盲點，工作績效提週報檢討。

6、重獎重懲、目標管理：依規定追究執行不力且顯有疏失責任人員，提列年度考績參考，對於績優單位及個人，則加重獎勵額度；律定各分局年度取締目標值，透過目標管理有效管理電子遊戲場對治安的不利影響。

四、防處少年事件策進作為

（一）掃蕩校園毒品、色情及暴力

定期每季與臺中地檢署共同辦理「護苗專案」、「斷源專案」，掃蕩校園毒品、色情、暴力並「斷源除根」，持續針對轄內青少年易聚集之治安顧慮場所，妥適規劃「同步」搜索、臨檢及路檢等勤務，落實掃毒、掃黃、掃黑等工作，防制青少年犯罪與被害。

（二）防制查處校園霸凌事件

1、以預防少年偏差行為為主，偵處相牽連犯罪為輔，特重平時勸導、輔導及深切關懷。

2、秉持「尊重校園自主、自治精神，對於校園霸凌事件，於接獲教育單位通報後，協助處理，偵處犯罪」原則。

3、強化學校聯繫訪視、巡邏，將全市各國中、高中（職）計125所學校律定責任區，由認輔區偵查佐主動訪視校方，蒐報校內、外少年及學生犯罪情資。

（三）發揮「校安會報」功能

遇有校園滋擾事件發生，接獲通報後即時趕赴處理，建立警戒範圍，並在確認校園安全無虞後始得解除。

（四）列管監控

加強監管、追蹤已建檔列冊之轄內易生危害校園安全之治安顧慮人口對象，並定時更新掌握其動態防止再犯。

（五）通報輔導

對於偏差行為少年或涉案少年，委請少年輔導委員會協助個案輔導，或透過社福資源聯絡網轉介至適當單位，並指派專責員警查訪、追蹤輔導。

（六）推展預防宣導及法治教育

配合規劃少年自我保護及「反黑幫、反毒品、反霸凌」法令宣導，重點置於新興犯罪手法、毒品鑑識等實務，以增進學校教職員與學生防制毒品及暴力事件之知識（技能）；並透過演講及宣導影片等方式，講解有關觸法行為及保障人身安全等常識，加強青年學子危機處理及應變能力。

五、落實婦幼安全保護工作策進作為

（一）性侵害防治

1、各分局、婦幼警察隊成立性侵害專責小組，透過教育訓練提升其專業知能及刑案偵處能力，以有效防治性侵害犯罪。

2、權責區分

(1)妨害性自主案件由各分局偵處；另社政、教育及勞工等單位通報之案件，由婦幼警察隊偵處。

(2)如遇案件複雜或以現有人力偵處顯有困難者，分局得報請婦幼警察隊支援協助偵處。

3、加強被害人驗傷採證及刑事蒐證偵處，提升證據保全能力；建立司法、警政、醫療及教育等跨網絡溝通平臺暨合作機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作業規定。

4、遴選妥適人員赴轄內各級學校、社區及機關等講解法律、人身安全保護等常識，有效結合民力及運用志工，以協助推動婦幼保護宣導活動。

5、辦理女子防身術及被害危機處理等訓練課程，提供社區婦女、兒童學習，以強化其自我防衛能力。

（二）家庭暴力防治

1、訪視家暴個案，以援助被害人，防止持續被害，並告誡相對人，防止再犯。

2、透過訪查工作，針對中、高危險等級、經法院核發保護令者、家庭暴力刑事案件聲押及移審案件在押之被告經法院或檢察署交保或飭回之相對人，進行訪視及約制。

3、辦理基層員警家庭暴力防治工作教育訓練，傳承處理經驗和實務技巧，以提升家庭暴力案件偵處能力。
4、視個案狀況，主動為家暴被害人聲請緊急保護令，以強化緊急保護令之運用，俾即時保護被害人安全。
5、有效運用家庭暴力網絡資源，針對訪視相對人所面臨之困境，提供解決方式或相關機關之聯繫方法，俾降低家暴再犯。
6、落實「社區家庭暴力防治官」制度，讓社區家防官於家暴相對人預防性工作上擔任更多元角色，以有效防止家暴再犯。
7、賡續參與家暴高風險個案評估會議，強化網絡的溝通協調與合作，分享資源與資訊，謀求最佳解決方法與防治之道。

（三）兒童保護

1、執行高風險家庭通報、轉介及訪視，並加強失蹤兒童及棄嬰案協尋。
2、以多元化方式辦理婦幼安全宣導工作，並結合轄內相關機構（團體）及民間組織舉辦各式宣導活動，加強宣導預防及適切處理發生之案件。
3、為強化員警落實婦幼保護工作，本局業於100年5月25日修正「落實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與性侵害案件通報及防治工作細部執行計畫」，要求各分局確實依計畫辦理。

六、交通整理重點工作策進作為

**（一）臺中市102年A1類事故防制成效，五都第一：**

102年各類交通事故A1類發生155件、死亡157人與101年同期(發生198件、死亡203人)比較A1類減少43件、46人。A1交通事故死亡人數全國六都比較，本市死亡人數減少46人(-22.66%)，為六都第一，亦是全國第一。

1、本局持續防制交通事故措施如下：

(1)交通工程改善部分：

甲、辦理T字型路口改善作為：

為全面提升交通安全，本局102年責由各分局調查各轄T字型易肇事路口32處，函請本府交通局研議改善。

乙、電線桿增設環形反光帶作為：

為全面提升交通安全，本局102年責由各分局調查各轄電線桿(計3,257桿)、路燈(計1,695桿)、路樹(計496棵)、號誌桿(計212桿)需增設環形反光帶地點，並於102年5月20日函請相關權責單位台灣電力公司、本府交通局與建設局辦理改善。

丙、易肇事路口置放警示爆閃燈：

為防制交通事故，本局於本102年4月18日函請各分局於易肇事路口裝設「紅藍警示爆閃燈」，目前各分局計於本市轄區103處路口設置警示爆閃燈。

丁、全面檢視安全島缺口存留必要性：

本轄102年因車輛穿越道路安全島（分隔島、中央分向島）缺口而發生A1類交通事故計6件，造成6人死亡，本局已責由各分局針對本轄安全島缺口全面檢視，調查危險缺口30處，並函請路權單位研議封閉，以防範交通事故於未然。

(2)強化勤務作為部分：

甲、易肇事路口守望防制勤務：

為強化防制本市易肇事路口交通事故效能，本局自102年6月份起，列入當月10大易肇事路口，除原規定需於次月在肇事熱點最高時段編排20個時段40小時防制勤務外，若該10大易肇事路口在前3個月曾出現過者(即3個月內重複列入者)，代表該路口防制成效有待加強，則需持續編排2個月勤務，勤務時段以肇事熱點前2個時段交互編排，以消除違規民眾僥倖心態、提高行車注意力，提升交通安全。

乙、巡邏勤務強化易肇事路口防制任務：

為有效防制全般事故，期將原以「治安」為導向的一般巡邏勤務，進階為兼顧「防制交通事故」為導向的預防性勤務，本局自102年4月份起為強化各分局巡邏勤務應兼具易肇事路口防制任務，要求各分駐(派出)所將易肇事交通熱點或可能引發A1類事故路段(口)列入巡邏守望勤務，守望勤務應有30分鐘路檢時段，以顯示出「交通執法的能量」，俾達防制交通事故的效能。

(3)酒駕斷源專案：

甲、作為方式：

為遏制酒駕肇事，本局強化宣導作為，102年5月起推動「源頭管制」防制酒後駕車行為，各分局轄區若有發生涉及酒駕A1類交通事故，應即了解駕駛人飲酒原因、場所、時間、對象，針對其飲酒公共場所宣導「代客叫車」、「指定駕駛」、「勿酒後駕車」，並針對該場所附近道路執行取締酒後駕車勤務，由源頭防制酒後駕車行為；103年5月再推出「斷源專案」，持續「源頭管制」各項作為並加強執法強度，分析易發生酒後駕車路段，強力執行取締酒後駕車勤務。

乙、績效：

自102年5月至103年5月之1年內，針對A1類酒駕案件，對民眾飲酒致生A1類事故處所及公共場所，宣導20次。103年1-5月發生A1類酒駕8件、死亡8人，與去年同期發生12件、死亡13人比較，減少5件。

2、未來防制交通事故工作策進作為：

（1）加強取締酒駕：實施封城大執法，持續斷源專案，執行「天天抓酒駕」勤務。

（2）加強分析民眾易肇事的交通違規行為加強執法：

本局於 103 年 1 月分析本轄 A1 類交通事故，發現酒後駕車、惡性交通違規行為(如超速、闖紅燈、不依規定兩段式左轉、轉彎車未讓直行車、逆向行駛等)、惡性違規停車(路口十公尺紅線違規停車與併排停車)等為交通肇事主因，並列為本局加強取締違規項目，每週管制各單位執法成效，希望導引民眾開車能更守法，進而降低本市交通事故。

（3）強化宣導強度：

甲、防制 A1+A2 類事故應由「酒後駕車」、「未依規定讓車」、「未注意車前狀況」、「違反號誌管制」與「違反標線、標誌管制」等違規加強執法；年齡層部分，應加強青少年與學生交通安全觀念宣導與教育著手；車種以機車族為執法與宣導重點，尤其青少年與學生的機車族群，更應列入宣導及執法重點。

乙、宣導方式：廣播電臺宣導、多媒體（LED、CMS 字幕託播）宣導、接受媒體專訪或擔任主講人宣導、交通安全專題演講(社團、機關、行號、大專院校、高中(職)、國中、國小)、辦理實體交通安全宣導活動、網際網路宣導、建置 Line 群組發送交通訊息宣導。

（4）強化臺灣大道與文心路交通疏導與執法作為。

（5）提升里長參與防制交通事故：為提升本市交通安全，擴大交通安全宣導，本局已於 103 年 5 月份道安會報提案，建請每半年對於防制交通事故績優里長頒發獎牌鼓勵，提升里長加強參與防制交通事故作為的意願。

（6）鼓勵基層單位防制交通事故士氣：為提振基層防制交通事故士氣，促請各分局與各分駐(派出)所持續對交通工作展現心力與努力，自 103 年起，每半年 1 次(分上、下半年 2 期)，針對防制交通事故績優分局與分駐(派出)所頒發獎牌，以茲

鼓勵，並達擴大交通安全宣導效果。

（二）臺中市酒駕零容忍　斷源專案加強查緝：

1、為貫徹市長酒駕零容忍政策，本局自103年5月9日實施「天天抓酒駕」與「斷源專案」，本專案係為針對本市轄區易酒駕違規及肇事路段、時段，不分晝夜，不斷提升執法密度及強度，另針對本案飲酒場所，採取源頭管理，在駕駛人飲酒餐廳、小吃部、KTV…等公共場所，從源頭強化勸導並延伸走入飲酒場所，宣導「代客駕車」、「指定駕駛」、「勿酒後駕車」等防範措施，宣導與取締並重，促使酒駕發生交通事故率零發生，全力貫徹、落實本局取締酒駕的決心。

2、本局自5月9日起執行「天天抓酒駕」專案勤務起至5月29日止，共計執行三階段，成效斐然，經統計第一階段計取締酒駕355件、移送法辦280件；第二階段計取締酒駕306件、移送法辦256件；第三階段計取締酒駕367件、移送法辦307件，共計取締酒駕1,028件、移送法辦843件，已有效遏止心存僥倖者酒後駕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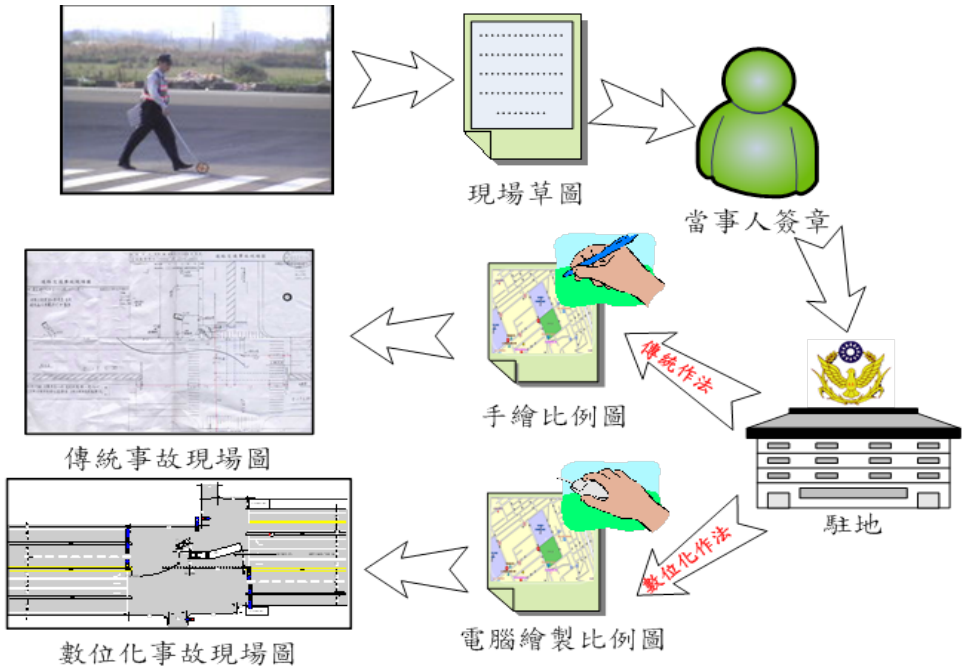
3、為落實並賡續辦理執行「斷源專案」行動，本局各單位於取締酒後駕車後即填寫本局製作之「酒駕源頭管制分析表」，並據以統計分析找出「酒駕源頭」，本宣導與取締並重原則，除派員就源頭(酒店、小吃部、KTV等)加強宣導，發放宣導單並加強取締源頭所產生之酒駕行為，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4、鑑於酒駕再犯率高達31.5%，本局交通警察大隊為能有效防止再犯，降低酒駕之傷害，於102年1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推展辦理「酒駕累犯勸導計畫」列冊1,145人，自102年11月1起至12月31日止，本市共宣導1,067件，無法（含在監、未按址居住、戶籍遷移…等）或當事人拒絕勸導共78件，總達成率93.19%，期許藉由加強對酒駕累犯當事人訪查勸導等強化措施，並透過當事人家庭、親友之力量約制，協助轉介至相關資源網絡，以降低酒駕再犯風險，減低酒駕肇事對

社會的危害，達成無酒駕城市之願景，本案係全國首創。有鑑於本案執行成效良好，自 103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賡續對酒駕累犯當事人實施勸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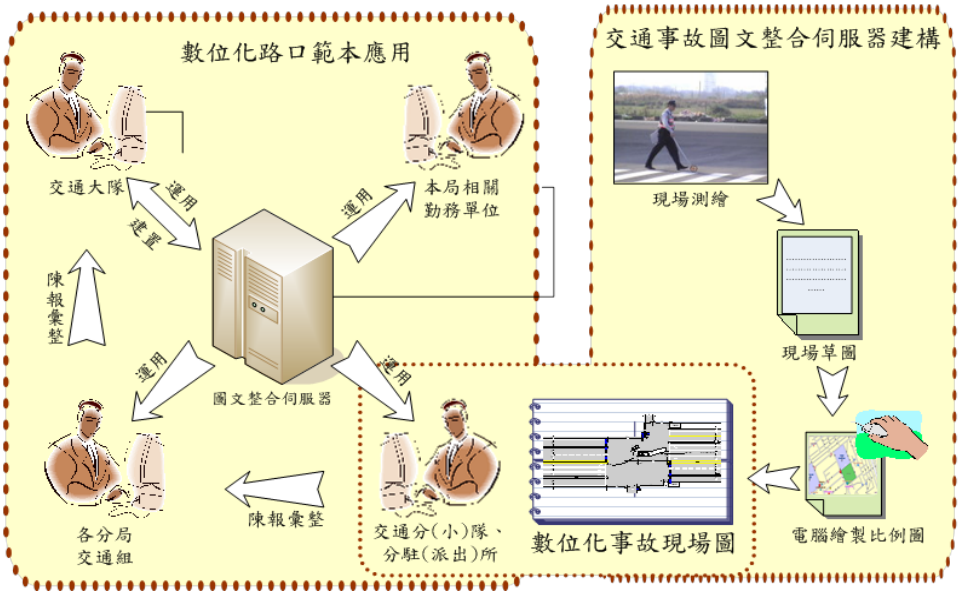
（三）臺中市全國首創「微軟 Visio 軟體」助推交通事故現場圖全面數位化：

1、為縮短現場處理作業時間、提升繪圖正確性，本局自 102 年起推行現場圖數位化作業，將傳統於事故現場手繪正式圖作業方式，改以現場繪製草圖、返勤務單位後再以軟體(VISIO)繪製成正式現場圖之作法，有效縮短現場處理時間，減少民眾等待之不耐。由於數位化現場圖可較傳統手繪圖更為精準，且頁面美觀，當事人對於現場圖內相關跡證位置均可一目了然，提升繪圖正確性與易看性，並有助於提升鑑定品質。




2、為縮短數位化現場圖繪製時間，現場圖數位化圖檔經過處理後，即可成為路口範本電子圖檔，提供相關勤務單位下載使用，達到資源共享、縮短道路交通事故現場處理時間、提高事故現場圖準確度等實益，並可避免繪製現場圖時，缺漏相關設施造

成事故當事人權益受損。




（四）成立交通警察大隊第三中隊專責維護 BRT 安全工作

1、本市 BRT 快捷巴士於本(103)年 6 月 28 日起試營運，為因應北捷無差別隨機殺人事件，本局交通警察大隊特於 103 年 6 月 26 日成立第三中隊專責 BRT 沿線場站之安全維護及執法工作，規劃員警隨車做沿線車廂內、外之安全維護，另於 BRT 快捷巴士 40 場站區內及各重要治安要點，設置巡邏箱，由當地轄區派出所及本大隊第三中隊共同加強巡邏，以期做到乘客搭車安全維護零死角。

2、交通警察大隊第三中隊工作項目：

（1）BRT 沿線安全維護工作。

（2）BRT 車輛 A3 類交通事故處理。

（3）站區安全維護。

（4）針對影響車流順暢之違規行為(如違規停車、違反標誌、標線、號誌等)，加強勸導、舉發。

（5）突發性交通壅塞機動疏導。

（6）沿線機動巡邏查報路況。

（7）加強查察施工單位是否確依交通維持計畫施作。

（8）其他為民服務事項。

七、規劃管控組織人力，積極爭取警力派補

本市103年1月底總人口數270萬2,920人已高於臺北市總人口數268萬8,140人，而本局編制7,531人卻較臺北市政府警察局編制9,943人減少2,412人。另本市面積2,214.89平方公里較臺北市面積271.80平方公里遼闊8倍，顯見本市警力需求之殷切。又考量中部科學園區發展及水湳經貿園區的開發，勢將衝擊本市治安與交通工作，本局各項勤（業）務亦將日益繁重。

基於犯罪破窗理論及因應臺灣生活一日圈的新生活型態，本局警力需求摘要說明如下：

（一）、近期警力需求：

積極爭取警政署補實現有預算缺額警力，本局於103年5月8日以中市警人字第1030045439號函陳報警政署優先派補本局基層警力，以紓解警力短缺現象；警政署於103年6月20日派補101年四等警察特考結業生12人及該署102年度警員第3次統調派補7人（淨增人數），合計增加警員19人，惟截至本(103)年6月19日止預算缺額仍達679人（預算員額6,794人減現有員額6,115人）。

（二）、中（長）期警力需求：

本局前於100年7月21日召開員額評鑑審查會，經陳報市政府核定分年請增預算員額，其中103年請增203人、104年請增268人及105年請增266人，合計737人（編制員額7,531人扣除預算員額6,794人），並於100年9月22日以中市警人字第1000064801號函報警政署核辦，目前警政署仍在研辦中。

（三）、策進作為：

積極向警政署爭取分發及統調本局之員額，並配合警大、警專之畢(結)業期程及警政署巡官及警員之統調，於每次警政署作業前，本局即先行分析各項警力之缺口，函報警政署爭取員額。

八、全面推動社區治安工作

（一）　錄影監視系統建置未來施政重點

1、近程(103年)：預算金額1億6,375萬(不含102年保留款及

代辦案)：

(1) 基礎建設部分：

甲、103 年建置錄影監視系統 490 組、2,450 具鏡頭。

乙、由重劃區內開始以寬頻管道自建光纖網路傳輸系統。

(2) 提升設備部分：

甲、建置移動式環場監控攝影機組(2 百萬畫素及高速球型攝影機)。

乙、建置無人載具即時影像設備。

丙、建置行動用蒐證系統。

丁、建置全景高畫質攝影機(百萬畫素)。

2、中程(104-106 年):

(1) 基礎建設部分：

甲、積極爭取各年度建置經費(104 年中央補助款 4,650 萬元、平均地權基金 8,050 萬元已通過初審)。

乙、視自建光纖網路分布狀況，建置集中式後端機房(每電裝置、網路 switch 交換器、主機、硬碟等，概估經費約 6,000 萬元。

(2) 提升設備部分：

甲、配合雲端系統功能，將路口端影像資料轉換為智慧影像資訊(車牌辨識系統)，購置智慧影像功能伺服器 400 組(每組約 30 萬元、可連接 35 具鏡頭)，概估經費約 1.2 億元。

乙、建置高速球攝影機組(speedome)，每年各採購 20 組，每組單價約 50 萬元，每年度經費需求概估為 1,000 萬元。

丙、建置「行動用蒐證系統」，再行採購 2 組，每組單價約 30 萬元。

丁、無人載具即時影像設備，104 年再行採購 1 組單價約 20 萬元。

戊、網路頻寬倍增概估每年網路費增加 3,400 萬元(另逐漸由自建光纖取代後，網路費將下降)。

己、汰換老舊影像功能不佳鏡頭 1,000 組(含紅外線投射器)，每組約 3 萬元，經費需求概估為 3,000 萬元。

庚、 逐步建置光纖傳輸系統，以新闢重劃區為節點，逐步串連網絡，104 至 106 年運用平均地權基金，每年預計布光纖 40 公里(含光纖轉換設備)。

辛、 106 年依戶役政國民身分證影像資料庫，研發人臉辨識系統，建置於特定處所。

3、遠程(107 年以後):

(1) 配合無線通訊技術 4G(LTE)，建置最新視頻科技監視分析平臺，統合人臉辨識系統、贓車辨識通報系統、車行軌跡系統，交通車流分析系統，實現包括道路口控制、車輛識別等運用。

(2) 介接警政署雲端運算，結合中部各縣市資料庫，發揮資源共享，區域聯防目標。

（二）預防犯罪宣導工作

1、為改善民眾對本市治安觀感不佳之印象，成立專業、專精之『預防犯罪宣導（分）團』工作團隊，以獨樹一格、具有在地文化之宣導方式，傾聽民意、貼近民意，適時為警察發聲， 爭取認同、支持，讓民眾有個全新截然不同的感受，規劃「舉辦大型宣導活動」、「拍攝微電影」等方式，為警察發聲，讓民眾充分了解本局各項重要治安策略與成果，以提升民眾對治安之滿意度。

2、運用數位匯流、社群媒介（Facebook、Line）工具及官方網站、大臺中警察電子報、社區治安簡訊等宣導途徑，撰（圖）文上傳、分享閱聽大眾，以強化宣導、行銷力道，讓閱聽大眾充分了解本市治安狀況，並提升民眾預防犯罪知能與警覺，爭取民眾對警察治安工作的肯定與支持。

（三）守望相助業務

1、配合市府民政局持續輔導成立守望相助隊：選擇環境複雜且較具治安顧慮區域，優先輔導當地里民、社區及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成立守望相助隊，並由轄區分駐（派出）所編排勤務前往會哨，提供最新轄內治安狀況及任務需求予守望相助隊參酌，以維護社區治安。

2、辦理守望相助隊訓練：由本局分上、下半年辦理，103 年上半年度自 3 月至 6 月由各分局規劃辦理。

3、守望相助示範觀摩會：由本局每年辦理觀摩1次，互相觀摩學習，發揮協勤功效，本（103）年度規劃由清水分局於9月20日下午在臺中港區綜合體育館舉辦。

## 肆、結語

維護臺中市治安穩定與交通安全順暢，提供市民安居樂業及免於恐懼的生活環境，一直是本局的重要工作目標，亦是警察職責所在，本市每10萬人口刑案發生數依舊維持五都中最低、治安督導評核方案成績屢獲佳績。豐光期以「永續經營、治安調理」的理念，持續努力提升本局組織效能，期奠定臺中直轄市警政基本之治安策略，並透過建構合理人事調整制度及強化內部管理措施，穩定本局組織發展方向，讓本局所有員警能知其所為且為所應為，戮力專注工作，發揮最大能量，進而有效反映在治安成果上。

本市103年1月底總人口數270萬2,920人已高於臺北市總人口數268萬8,140人，面積2,214.89平方公里較臺北市面積271.80平方公里遼闊8倍，且本市與周遭鄰近縣市之經濟發展程度相較，相對超越許多，且近年來環中四號生活道路通車後，亦再加速推動另一波經濟成長，新移民人口群聚，因此，在本市之經濟發展相對超前之情況下，其所產生之人口、經濟、商業、消費活動之「磁吸效應」，對於台中市治安狀況之衝擊影響將愈形嚴重。

在　貴會的支持與協助下，本市警政工作之推展及治安環境之淨化已持續穩定正向發展，本局除在治安面上以「五掃」（掃黑、掃毒、掃槍、掃賭、掃黃)為治安調理之重要基本方向，另輔以「一快」（快速打擊部隊）迅速壓制突發性之治安事故，有效震懾不法以提升民眾居住及外出之安全感及信任感，復以同理心關懷受理八大弱勢族群報案，積極為民服務及犯罪宣導工作，以提升本市「整體治安滿意度」，並加強取締酒駕、BRT、MRT及鐵路高架化工程周邊之交通疏導工作，以保障市民之生命財產及交通之安全順暢，期以切實有效之交通疏導作為，降低交通尖峰時段之疏運壓力，協助市民渡過工程期間

之交通黑暗期，然除此之外，豐光尚有許多亟需努力及成長的空間，豐光將賡續以嚴正之態度面對各項挑戰，率本局全體同仁更戮力奮發，以熱忱的態度、專業的知能、積極的作為，有效提升執法與服務品質，讓民眾感受到政府的用心，提供更安全的生活環境，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八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消防局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廖明川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8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大會第1屆第8次定期會開議，明川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本市位於臺灣中部地區，面積2,214平方公里，設籍人口達到270.7萬餘人，轄有29個行政區，幅員遼闊，工商業發達，現已成為大都會型城市；各項都會型災害、山難、土石流、河川急流救生、海域之海難及毒化災等災害，亦成為潛在威脅，故加強各項火災預防工作，以及提升消防救災能力為當務之急，務使災害損失減至最低，以維大臺中市民眾能擁有一個更安全的生活環境。

明川在此提出103年4月到103年7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3年4月到103年7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提升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勘之便利性：

(一)除發函各公會外，並於網站、宣導單等宣導方式請專技人員網路掛件，增加專技人員掛件之便利性，並由承辦人以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專技人員，縮短辦理期程。

(二)辦理圖說審查及竣工查驗案件之期限，以受理案件後7至10日內結案為原則。但供公眾使用建築物或構造複雜者，得視需要延長並通知申請人或由申請人提出展延申請書，最長不得超過20日之規定。

(三)民眾辦理會審、會勘案件時，利用網路掛件申辦件數統計如下:

| 年度 / 項目 | 件數 | 網路掛件(%) |
|---|---|---|
| 103年4月-103年6月 | 475 | 475（100%） |

表1-103年4月-103年6月本市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會審網路掛件統計表

| 年度 / 項目 | 件數 | 網路掛件(%) |
|---|---|---|
| 103年4月-103年6月 | 312 | 309　（99.68%） |

表2-103年4月-103年6月本市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會勘網路掛件統計表

(四)本局主動於 103 年 6 月 19 日邀集臺中市消防工程器材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消防設備師公會、臺灣省電機技師公會、臺灣省建築師公會臺中市辦事處、臺灣省建築師公會臺中縣辦事處舉行座談，檢討申請案件之程序、法令適用及實體問題。

二、加強供公眾使用建築物及高層建築物消防安全檢查：

統計 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5 月，總列管數為 25,091 家，總計檢查 4,539 家次，其中符合規定計 3,664 家，不符合規定者開具限期改善通知單計 875 家，經複查後仍不符合規定者依消防法規定予以舉發者計 32 家次。

三、防火宣導強化火災預防作為:

落實本市防火教育宣導,提高市民防火警覺,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5 月共計實施防火教育宣導 1,018 場次、118,511 人次，強化民眾火災發生時之應變能力，確保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一)本局於母親節前夕派出「望您平安特派員」向轄內國、高中學校進行防火教育,宣導出入公共場所消防安全,並運用「行動消防由我做起」明信片引導青年學子向母親(或親人)承諾運用防火教育課程所學身體力行,注意出入公共場所消防安全以此作為母親節最佳獻禮。

(二)規劃辦理「守護居家安全小英雄」、「消防小尖兵」、「消防成長營」等暑期消防營隊活動共 14 場次，使防火安全觀念從小扎根並加強學童防火安全觀念。

四、爆竹煙火管理部分：

(一)列管家數:

截至103年5月底止本局列管未達管制量爆竹煙火販賣場所計 302 家、進口貿易商營業場所計 4 家、各宗教廟會活動地點計 179 家、各可疑處所列管場所計 89 家。

(二)檢查家數:總計 171 家次(103 年 4 月起至 103 年 5 月底止)

表 3

| 場所名稱 | 未達管制量販賣場所 | 進口貿易商營業處 | 宗教廟會活動地點 | 可疑處所 |
|---|---|---|---|---|
| 列管家數 | 302 | 4 | 179 | 89 |
| 規定檢查次數 | 每半年至少 1 次 | 每月至少 1 次 | 活動期間每週至少 1 次 | 每半年至少 1 次 |
| 目前檢查家次 | 39 | 7 | 89 | 36 |

(三)取締成果: 爆竹煙火舉發件數本局 103 年 4 月起至 103 年 5 月底止共取締爆竹煙火案件計 1 件,處罰鍰金額共 6 萬元整。

表 4

| 違規內容 | 件數 |
|---|---|
| 儲存場所位置構造設備不合格 | 0 |
| 販賣場所位置構造設備不合格 | 0 |
| 販賣無認可標示爆竹煙火 | 0 |
| 違反爆竹煙火施放管制自治條例 | 0 |
| 持有未認可標示爆竹煙火 | 0 |
| 違法施放專業煙火(含施放時未保持安全距離) | 0 |
| 其它 | 1 |
| 合計 | 1 |

五、液化石油氣安全管理部分：

(一)液化石油氣列管場所（截至 103　年 5 月底）:

| 表 5-臺中市政府消防局液化石油氣列管場所清冊 | | | | | |
|---|---|---|---|---|---|
| 名稱 | 分裝廠 | 儲存場 | 檢驗場 | 販賣場 | 容器連接燃氣設施之營業場所 |
| 家數 | 9 | 14 | 2 | 255 | 604 |

(二)液化石油氣檢查及取締成果：

1.103 年 4 月起至 103 年 5 月底止執行液化石油氣相關場所檢查計 889 家次，查獲違反消防法共計 10 件。

2.液化石油氣推動供氣契約成果：截至 103 年度第 1 季止，轄內總列管液化石油氣分銷商家數為 256 家（103 年第 1 季之列管家數），簽訂總戶數共 27,674 戶。

六、公共危險物品場所安全管理部分：

(一)列管家數:截至 103 年 5 月底止，本局列管公共危險物品達管制量以上場所共 355 家,其中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有 90 家。

(二)檢查及取締工作成果：103 年 4 月起至 103 年 5 月底止，本局檢查公共危險物品達管制量以上場所共計 102 家次，其中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共檢查 76 家次。舉發位置、構造、設備及保安監督人不符合規定場所共 3 件，裁罰金額共計 12 萬元。

七、加強燃氣熱水器及其配管承裝業安全管理部分：

轄內合法列管之承裝業及所僱用技術士：截至 103 年 5 月底止，本局造冊列管轄內合法承裝業 221 家及所僱用技術士 344 人。

八、防範一氧化碳中毒部分：

(一)辦理居家訪視：由消防人員帶隊，並結合里長、鄰長、義消及婦女防火宣導隊等各類志工辦理居家訪視宣導，清查潛在一氧化碳中毒之居家場所，以期徹底防範一氧化碳中毒案件發生。

(二)辦理補助有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場所申請遷移或更換燃氣熱水器：協助經訪視有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場所，申請遷移或更換燃氣熱水器，最高 3,000 元補助，103 年補助無名額之限制，目前已完成補助 1,085 戶。

九、落實災害搶救體系：

(一)加強搶救不易地區訓練

本局各大隊暨所屬分隊加強實施消防車操、搶救演練及兵棋推演，並據推演結果檢討分析改進，以利於災時發揮最佳搶救效能。

(二)提升消防搶救上之必要設備救災效能

本局於 1-3 月所屬各大隊計檢測各類場所及建築物 582 家次、辦理搶救演練 134 家次，經檢測不合格均依法開立限改或舉發單，並要求相關建築物或場所管理權人進行改善，並由本局於 103 年 4 月 21 日至 5 月 8 日進行執行成果抽查，包括性能檢查 31 棟及外觀檢查 47 棟，藉以提升災害搶救效能，由轄區分隊使用該發生火警建築

物，連結送水管送水或消防專用蓄水池水源進行滅火救災，確實發揮該項設備之實質效用之案例計 7 件。



圖 1 消防搶救上必要設備之搶救演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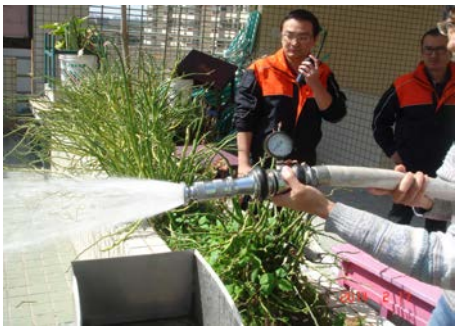


圖 2 消防搶救上必要設備之檢測

(三)103 年 5 月 12-16 日、5 月 19-23 日，假本市轄區雪山山脈(雪東線)分二梯次辦理 103 年上半年山域意外事故搜救複訓暨演訓，計訓練山搜編組成員 48 名，以提升救災人員山難搜救能力。



圖 3 訓練情形



圖 4 訓練情形

(四)責成各大隊暨所屬分隊積極辦理水域救生專業訓練，並針對轄內易發生溺水事故之水域，實施水域救援演練，計辦理 8 場次，俾以提升及強化溺水救援能量。

(五)賡續加強特搜大隊人員體、技能訓練，透過定期訓練及測驗，俾提昇特搜整體戰力，並落實訓練成效，於 103 年 4 月份辦理特搜人員複訓（一梯次一天，共五梯次）。

(六)本局特搜隊及山搜編組人員於 103 年 6 月 16 日及 7 月 11 日辦理特災講習訓練，特委聘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消防署特種搜救隊協助，俾利其爾後執行救援任務順利遂行。

(七)103 年上半年度 4 月份辦理曾受救助訓練人員複訓。

(八)於 103 年 4 月 12 日及 13 日 8 時-17 時假梨山分隊、和平分隊辦理 2 梯次山林守護團成員複訓，以增強山地防救災能力。

(九)於 103 年 4 月 19 及 20 日 8 時-18 時辦理辦理民間救難團體新進人員陸域救助類基本訓練。

(十)於 103 年 4 月 26、27 日暨 5 月 4 日辦理民間救難團體新進人員陸域救助類專業訓練，以有效整合民間力量。

(十一)於 103 年 4 月 19 日至 5 月 18 日（六、日）8 時-17 時辦理民間緊急（睦鄰）救援隊複訓。

(十二)於 103 年 5 月 18 日至 6 月 15 日（六、日）8 時-17 時辦理 103 年民間救難團體複訓。

(十三)於 103 年 4 月至 7 月期間辦理本局 103 年度新進義勇消防人員基本訓練課程（場次 4 場，每場時數 48 小時），計訓練 109 人次。

十、提升救護服務品質，有效降低傷殘率:

(一)辦理「103 年度中級救護技術員複訓」共 10 梯次，計 944 人參訓。



圖 5 進行分組演練



圖 6 室內課程教學

(二)實施醫療指導醫師工作計畫:本計畫 2 名指導醫師 103 年度 4 月至 7 月份前往本府消防局 9 個大隊暨 49 個分隊進行緊急救護指導及案例檢討、審核及分析救護紀錄表、協助製訂緊急傷病患送醫規範。



圖 7 指導醫師研討工作計劃



圖 8 指導醫師至分隊案例檢討

十一、培育救災菁英，精實消防訓練:

(一)103 年 5 月辦理上半年常年術科集中訓練，推動消防人力教育訓練賡續計畫，健全消防教育體制，促進同仁持續獲得救災新知與技能。

(二)103 年 6 月辦理上半年潛水救溺複訓，加強潛水人員搜溺能力，落實潛水搜溺工作。



圖 9 消防人員訓練情形

十二、臺中市政府 103 年安颱專案

為防範颱風帶來之災害，103 年 4 月 11 日函請本府各機關及本市各區公所加強減災及整備工作，以降低颱風災害所造成之損失。工作項目計分為減災工程、減災管理、防災教育宣導、應變整備、救災整備、災民收容及物資整備等 6 大項，合計 23 小項。

十三、災情管理資訊系統(EMIS)教育訓練

於 4 月 24 日、4 月 30 日假災害應變中心辦理「災情管理資訊系統(EMIS)操作教育訓練」。

十四、臺中市 103 年度區級災害防救演習

103 年度遴選本市轄內高危險潛勢地區，個別辦理災害防救演習，其演練之災害類型及時間、地點如下：

(一)東區區公所：風災。103 年 6 月 10 日假東區六順福興祠廣場前辦理。

(二)沙鹿區公所：地震。103 年 7 月 10 日假沙鹿區鹿寮里竹林北溪停車場旁辦理。

(三)后里區公所：地震。103 年 7 月 18 日假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后里廠辦理。

十五、每月辦理衛星電話測試

於 4 月 29 日、5 月 21 日、6 月 12 日測試本市各區公所衛星電話通訊，每季並辦理衛星電話教育訓練。

十六、強化火場鑑識功能

定期辦理消防人員火場鑑識作業訓練講習，加強各項鑑定器材之操作使用訓練，充實火災證物鑑定設備，並汰換火災現場勘驗車，以持續精進火場調查及鑑識能力，提昇火災原因調查之品質；本市轄內遇有重大火災、原因不明、調查鑑定上顯有困難或司法機關囑託鑑定之火災案件，則召開本府火災鑑定委員會，以強化火災原因調查之公信力，於去年計召開10案火災勘查鑑定會議。

十七、提昇火災原因調查技能、有效抑制縱火發生，以維公共安全

本府消防局火災調查人員平時機動待命，於火災發生時，即前往現場依消防機關「火災調查鑑定標準作業程序」…等相關規定，進行調查、鑑定；並落實內政部函頒「檢警消縱火聯防作業要點」，於縱火案件發生時即啟動檢警消縱火聯防機制，以求快速偵破縱火案件，俾維公共安全，去年因火災調查人員現場逮獲或提供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書等相關情報資料而循線緝獲縱火嫌疑犯者計有7件。

十八、103年4月至103年6月本市火災發生情形：

(一)本市103年4月至103年6月共發生火災17件，造成死亡2人，受傷6人，房屋燬損26間，汽車燬損4輛、機車燬損6輛，財物損失估值1231萬2千元，與102年同期作比較，火災發生數減少1件，火災死亡人數增加1人，受傷人數增加4人，房屋燬損減少1間，汽車燬損增加2輛，財物損失增加279萬5千元。

(二)本市103年4月至103年6月火災發生率(每萬人口火災發生數）為0.06件，與102年同期作比較，減少0.01件；火災財物損失由102年4月至102年6月的平均每人3.53元，升為103年4月至103年6月的平均每人4.55元，平均每人增加1.02元（如表、圖所示)。

表 6：臺中市 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6 月與 102 年同期火災發生數與總人口數之關係表

| 項目 / 期間 | 火災發生數(件) | 每萬人口平均火災發生數(件) |
|---|---|---|
| 102 年 4 月至 102 年 6 月 | 18 | 0.07 |
| 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6 月 | 17 | 0.06 |

註：102 年 6 月底臺中市總人口數為 2,693,892 人。
　　103 年 5 月底臺中市總人口數為 2,707,123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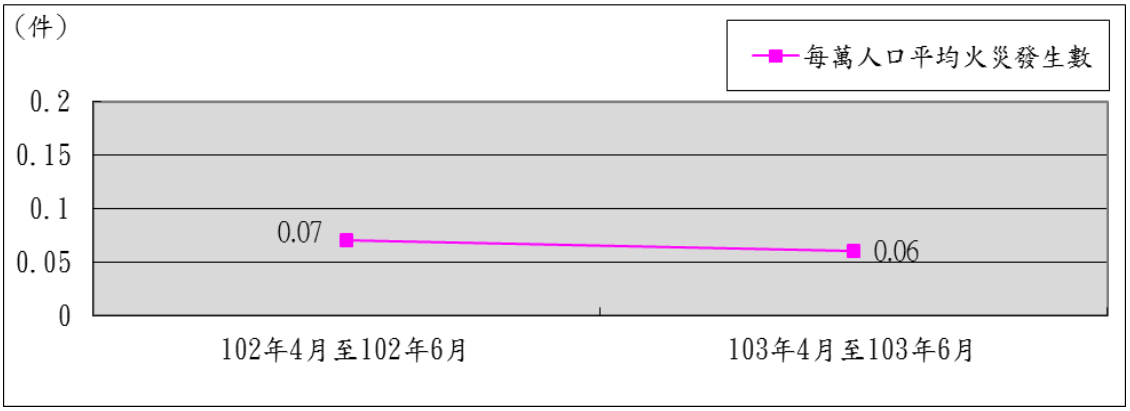



圖 10：臺中市 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6 月與 102 年同期火災發生率分析比較圖

| 項目 / 期間 | 財物損失(萬元) | 每萬人口平均損失(萬元) |
|---|---|---|
| 102 年 4 月至 102 年 6 月 | 951.7 | 3.53 |
| 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6 月 | 1231.2 | 4.55 |

表 7：臺中市 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6 月與 102 年同期火災損失與總人口數之關係表
註：102 年 6 月底臺中市總人口數為 2,693,892 人。
　　103 年 5 月底臺中市總人口數為 2,707,123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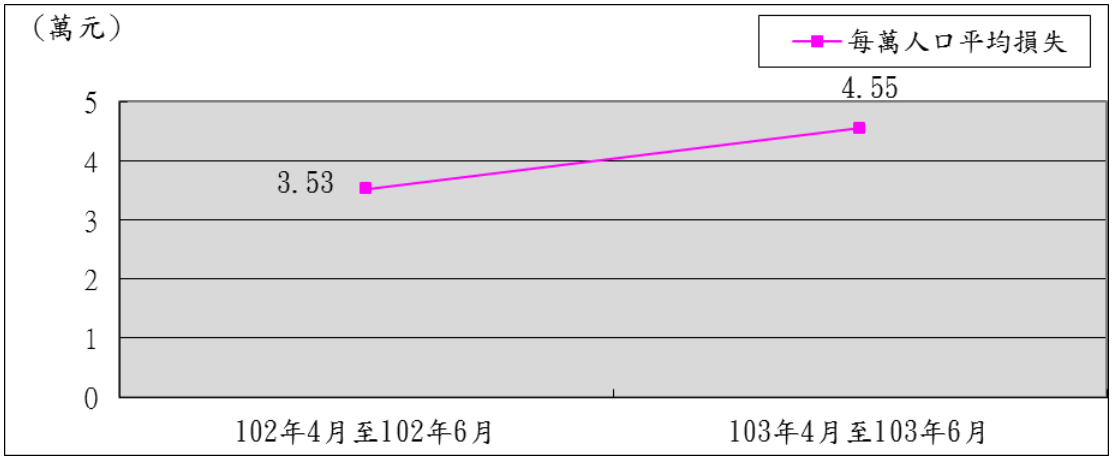



圖 11：臺中市 103 年 4 月至 103 年 6 月與 102 年同期每萬人口火災財物損失分析比較圖

十九、持續快速受理通報派遣，縮短救災救護反應時間:

(一)本市消防局救災救護指揮中心「119」報案電話系統，每日24小時全年無休提供「非臨櫃受理民眾報案服務」，執勤人員秉持熱心親切的態度及專業技能，各火警、救護或單純為民服務案件，視為親人的求助，其績效如下：103年4月1日至103年6月30日止受理民眾報案合計37,453件，其中受理各項救災報案計1,406件，緊急救護報案計 29,711件；另受理為民服務報案及其他案件計6,312件。

(二)與電信公司所提供之ANI/ALI伺服器連結，透過CTI（Computer Telephone In-tegration）技術，直接擷取報案電話號碼及地址顯示於電腦畫面上，有效避免資料輸入延遲及誤植之情況發生，同時過濾惡意謊報及騷擾電話，以增進報案受理效率。本系統具有自動話務分配功能（Auto-matic Call Distribution，ACD)，依來話等候時間及受理台的工作負載情況，進行平均話務分配，以提高報案受理服務的品質。

二十、為增進消防救災效能、改善分隊辦公環境，第六救災救護大隊黎明分隊於103年6月5日進駐完成。

二十一、持續佈建救災據點，建構完善消防防護體系。

(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溪南分隊新建工程

為保障本市烏日區溪南地區居民生命財產安全，本局目前正積極辦理第三救災救護大隊溪南分隊新建工程(烏日區溪南東段1335-2地號)，以增加消防救災救護網絡完整度。本工程工程總經費4,500萬元，預計民國104年落成啟用。

(二)第三救災救護大隊車籠埔分隊新建工程

規劃辦理第三救災救護大隊車籠埔分隊新建工程(工程總經費4,500萬)，103年度編列經費230萬辦理規劃設計，全案預計105年7月完工。

(三)第四救災救護大隊清泉分隊新建工程

本局編列經費辦理第四救災救護大隊清泉分隊新建工程，以改善辦公廳舍環境，增進為民服務品質，目前進行規劃設計階段，全案預計106年完工。

（四）第五救災救護大隊大安分隊用地取得

因本局大安分隊現有廳舍老舊狹小不敷使用，且位於狹小巷道，消防車輛出入較困難，本局規劃辦理第五救災救護大隊大安分隊遷建工程（工程總經費4,700萬），104年度編列經費230萬辦理規劃設計，全案預計106年完工。

二十二、車輛保養及檢查工作：

（一）於103年4月起至6月底止總共辦理各形式消防及救護車輛共222輛次二級保養工作。

（二）於102年4月10日起至5月16日止辦理103年度上半年「臺中市政府消防局消防車輛裝備器材保養檢查競賽」，希望藉由每半年辦理一次活動，實地查核外勤各大隊、分隊平時保養維護工作辦理情形。

## 參、創新措施

一、因未成立管理委員會集合住宅多數均未依規定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且建物消防安全設備多已年久失修，嚴重影響居民生命財產，自101年4月1日執行迄今（103年6月18日止），本局以「輔導改善為主，處罰為輔」原則，逐一全面要求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累計目前列管本市轄內未成立管理委員會集合住宅計980棟，已完成檢修申報計911棟，其中消防安全設備合格計841棟，並持續辦理中。

二、爆竹煙火管理部分：

（一）本局自製宣導品：自製各式爆竹煙火相關安全宣導品於舉辦各項宣導活動時使用，宣導含認可標示、檢舉非法爆竹煙火及其他相關規定等，具體且有創意。

（二）各大隊、分隊有創意之宣導作為：本年度除依103年加強爆竹煙火場所安全檢查執行計畫宣導外，並請各大隊、分隊，利用電子看板、紅布條、海報等方式加強宣導。

（三）製作爆竹煙火施放申請審查意見表，以縮短辦理時程。

三、公共危險物品場所安全管理部分：

（一）製作公共危險物品場所審勘表，有助於縮短公共危險物品場所審勘之時程。

（二）編印「危險物品管理相關補充法令輯要」：供各大隊分隊於

查察時查詢使用。

(三)邀請內政部消防署承辦長官蒞臨指導：向本局同仁實施法令及業務講解，並與各業務承辦人員進行法令執法疑義研討。

(四)訂定「臺中市政府消防局加強公共危險物品場所安全檢查執行計畫」，持續加強公共危險物品製造、儲存及一般處理場所之消防安全檢查工作，並提升各事業單位自主檢查及緊急災害應變能力。

四、液化石油氣安全管理部分：

(一)加強本局平時勤務查察作為：

1. 要求各轄區落實容器送驗、容器檢驗品質管理及超量儲存查察取締。
2. 針對屢次查獲超量針對屢次查獲超量或違規儲存之違規情形者，編排專案勤務，派員實施站崗及不定時巡邏等作為，杜絕違規情事再度發生。
3. 檢舉案件降低：103 年 4 月份起至 103 年 5 月底止，檢舉瓦斯行者僅有 10 件，且查察結果均無違規情形。
4. 上級機關抽查無違規：103 年 4 月份起至 103 年 5 月底止，經內政部消防署危險物品管理專案查核小組至本市實施抽查 2 次，查察結果均無違規情形。

(二)加強宣導液化石油氣串接使用場所設置相關安全設施：

1. 發布新聞稿：分別發布 2 次新聞稿，向市民宣導法令。
2. 主動辦理宣導，並請瓦斯公會協助宣導：函本局各救災救護大隊暨所屬分隊及臺中市、臺中縣液化氣體燃料商業同業公會，請其轉知所屬會員協助向使用液化石油氣之客戶宣導。
3. 請本市攤販集中區自治會轉知會員：函本市列管在案之攤販集中區自治會（共 7 處），請其轉知所屬會員配合。
4. 至各處串接場所實地宣導：派員至本市各傳統市場、市集、攤販集中區、夜市等處，加強實施宣導並發放宣導單，共宣導 10,435 處。

五、防範一氧化碳中毒部分：

(一)成立「反碳風水師」，民眾若擔心家中燃氣熱水器裝設不當，

可直接撥打119報案電話，消防人員將到府免費實施居家安全診斷。

(二)全國首創補助名額無限制：協助經訪視有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場所，申請遷移或更換燃氣熱水器，最高3,000元補助，且無名額限制。

(三)全國首創低收入戶全額補助方案：

1. 全面訪視低收入戶居家環境:本局於103年1月1日起至103年3月3日止結合里（鄰）長，全面訪視本市列冊低收入戶居家(共12,047戶),發現屬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場所共1,818戶。

2. 提供補助經費（含社會善心人士捐款)：本局針對有一氧化碳中毒潛勢低收入戶家庭，辦理遷移或更換燃氣熱水器之經費補助，除將提供3,000元補助外，當低收入戶居家無法支付遷移或更換燃氣熱水器相關經費時，另尋求社會善心人士捐款補助，本局獲得善心捐款，合計40萬元，已擇訂53戶家中有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危險程度較高者，更換燃氣熱水器，善款目前已用罄。

3. 協調社會局提供經費補助：經費不足部分，本局協調社會局提供經費補助，社會局即簽請動支第二預備金，提供994萬4,000元補助經費，由本局提供行政合作及協助辦理後續核銷作業事宜，共同解決低收入戶家庭無力改善居家環境並排除危險因子之相關問題。

六、緊急救護部分:

(一)為滿足民眾送醫需求，本局擬定「臺中市政府傷病患後送醫院作業執行計畫」,自102年12月1日試辦至本(103)年5月31日，試辦期間請救護人員從寬認定就近適當醫療機構範疇。比較歷年(101年-103年)救護送醫陳情投訴案件數，分別為101年30件、102年29件，而試辦期間尚無民眾針對本計畫之送醫方式有所陳情或投訴案件，顯示本計畫之送醫規定符合民眾之需求。另試辦期間仍有2例指定送醫超過12公里但到院後未至醫院急診掛號就醫之案例,為防杜民眾濫用救護車之情形發生，並使珍貴且有限之救護資源能受到妥善利用，計畫中之收費規定實有賡續辦理之必要。故於本

年5月27日以府授消護字第1030099568號函發臺中市政府傷病患後送醫院作業執行計畫，自本年6月1日起實施。

(二)本局於102年5月要求救護同仁執行OHCA(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案件時確實使用LMA、AED以提昇到院前救護品質；並於103年5月要求配有自動心肺復甦機之分隊，執行OHCA案件時，不僅確實使用LMA、AED外，並需同時使用自動心肺復甦機。由於LMA、AED、自動心肺復甦機對於OHCA患者可提供較佳施救的品質，本局已將其使用率列入救護服務品質考核項目內，促使救護人員善加利用。

七、配合消防署提昇救災救護指揮派遣系統功能:

(一)救災救護指揮派遣系統，已提升有下列功能:

1. 119報案電話集中受理。
2. 案件顯示管理、錄音話務及話務分配。
3. 來電地址顯示：市話來電地址顯示及手機報案定位功能。
4. 快速派遣：預先設定派遣計畫及出動人車。
5. 救災戰力即時顯示：即時戰力管理、查詢、管制及維護。
6. 救災人車管制：可線上即時管制災害現場救災人車，俾利災害搶救。
7. 即時跨區轉報:受理案件他縣市跨區轉報及跨區支援案件資訊傳遞。

(二)建置瘖啞民眾報案系統，救災救護無障礙:

配合消防署建置瘖啞聽障人士簡訊報案系統，並與救災救護指揮派遣系統結合(提供專線電話0911511908) 事先為瘖啞人士建立特別用戶資料庫，當瘖啞人士利用 FAX、手機及市內電話報案時，經電腦進行交叉比對，毋需透過語音即能完成報案手續，創造救災救護報案之無障礙空間，以保障瘖啞人士之人身安全並運用互動式語音應答系統（Interactive Voice Response，IVR）提供自動語音服務 ，當發生重大事件，造成報案電話遽增時，系統自動以一對一互動方式，即時自動處理來電，受理人員可依據 IVR紀錄強化報案速度。該系統每日實施測試，目前瘖啞聽障人士簡訊報案系統均運作正常，落實提供本市瘖啞人士無障礙119報案。

##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及竣工查驗案件簡政便民:

(一)持續宣導專技人員網路掛件及縮短會審勘作業時間。

(二)延續建築消防平行作業，並持續宣導：即申請建造執照部分，依申請人意願得於建造執照取得前，檢附建造執照申請書影本，或於建造執照取得後，檢附建造執照影本，併同申請書及其他必要圖說文件資料向本市申辦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申請使用執照部分，得檢附使用執照申請書影本，併同申請書及其他必要圖說文件資料向本市申辦竣工查驗。

(三)雙向意見溝通有效解決執法疑義：

1. 倘有法規、制度上之疑義時，針對審、勘申請案件之程序及實體問題，本市亦適時邀集相關公(協)會舉行座談。

2. 申請(起造)人申請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及竣工查驗案件，經通知改善如有異議者，得針對爭議個案申請本局啟動執法疑義處理機制，以溝通協調方式取得共識。如無法取得共識，行文內政部消防署聲請解釋。

二、落實執行本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相關規定，未來將持續推動有關明火表演及現場人數管制等相關措施。

三、持續落實各類場所之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防火管理及防焰物品等火災預防檢查措施，以確保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四、提高防火教育宣導普及率:藉由多元防火教育宣導活動，吸引民眾踴躍參與，並運用轄區資源，結合義消(婦宣)人員，推廣民眾消防安全觀念，共創幸福平安城市。

五、落實公共危險物品、可燃性高壓氣體及爆竹煙火管理機制，減少災害損失，以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一)全方位公共危險物品、可燃性高壓氣體及爆竹煙火管理：加強查察取締違法（規）場所及落實安全檢查。

(二)加強「公共危險物品、可燃性高壓氣體及爆竹煙火」宣導工作：透過各類平面、電子媒體刊登宣導，並由消防人員向民眾宣導，協請本市廣播電臺、有線電視臺（含跑馬燈）、報章媒體、電子看板等方式加強相關宣導。

(三)加強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對於經訪視有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場所補助遷移或更換燃氣熱水器，每戶最高補助 3,000 元經費，且無名額限制；另成立「反碳風水師」，由消防人員與

民眾一起防範一氧化碳中毒。

六、精實各項專業訓練:本局將積極輔導現有外勤未具相關證照的消防同仁取得水上救生員、救助隊養成訓練等證照，由個人到組合、由戰技到戰術、由基層到幹部，落實訓練績效。

七、建構完善訓練基地: 因應大臺中整體都會區的安全快速發展及災害特性之複雜度，於101、102年度共編列預算300萬建置「大臺中專業消防防救災訓練中心」，目前已完成各項消防戰技訓練用高塔及內部廳舍裝修工程，未來將逐年擴充。

八、持續強化火場鑑識功能，確保民眾權益:

(一)辦理消防人員火場鑑識作業訓練講習，強化火災原因調查鑑識能力，提昇火災原因調查公信力。

(二)加強各項鑑定器材之操作使用訓練。

(三)充實火災證物鑑定實驗室設備，以強化火場證物鑑定能力。

(四)強化火災鑑定委員會功能及連繫工作。

九、提昇火災原因調查技能、有效抑制縱火發生，以維公共安全:火災調查人員平時機動待命，於火災發生時，即前往現場進行調查、鑑定；並於縱火案件發生時即啟動縱火聯防機制，以求快速偵破縱火案件，俾維公共安全。

十、無縫整合受理派遣，有效縮短救災救護反應時間:

(一)無縫整合受理派遣，提供24小時受理「119」報案，掌握救援黃金時間，致力於縮短救災救護反應時間。

(二)積極提升「119指揮派遣系統」派遣智慧化功能，結合GIS及GPS等現代科技，依災害規模，調派適當的人力、機具、裝備及車輛至災害現場進行搶救，減少「誤派」、「超派」之情事發生。

(三)規劃於各式救災車輛設置行動電腦，顯示各種標準搶救程序及相關圖資，使消防人員迅速獲取重要資訊，在最短時間內接受求救訊息做出精確反應。

十一、持續佈建救災據點，建構完善消防防護體系:

(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溪南分隊新建工程:本局目前正積極辦理第三救災救護大隊溪南分隊新建工程（烏日區溪南東段1335-2地號)，以增加消防救災救護網絡完整度。本工程

工程總經費 4,500 萬元，預計民國 104 年落成啟用。

（二）第三救災救護大隊車籠埔分隊新建工程:規劃辦理第三救災救護大隊車籠埔分隊新建工程(工程總經費 4,500 萬)，103 年度編列經費 230 萬辦理規劃設計，全案預計 105 年 7 月完工。

（三）第四救災救護大隊清泉分隊新建工程:著手興建第四救災救護大隊清泉分隊新建工程，以改善辦公廳舍環境，全案預計 106 年完工。

（四）第五救災救護大隊大安分隊用地取得：大安分隊現有廳舍老舊狹小不敷使用，為提升消防戰力，規畫辦理大安分隊廳舍遷建，預計今(103)年完成用地取得。

十二、賡續辦理災害防救演習、訓練，強化災害應變機制。

十三、推動災害防救工作，強化區層級防救災應變能力。

十四、持續推動辦理本市「災害防救深耕第 2 期計畫」，針對本市各區災害特性，進行災害潛勢分析，並協助相關兵棋推演及演習工作，有效執行減災整備等重要防救災工作。

十五、強化災害緊急應變能力，提升本市災害防救效能

（一）持續辦理各種搜救訓練，提升災害搶救技能，以保障全體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二）逐年購置及汰換救災裝備車輛器材，並定期實施操作測驗，以提昇各類災害應變能力。

（三）持續辦理本市轄內民間救難團體救災各項訓練，以有效整合民間力量發揮最大消防救災效能。

（四）持續辦理本市義勇消防人員各項訓練，以協助本局達成救災任務，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 伍、結語

「預防火災」、「搶救災害」及「緊急救護」是本局戮力之三大法定任務，面對二百多萬市民的生命財產安全，明川必定竭盡心力，為市民打造一個更優質、安全及安心的家園而努力。

衷心企盼各位議員在消防議題上不吝給予更多支持及指導。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八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環境保護局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代理局長 黃崇典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8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8次定期會開議，崇典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本局自縣市合併以來，持續推行各項低碳節能政策、加強各項污染防制(治)作業，並致力推廣環境教育。

在污染改善方面，103年6月共計完成23公頃農地污染改善作業，恢復農田地貌及肥力後即還地於民。此外，本局持續推行專案稽查計畫，針對屢遭陳情之事業單位、高潛勢污染源及易發生違規行為時段加強稽查，遏止違法行為。

另於103年5月15日起試辦垃圾收運「愛心關懷服務到家計畫」，除落實垃圾不落地政策，兼顧服務市民精神。

近年國人環境保護意識提升，環境污染議題經常是公眾關注焦點，本局將堅持一貫的服務熱誠與專業態度，落實各項環保工作，強化為民服務品質，期能打造優質、樂活、永續的大臺中。

最後，崇典在此提出103年4月到103年7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3年4月到103年7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積極推動本市環境教育行動方案

(一)5月6日召開「臺中市環境教育基金管理會」第一次會議，審議環境教育基金103年度執行情形及104年度預定運用計畫。

(二)辦理本市環境教育相關認證及環境教育志工培訓

1、通過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共計6處:八仙山自然教育中心、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臺中都會公園、寶之林廢棄家具再生中心、東勢林場遊樂園及朝陽科技大學。未來將持續推動「文山環境教育園區」、「臺中市刑務所演武場」、「中科管

理局后里污水處理廠」、「大坑風景區蝴蝶及螢火蟲生態復育區」、「國光國小」、「土牛國小」及「吉峰國小」等7處通過認證；另本市靜宜大學業已提出環境教育機構認證申請，本局將輔導相關審查作業。

2、通過認證之環境教育機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3、通過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截至103年6月止共計319位，人數高居各縣市第三名。

4、5月3日、6月7日辦理「環境教育志工」增能培訓計畫，合計68人參與。

(三)辦理環境教育宣導活動

1、第二屆國家環境教育獎本市共榮獲三大獎勵項目優等獎：「老樹根實業有限公司」—民營事業組、「財團法人朝陽科技大學」—學校組及「王江淮先生」—個人組。

2、4月18日起與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臺中分會假大墩文化中心辦理「地球日綠色饗宴」系列活動，響應本年第45屆地球日(Earth Day，4月22日)及「世界書香日」(4月23日)，以「低碳飲食」為主軸，結合綠食育環保書展與影展座談、綠繪本說故事等活動，推廣以環保、飲食的主題書籍與食品安全紀錄片。

3、6月7日假大安海水浴場舉辦「大臺中海洋音樂祭」環境教育宣導暨淨灘活動，響應「世界環境日」(6月5日)及「世界海洋日」(6月8日)，宣導合理開發與利用海洋資源，確保海洋生態的永續發展。

4、4月至6月14日辦理「手作環保育苗盆」、「庭園綠手指」、「生活木工DIY」、「基本五金配件的使用方法」等4場次環境教育活動，共83人參加。

5、5月21日假大墩文化中心演講廳舉辦「發現臺灣海洋新視界」環境教育演講，邀請中央研究院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鄭明修博士主講海洋生態多樣性及海洋保育 計78人參與。

二、環保志工

本市環保志工於102年度成立環保志工大隊，大隊長由市長擔任、副大隊長分由副市長及環境保護局局長擔任，目前本市環保志工中隊共計 26 隊，環保志工小隊共計 562 隊 2 萬

3,565 人，環保志工服務項目係為協助本市環境清潔維護工作，經統計共計認養 209 座公園、199 處空地及協助維護道路清潔總計 179 萬 7,231 公尺。

三、加強排放源管制，推動空氣污染物減量

（一）落實營建工地污染管制

1、列管本市施工中營建工程共 1 萬 317 處，稽(巡)查 6,933 處次。污染排放前 100 大工地及環評工地至少每月查核一次，營建工程污染管制法令暨噪音宣導會共計 3 場次。

2、為加強「營建工地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執行成效，架設 2 處網路攝影機監控大型工地，並宣導營建法規、管理辦法、空污費徵收及營建噪音減量措施。工地查驗合格率由 100 年 83％提升至 103 年 89％，有效降低空氣中懸浮微粒(TSP)排放量約 8,201.08 公噸；針對缺失工地將列為每月優先複查對象，直至改善為止。

3、工地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共計 43 處、違反「廢棄物清理法」計 84 處，追蹤改善完成率 100％。

（二）落實固定源逸散性粒狀物管理辦法管制

1、本市固定逸散性粒狀物列管之公私場所共 255 處，計稽(巡)查 118 家次，其中 20 件無缺失、25 件限期改善、6 件依法辦理、66 件改善完成、1 件已歇業。

2、針對港區固定逸散源粒狀污染物質污染管制,於臺中港區南泊渠查驗站裝設 2 部固定逸散源攝影監控系統，共查核 2,500 輛車,查獲運輸車輛未依規定將車斗覆網並下拉 15cm 計 88 件；另於港區船隻進港裝卸逸散性粒狀污染源時執行查核，共查核 4 艘船隻之裝卸過程，其中 2 艘船隻裝卸未符合規定依法辦理中。

3、本市列管加油站共 311 處，法規符合度查核共計 57 家次，加油站業者均落實規範作業；另稽查檢測部分共計完成 7 站次氣漏檢測，280 支(共 10 站)加油槍油氣比檢測，未合格油槍共 56 支(共 8 站)，其中 2 站檢測符合氣油比，檢測未符規定者已依法告發。針對未符合規定之加油槍，業者均於 20 天內檢送複測報告。

（三）落實固定污染源污染排放管制

1、執行固定污染源揮發性有機物防制設備控制效率稽查檢測3點次，檢測結果皆符合規範。

2、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列管家數1,462家，徵收空污費總金額1.79億元；連續自動監測設施管制方面，本市共計列管9家35根排放管道，執行相對準確度測試查核(RATA)稽查檢測共計 9 根次；連續自動監測設施功能查核計執行10根次，查核結果均無缺失。

3、特定行業別法規管制方面，本市特定行業列管家數為 100家，完成法規符合度查核37家，其中1家查核不符合規定，已要求業者進行改善。

(四)中部科學工業園區揮發性有機物管制

辦理中科園區環境中揮發性有機物檢測共30點次、排放管道採氣袋VOCs檢測11根次、排放管道異味檢測6根次、管道無機酸檢測5根次、環境中重金屬檢測2點次、環境中無機酸檢測7點次、周界異味檢測5點次、2家次防制設備效率驗證檢測及 8 家次公私場所清查，藉此掌握中部科學工業園區臺中基地、后里基地及七星基地污染物濃度分布情形及污染來源。針對廠家評鑑輔導部分，7月份將辦理3場次總體評鑑會議，以達到污防書中揮發性有機物減量3公噸之目標。

(五)加強臺中工業區周邊異味管制

1、列管污染源分級管制（稽查檢測）成效

藉由加強稽查檢測管制，促使廠家提高污染防制效率、減少污染排放，共計執行10家次，未查獲任何超標案件。

2、東海里區域異味污染調查及追蹤

印刷廠加裝防制設備後，持續追蹤東海里區域異味污染改善情形，依據追蹤訪查結果驗證污染源改善後，區內不再發現該特徵異味出現，確實達到實質改善效益。

另完成列管工廠防制設備效率驗證查核3家次，強化源頭管制，杜絕異常排放情事發生；依本局公害陳情系統顯示，103年1月至5月東海里社區僅接獲3件異味陳情案，相較於去年同時期接獲52件異味陳情案，顯著降低94%。

(六)推動「紙錢減量集中燒」政策

1、本局全年度受理民眾平日及民俗節慶之紙錢預約集中清運

服務，迄今共計清運 416 公噸，本市 3 座焚化廠辦理清明節淨爐祈福法會共計 3 場次，以表達對民俗信仰的尊重。

2、宣導寺廟配合環保措施共計完成 21 件，其中配合一爐一香之廟宇共計 13 家次，紙錢集中清運焚燒 10 家次，使用大面額紙錢 19 家次，光明燈更換 LED 燈泡 14 家次，設置環保金爐 4 家次。

(七)推動公共場所參與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

巡檢公共場所二氧化碳是否符合法規標準共計 49 處，公共場所 4 項空氣污染物（二氧化碳、一氧化碳、甲醛、總揮發性有機物）檢測共計 19 處。

(八)加強移動源稽查管制，提高定檢率降低空氣污染

1、執行車牌影像人工路拍篩選未定檢機車 60 場次，查獲未定檢機車 1 萬 5,474 輛，其中已回檢 9,131 輛，已通知 6,343 輛尚未回檢者限期完成檢驗。

2、執行機車排氣不定期攔檢作業共 5 場次，攔檢機車 504 輛，檢測結果不合格機車 86 輛，已複驗合格 75 輛，其餘不合格者已通知限期複驗，屆期未到檢將依法處分。

3、辦理烏賊車檢舉獎勵金核發作業，經初、複審後，通過 3,953 件，計核發烏賊車檢舉獎勵金 118 萬 5,900 元。

4、執行停車熄火查核勸導作業，其中汽油車輛共查核 17 處次，計宣導 516 位駕駛人；柴油車共查核 58 處次，計宣導 490 輛柴油車駕駛，駕駛人經勸導後均能配合停車熄火。

5、執行柴油車動力計檢測 1,328 輛次，檢測不合格柴油車計 70 輛，已開立裁處書並通知複測。

6、執行路邊車輛攔查篩選作業，計篩選 840 輛次，無負載排煙檢測 196 輛次，檢測不合格車輛計 7 輛，已依法處分並通知複測。

7、柴油油品含硫量及芳香烴含量檢測採樣共計 68 件次，僅 1 件不合格，已函文通知陳述意見。

8、加強推動機車保檢合一

為配合行政院環保署推動機車先保養後檢驗政策，鼓勵民眾於機車排氣檢驗時，先行保養維修，降低機車污染物排放。本局於本市轄內建置 103 站保檢合一示範站，配合本局

推動機車保檢合一，103 年 1 月至 7 月已協助 1 萬 4,598 輛機車於排氣檢驗時完成保養維修，其中二行程機車占 4,379 輛、四行程機車占 1 萬 219 輛，其排放污染物削減成果 NMHC 達 61.5 公噸、一氧化碳達 506.1 公噸。

（九）鼓勵民眾換購電動機車

為推廣使用零排放電動機車， 103 年提供 600 輛名額，每輛補助 1 萬元，加計行政院環保署及經濟部工業局補助金額，設籍本市民眾最高可獲得每輛 2 萬 3,000 元補助，至 6 月止已核撥補助 50 輛。

（十）訂定固定污染源許可審查原則

1、為強化燃煤固定污染源(含鍋爐及加熱爐)管制工作，本局於 101 年 6 月訂定燃煤固定污染源許可審查原則，整合空氣污染防制設備管制、污染物定期檢測及污染排放量管理，規範新(增)設或變更之燃煤污染源應採行空氣污染最佳可行控制技術，並納入有害空氣污染物定期檢測規定，既存污染源則藉由其他許可管制工具，推動污染排放量管理。

2、審查原則推行後，依規定審查味丹沙鹿第一工廠及東記造紙等廠家許可申請案，於改用燃煤鍋爐且採行最佳可行控制技術後，其污染物排放量已較原燃油鍋爐低，粒狀污染物、硫氧化物及氮氧化物合計減量 20、192 及 188 公噸/年。

3、103 年 5 月進一步修訂「臺中市燃煤固定污染源許可審查原則」，將既存燃煤固定污染源一併納入管制，並將細懸浮微粒($PM_{2.5}$)納入定期檢測，使管制工作更臻完整。

4、鑑於揮發性有機物亦為細懸浮微粒前趨物質，以燃煤固定污染源審查原則之成功推動經驗，再增訂「揮發性有機物排放源許可證審查原則」，削減揮發性有機物排放量，進而抑制細懸浮微粒排放。

四、加強水污染源稽查管制

（一）4 月迄今水污染相關案件共計稽查 179 家次，查獲事業違反水污染防治法告發處分 21 件次，裁處金額計新臺幣 126 萬元，均限期改善並追蹤改善辦理情形。另配合行政院環保署中區督察大隊及法務部調查局臺中市調查處，執行事業廢水聯合稽查，查獲事業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相關規定者依法告發

處分，其中違規情節重大者命其停工 2 家次，涉刑責並移送檢察機關 1 家次。

(二)針對本市污染熱區(重金屬污染熱區、有機物污染熱區、懸浮固體污染熱區)執行列管事業深度查核作業，累計執行 21 家次，針對該事業進行許可內容與操作紀錄之合理性分析作業，現場查核有無違反水污法相關規定。另辦理 15 家次列管事業廢水處理設施功能評鑑初評作業，預計於 8 月邀集專家學者辦理複評作業，後續由廠商提出具體改善計畫書送本局備查，復由本局依其改善計畫期程進行查核作業，確認廠商完成改善。

五、辦理水污染防治教育宣導

(一)4 月 7 日於本局辦理 1 場次「水污染防治法規暨許可審查輔導說明會」，邀集本市相關技師事務所、代辦業及公會參與，宣導最新水污染防治法規修正公告情形，並詳細說明申請許可文件應注意事項，以縮短審查時間，提升發證率。

(二)4 月 15 日假本市大墩文化中心辦理 1 場次「水污染防治法規暨污染減量宣導說明會」，邀集本市列管事業參與，由行政院環保署環境督察總隊中區環境督察大隊葉隊長迺群擔任講座，說明稽查常見之違反水污法樣態及不法利得概念，並要求業者確實依法操作廢水處理設施。

(三)6 月 5 日於本局辦理「水污染防治法規暨污染減量宣導說明會」，邀請本市列管社區參加，說明社區廢水處理設施操作維護方法、查核常見缺失及介紹社區污水處理設施受託操作服務定型化契約，使社區管理單位能正確操作及維護廢水處理設施。

六、辦理水環境巡守隊經營運作實施計畫

(一)配合河川巡守隊運作辦理 2 場次淨溪活動，維護本市河川區域環境。

(二)辦理 2 場次河川巡守隊志工培訓課程及 1 場次 Eco Life 講習會，加強志工的巡守技能並熟悉污染案件通報流程。

七、6 月 2 日召開「臺中市河溪治理及環境景觀推動小組-水質污染改善工作小組 103 年第 1 次會議」，針對「河川管理單位底泥清淤作業」、「大里工業區外事業加強稽查」、「各單位協助提

供河川考核相關成果」、「掌握大里溪橋上游污染源」、「非污染事件造成魚群死亡事件發生案」等議題進行討論。

八、積極進行轄內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改善工作

(一)本局100年至103年6月計完成大里區、烏日區、后里區、霧峰區及大甲區等26公頃農地污染改善作業，降低農地土壤重金屬含量至低於種植食用作物之標準，並進行農田整地復原、施予有機質肥料、改善土壤酸鹼值等作業，恢復農地原有地貌及肥力後，分批解除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列管，使受污染農地早日恢復農用，

(二)100年至103年6月計依法令規定監督污染行為人或污染土地關係人執行轄內工廠、軍事用地及加油站等土壤或地下水污染場址之污染改善工作，計完成 30 處場址改善並解除列管。

九、辦理大里區光正路地下水污染整治案

查獲 5 家公司有土壤或地下水污染污物超過管制標準情形，其中1家已辦理土壤緊急應變措施、完成土壤污染改善；2家經公告為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1家經公告為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1家經公告為土壤污染控制場址，目前4家均辦理改善中。

十、辦理西屯區漢翔公司地下水污染改善案

(一)漢翔公司依核定整治計畫於102年10月發包執行，本局已請該公司按季提報執行進度，並持續監控地下水品質。

(二)本場址已提送102年度第4季執行工作進度報告書,並於103年3月27日同意備查；103年度第1季工作進度報告書已於6月3日提送土推小組審查，後續將依審查結果辦理。

十一、辦理潭子區及北屯區地下水污染改善案

(一)督導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臺中分處辦理地下水污染改善工作，經該處於103年持續進行生物藥劑投藥整治工作，促進微生物分解污染物，目前投藥區下游地下水污染物濃度已有下降情形；本局將持續督導該處監測區內監測井水質，掌握污染改善成效

(二)潭子加工出口區內目前計有 9 件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提起行政訴訟，其中5件(臺中分處)已完成判決，判決結果為原

訴訟駁回，其餘4件尚於行政訴訟中，本局除辦理行政訴訟答辯外，將持續監督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臺中分處整合各地號土地使用人共同進行污染改善作業。另配合行政院環保署專案辦理後續污染來源及範圍之補充調查計畫，並持續追蹤潭子加工出口出管理單位（臺中分處）辦理區內、外監測井監測及污染改善管制工作。

十二、加強一般及事業廢棄物管理

（一）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費徵收11,806萬119元（4月至5月自來水用戶隨水費徵收9,235萬5,020元、4月至6月非自來水用戶按戶定額徵收2,570萬5,099元），其中隨水費徵收部分2,308萬8,756元納入本市一般廢棄物處理基金，基金收入提撥3成(692萬6,627元)用於購置垃圾清運機具及掩埋場復育。

（二）加強事業廢棄物暨公民營清除處理機構管理

1、執行行政院環保署事業廢棄物流向專案（EP 專案）勾稽作業，截至6月執行專案勾稽家數計72家次。

2、辦理事業廢棄物稽查、告發、處分等工作，截至6月30日止執行稽查計1,435件。

3、辦理事業機構(含營造業)解除列管作業，截至6月30日止解除列管計459家。

（三）辦理非法棄置事業廢棄物清除處理工作

1、有關沙鹿區現有石業有限公司非法棄置有害事業廢棄物案件，本局「委託清除、處理本市非法棄置場址有害事業廢棄物計畫」勞務採購招標案(含現有石業及其他非法棄置場址)(開口契約)已於102年8月1日完成簽約，本案有害事業廢棄物約計7萬1,000公噸，已清除3萬6,000公噸，剩餘3萬5,000公噸之清理責任歸屬及相關案件目前仍於法院審理當中，後續將俟判決結果據以辦理；另該場址業已列入非法棄置巡查熱點，由本局持續監控。

2、有關本市太平區新光區段廢棄物移除工程乙案，太平區公所於103年2月25日提報廢棄物處置計畫書，清理廢棄物種類為生活垃圾(D-1801)、其他廢玻璃、陶瓷、磚、瓦及黏土等混合物(D-0499)、土木或建築廢棄物混合物(D-0599)及其他

一般事業廢棄物(D-2499)，預估清理總量約 98 萬 3,145 立方公尺(實際清運量以開挖後為準)，預計 105 年 2 月 22 日完工，本案業經本局同意核備，刻正執行清理作業中，截至 103 年 6 月已清運 3 萬 1,620.11 公噸，完成率約 11.55%。

(四)勤查嚴懲非法棄置廢棄物行為

訂定「臺中市政府取締非法棄置廢棄物聯合稽查計畫」，結合警察局成立聯合稽查小組，執行列管高潛勢非法棄置場址巡查及攔檢工作，針對列管高潛勢遭棄置點巡查 20 處次/月、攔檢載運廢棄物土石方貨卡車 80 車次/月，期藉勤查嚴懲有效遏止非法棄置廢棄物行為；自 101 年 12 月 13 日起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共完成 528 處次非法棄置場址巡查及 1,595 車次攔檢，累計告發 43 件。

(五)執行行政院環保署頒訂「以再利用方式處理廢棄物之事業其處理能力查核計畫」，自 102 年 4 月 1 日起查核本市 102 家再利用機構之處理能力，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累計查核 124 件，廢止 5 件。

(六)執行本市焚化底渣再利用監督及落實二級品質保證系統

辦理本市底渣再利用監督(定期)查核會議 3 次(映誠公司、旭遠公司及全精英公司各 1 次)及不定期現場監督再利用廠商共計 3 次(映誠公司、旭遠公司及全精英公司各 1 次)。

十三、辦理資源回收及源頭減量工作

積極推動資源回收及源頭減量宣導工作，102 年度本市資源回收率 45.79%較 101 年度成長 3.69%，成長幅度為五都之首，截至 103 年 6 月回收率為 46.45%。本局自 100 年起連續 3 年榮獲行政院環保署「推動執行機關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工作績效考核計畫」考評「特優」殊榮。

(一)辦理資源交換循環再利用工作

1、開辦「二手物銀行」，以銀行存款、提款概念促進二手物品回收交換，並於寶之林環保教育園區與清淨園區常駐服務，另於每月最後一週星期五於陽明大樓二手衣物資源物交換中心辦理資源物交換服務；截至 103 年 6 月止，申辦二手物銀行嗶嗶卡計 890 人次，交易次數達 2,673 次。

2、4 月至 6 月二手物品回收總重計 709.6 公斤，變賣所得計 8

萬 7,383 元，辦理二手物資源循環再利用活動 6 場次。

3、成立「家電診所」為民眾檢修故障小家電，推動家電循環再利用，4 月至 6 月小家電維修收件量計 682 件，其中以電風扇、電(子)鍋、吹風機最多，修復率達 85.7%。

(二)辦理資源回收評比競賽

1、103 年度賡續推動里辦公處成為「六心級」多功能資源回收中心(回收中心、宣導中心、再生中心、責任中心、協調中心、關懷中心)，並辦理「臺中市六心里辦公處資源回收評比計畫」，4 月分別假本市清水區、豐原區、龍井區及太平區公所辦理 4 場次宣導說明會，與會人數計 100 人。

2、訂定「103 年度臺中市加強推動大專院校、高中（職）校辦理資源回收、節能減碳暨環境教育工作評比獎勵計畫」，4 月 1 日於臺中州廳辦理宣導說明會，鼓勵各校積極參與，與會人數計 44 人次。

3、103 年 1 月起持續辦理「各區清潔隊資源回收評比獎勵計畫」，訂定各區隊每月資源回收率目標值，以目標管理方式逐月管考，按季予以獎勵。第一季評比結果於 5 月 23 日公開頒獎，計北區等 10 區隊獲獎。

(三)推動廢機動車輛回收工作

1、本市占用道路廢機動車輛處置作業，從張貼移置公告至移置保管，有牌車輛為 7 天、無牌車輛為 48 小時，並設置張貼公告(無牌廢車)和拖吊查詢系統，方便民眾上網查詢。

2、查報張貼公告及移置成果：103 年 4 月至 6 月辦理拖吊清除處理作業，張貼公告 1,725 張、移置 667 輛廢棄車輛。

(四)辦理應回收廢棄物責任業者及販賣業者管理

4 月至 6 月止共查處及輔導責任業者計 188 家(其他縣市移入案件 128 家，主動稽查案件 60 家)，十四大行業販賣業者逆向回收及源頭減量稽查取締工作計 652 家次，其中電子電器販賣業稽查計 195 家次，違規計 9 家，均開立勸導單並複查改善完成。

(五)推行資源回收形象改造工作

1、推動資源回收場形象改造，列管回收業及回收處理業計 297 家(未登記 245 家，已登記 52 家)，4 月至 6 月巡查數量計

225 家次，其中已登記業者 97 家次、未登記業者 123 家次。

2、列冊輔導資源回收個體業者計 1,841 人次(含兼職 368 人次)， 4 月至 6 月輔導訪查共計 178 人次。

3、配合警政署及行政院環保署民生竊盜專案聯合稽查，4 月至 6 月止計 96 處次。

4、5 月 28 日於本局州廳辦理 1 場築巢安居專責人員教育訓練會，共計 30 位專責人員參與；至 103 年 6 月止共計 101 位築巢安居專責人員於本市 94 處社區、里辦公處等相關處所服務資源回收工作。

5、5 月至 6 月分別假大豐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豐原站、大發資源回收行、富帝通實業有限公司之回收商辦理 3 場次「福氣安康馬上來」資源回收個體業者回收宣導講習暨健檢活動，共計 100 位個體業者參與。

6、辦理 103 年臺中市「環保心樂園」攝影比賽，4 月辦理 4 場次宣導說明會並發送宣傳海報，邀集本市 67 所高中職學校及 10 處攝影學會參加；將於 9 月收件，10 月底公布得獎名單並公開頒獎;另得獎作品將於本局州廳 1 樓公開展覽及製作 104 年資源回收宣導月曆。

(六)加強資源回收宣導工作

4 月至 6 月止於「資源回收網」主動發布 120 則新聞稿，發行 10 期資源回收好康報(電子報)，平均每期發行量約 2 萬人次。

十四、 加強垃圾源頭減量工作

(一)推動限制產品過度包裝工作，配合 103 年度母親節禮盒上市查核計 423 件指定商品，其中 4 件產品查獲疑似過度包裝情形，後續移請製造輸入業所轄主管機關追蹤查處。

(二)推動限制塑膠類托盤及包裝盒使用政策，針對指定公私場所稽查計 76 家次。

(三)推動限制乾電池製造、輸入及販賣政策，稽查販賣業者計 202 家次，製造輸入業者計 20 家次，另稽查 10 元商店計 20 家次。

(四)101 年 11 月 1 日通過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臺中市綠色包裝認證標章」註冊並推廣本市販賣業者申辦，103 年 4 月至 7

月止已有 5 個品牌，28 項禮盒申請通過。

(五)4 月至 7 月推動餐飲業者提供消費者自備餐具優惠，目前本市已有 160 個品牌、714 家門市響應加入本市「餐餐具到好餐廳」行列。

(六)訂定「103 年度臺中市綠色餐廳評鑑表揚計畫」，推動本市餐館業者實施合法、減廢、整潔、節電、省水及綠色消費等六項措施，5 月 20 日於臺中州廳前廣場辦理招募記者會，截至 6 月止計 22 區 54 家餐廳業者報名，已完成 26 家業者初評。

(七)為落實廚餘源頭減量，推廣餐館業者鼓勵民眾「吃不完打包帶走」，設計 6 款「食在環保桌卡」提供業者申請，4 月至 6 月共計 35 家餐廳業者申請，已核發 630 個桌卡予業者。

(八)賡續辦理「102 年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廢棄自行車修理環保義工召募計畫」，推動自行車到府回收工作，並規劃結合民間義工力量，將回收之廢棄自行車修復後贈與清寒學童及弱勢家庭或售予有需求之市民，102 年受惠人數計 50 人（每人 1 輛，共 50 輛），期建構本市廢棄自行車回收、修復、再利用之完整回收體系。4 月至 6 月共回收 381 輛，招募 6 名自行車修復義工。

(九)陶瓷磚瓦回收項目

101 年 12 月 6 日公告陶、瓷、磚、瓦為一般廢棄應回收項目，行政院環保署已於 102 年 1 月 23 日核准清除處理計畫，民眾可將廢陶、瓷類食器及容器交付本局清潔隊回收車回收；此外，家戶裝潢修繕產生之大宗陶瓷磚瓦廢棄物，亦可向本局清潔隊申請協助清運回收。4 月至 6 月回收量約 613 公噸，由本市 5 家合法再利用場處理，回收後之陶瓷磚瓦可作為再生綠建材、基地及路堤填築材料，落實本市資源回收再利用及垃圾減量工作。

十五、辦理推動廚餘回收多元再利用

本市廚餘回收再利用以養豬處理為主(約 90.84%)，堆肥化處理(約 9.15%)、飼料化工作(約 0.01%)，103 年 4 月至 6 月廚餘回收量計 1 萬 1,759 公噸。

十六、制定「臺中市公私有土地未懸掛車牌廢棄車輛清除處理自治條例」(草案)

(一)「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82-1 條及「占用道路廢棄車輛認定基準及查報處理辦法」所規範僅屬「占用道路」範圍，並未涵括公私有土地上之廢棄車輛；為避免棄置於公私有土地之未懸掛車牌廢棄車輛造成環境髒亂、影響市容觀瞻，爰擬制定本自治條例。

(二)本自治條例(草案)業經法規會 102 年 11 月 1 日召開法規大會審議通過，並經 102 年 12 月 2 日市政會議審議通過後，於本市議會第 1 屆第 7 次定期會第 6 次會議議決，照委員會審查意見通過。

十七、加強環境整頓、淨化市容

(一)清除違規張貼小廣告

1、本局訂定「立可白行動計畫-各區清潔隊違規廣告物拆除競賽辦法」，鼓勵清潔人員積極拆除違規張貼廣告物，改善市容環境整潔，統計 4 月至 6 月共拆除 86 萬 7,401 件違規廣告物。

(二)擴大道路清掃計畫

1、「103 年度清淨市容－擴大道路清掃計畫」清掃範圍分布於 5 個行政區，共計提供 61 名工作機會，增加委外清掃道路長度為 18 萬 3,000 公尺/日，執行情形良好。

2、「102 年度臺中市七、八、九、十及十一期暨廍子重劃區道路委外清潔維護計畫」共計提供 68 名工作機會，委外清掃道路長度為 20 萬 4,000 公尺/日，執行情形良好。

(三)推動假日環境維護執行計畫，成立「假日環境美白機動小組」，針對人潮出入較多之市屯區主要道路，於週日或例假日撿拾被民眾棄置於道路上之冷飲杯及塑膠袋等垃圾，如：臺灣大道、文心路、崇德路、五權西路、自由路、國光路、逢甲商圈、一中商圈等。4 月至 6 月共投入 813 人次，清除冷飲杯 890.7 公斤、塑膠袋 284.655 公斤及違規廣告物 2,062.05 公斤，合計 3,237.405 公斤。

(四)運用公益彩券盈餘基金，輔導街友協助一中商圈周邊道路清掃維護計畫，由臺中市街友關懷協會每日輔導 7 人次街友，於 18 時至 22 時進行一中商圈周邊道路清潔維護，每日可清潔維護道路約 7,875 公尺。

（五）「人為道路意外事件道路廢棄物即時清除計畫」，4 月至 6 月底共清除道路油污(含車禍事件油污)107 處、掉落路面需立即清除之廢棄物 102 件，有效維護用路人行車安全。

十八、加強環境整頓、淨化市容

（一）加強公(私)有空地管理

1、持續列管本府各機關提報閒置髒亂空地、眷舍及廳舍共計 1,931 筆，已於 4 月完成 103 年度複查工作，管理人自主管理良善率達 96.16%。其中 74 筆土地管理情形不佳，本局已發文促請管理單位改善，目前仍持續改善中。

2、私有空地環境管理，由本局各區清潔隊辦理複查與定期追蹤，加強改善空地髒亂情形，截至 6 月共計列管 1,533 筆。

（二）違規張貼小廣告管理

1、為遏止違規張貼、懸掛小廣告行為，4 月至 6 月共拆除 88 萬張小廣告、告發 240 件、處分 173 件及停話 755 個門號。

2、103 年辦理「撕“桿”淨」拆除違規廣告物活動，截至 6 月 27 日止違規廣告物拆除重量共計 4,320 公斤。

3、4 月 10 日修正公告污染環境行為及其罰則，新增公告於機車及腳踏車設置廣告物為污染環境行為。

4、4 月 18 日邀集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建設局、都市發展局、交通局及臺灣電力公司等相關單位，召開本市「103 年選舉廣告物管理權責分工研商會」，會議結論由各相關單位依分工權責落實各項管理工作。

5、4 月 24 日召開本市機車及腳踏車違規設置廣告物取締事宜說明會，會議結論由本局依廢棄物清理法辦理告發處分，由交通局辦理移置違規車輛。

6、5 月 21 日邀集各大電信業者及本局各區清潔隊召開停話流程說明會，會議結論由各電信業者依限協助辦理電信查詢及停話工作，並由各區清潔隊依新版移送單格式查證。

7、5 月 21 日邀集消保官及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召開改善本市房仲業違規張貼(設置)廣告物行為研商會。

8、本局及臺中市政府地政局針對大里區、太平區、北屯區、西屯區及東南區等 5 大熱區每月辦理違規張貼廣告物聯合稽查取締工作，4 月至 6 月 30 日計聯合稽查 8 次、查獲 6 件

違規行為，皆依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相關規定告發處分。

(三)督導公廁清潔維護

1、分級督管本市列管公廁，至6月本市列管公廁計7,399座，列為特優等級6,745座及優等級654座,其中特優級所占比率為91.16%。

2、自103年4月至6月共計檢查13,411座次，其中市場及公園公廁稽查1,095座次，告發5件，皆已限期善完成。

(四)取締縱犬便溺行為

1、於公園、綠園道及人行道等遛狗熱區加強取締遛狗留便行為，截至6月30日稽查917件，告發處分49件。

2、持續宣導「遛狗不留便政策」,4月至6月分別宣導129場次,宣導人次約1萬9,504人,並發放宣導紅布條懸掛於重要地點，提供里長協助發放宣導文宣2,100件，發布新聞3則。

(五)取締亂丟菸蒂行為

持續「推動戶外菸蒂不落地計畫」，強化稽查取締及宣導，4月至6月共勸導1,086件，告發處分234件。

(六)加強觀光景點遊憩區環境整潔稽查

4月至6月期間檢查178處次遊憩區(含夜市8處次)，稽查時發現夜市髒亂點共計19處次，並督促改善完成，另於逢甲商圈夜市辦理環境衛生聯合稽查及輔導,勸導後立即改善32件，無告發處分案件。

(七)加強海岸地區清潔維護及志工認養

1、本市海岸線長度約32公里,目前共11個單位認養海岸線之清潔維護工作，認養長度23.8公里，4月至6月共計清除海岸廢棄物16.02公噸。

2、配合臺中市政府維護高美濕地自然生態環境推動小組,會同本市高南里、高美愛鄉協會及高東社區環保志工隊,持續維護高美濕地野生動物保護區外道路和18座垃圾桶整潔，此外不定期加強高美溼地較高污染可能之廢棄物列管事業查核，4月至6月止網路勾稽及現場查核共計77家次，均符合法令規定。

3、6月7日於大安區海水浴場辦理「103年臺中市淨灘活動」,

清運垃圾共計 940 公斤。

(八)103 年度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環境清潔維護事宜：

1、4 月 3 日至大甲區大甲里等 7 里辦公處分送「103 年大甲媽祖遶境活動 環境清潔維護感謝有您」宣導單張，請里長協助發放予媽祖鑾駕行經路線之沿線居民,配合於遶境隊伍經過後,隨即清理自家門前鞭炮渣及廢棄物,以迅速恢復市容景觀。

2、4 月 6 日配合「媽祖遶境臺灣乾淨」活動，進行垃圾不落地宣導工作。

3、大甲媽祖遶境期間共計清理垃圾 68.69 噸,資源回收 11.18 噸。

(九)辦理 2015 臺灣燈會環境清潔維護事宜

1、4 月 18 日於本局召開「2015 臺灣燈會環境維護組第 1 次會議」,邀集臺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建設局、經濟發展局、交通局、烏日區公所、北區區公所、豐原區公所研議相關權責分工事宜。

2、5 月 8 日辦理「2014 臺灣燈會環境清潔維護觀摩活動」,由本局主管率相關人員至南投縣政府環境保護局進行交流。

3、5 月 12 日召開「2015 臺灣燈會環境清潔維護組第 2 次會議」,討論各工作項目工作執行進度表等工作事項，並依會議結論提送工作執行進度彙整表。

4、6 月 16 日召開「2015 臺灣燈會」環境維護組第 3 次會議，邀請臺灣高鐵公司、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經濟發展局、建設局、烏日區公所、北區區公所、豐原區公所及本局相關單位共同參加。

(十)辦理「103 年新社花海活動」相關事宜

派員參與 4 月 9 日「2014 新社花海」展示組暨聯合服務中心第 1 次工作小組會議及 5 月 7 日新社花海活動第 2 次籌備會及 6 月 27 日新社花海活動第 3 次籌備會。。

(十一)辦理戒檳班講習相關事宜

1、5 月 29 日邀集臺中市政府衛生局及本局相關單位召開「戒檳班講習研商會」。

2、6 月 23 日及 25 日假衛生局辦理 2 場次戒檳班講習。

十九、推廣「5S運動」及清掃學習

(一)5S運動即推廣民眾養成整理、整頓、清掃、清潔、教養等5個重要工作，主要舉辦淨山、淨溪及淨灘活動，另透過行政院環保署「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加強宣導工作，鼓勵里長率志工及里民共同巡檢環境。

(二)5月29日於本局辦理「103年度臺中市第1次清掃學習活動」，邀集臺中市政府交通局、都市發展局、地政局，本市中山地政事務所及本局公廁清潔人員參訓，並由本局蔡主任秘書宗賢擔任主持人，親自帶領與會人員清掃廁所。

二十、加強環境品質維護專案

(一)羅馬旗管理

為提供廣告物合法懸掛空間，持續辦理本市路燈桿懸掛羅馬旗幟廣告物申請及管理，截至103年6月本市合計有162條路段可供懸掛廣告物，103年4月至6月計核准商業性廣告72件(1,106組)及公益性廣告69件(7,555組)。另103年度擬增設及汰換70組羅馬旗框架相關作業，刻正評估新設框架位置，預定年底前完成。

(二)提升沙鹿區環境品質

依據「103年臺中市沙鹿區提升環境品質計畫」，自103年4月起截至6月止共計巡查環境衛生12次，發現25處髒亂點，已改善21處，目前尚有4處限期改善中。

(三)「103年提升本市環境整潔度專案計畫」

1、「103年提升本市環境整潔度專案計畫」主管巡檢小組4月至6月已完成2次29個行政區重點區域巡檢評核工作，共計發現1,695處髒亂點，已完成清理1,492處，追蹤改善中203處。

2、配合6月5日世界環境日訂定6月為本市「環境清潔月」，於6月至9月期間邀請各區公所、各里辦公處動員市民，本局動員環保志工，每一里擇一日進行「一里一日清、環境大掃除工作」，並於6月4日假本市沙鹿區辦理誓師活動。

二十一、辦理清淨家園考核相關業務

4月23日及25日勘查本市梧棲區中和里、豐原區南村里、豐圳里及陽明里等4個推薦里整體環境，綜合考量區里周

邊環境、動員能力及相關行政配合度，擬推薦豐原區豐圳里為「103 年度清淨家園全民運動地方政府環境清潔維護考核」考核指定里。

二十二、飲用水管理

針對本市自來水與簡易自來水供水系統、中小學校、醫療院所、遊樂園區、市立圖書館、車站、幼稚園等公私場所之飲用水設備及水質進行稽查及抽驗，4 月至 6 月計查驗 437 處次檢驗結果均合格。

二十三、加強毒性化學物質管理

(一)本市現有列管毒性化學物質事業廠家計 610 家，4 月至 6 月辦理毒性化學物質各項文件審查，審查核發許可證、登記文件、核可文件、註銷撤銷、變更、第四類備查、危害預防及應變計畫等文件計 343 件。

(二)加強列管毒化物業者稽查，採不定期現場查核，包括運作場所標示查核、運作紀錄表稽核及無預警測試，4 月至 6 月計查核 168 廠家，其中 1 家違反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規定，依法裁處。

(三)4 月 3 日召開「臺中市 103 年全民防衛動員(萬安 37)暨災害防救演習-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搶救演練」檢討會。

(四)6 月 26 日假弘光科技大學舉辦 2 場次「103 年毒性化學物質聯防組織輔導推動說明會」，共計邀請 643 家廠商與會，說明製造、使用、貯存、運送第 1 類至第 3 類毒性化學物質者依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規定應於 12 月 10 日前完成組設全國性聯防組織，以強化事業單位自救互救能量。

二十四、辦理小黑蚊及登革熱病媒蚊防治

(一)小黑蚊防治

本市小黑蚊防治相關工作自103年1月起已由本府農業局主政辦理，惟為避免移轉小黑蚊業務產生執行之空窗期，本(103)年小黑蚊噴藥防治工作仍由本局協助辦理，其他相關防治工作則由農業局主政，並自 104 年起小黑蚊噴藥防治工作正式由農業局編列預算辦理。另本局針對目前民眾反映小黑蚊密度較高 10 個行政區(東勢區、新社區、石岡區、太平區、霧峰區、北屯區、大里區、烏日區、潭子區及和平區)

共216里，加強住家、學校、社區及登山步道停車場周圍等區域噴藥防治施作,目前已完成第一梯次216里之環境消毒工作，並定於8月至10月期間辦理第二梯次消毒作業。

(二)登革熱防治

1、有關辦理登革熱病媒蚊防治消毒工作，分為A、B、C等3區(共19區、409里)，目前本局已完成第一梯次409里之環境消毒工作，並定於103年8月至10月期間辦理第二梯次消毒作業。

2、登革熱病媒蚊防治工作採「清除孳生源為主,緊急噴藥為輔」之原則，除協請各區公所宣導民眾定期進行「巡」、「倒」、「清」、「刷」等防治工作外，103年本局並動員1萬6,487人次環保志工協助清除登革熱孳生源，落實「清除再清除、檢查再檢查」，以降低登革熱傳播之風險。

二十五、加強環境用藥管理

4月至6月辦理本市環境用藥販賣業不定期查核工作，計查核市售環境用藥標示567家次；另依「環境用藥管理法」有關環境用藥廣告之規範與管理規定，不定期執行抽查工作，以杜絕違規廣告，4月至6月計查核137件，無告發處分案件。

二十六、提升各項清潔工作為民服務品質

(一)推動清潔車準時準點

100年6月起實施全市清潔車每車到站時間控制在3分鐘誤差時間內，並由各區清潔隊隊長、班長及督查人員查核各工區車班是否符合標準，4月至6月平均準點率達91.57%以上。

(二)強化為民服務工作

4月至6月主動為民服務事項包括水溝疏濬共3,297件、環境消毒3,275件、家戶水肥抽取9,246件、髒亂點清除1,876件、廢棄機車拖吊357輛、廢棄汽車拖吊384輛、廢棄腳踏車清除261輛。

(三)執行垃圾車消毒除臭，提升車輛安全設備

賡續辦理全市所轄各區清潔隊垃圾車及垃圾暫存(轉運)區消毒除臭作業，增設(含汰舊)22輛清潔車消毒除臭隨車噴霧系統，平均每日進行清潔車消毒除臭作業約540車次，

每月執行1萬1,900車次，每季執行清潔車輛駕駛艙消毒，有效消除垃圾產生之惡臭及病菌傳播。

(四)側溝清疏縮短作業流程及主動消除病媒孳生

各區清潔隊針對道路側溝清疏案件，除了急迫性案件於8小時內清疏完畢外，一般性案件已簡化工作流程，於3日內清疏完成，有效提升為民服務績效。新訂定「防汛期間、颱風來襲前加強道路側溝清疏專案計畫」，針對汛期及颱風季節前易淹水路段計568處加強側溝巡查，倘有淤積則立即執行清疏後，並同步執行消毒作業，以澈底杜絕病媒蚊孳生，並達到防洪效果。

(五)提升一般家戶免費水肥清運服務績效

縣市合併後，本局積極爭取編列經費購置水肥車，擴大原臺中縣轄區一般家戶水肥清運服務。100年至102年共計編列經費9,321萬2,000元增購水肥車37輛，配置於山、海、屯21區清潔隊，每區隊至少配置1輛水肥車輛。另配置中、大型水肥車做為鄰近區隊調度支援，3.5噸小型水肥車用於偏遠轄區狹小巷弄，擴大服務範圍。4月至6月共受理申請11,838件水肥清運，皆依程序清運完成，提升工作效率，縮短民眾等待時間。

(六)首創廢棄彈簧床墊拆解回收作業

為妥善處理(回收)本市市民排出之廢棄彈簧床墊，辦理委外拆解暨拆解後廢鐵標售， 4月至6月拆解後廢鐵共計378.7公噸，標售3萬8,290元。

二十七、辦理各項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辦理各區清潔隊「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4場次、「103年度第一季新進人員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1場次、「急救人員訓練」及「甲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訓練」各1場次。

二十八、辦理勞資協商會議

(一)已於103年度完成勞資會議雙方委員改選，並於6月12日辦理103年度第1次勞資協商會議。

(二)103年度已召開3次團體協約會議，經本局與工會協商討論後，修正通過之團體協約條文共計9條，擱置條文共計2條。

二十九、持續推動烏日區溫水游泳池興建工程

本案一期工程內容包括國際標準深度游泳池、兒童池、停車場、服務中心及池水循環過濾、消毒系統等，101 年 12 月 27 日取得使用執照，102 年 4 月 30 日全部驗收合格。

二期工程內容包括游泳池及兒童池頂部加蓋大跨距桁架屋頂成為室內游泳池、增設水療 SPA 池、溫水設備系統及完成廣場地坪鋪設。依據都市設計審議大會審查決議，應加強綠化植栽、基地保水、降溫及減少硬鋪面，並增設屋頂太陽能集熱板及雨水回收系統等綠能設備，以達到生態、減碳等環境教育功能，為一具有綠化量、基地保水、日常節能與水資源利用等四項指標之環保綠建築。二期工程 102 年 3 月 28 日訂約，並完成施工計畫、品質計畫及工程保險、工地測量等準備作業，103 年 1 月 15 日正式取得建造執照，2 月 5 日申報開工，4 月 30 日管線送審通過，5 月 13 日建管開工核准，工期 302 日曆天，預計 103 年 12 月完工。

三十、辦理潭子區垃圾衛生掩埋場垃圾移除計畫

潭子區垃圾衛生掩埋場原租用 6.3 公頃臺糖土地,掩埋場區 0.92 公頃於 93 年飽和封閉，96 年潭子鄉公所曾獲行政院環保署補助移除地上 4 公尺及地下 2 公尺部分垃圾。本局 102 及 103 年度共編列經費 4,000 萬元，以期將掩埋場區垃圾移除，並返還臺糖公司土地。

本案進行掩埋垃圾移除、分類、回收再利用工程已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決標、103 年 2 月 12 日召開開工前說明會，並於 2 月 17 日開工，工期共計 260 日曆天，預計 103 年 11 月 8 日完成。

三十一、推動神岡區垃圾掩埋場復育工程

因應本市神岡垃圾掩埋場未來使用容量飽和後之環境改善與轉型利用，提供休閒遊憩功能，於 101 年完成整體封閉復育評估規劃作業，102 年已完成「神岡垃圾掩埋場復育工程」整體細部設計及預算設計圖說及工程發包作業,102 年 12 月 2 月開工，工期 282 日曆天。本案工程為配合神岡掩埋場停止掩埋期程，工程將依已完成掩埋及掩埋中區域二區分二期施作，第一期工區預計 103 年 8 月底竣工後,可完成掩埋場全區三分之二面積復育綠化及簡易運動空間;第二期工區配合未來掩埋

封閉情形，另訂日期進場施作。

三十二、加強大里區掩埋場設施，提升掩埋場作業安全

改善大里區掩埋場，以提供約 43.8 萬立方公尺掩埋容積作為廢棄物掩埋區，分別於 102 年、103 年編列 1,200 萬元及 2,000 萬元總經費共 3,200 萬元，本案規劃既有垃圾轉運站遷移、設置加勁土堤、阻水層修復工程、排污水收集設施工程、沼氣收集設施工程、40 公噸電子式地磅工程及避雷系統設備工程等。102 年 11 月 19 日工程決標，103 年 1 月 15 日開工，工期 224 日曆天，預計 103 年 8 月下旬完工。

三十三、增設后里區花田綠廊遊客中心無障礙電梯，提昇設施服務品質

為提升后里區花田綠廊遊客服務中心 2 樓使用功能，本局 103 年編列預算於現有遊客服務中心外部增設無障礙升降機乙座，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 103 年 2 月 26 日上網公告，3 月 4 日開標，3 月 13 日上午召開評選委員會議，設計單位 103 年 6 月 11 日編列工程預算書圖完成並提送，7 月 16 日辦理預算書圖審查會，工程預計 8 月上網招標，104 年 9 月完工。

三十四、妥善處理垃圾問題

(一)家戶垃圾、飛灰穩定化處理

目前本市家戶垃圾分別送往后里、文山、烏日三座垃圾資源回收廠焚化處理，同時配合行政院環保署政策，於平時協助處理南投縣家戶垃圾，統合調度各廠歲修時間及垃圾處理量，確保大臺中市垃圾處理無虞。1 月至 6 月三座垃圾焚化廠共計接收處理廢棄物約 42 萬公噸。

(二)實施垃圾車輛進場管制，提升焚化廠及掩埋場使用年限

為降低本市三座垃圾資源回收廠垃圾焚化處理負荷，延長本市垃圾掩埋場使用年限，實施進場管制措施，主動加強不可焚化廢棄物、不適焚化廢棄物及有害廢棄物清運車輛進場抽查管理。1 月至 6 月三座垃圾焚化廠稽查比例平均約為 31%，違規比例約為 0.67%，皆依管制規範改善完成。

(三)推動焚化底渣再利用計畫

配合行政院環保署執行垃圾焚化底渣再利用推動計畫，持續推動資源化產品應用於政府公共工程，打開再利用市場

通路。同時辦理垃圾焚化廠焚化底渣再利用查核工作，加強提升並確保底渣資源化產品品質，1 月至 6 月委託焚化底渣再利用約 6 萬公噸。

(四)大臺中垃圾掩埋場操作與管理維護

1、本市垃圾掩埋場共計 22 處，除神岡、后里、大里及文山等 4 座掩埋場目前為使用中，其餘大甲、大安、外埔、清水、梧棲、沙鹿、龍井、大肚、烏日、豐原、大雅、潭子、東勢、新社、石岡、和平、太平及霧峰等區因飽和而封閉，並進行復育及維護管理工作。

表 1. 使用中掩埋場現況說明

| | 現況 | 餘裕量 |
|---|---|---|
| 神岡掩埋場 | 收容后里及烏日 2 座焚化廠之飛灰穩定化物，103 年 1 月至 6 月進場量為 1 萬 8,404.65 噸。(以單位體積重量 1.4 噸/ $m^3$ 推估，約 13,146 $m^3$) | 100 年 9 月測量約 6.4 萬 $m^3$ (至擋土牆高度計) |
| 后里掩埋場 | 103 年 1 月至 6 月進場量為 2,789.30 噸。(以單位體積重量 0.8 噸/ $m^3$ 推估，約 3,486 $m^3$) | 約 16 萬 $m^3$ |
| 大里掩埋場 | 現正進行設施改善工程，預計 103 年 12 月完工。 | 約 43.8 萬 $m^3$ |
| 文山三期掩埋場 | 自 87 年 6 月啟用(面積約計 13 公頃，374 萬立方公尺)，100 年 4 月 1 日起僅掩埋處理溝泥類及協助天然災害緊急應變暫時堆置作業使用。103 年 1 月至 6 月進場量為 2,282.93 噸。(以單位體積重量 0.77 噸/ $m^3$ 推估，約 2,964 $m^3$) | 約 2.99$m^3$ |

2、封閉掩埋場(計 18 處)因應掩埋物消化及滲出水等環境公害防治及衛生需求，持續辦理植栽安全維護、滲出水處理廠操作、環境消毒、地下水監測、土地租賃、設施保全及相關管理作業。

3、節能減碳措施:利用文山掩埋場垃圾厭氧分解產生之沼氣進行沼氣發電，已完成設置微型發電機組收集處理沼氣一組，一年可回收 4 萬 7,000 立方公尺的沼氣，轉化發電 7 萬度/年，約可減碳 388.27 公噸二氧化碳。

(五)臺中市南屯水肥資源處理中心

1、4 月至 6 月合計接收大臺中市水肥 2 萬 0,725 公噸(約 6,908 噸/每月)，經過篩簡易處理後，納入臺中市政府水利

局福田水資源中心進行最終處理。

2、處理後產生 1,539 公噸(約 513 噸/月)污泥目前送往烏日及文山焚化廠焚化，降低使用掩埋場容積及減少二次污染。

(六)回饋與敦親睦鄰

本年度各回饋區垃圾處理場所回饋金使用計畫書已提送本市「垃圾處理場所回饋金運用審議委員會」審議完成，相關經費編列於回饋區區公所，並交由區公所執行。

表 2. 103 年度垃圾處理場所回饋金各回饋區額度統計表（單位：元）

| 區公所 | 金額 | 區公所 | 金額 |
|---|---|---|---|
| 南屯區公所 | 8,124 萬 2,737 | 大肚區公所 | 1,142 萬 4,760 |
| 后里區公所 | 1 億 9,357 萬 8,137 | 龍井區公所 | 341 萬 2,600 |
| 烏日區公所 | 8,220 萬 | 太平區公所 | 426 萬 8,200 |
| 豐原區公所 | 600 萬 | 大里區公所 | 800 萬 |
| 神岡區公所 | 990 萬 | 霧峰區公所 | 240 萬 |
| 西屯區公所 | 888 萬 5,924 | | |

三十五、藝起愛環保 廢棄創意秀~第三屆臺中市環保藝術節

本局於 5 月 10 日辦理「第三屆臺中市環保藝術節」開幕活動，本次環保藝術創作多元性與展出作品數量 37 件均超越歷年成果，參與活動民眾約 800 餘人次，當日家具販售金額達 4 萬餘元。各項環保藝術作品備受民眾好評與媒體廣泛報導，充分發揮資源回收與藝術創作結合之環境教育宣導功能。當日蒞臨指導之民意代表約 16 位，其中 10 位更共襄盛舉參與集體創作「五花馬」彩繪活動。

部分環保藝術品於 6 月 10 至 13 日於臺中州廳、6 月 16 至 20 日於臺灣大道市政大樓中庭、6 月 24 至 27 日於草悟道進行「廢棄物變貌展」巡迴展演。




圖 1. 環保藝術節活動邀請市民同樂

三十六、積極處理環保公害案件，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一）處理民眾陳情及專案勤務案件計 9,585 件，平均每件處理時間為 0.19 日。

表 3. 103 年 4 月至 6 月公害陳情案件項目分析統計表

| 陳情項目 | 處理件數(件) | 百分比(%) |
|---|---|---|
| 空氣污染 | 3,088 | 32.2 |
| 噪音 | 2,963 | 30.9 |
| 水污染 | 418 | 4.4 |
| 環境衛生 | 2,590 | 27.0 |
| 廢棄物 | 325 | 3.4 |
| 其他 | 201 | 2.1 |
| 總計 | 9,585 | 100 |
| 平均處理時間 | 0.19日 | |

（二）配合中央及檢調單位執行環保稽查，打擊不法污染行為

擬訂「103 年度臺中市轄內高潛勢污染源專案查核計畫」，針對屢遭陳情、違規紀錄或具高污染特性之事業單位(即高潛勢污染源）加強稽查，4 月至 6 月總計稽查 54 家次，查獲 9 家違規並依法告發處分。另有部分不肖業者經常利用黃昏及夜間時段偷排，以規避檢查，故於 103 年推動「日暮專案稽查計畫」，4 月至 6 月已查獲 3 家違規情事並依法告發處分，未來本局將研析業者運作樣態，提升稽查技巧，以杜絕污染情事發生。

此外，不定期配合行政院環保署環境督察總隊、內政部警政署環保警察隊及法務部調查局臺中市調查處等相關單位，執行突擊性聯合大執法， 4 月 17 日、6 月 12 日突擊稽查 3 次，總計稽查 14 家次，查獲 4 家違規並依法告發處分，期透過環檢警結合共同查緝環保犯罪行為，捍衛本市環境品質及國土保育工作。



廠區後方發現有顏料流出



污泥洩漏污染地面

圖 2. 涉違反廢清法案件

三十七、提升環境檢驗品質管理，持續認證建立公信力

（一）環境檢驗科實驗室已通過全國認證基金會(TAF)認證，為達成行政院環保署規定之甲類實驗室標準，於103年進行儀器設備擴充，4月起陸續進行相關儀器設備裝設，預定9月底前完成所有新增儀器設備之裝機與功能測試，並於11月底前完成人員訓驗與能力鑑定，屆時可提升檢驗能力及公信力。另4月至6月計執行環境檢驗及稽查樣品386件2,196項次，另受理市民飲用水檢驗申請樣品162件567項次，103年盲樣績效評鑑水質水量19件19項次，飲用水12件12項次，總計檢驗樣品579件2,794項次。

（二）4月至6月執行6座空氣品質自動測站之定期維護共18站月，執行9座空氣品質人工測站之採樣分析，共153件次。檢測項目包括總懸浮微粒、落塵量、鉛、氯鹽、硫酸鹽、硝酸鹽、正己烷抽出物等。執行4座固定式噪音測站之定期維護，共12站次；20處移動式噪音測站之監測共40站日。

（三）為提供更準確之環境監測數據，針對較老舊之檢測設備進行汰舊換新，俾利有效掌握本市空氣品質情況。另因應本市工業區異味污染及市民空氣污染陳情案件，已建置一部移動式空氣品質監測車，於6月25日完成功能查核，後續俟完成驗收後，即可進行監測作業，預計9月中旬辦理啟用典禮，屆時可於第一時間有效掌握異味污染及揮發性有機物監測數據，並提供業務單位作為污染來源參考。



圖 3.移動式空氣品質監測車示意圖

（四）103年於本市8條主要河川（旱溪、筏子溪、食水嵙溪、頭汴坑溪、草湖溪、大肚溪中科放流口、大安溪中科放流口及大甲溪出海口）設置15處監測站，17條區域排水（綠川、柳川、梅川、麻園頭溪、黎明溝支線、潮洋溪、北屯圳、南屯溪、溫寮溪、梧棲大排、安良港大排、龍井大排、仁民中排、鹿寮排水、米粉寮支線、頂店第二大排及北汕溪）設置33處監測站，另於大安濱海樂園周邊海灘2處及海域5處設置水體水質監測站，4月至6月已執行155站次水質監測，

1,430 檢驗項次。此外，為加強沿海地區水質監測，已於大安濱海樂園周邊河川、海灘，中科大安溪、大肚溪排放口附近及大甲溪出海口等處增設 10 處水體水質監測站。

三十八、推動綠色消費及綠色採購

(一)綠色商店：103 年新增 16 家（輔導 23 家），累計本市共有 1,224 家（含 3 大便利商店）。

(二)環保餐館：103 年新增 4 家，累計本市共有 24 家。

(三)環保旅店：103 年新增 18 家，累計本市共有 36 家。

(四)違規商品提報：103 年提報 4 件。

(五)辦理種子人員宣傳綠色消費 185 場次，推廣綠色消費教育宣導參加人次為 3 萬 1,401 人次。

(六)輔導本市製造業、服務業申請環保標章或碳標籤件數 4 件。

(七)輔導民間、團體及社區綠色採購金額共 5,510 萬 8,611 元。

## 參、 創新措施

一、辦理文山資源回收環保教育園區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申請

本市文山資源回收(焚化)廠與餘樂園長期提供導覽解說服務，提升到訪學子、大眾對環境保護的覺知，為服務日益增加之參訪民眾並進一步提供更完整的環境教育專業服務，第一階段以文山資源回收(焚化)廠、餘樂園廚餘回收再利用專區等相關設施及其相鄰空氣品質淨化區為範圍，提出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申請，並於 5 月 27 日完成補正事宜，期能儘速通過成為優質環境教育設施場所。

二、103 年度起辦理「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蠟燭玻璃容器回收推廣計畫」

建立蠟燭玻璃罐回收管道，並提升資源回收率，全面回收全市 995 家寺廟蠟燭玻璃容器(含剩餘蠟燭)，回收後交付製造廠再利用， 4 月至 6 月止計回收 2 萬 4,409 公斤。

三、103 年度起辦理「環保農園」

於本市文山掩埋場內(餘樂園旁)之生態園區空地規劃環保農園，園區占地面積共 1,500 平方公尺，規劃 30 個單位種植區(每 1 種植區面積約 25 平方公尺），開放民眾登記並採公開抽籤。該農園不收取保證金及租金，但須使用本局生產之「就是肥 1 號有機質肥料」，並訂定「市民農園申請暨耕作管理規

範」做為管理準則，6 月 28 日上午辦理開幕暨公開抽籤活動，共 157 戶參加抽籤，並抽出 30 位新科農夫；本局已建置完成「環保農園」專屬網頁並自 7 月 2 日起將 30 區田畝農作物栽種生長現況上傳，各農戶可透過本局網站觀賞農作物生長情形，同時體驗農耕樂趣。

四、「愛心關懷服務到家」

(一)5 月 15 日至 12 月 31 日試辦垃圾收運愛心關懷服務到家計畫，提供到府協助倒垃圾及資源回收物之愛心服務，落實垃圾不落地政策，並兼顧服務本市獨居老人、行動不便且無人照顧之市民。

(二)本計畫結合各區清潔隊、臺中市政府社會局、各區公所及里辦公處，由本局派員訪視轄內符合本案條件之市民後，製作「關懷名冊」，再由清潔隊車輛班各路線垃圾收運人員提供服務，並定期派員訪視接受服務民眾，瞭解本計畫執行情形，期能確實提供符合民眾需求的服務。

## 肆、 未來規劃願景

一、智慧型垃圾車收運路線查詢及即時位置查詢便民服務

建立各區清潔隊垃圾車即時衛星定位追蹤管理及全市垃圾收運路線即時位置查詢系統，並同步開發至少一種以上 APP 便民服務軟體，除可上網即時查詢清運車輛即時位置外，還可提供民眾自行設定簡訊提醒服務，減少久候垃圾車的不便，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二、海洋污染預防

辦理港口、船舶、污染源稽查及海洋污染應變整備與演練，預防海洋污染事件發生，並強化意外事件處理及應變能力，減輕污染危害、避免污染擴大。

三、水污染預防

辦理最新水污染防治法規宣導說明會，要求業者應確實遵守相關規定，執行污染源稽查查核作業及事業功能評鑑、加強高污染潛勢區域水體端巡查稽查，以遏止水污染情事發生，維護水體環境。

四、建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警監測網

透過監測井之設置及維護，強化監測結果統整及分析，有效掌握土壤及地下水水質變化，確保土壤及地下水使用安全。

五、研訂並落實執行臺中市農地土壤污染防治計畫

農地土壤污染為農田引灌含重金屬水質多年累積所致，於灌排分離未完成前，已研訂農地污染防治計畫，整合農田水利會、工廠輔導及環保稽查等權責單位，執行短、中、長期防治措施，期逐步降低農田受污染情形。

六、獎勵檢舉非法棄置廢棄物行為，增訂提高「窩裡反」條款獎勵

為保障市民健康，避免廢棄物污染造成農漁牧產品安全疑慮及自然環境遭人為破壞，修正「臺中市檢舉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獎勵辦法第四條及第五條(草案)」，鼓勵民眾檢舉違規從事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或再利用之行為，並增列檢舉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 28 條第 1 項、第 36 條第 1 項、第 39 條第 1 項及第 41 條第 1 項規定及修正核發基準表，前開草案業於 103 年 3 月 10 日完成公告與刊登公報作業，並於 6 月 4 日簽奉 市長核可提送法規會審議，本府法規會已於 103 年 7 月 4 日召開審議大會，審議結果為修正後提送市政會議決議。

七、執行公共場所及營業場所設置資源回收桶輔導計畫

「臺中市發展低碳城市自治條例」訂有公共場所及營業場所應設置資源回收桶，以方便消費者進行垃圾分類回收。103 年預定查核輔導 1,000 家次，以夜市、商圈、交通場站及觀光景點等營業場所及其鄰近公共場所為重點推動地點，查核輔導其設置資源回收桶及其標示情形，以達到垃圾減量目的，4 月至 6 月累計查核輔導 233 家次。

## 伍、 結語

依社會發展現況及民眾期待，環境污染由末端管制到源頭管理已成新趨勢，環保局各項業務工作與民眾息息相關，將持續在生活、生產及生態層面加強污染防制、環境監測，並藉由推廣環境教育落實環保低碳理念。

此外，環保局將賡續法令宣導，施政說明及技術輔導，使民間企業發展能兼顧環境保護，並由全體市民共同推動低碳、節能及清淨家園，使臺中市成為「生態、環保、宜居」的低碳城市。

崇典銜命綜理環保業務，本如履薄冰之心，希冀給予市民優質、健康、永續的環境，雖然充滿諸多挑戰，亦將竭盡所能，戮力以赴。

諸項環保業務推動，懇請議員女士、先生鼎力支持。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八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衛生局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黃美娜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8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8次定期會開議，美娜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擁有健康的身心勝過黃金萬兩，為提供市民全方位在地化服務，本局因應各區人口結構及當地特性，結合各衛生所、各公會及各地民代等夥伴，全面積極推動「食品藥物安全」、「傳染病防疫網」、「高品質醫療救護」、「健康促進生活化」、「心理健康」與「活躍樂齡幸福老」六大施政主軸，期能創造最優質的健康照護環境，並提供高品質與高效率的專業服務。

茲將103年4月到103年7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次，敬請　指教！

## 貳、103年4月到103年7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 食品藥物安全：

(一)「臺中食在安心」標章認證：

為了讓本市市民吃得安心、吃得放心，自100年起本局積極辦理食品業的認證活動，對優異廠商頒發「臺中食在安心」標章，辦理迄今已邁入第4年，本（103）年度截至6月止新增70家「食在安心」標章業者，總計本市有527家業者(如圖1)獲得「臺中食在安心」驗證。據業者表示獲頒「臺中食在安心」標章後業績成長約20~60%，促使更多業者加入本計劃。

本市目前領有「臺中食在安心」業別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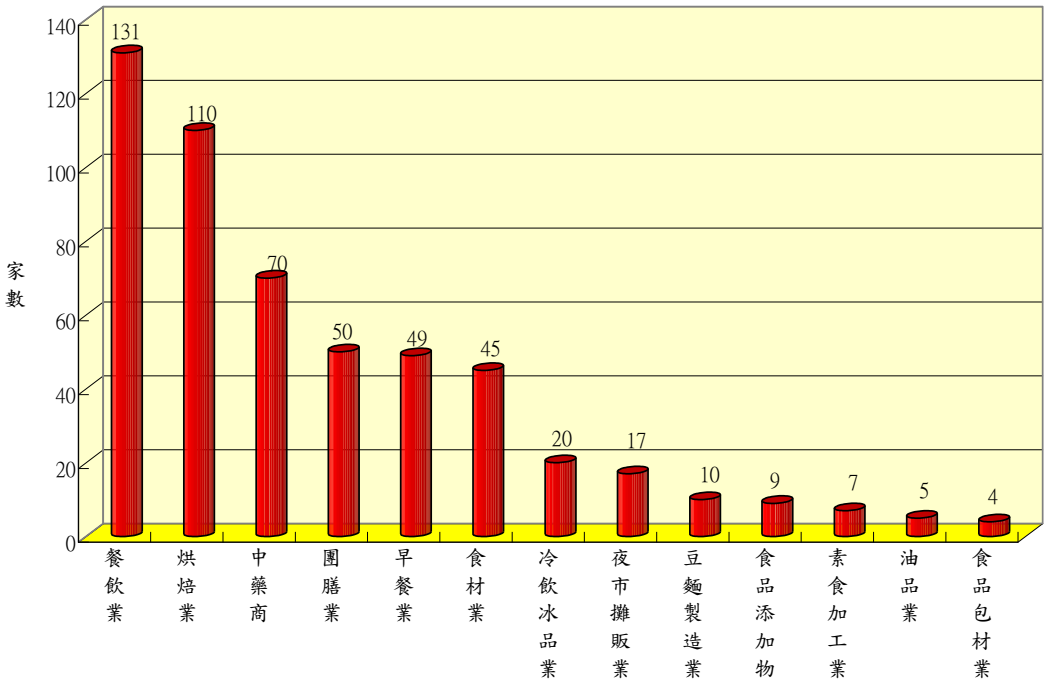



圖 1：本市目前領有「臺中食在安心」業別統計圖

「臺中食在安心」標章已於本年5月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通過「臺中食在安心」證明標章（如圖2），可授權給通過之業者印製於產品包裝，並方便民眾辨識優質業者。



中華民國證明標章註冊證

註冊號數：01644858
標章權人：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HEALTH BUREAU OF TAICHUNG CITY GOVERNMENT

名稱：臺中食在安心

圖樣：

本件證明標章不就「食在安心」文字主張標章權。

專用期間：自 2014 年 5 月 16 日起 至 2024 年 5 月 15 日止
證明內容：本標章係由證明標章權人同意之人使用，茲證明食品業者製造、加工、調配、包裝、運送、貯存、販賣食品或食品添加物之作業場所、作業環境、人員衛生管理等食品衛生自主管理作業符合本局所訂之「臺中市政府衛生局食在安心標章驗證管理要點」。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局長 王美花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16 日

圖 2:「臺中食在安心」證明標章

（二）校園團膳食材追溯APP：

為強化學校午餐管理，與教育局共同配合行政院「食品追溯雲」之建置，自本年5月1日起啟用午餐登錄系統，即時掌握食材來源訊息，為學童飲食安全把關(如圖3)。

家長另可逕至「食品資訊服務網」（http://lunch.twfoodtrace.org.tw/）瀏覽，或以智慧型手機查閱餐食內容、營養份量、食材及調味料等，午餐資訊透明化，使家長們對團膳更了解更放心。




圖3：臺中市學校午餐登錄系統啟用記者會

（三）「食品業者登錄平台」，食添溯源好安心：

本市自100年起配合中央推動食品業者登錄制度，首波即輔導所有食品添加物之進口、製造及販售業者共80家進行登錄。此外，為加強食品添加物業者之管理，除例行性查核業者之製程、環境及人員衛生外，亦專案教導業者正確製售食品添加物。

特別針對兼售化工原料之食品添加物業者，舉辦相關教育課程4場次，令其分區管理、標示，透過有效輔導至本年6月止，有9家業者獲得食在安心標章。

（四）積極輔導業者落實自主管理，強化業者知能：

1、夜市美食街稽查輔保障食的安全：

為加強本市夜市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本局於本年針對本市大型及著名觀光夜市(包含逢甲夜市、一中夜市、東海夜市、廟東夜市、忠孝夜市、中華夜市等)訂定夜市專案稽查計畫，按月執行餐飲衛生稽查及

輔導，並鼓勵業者落實自主管理，以期提昇大臺中餐飲安全衛生。

2、強化公有市場食品衛生管理：

與經濟發展局建立「政府夥伴治理」跨域合作，全力輔導41家公有市場業者落實食材源頭管理及產品正確標示，並不定期執行商品隨機抽驗以維護市民食的安全。另外，於市場自治會開會時，亦派員教育業者有關食品法規常識，輔導其改善市場衛生問題，去年共辦理6場次衛生法規宣導活動(如圖4)。。



圖4：公有市場會員及會員代表大會辦理衛生法規宣導講習

(五)食藥列車啟動，食安心、藥安全，報您知！

為提昇民眾食品衛生與正確用藥知能，辦理一系列食藥列車活動(如圖5)，如6月「食在安心標章驗證成果發表會」、7月「就食藥您愛上我嘉年華會」、8月「全民益智大挑戰」、9月「巧手家政婦烹飪競賽」、10月「健康安全用藥研討會」及11月「藥事照護成果發表會」。




圖5：就食藥您愛上我衛教宣導列車啟動記者會

(六)全人關懷的居家藥事照護服務：

結合在地社區執業藥師（生）提供貼心到宅居家藥事服務，自100年至102年總計已服務1,119個案，每人每月平均就醫次數及藥物使用量因此都大為減少，此外，並協助弱勢個案提出社會扶助申請累計達731人次，提升他們的生活品質，達到「全人照顧」的目標。

由於個案對藥師訪視態度、照護對健康的幫助、用藥的建議、政府提供的服務，滿意度高達99%以上，本府將擴大辦理，本年服務對象將擴增到600位以上。

(七)提升稽查效能：

1、持續紮根夥伴關係，充實衛生稽查能量：

(1)尋求醫療相關公（工）會支持公共衛生工作：

針對診所、藥商、藥局等機構普查工作，先由各公會辦理輔導及普查，再由本局進行複查，全員的自主管理能力因此大增。

(2)強化第一線志工資源：

鼓勵民眾及大專院校學生擔任「衛生監視員」志工，共 246 位，共同投入衛生監視工作，發現不少潛藏違規事件。

(3)學生參與稽查業務實習：

鼓勵大專院校食品衛生相關科系學生申請實習活動，使學生有機會瞭解稽查實務運作，培養備援人力。

2、導入資訊系統，提升稽查效率：

研發稽查派案管理系統，因而能透過資訊網絡使稽查資料快速傳送，大大提升稽查效能。

(八)核心實驗室通過認證，提供專業檢驗能力：

1、本局核心實驗室不但具有完善設施，且已獲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iwan Accreditation Foundation，TAF）及衛福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認證，符合國際標準（ISO/IEC 17025)。

目前通過認證項目計有防腐劑、殘留農藥、硼酸及其鹽類、過氧化氫、二硫代胺基甲酸鹽類等 5 項，2014 年將增加申請赭麴毒素及橘黴素等 2 項認證。

去年核心實驗室並獲英國 FAPAS（Food Analysis Performance Assessment）及衛福部食藥署舉辦之檢驗能力試驗，參加的 15 項檢驗項目全部過關，證明檢驗技術達國際水準，足以提供具公信力之檢驗服務。

2、增購儀器增加人力，提昇服務品質，維護市民健康：近年來發生塑化劑、瘦肉精、毒澱粉、食用油摻偽等重大食安事件，本局極度重視市民健康，已通過「打造多功能檢驗室專案計畫」，總經費高達 1 億元，規劃本年至 105 年將分批購買儀器設備。另增加 20 位食安助理人力，進一步保障市民飲食安全及衛生。

二、傳染病防疫網：

(一)防疫網迅速動員整合成功抗疫：

1、H7N9 流感防治：

本市自去年起成立「臺中市 H7N9 流感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局處及組織架構如圖 6)，責成市府各單位通力合作，全力防範疫情，成立期間共召開 14 次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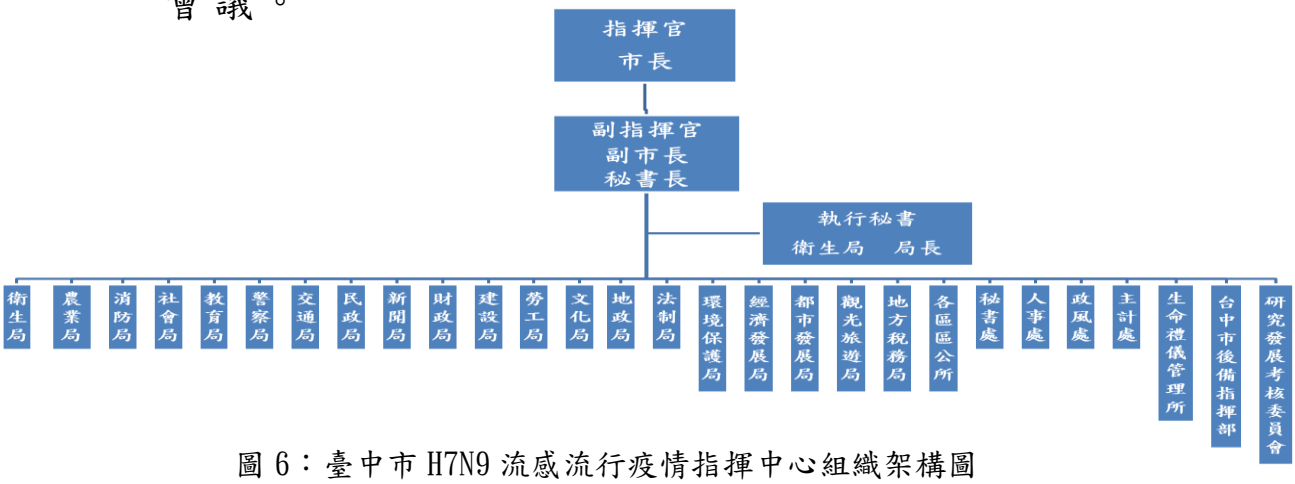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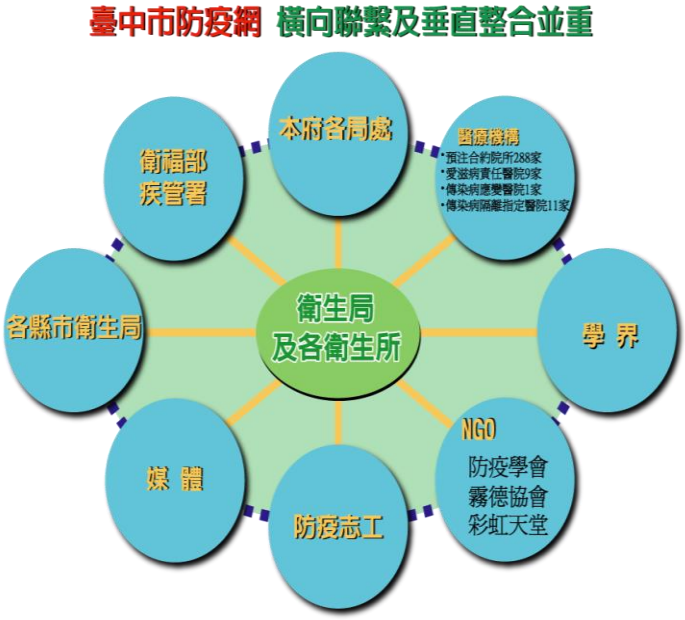



圖 6：臺中市 H7N9 流感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組織架構圖

除了市府團隊合作防疫，更感謝臺中市醫師公會、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臺中市診所協會、山海屯

診所協會、臺中縣市藥師、藥劑生公會等醫事團體、各級醫院及基層診所通力配合把關，堅守第一線醫療崗位，高度警覺的診斷與通報，防止病毒入侵社區(如圖 7)。




如圖 7：臺中市防疫網

本市擬定之各項防治策略，包括：

(1)醫療整備：

A、強化醫院感染控制措施，加強查核各級醫療院所落實通報，對疑似病例，主動詢問旅遊史、職業史、接觸史及聚集史(TOCC)並儘速通報，且建立疑似個案轉診機制。

B、完成醫療機構及醫事人力徵調、呼吸器及救護車徵用、確診個案就醫轉送等事宜，並責成衛福部臺中醫院為本市傳染病防治醫療網應變醫院，完成收治及清空事宜之整備工作。

(2)公衛體系全時待命：於接獲個案通報後，24 小時內完成疫情調查及採檢送驗。

(3)加強防疫物資整備：備妥 N95 口罩、外科口罩、全身式防護衣等，達一個月以上之安全庫存量。

2、流感防治：

(1)疫情分析：

2013年流行季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本市流感併發症共64人(發生率為23.8人/每百萬人口)，而全國確診個案1,872人(發生率為80.2人/每百萬人口)，本市僅佔全國的29%，防治成效顯著(如圖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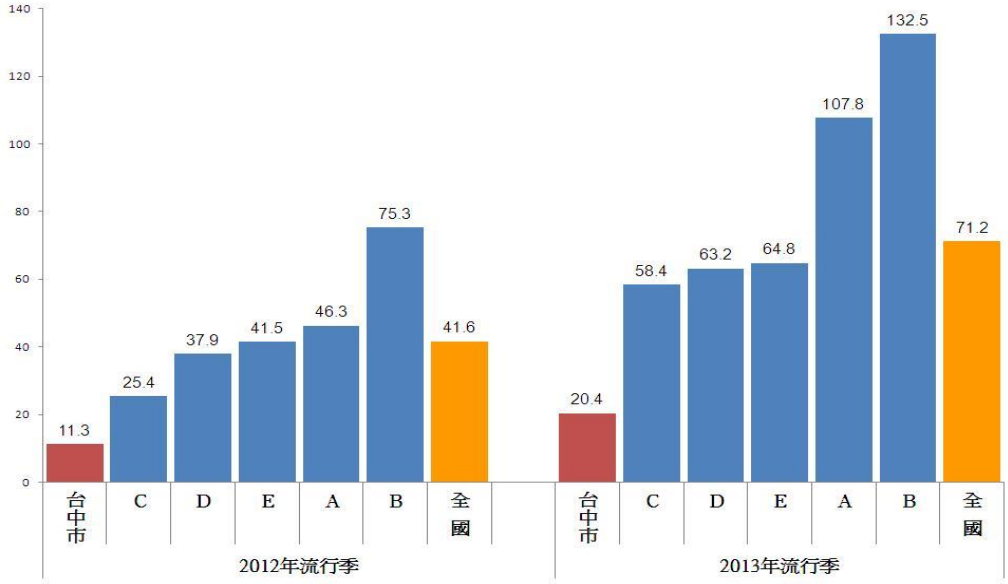



圖8：流感併發症發生率比較

(2)流感疫苗接種(如圖9)：

接種合約院所計546家，提供便民的接種服務，本市共計購買34萬8,000劑流感疫苗，迄今總計接種34萬3,300人，使用率達98.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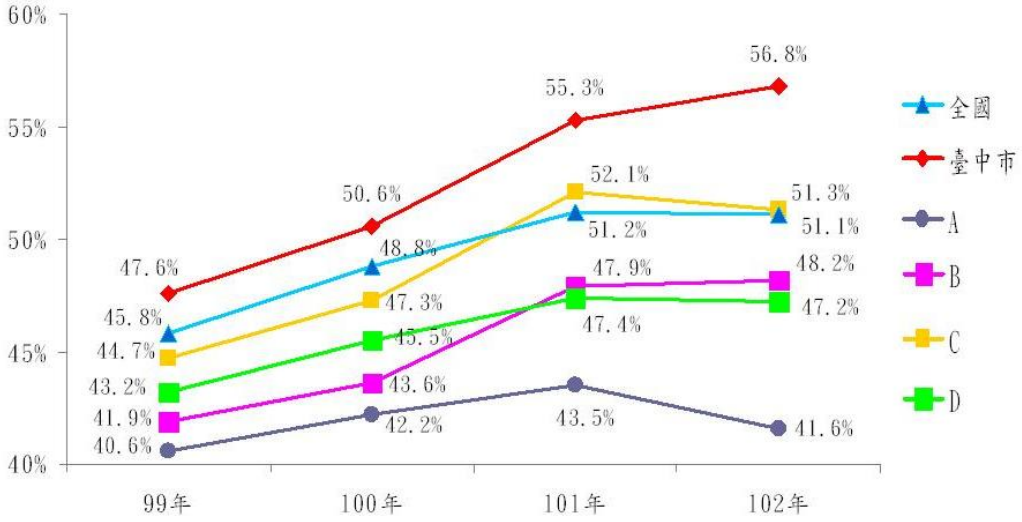



圖9：99~102年五都與全國流感疫苗各類對象總接種率比較

(3)加強公費克流感藥物整備：

本市公費克流感藥物合約醫療院所，設置密度六都最高(如圖 10)，因第一時間就能提供民眾克流感藥物，故併發症六都最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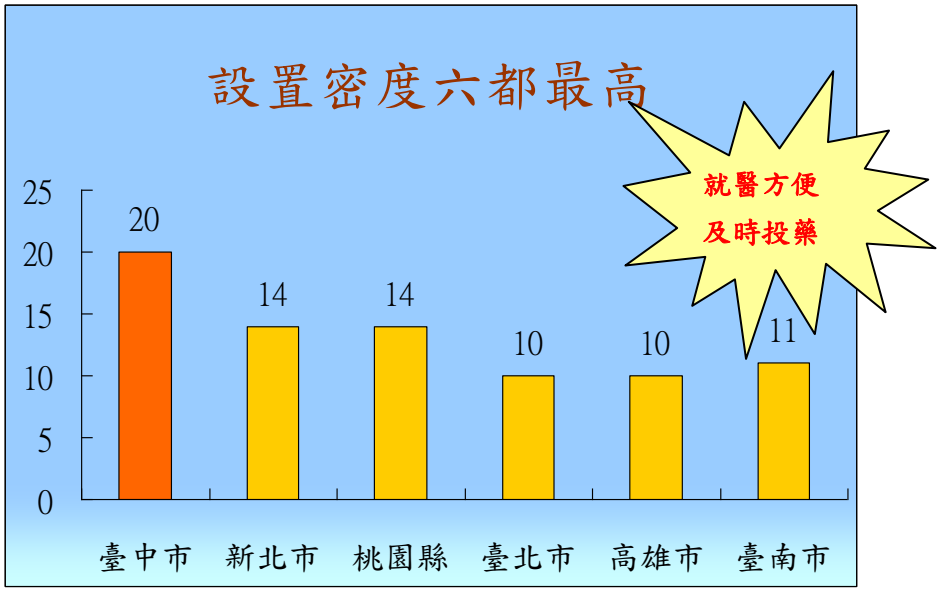



圖 10：六都流感抗病毒藥劑每十萬人口設置家數比較

(4)開設類流感特別門診：

農曆春節前後流感疫情達到高峰，為防「類流感」患者塞爆急診，引發交叉感染，故責成臺中榮總等 10 家醫院，開設假日及春節期間類流感特別門診，提供民眾便利的就醫服務。

(二)愛滋病毒篩檢活動及愛滋病防治執行成效：

本市目前列管愛滋病患共2,514人，各項防治策略如下：

1、召開「愛滋病防治工作小組委員會議」:

結合市府相關局處、非政府組織以及專家學者等，積極推動愛滋病防治工作。

2、設置愛滋衛教諮詢站：

為避免藥癮者共用針具及稀釋液，共設置 100 個「預防愛滋衛教諮詢站」及 54 台清潔針具自動販賣機，本年統計至 6 月清潔針具交換達 7,971 人次，清潔針具發放量為 10 萬 4,591 支，廢棄針具回收共 9 萬

8,933 支（回收率達 94.6%），成效卓著。

3、善用各類媒體通路，辦理衛教宣導：

(1)針對各類族群辦理性病及愛滋病教育宣導，本年迄今完成 359 場次，共 3 萬 8,449 人參與。

(2)透過多元化管道如平面媒體、電子媒體、電台、廣告布條、看板、LED 跑馬燈、文物刊登及製作清潔針具季刊等方式，推動衛教宣導；另因應 e 化趨勢，特開闢「愛滋病防治專屬網頁」及成立「防疫小尖兵臉書」，提供各項愛滋病防治衛教資訊(如圖 11)。

4、結合民間團體資源，使防疫更多元化：

(1)辦理「長照機構人員」教育訓練：

透過教育訓練提升長照機構人員對疾病的認識，進而提高機構安置病患之意願。

(2)辦理同志志工教育訓練並邀請臺灣基地協會志工，擔任「健康促套員」，進入男同志三溫暖場域，轉介篩檢及執行網路問卷調查並宣導安全性行為，且以同志語句設計海報及溫馨小叮嚀貼紙，以達衛教宣導之效(如圖 12)。




圖 11：愛滋衛教宣導單張




圖 12：愛滋衛教宣導單張

5、推動易感染族群進行 HIV 篩檢及衛教諮詢：
本年 1~6 月共完成 2 萬 8,883 人次，發現 17 位陽性個案，均依規定完成通報並定期追蹤。

6、辦理「愛滋病病友會」:
為關懷及提高感染者治療信心，辦理 2 場次「愛滋病病友會」，獲得病友熱烈迴響與認同。

(三)結核病十年減半持續深化，降低本市發生率：
本市發生率逐年下降，去年確診個案為1,180例。為達十年減半目標，防治重點如下：

1、落實「都治」直接觀察治療計畫及結核病人之管理治療，截至 6 月管理中個案執行「都治」計畫共 703 案，執行率達 94%(如圖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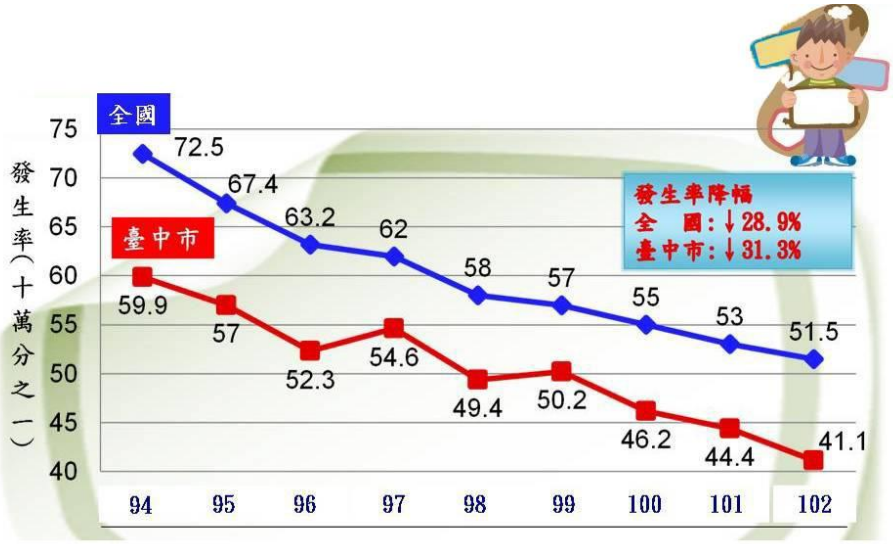



圖 13：94~102 年結核病發生率趨勢圖

2、舉辦中區都治關懷員職前暨在職訓練，使關懷員具備結核病的相關認知及專業技能，以提升照護品質，計 63 人參加。

3、推動潛伏結核感染治療，以降低發病風險，去年共計 584 人加入，本年 1~6 月共 278 人加入，此外並製作衛教單張供民眾參考，以提升民眾對潛伏結核感染之認知。

4、去年辦理 X 光巡檢共 5 萬 3,283 人，其中 48 人確診為肺結核，本年 1~6 月共 2 萬 3,814 人參加，發現 9 位確診個案，均依規完成通報及其接觸者追蹤。

三、高品質醫療救護：

（一）廣設 AED 並辦理安心場所認證：

1、截至本年 6 月，本市共設置 1,000 台 AED，每十萬人口達 37 台。

2、依法應設置 AED 之八類場所共 247 處，均已完成設置。

3、本年度預計完成 202 處，目前已有 98 處通過安心場所認證，認證場所數五都第一（如圖 14、15），讓民眾不論在洽公或遊玩時都有一個安全的環境。







圖 14、15：AED 安心場所授證記者會

（二）辦理 65 歲以上銀髮族暨 55 歲以上原住民老人活動式假牙裝置補助，協助老人維護口腔健康：

1、經費成長如圖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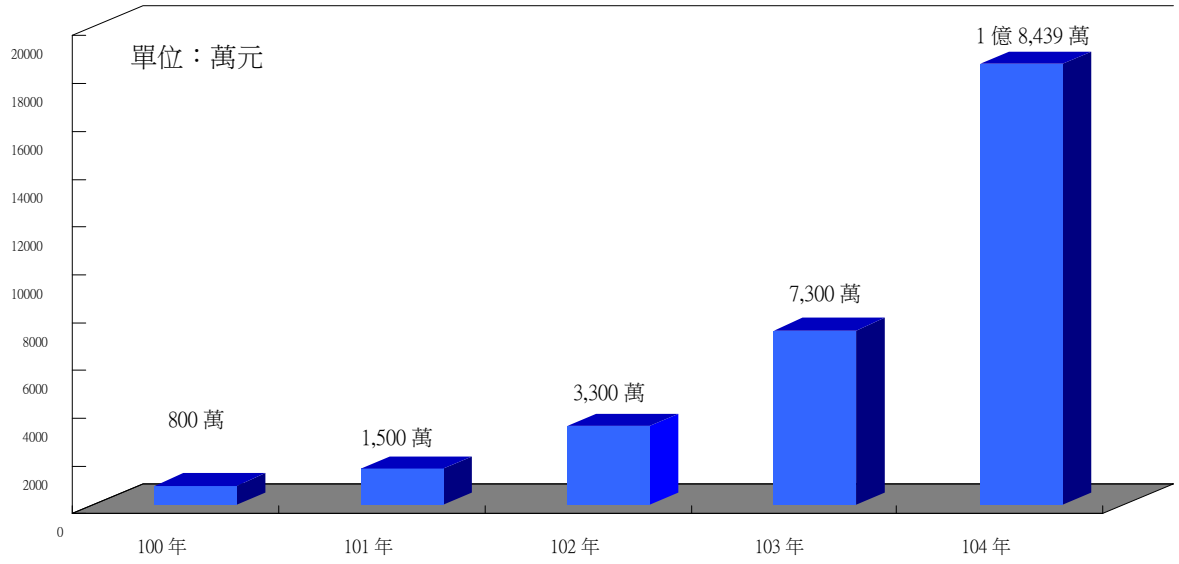



圖16：100年~104年活動式假牙補助經費一覽表

2、執行成果:本年度1~6月共提供1,900位長者裝置，各年度補助人數如下(如表1):

表1：歷年補助人數　　單位：人

| 對象/內容/年度 | 65歲以上銀髮族（100-102年為70歲） | | 55歲以上原住民（101年加入補助對象） | |
|---|---|---|---|---|
| | 免費口腔檢查 | 活動式假牙裝置補助 | 免費口腔檢查 | 活動式假牙裝置補助 |
| 100年 | 1,337 | 177 | - | - |
| 101年 | 2,466 | 338 | 112 | 33 |
| 102年 | 2,822 | 820 | 101 | 46 |
| 103年1~6月 | 3,301 | 1,870 | 63 | 30 |
| **總計** | **9,926** | **3,205** | **276** | **109** |

(三)建構優質就醫環境，提升醫療服務品質：

1、醫療資源豐富:本市67家醫院(3家醫學中心，11家區域醫院,53家地區醫院【含3家中醫醫院】),3,247家診所(西醫診所1,584家、中醫診所731家、牙醫診所932家)，醫師8,451人，每萬人口執業醫師數31.22人,每萬人口享有病床數及每萬人口醫師數皆為五都第二，僅次於臺北市。

2、實施醫院督導考核並配合辦理醫院評鑑：於5~11月會同都發局、消防局及環保局進行醫院全面公共安全聯合檢查，實地進行督導考核，配合衛福部辦理醫院評鑑。

3、妥善解決醫療爭議，增進醫病關係和諧:

(1)成立「醫療糾紛關懷小組」：去年完成輔導中彰投共15家地區醫院成立「醫療糾紛關懷小組」，本年度除持續追蹤關懷小組運作情形，另再新增輔導8家醫院成立關懷小組。

(2)辦理醫療糾紛調解：99年至本年6月調解成果(如圖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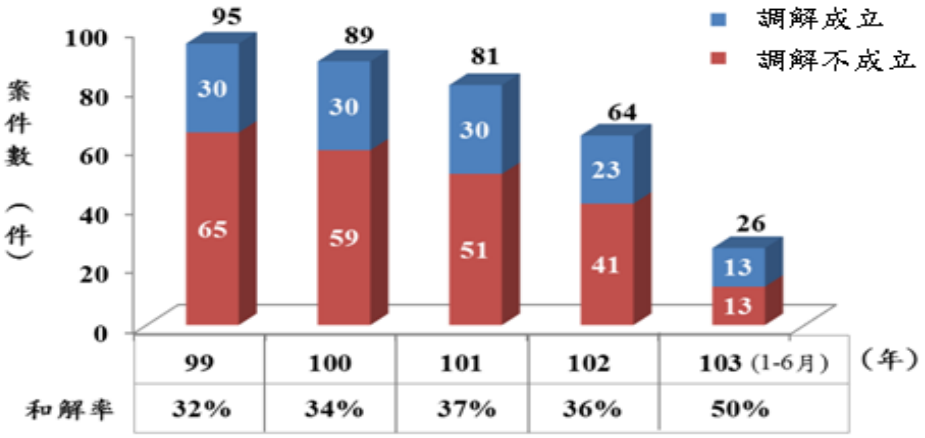



圖17：99年-103年醫療糾紛案件調解結果

(3)參與臺中地方法院率全國之先，試辦「醫療調解」制度，增加醫療糾紛處理管道：地方法院受理醫糾訴訟案件時，採先調解、再訴訟的方式，50%的案件在2個月內達成和解。此試辦制度因成效良好，中央亦正研議全國試辦中。

4、配合健保署推動和平區整合性保健醫療服務：
由本市中山附醫結合當地基層診所，共同提供和平區整合式「全人醫療照護服務」。

5、建立夥伴關係：透過各醫師（西醫師、中醫師、牙醫師）公會，建立自主管理機制，提供市民優質就醫環境，並協助宣導相關公共衛生政策。

(四)建立優質緊急醫療救護體系：

1、17家急救責任醫院(如圖18)，提供24小時優質緊急醫療服務：本局每年辦理各急救責任醫院「緊急醫療救護業務督考及緊急災害應變演練」，並積極配合相關單位辦理各類災害之大量傷病患緊急醫療救護演練。



圖18：本市17家急救責任醫院分布圖

2、辦理民防醫護大隊常年訓練及 AED 管理員教育訓練課程，共 4 場次，參訓共 562 人次(如圖 19、20)。



圖 19： AED 管理員訓練實作練習




圖 20： 民防醫護大隊訓練

3、持續辦理全民 CPR+AED 教育，共 29 場次，計 3,254 人次參加。

4、積極推動醫院急診室之防暴安全措施。

5、本市共有 220 輛救護車，本年 1~6 月完成 106 輛次救護車查核，均符合規定。

6、持續督導本市 4 家基地醫院推動「提升急診暨轉診品質計畫」強化各網絡醫院之轉診機制與平臺。

7、與消防局及各急救責任醫院合作，建置到院前「猝死登錄系統」本年 1~6 月底共完成 900 位猝死個案

分析，以疑似心臟疾病(佔 89.84%)占大宗。

(五)與醫療機構合作，共同行政相驗服務:

有58位基層診所醫師共同提供行政相驗服務，1~6月共提供333件服務。

(六)加強身心障礙者鑑定服務：

1、本市共 24 家醫院提供服務(如表 2)。

表 2：本市 24 家提供身心障礙者鑑定服務醫院

| 山區 | 海區 | 屯區 |
|---|---|---|
| 1、中國附醫＊<br>2、衛福部豐原醫院＊<br>3、臺中慈濟<br>4、澄清復健醫院<br>5、清海醫院<br>6、臺中維新醫院 | 1、臺中榮總＊<br>2、衛福部臺中醫院＊<br>3、童綜合醫院＊<br>4、澄清醫院中港分院<br>5、光田綜合醫院<br>6、大甲李綜合醫院<br>7、陽光精神科醫院<br>8、清濱醫院<br>9、靜和醫院 | 1、中山附醫＊<br>2、大里仁愛醫院＊<br>3、林新醫院<br>4、澄清醫院<br>5、國軍臺中總醫院<br>6、新菩提醫院<br>7、宏恩醫院龍安分院<br>8、臺中仁愛醫院<br>9、中山附醫中興分院 |
| 計 6 家 | 計 9 家 | 計 9 家 |
| 共計 24 家 | | |

2、本市有 7 家鑑定醫院同時可提供醫療鑑定及需求評估之服務，分別為：中國附醫、中山附醫、臺中榮總、衛福部臺中醫院與豐原醫院、大里仁愛醫院、及童綜合醫院。

3、鑑定量:1~6 月共鑑定 1 萬 1,190 件，對無法到院者並提供到宅鑑定(占 1%)。

(七)提升護理機構服務品質：

1、實施護理機構督導考核並配合辦理評鑑:會同都發局、消防局及環保局，於 6~10 月對本市 59 家一般護理之家及 17 家產後護理之家全面進行公共安全聯合檢查，實地進行督導考核，並配合衛福部辦理評鑑。

2、災害演練：為加強機構緊急應變能力及感控品質，本年 6 月 10 日於順天醫院辦理「一般護理之家複合式災害觀摩示範演練暨應變計畫實務工作坊」，護

理之家全數參與學習。

四、健康促進生活化：

（一）戒菸共同照護網：

戒菸資源管道，包括免費戒菸諮詢專線0800-63-63-63、200家社區藥局戒菸諮詢服務站、399家合約醫事機構及戒菸班等，共同提供戒菸諮詢衛教服務與個案管理。另本年業已輔導14家醫院參與「無菸醫院品質提升計畫」。（如表3）

表3：本市成人、國中生、高中職學生與全國歷年吸菸率比較(單位：%)

| 項目 / 年度 | 成人 | | 國中生 | | 高中職生 | |
|---|---|---|---|---|---|---|
| | 本市 | 全國 | 本市 | 全國 | 本市 | 全國 |
| 99 | 17 | 19.8 | 5 | 8 | - | - |
| 100 | 17.3 | 19.1 | 5.1 | 7.3 | 12.9 | 14.7 |
| 101 | 19.7 | 18.7 | 5.4 | 6.7 | 12.5 | 14.1 |
| 102 | 16.9 | 18 | 2.2 | 5.2 | 7.6 | 11.9 |

（二）癌症篩檢執行成效：

1、四大癌症篩檢執行成效（如表4、5）：

表4：本市歷年子宮頸癌、乳癌篩檢執行成果

| 項目 / 年度 | 子宮頸癌 | | | | 乳癌 | | | |
|---|---|---|---|---|---|---|---|---|
| | 篩檢人數 | 目標達成率% | 發生陽性個案人數 | 確診癌症人數 | 篩檢人數 | 目標達成率% | 發生陽性個案人數 | 確診癌症人數 |
| 99 | 76,749 | 99.9 | 1,050 | 114 | 53,665 | 123.4 | 4,570 | 218 |
| 100 | 82,189 | 91.3 | 1,422 | 499 | 58,393 | 97.2 | 5,963 | 287 |
| 101 | 82,976 | 100.6 | 1,577 | 385 | 67,784 | 95.3 | 6,545 | 338 |
| 102 | 64,447 | 99.2 | 1,441 | 386 | 73,962 | 95.4 | 6,230 | 361 |
| 103年1~6月 | 29,478 | 42 | 737 | 123 | 34,757 | 36.6 | 2,253 | 137 |
| 合　計 | 335,839 | 86.6 | 6,227 | 1,507 | 288,561 | 89.58 | 25,561 | 1,341 |

表 5：本市歷年大腸癌、口腔癌篩檢執行成果

| 項目 / 年度 | 大腸癌 | | | | 口腔癌 | | | |
|---|---|---|---|---|---|---|---|---|
| | 篩檢人數 | 目標達成率% | 發生陽性個案人數 | 確診癌症人數 | 篩檢人數 | 目標達成率% | 發生陽性個案人數 | 確診癌症人數 |
| 99 | 102,096 | 96.7 | 7,711 | 151 | 82,252 | 99.8 | 6571 | 157 |
| 100 | 83,589 | 73.8 | 6,517 | 183 | 94,021 | 132 | 6,428 | 161 |
| 101 | 117,067 | 104.6 | 7,613 | 196 | 114,487 | 154.23 | 6,654 | 169 |
| 102 | 107,158 | 80.8 | 8,363 | 246 | 103,557 | 102.9 | 6,577 | 164 |
| 103年1~6月 | 61,162 | 41.6 | 3,772 | 91 | 52,792 | 54.8 | 3,021 | 75 |
| 合　計 | 471,072 | 79.5 | 33,976 | 867 | 447,109 | 108.75 | 29,251 | 726 |

(三)母乳哺育推廣成效：

1、鼓勵公共場所設置哺集乳室，輔導212 家法定公共場所及275 處公私立職場設置哺(集)乳室。

2、印製「媽咪哺乳手冊」宣導母乳哺育，提升母乳哺育率。

(四)人類乳突病毒疫苗(HPV)接種計畫：

人類乳突病毒感染疾病與子宮頸癌關係密切，本府本年度試辦補助HPV疫苗接種，每人補助1,500元，迄今共補助接種333人。明年起國一女生可完全免費施，為女性提供更完善的健康保護力。

(五)健康減重：

為營造本市健康減重風氣，推動「腹平減重樂臺中」活動，本年本市減重目標將號召5萬人參與，共同甩油100噸，目前已有2萬1,941人報名參加，減重公斤數達14.8公噸(如表6)。

表 6：100~103 年 健康減重相關成果

| 項目 / 年度 | 參與人數 | | 減重噸數 | |
|---|---|---|---|---|
| | 目　標 | 成　果 | 目　標 | 成　果 |
| 100 | 52,000 | 85,000 | 100 | 123 |
| 101 | 50,000 | 101,230 | 101 | 179 |
| 102 | 75,000 | 100,599 | 100 | 144 |
| 103（1~6 月） | 50,000 | 21,941 | 100 | 14.8 |

（六）新住民婦幼健康及事故傷害防制執行成效：

1、新住民逐一建卡管理，並提供婦幼健康，指導生育保健與諮詢，建卡率達 100%。

2、提供設籍前未納健保之懷孕新住民產前檢查補助(如表 7)。

表 7：新住民婦女產前檢查補助

| 項目 / 年度 | 總申請案數 | 外籍配偶 | | 大陸配偶 | | 補助金額（元） |
|---|---|---|---|---|---|---|
| | | 申請案數 | 申請比率% | 申請案數 | 申請比率% | |
| 101 | 1,484 | 407 | 27.4 | 1,077 | 72.6 | 890,400 |
| 102 | 1,605 | 360 | 22.4 | 1,245 | 77.6 | 944,474 |
| 103 1~6 月 | 972 | 159 | 16.4 | 813 | 83.6 | 423,777 |

3、強化家長居家安全知能，營造居家安全環境，提供育有 6 歲以下子女之家庭居家安全環境檢核與諮詢，去年共完成 2,007 家戶。

4、於轄區 18 區衛生所設置 27 名通譯員，提供生育保健及居家安全檢核通譯服務。

（七）兒童發展遲緩篩檢執行成效：

1、建構可近性評估服務網絡：

(1)設置中國附醫、中山附醫、衛福部臺中醫院、臺中榮總、童綜合醫院、光田醫院及臺中慈濟等 7 家聯合評估中心，提供疑似發展遲緩兒童評估鑑定服

務，平均等候鑑定時間由原 3~4 個月降為 1.5~2 個月。

(2)遲緩兒童確診評估成果(如表 8)：

表 8：聯合評估中心評估成果　　單位：人

| 年度 | 評估人數 | 確診結果 | | |
|---|---|---|---|---|
| | | 正常 | 疑似遲緩 | 發展遲緩 |
| 100 年 | 2,090 | 288（14%） | 359（17%） | 1,443（69%） |
| 101 年 | 2,476 | 317（13%） | 450（18%） | 1,709（69%） |
| 102 年 | 2,290 | 320（14%） | 346（15%） | 1,624（71%） |
| 103 年 1~6 月 | 1,130 | 150（13%） | 259（23%） | 721（64%） |

2、加強早期療育服務：本年結合弘毓基金會，於沙鹿、大肚、清水、外埔、豐原、石岡、東勢、新社、和平等 9 區設置巡迴車資源站，提供篩檢、評估、居家復健及到宅診療等多項可近性的療育服務。

3、加強篩檢、轉介通報：鼓勵醫療院所主動通報轉介，經確診為「發展遲緩兒童」者，國健署每案補助確診轉介費 800 元。

五、心理健康：

(一)心理衛生：

1、成立心理健康委員會並積極辦理心理健康講座宣導，本年迄今辦理 23 場次，計 4,515 人次，此外並強化相關網絡之聯結(如圖 21)。



圖 21：心理健康宣導活動

（二）自殺防治業務：

1、衛福部設置 24 小時安心專線電話 0800-788-995（請幫幫　救救我），由專業人員提供心理諮詢及情緒支持。

2、設置 22 個免費心理諮詢服務站，本年迄今共計服務 282 人次，民眾可撥打各區衛生所預約。

3、結合民間資源，辦理「自殺防治守門人講座」，本年迄今辦理 23 場次，計 9,029 人次參加(如表 9)。

表 9：自殺守門人宣導

| 年度 | 場次 | 人次 |
|---|---|---|
| 101 | 55 | 9,172 |
| 102 | 97 | 13,701 |
| 103（1~6 月） | 23 | 9,029 |

4、於社區廣貼自殺防治警示標語，並對販售木炭及農藥通路商辦理「珍愛生命守門人」教育訓練，提昇初級預防成效。

5、針對自殺未遂及高風險通報個案，提供心理關懷服務，本年 1~6 月共計通報 1,870 人次，追蹤訪視 1 萬 1,770 人次。

6、提昇老人心理健康：

(1)辦理老人心理健康評估，提供老人憂鬱量表篩檢服務，去年篩檢 2 萬 8,798 人(如表 10)。

表 10：老人憂鬱篩檢

| 年度 | 篩檢量（人次） |
|---|---|
| 100 | 14,527 |
| 101 | 13,830 |
| 102 | 28,798 |
| 103（1~6 月） | 5,096 |

(2)對疑似高風險個案則轉介心理師進行心理輔導，並由關懷員提供至少 3 個月關懷服務，依個案需求給

予相關資源連結及轉介。

(3)心理健康社區衛教宣導，去年辦理約 235 場次，計有 3 萬 4,780 人參加。

(三)精神衛生：

1、推動精神病患社區健康照護服務：

本市有 13 家精神復健機構，其中日間型計 9 家，可提供 514 人服務量；住宿型計 4 家，可提供 313 人服務量(如表 11)。

表 11：本市精神復健機構資源

| 區域別 | 機構名稱 | 開放床數 |
|---|---|---|
| **社區復健中心(日間型機構)，共 9 家** | | |
| 豐原區 | 山線社區復健中心 | 60 |
| 清水區 | 同心圓社區復健中心 | 45 |
| 大里區 | 行健社區復健中心 | 99 |
| | 衛福部草屯療養院附設生活旗艦店社區復健中心 | 120 |
| 烏日區 | 湖日社區復健中心 | 30 |
| 西區 | 美麗境界社區復健中心 | 30 |
| 西屯區 | 美麗新世界社區復健中心 | 45 |
| 太平區 | 慶沅社區復健中心 | 15 |
| 南區 |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工學社區復健中心 | 11 |
| **合　計** | | 455 |
| **康復之家(住宿型機構)，共 4 家** | | |
| 豐原區 | 山水居康復之家 | 45 |
| 大里區 | 大和康復之家 | 99 |
| | 心元康復之家 | 70 |
| 北屯區 | 晴光康復之家 | 99 |
| **共　計** | | **313** |

2、社區精神病患個案管理(如表 12)：

去年列管個案數共 1 萬 0,101 人，其以三、四級個案占多數(如表 13)，由公共衛生護士以家訪、辦公室會談及電訪等方式提供社區照護服務，關懷訪視共計 5 萬 1,786 人次，年平均每位病患受訪次數為 5.13 次/人，面訪病人比率為 58.9%，截至本年 6 月列管個案數共 1 萬 0,829 人。

表 12:本市社區精神病人服務概況

| 項目 / 年度 | 列管人數 | 訪視人次 | 協助就醫次數（人次） |
|---|---|---|---|
| 100 | 8,035 人（約佔人口 0.3%） | 37,071 人次（平均 4.6 次） | 1,400 |
| 101 | 8,789 人（約佔人口 0.3%） | 41,098 人次（平均 4.5 次） | 1,282 |
| 102 | 10,101 人（約佔人口 0.3%） | 51,786 人次（平均 4.8 次） | 772 |

表 13：102 年精神病患管理人數　（單位：人）

| 實際個案照護人數 A=B+C+D+E+F+G | 一級（新收案及剛出院之個案）B | 二級（一級之個案收案 3 個月後，已沒有危險性）C | 三級（二級個案，追蹤 6 個月以上者）D | 四級（病情連續穩定者）E | 五級（特殊個案、社區滋擾但未確診者）F | 未分級 G | 銷案 H | 個案總數 I=A+H | 追蹤照護人次數 | | | | |
|---|---|---|---|---|---|---|---|---|---|---|---|---|---|
| | | | | | | | | | 家庭訪視 J | 電話訪視 K | 辦公室會談 L | 其他 M | 共計 N=J+K+L+M |
| 10,101 | 650 | 116 | 1,716 | 7,601 | 16 | 2 | 6,682 | 16,783 | 30,509 | 18,750 | 2,263 | 264 | 51,786 |

3、社區精神病患緊急送醫服務：

本市有 17 家精神醫療院所，協助病患緊急送醫及安置，提供 24 小時即時服務。

4、出院準備服務：

18家精神醫療院所對出院病人皆提供出院準備服務，並將個案轉介至本局，由公衛護士於2週內完成訪視(家訪、電訪或辦公室會談)，以增進社區病患穩定度，降低發病率及再住院率，去年共完成3,339件本年1~6月已完成1,684件。

5、結合「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精神衛生社福基金會」提供資源與協助：

(1)提供精神病友就醫車資補助，去年度補助約90萬元；本年度亦編列60萬經費。

(2)辦理「假日關懷電影院」，2場計700人參加，提供病友紓壓管道。

(3)辦理康復天使趣味競賽暨歌唱才藝比賽：邀請醫療機構及精神復健機構組隊參賽，共計18隊560人參與，間接提升病友的自信心。

6、舉辦記者會，喚起社會大眾的關心：

(1)辦理「精神醫療宅配通-精神科居家治療」記者會，由曾接受居家治療之精神病友現身，鼓勵符合條件之精神病友申請居家治療。由14家醫院派遣醫護人員到精神病友家裡提供居家治療，去年累計總共有14,699人次接受該項服務。

(2)辦理「思覺失調症倡議記者會」(如下圖22、23)，邀請美國精神科醫師丹尼費雪等人現身說法，推動精神病人去汙名化；目前本市列管之精神病人，有5,322人(占52.46%)被診斷為精神分裂症(即思覺失調症)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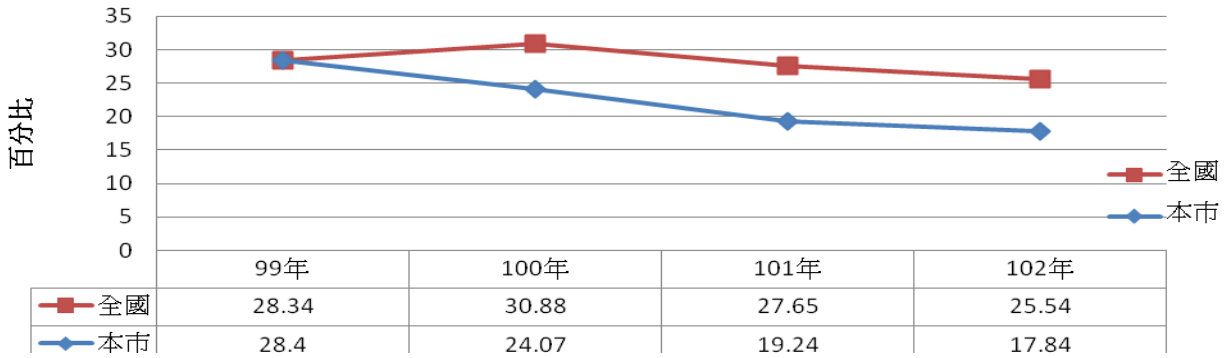


圖22、23：思覺失調症倡議記者會

（四）毒品防制：

1、施用毒品之再犯率逐年下降(如圖 24)：

本市一、二級毒品個案其一年內施用毒品之再犯率低於全國，顯見輔導管理級毒品個案漸見成效。(資料來源：法務部決策支援系統)




| | 99年 | 100年 | 101年 | 102年 |
|---|---|---|---|---|
| 全國 | 28.34 | 30.88 | 27.65 | 25.54 |
| 本市 | 28.4 | 24.07 | 19.24 | 17.84 |

圖 24：99-102 年本市列管一、二級個案一年內施用毒品再犯率與全國之比

2、藥癮戒治機構設置居六都之冠：

本市有 19 家醫療院所提供藥癮戒治服務，為六都之冠(如表 14)，每月參與美沙冬治療約有 1,300 人；另為方便藥癮者服用美沙冬，本市設置之給藥點亦為全國最多。

表 14：六都戒癮治療機構家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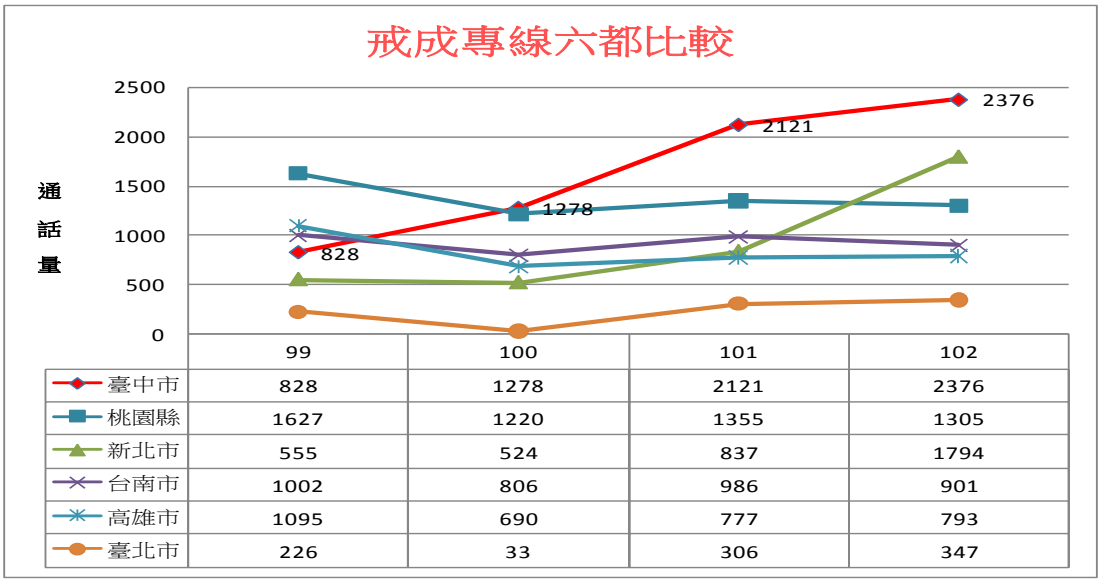
| 六都 / 類別 | 臺中市 | 臺北市 | 新北市 | 高雄市 | 臺南市 | 桃園縣 |
|---|---|---|---|---|---|---|
| 指定藥癮戒治機構 | 19 | 17 | 16 | 14 | 10 | 8 |
| 美沙冬輔助治療機構 | 18（含衛生所衛星給藥點） | 3 | 8 | 9 | 16（含衛生所衛星給藥點） | 3 |

3、創新作為：

自 101 年開始推動「重心出發，提升海洛因藥癮者戒癮動機計畫」：此為心理諮詢與行為改變技術，每次安排美沙冬藥癮者個別會談 50-60 分，為期半年共 11 次，藉由小目標設定，改善用藥行為，提升戒癮動機，延長留置率。去年共服務 50 名(297 人次)，其醫療留置率高達九成，且毒品再犯率明顯降低。

4、戒毒諮詢專線服務量六都第一多：

本市戒成專線通話量為六都最多，去年度接聽電話總計為 2,376 通(如圖 25)。




| | 99 | 100 | 101 | 102 |
|---|---|---|---|---|
| 臺中市 | 828 | 1278 | 2121 | 2376 |
| 桃園縣 | 1627 | 1220 | 1355 | 1305 |
| 新北市 | 555 | 524 | 837 | 1794 |
| 台南市 | 1002 | 806 | 986 | 901 |
| 高雄市 | 1095 | 690 | 777 | 793 |
| 臺北市 | 226 | 33 | 306 | 347 |

圖 25：六都 99 至 102 年毒防中心戒成專線來電統計

(五)性侵及家暴業務：

1、性侵害加害人處遇：由本市 10 家醫療院所及 3 家民間團體，提供加害人適切處遇模式，以提升處遇成效。

(1)設置加害人評估小組，定期討論加害人身心狀況之評估及處遇建議，並提供適切性之處遇課程，去年共召開會議 19 次，評估 731 案，截至本年 6 月，處遇中人數計 546 人。

(2)本市再犯率約 0.62%，針對再犯率高之性侵者於出監前即預先安排處遇機構，出監當天即由警察局婦幼隊接送至處遇機構進行處遇課程，此無縫接軌機制為全國首創，100 年至本年 6 月執行無縫接軌機制的加害人計 81 人。

2、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由本市 7 家醫療院所及 2 家民間團體，辦理加害人處遇課程，本年截至 6 月處遇中人數共計 108 人。

(註：97 年截至本年 6 月，本市累計家暴個案量為 1,464 案，再犯家暴案件為 15 案，再犯率為 1.02%)

3、酒癮戒治服務：

協助經法院裁定需強制接受酒癮處遇治療之家暴加害人或具戒治意願之兒少保護個案及高風險家庭之酒癮個案，前往指定醫療機構接受完整戒癮治療，去年共計協助125人參與，本年截至6月已協助68人參與此方案。

六、 活躍樂齡幸福老：

因應人口快速老化，承諾支持世界衛生組織推動「高齡友善城市」，本局透過「政府平台」的社會倡議，透過在地及國際跨域夥伴合作，推動高齡友善理念，提昇政策實踐之目標。

(一)大臺中高齡友善城市理念架構：

參考WHO高齡友善城市指引，經過焦點團體訪談內容、高齡友善需求評估、系統文獻查證及本府推動委員會共識，本市強調以在地文化觀點及促進高齡者認同關係發展；並透過倡議教育與夥伴合作之政策策略，發展具臺中特色之高齡友善城市(如圖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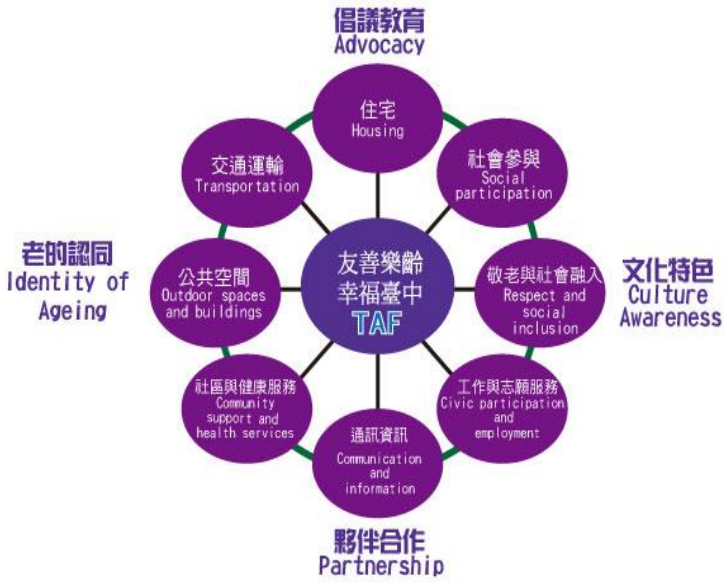



圖26：大臺中高齡友善城市理念架構

(二)樂齡行動導航平臺：

全國首創以老人需求之實證研究結果為基礎，將「健康照護資訊」結合「地理資訊系統」，開發「樂齡行動導航平臺」整合約9,000筆高齡者所需之社區健康與服務資料，提供「醫療服務」、「保健服務」、「長

期照顧」、「藥事服務」、「醫療器材」與「衛生所」、「其他服務」七大搜尋類別，63種公共衛生服務，提供在地化樂齡活動資訊，讓民眾更方便使用樂齡公共資源，截至本年6月瀏覽人次超過7萬3,000人次，平臺更榮獲「2014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智慧醫療組」優勝，成為全國高齡者服務需求的資訊創舉 （如圖27）。




圖 27：樂齡行動導航平臺榮獲「2014 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智慧醫療組優勝」

為延伸平臺功能，使民眾能隨時隨地取得樂齡服務，已於本年7月開放下載「樂齡行動導航」APP，新增功能如下：

1、調整系統介面，符合手機與平板等行動載具版面。

2、結合 Web2.0 工具，連結本局「健康就是讚」粉絲頁，提供公共衛生服務資訊。

3、導入 Google 語音導航，提供聲音導航功能。

4、整合問卷與投票系統，不定期舉辦問卷與投票收集民眾心聲。

5、推播重要訊息，透過 APP 快速與及時傳遞重要資訊。

(三)樂齡傳播幸福種子：

為促進全民參與，藉由樂齡行動導航平臺邀請市民加入樂齡傳播幸福種子，讓市民可同步接收第一手本府跨局處樂齡活動資訊，截至本年6月約有2萬1,000位種子。

(四)推動樂齡照護機構認證：

以理念融入、運用樂齡行動導航平臺的公共衛生

服務資源及拓展樂齡傳播幸福種子作為認證標章，通過者將公開頒發認證標章，以提供民眾優質照護機構的選擇資訊，截至本年6月已有4家機構申請。

（五）失智症教育訓練：

為預防成為被照顧者，將於所有行政區，以衛生所作為在地活動支援據點，結合區公所之各區里長及在地化組織領導者，辦理30場「認識失智症 健康巡迴講座」(如圖28)發展社區生活網絡之失智守護人力資源地圖與問題解決加油站，強化基層保健服務，截至本年6月已辦理28場次，共2,800位參加。




圖28：中西區辦理「認識失智症 健康巡迴講座」活動合照

（六）長期照護：

截至6月30日活動個案數為6,937人，其中輕度失能2,089人、中度1,535人、重度3,313人。因本市於100~102執行成效良好，故本年衛福部補助本市之經費不但居全國之冠，更占全國總經費之18.68%。去年經費執行率100%，使用居家護理、居家復健、喘息服務歷年成長情形(如表15)。

表15：本市長期照顧服務量使用情形

| 項目 / 年份 | 喘息服務 | | 居家復健 | | 居家護理 | |
|---|---|---|---|---|---|---|
| | 人日 | 成長率 | 人次 | 成長率 | 人次 | 成長率 |
| 99年 | 7,176 | - | 3,078 | - | 1,972 | - |
| 100年 | 10,524 | 46.66% | 4,350 | 41.33% | 4,126 | 109.22% |
| 101年 | 11,507 | 9.34% | 5,917 | 36.02% | 6,866 | 66.41% |
| 102年 | 17,440 | 51.56% | 6,927 | 17.07% | 6,946 | 1.17% |

## 七、 榮耀與肯定：(本局接受中央考評成果)

| 分類 | 業務考評名稱 | 100 年 | 101 年 | 102 年 |
|---|---|---|---|---|
| 整體績效 | 地方衛生機關業務考評-綜合獎 | **五都第 1 名** | **五都第 1 名** | **五都第 1 名** |
| | 衛教推動業務 | - | **五都第 2 名** | **五都第 1 名** |
| | 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智慧醫療組 | 未辦評比 | | **優勝（與臺北市併列）** |
| 醫政 | 醫政業務整體考評 | - | **五都第 1 名** | **五都第 1 名** |
| | 協助二代健保宣導 | 未辦評比 | | **便捷服務健保之友獎** |
| 防疫 | 防疫業務整體考評 | **五都第 1 名** | **五都第 1 名** | **五都第 2 名** |
| | 三麻一風防治 | **五都第 2 名** | - | **五都第 1 名（亦為全國第一）** |
| | 流感 A/H5N1 疫苗自願接種完成率 | 未辦評比 | | **甲組第一名** |
| | 流感疫苗接種 | **甲等** | **甲等** | **甲等** |
| | 流感大流行兵棋推演 | **全國第 1 名** | 未辦評比 | |
| | 社群動員愛滋檢驗 | 未辦評比 | **五都第 1 名** | 特別獎 |
| 食品藥物 | 食品藥物業務整體考評 | **五都第 2 名** | **食品類 五都第 1 名** | **食品類 五都第 1 名** |
| | 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 | **全國第 1 名** | **全國第 1 名** | **全國第 1 名** |
| | 加強取締偽劣假藥及非法廣播電台 | **績優** | 未辦評比 | |
| | 執行西藥製藥廠 GMP 查核、自用原料藥查核及不良藥品回收等相關業務 | 未辦評比 | **五都第 1 名** | 未辦評比 |
| 檢驗業務 | 檢驗業務 | 優異獎 | （因實驗室整修） | 優異獎 |
| 保健 | 保健業務整體考評 | - | **五都第 1 名** | **五都第 1 名** |
| | 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 | - | **五都第 1 名** | **五都第 1 名** |
| | 輔導中區老人健康促進競賽活動 | 金牌：北區育德<br>銀牌：北屯區三木日光<br>銅牌：北區新興 | 未辦評比 | 最佳特色獎：北屯區三木日光關懷據點<br>第 3 名：北區新興社區關懷據點 |

| 分類 | 業務考評名稱 | 100 年 | 101 年 | 102 年 |
|---|---|---|---|---|
| | | | | |
| | 癌症篩檢<br>（全國評比成果） | **整體四癌篩檢：第 1 名**<br>**乳癌：第 2 名**<br>**口腔癌：第 2 名**<br>**大腸癌第 2 名**<br>**子宮頸癌：第 1 名** | - | - |
| | 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輔導計畫 | 績優 | 績優 | 優等 |
| | 部落社區健康營造中心計畫 | 梨山衛生所<br>單位榮譽褒揚獎 | 梨山衛生所<br>績優單位 | **梨山衛生所**<br>**全國第一** |
| | 肥胖防治 | **1、達標獎**<br>**2、破百獎（全國第 3 名）** | 1、**達標獎**<br>2、**破百獎（六都第 1）**<br>3、**參與率卓越獎（六都第 2）**<br>4、**達成率卓越獎（六都第 2）** | 1、**達標獎**<br>2、**破百獎（全國第 1 名）**<br>3、**參與率卓越獎（六都第 3）** |
| | 健康體能暨代謝症候群及肥胖防治 | **五都第 1 名** | 101 年起未特別分出考評計分 | |
| | 出生性別比之監測與稽查 | 績優成績獎<br>**同臺北市併列** | | |
| | 菸害防制 | **五都第 2 名** | **五都第 2 名** | **五都第 2 名** |
| | 低嚼檳率縣市口腔防治力調查 | 未辦評比 | **本組第 1 名** | **本組第 1 名** |
| | 輔導衛生所參獎-金所獎 | - | **老人健康促進卓越獎：和平區衛生所**<br>**致胖環境改善卓越獎：新社區衛生所** | **致胖環境檢視類優等獎:石岡區衛生所**<br>**建立癌症篩檢服務網絡佳作:梧棲區衛生所** |
| **心理健康** | 防止愷他命濫用宣導 | 未辦評比 | | **五都第 1 名** |
| | 直轄市、縣(市)政府推動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業務計畫 | 優等 | 未辦評比 | 特優 |

| 分類 | 業務考評名稱 | 100 年 | 101 年 | 102 年 |
|---|---|---|---|---|
| | 縣市政府辦理人口販運工作成果 | 未辦評比 | | 優等 |
| | 災害防救演習-災難心理衛生 | | | 優等 |
| 長照業務 | 長期照護業務整體考評 | 五都第 1 名 | 五都第 2 名 | 五都第 1 名 |

## 參、創新措施

一、辦理「餐飲衛生分級評核」:

為輔導業者符合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相關規定，本局將結合設有食品、營養及餐飲相關科系之8所大學之學者專家共同參與輔導評核，提升業者衛生自主管理知能，評核結果將分為「優級」、「良級」並核發標章，以作為消費者選擇機制，建立「食」在安心的消費環境。

二、管控原料用藥，杜絕成為偽、劣、假藥源頭：

打擊不法，加強西藥製劑廠自用原料藥源頭查核，以防止原料藥流入不法用途。本局自101年起配合中央，查核99至102年進口之自用原料藥使用情形，已查核29家西藥製劑廠，皆無不法。將繼續加強輔導製造業者，強化自用原料藥管理，以保障民眾用藥安全。

三、揪感心服務！~藥袋點字圖形貼紙：

為協助長者正確服藥，特別結合盲人福利協進會推出「藥袋點字圖形貼紙」，由專業藥師於藥事照護時，貼心為長者、盲人等族群黏貼於藥袋上，提升辨識度，也降低錯誤用藥的頻率。未來將持續提升服務品質及內容、增加服務對象及鼓勵熱心藥師(生)參與、並爭取更多公彩經費挹注。(如圖29、30)



圖 29:盲人點字藥袋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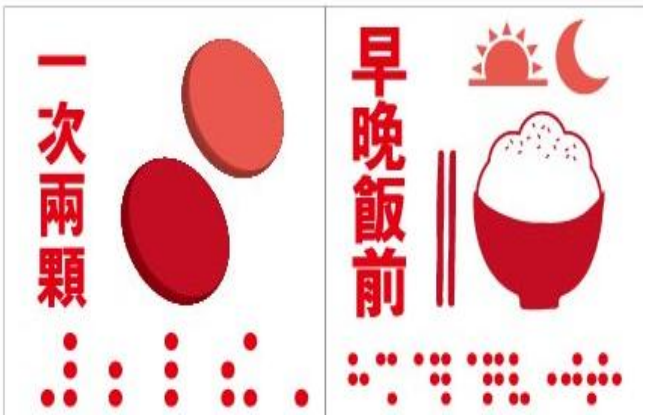



圖 30：揪感心服務-藥袋點字圖形貼紙

四、全國首創「食品添加物輔導，拒絕化工原料用於食品」:

為加強食品添加物源頭及販售端之管理，避免化工原料被錯用至食品，去年與「中華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發展協會」合作，實地現場輔導15家食品添加物製售端業者，並頒發「衛生自主管理輔導證明書」給優良業者加以表揚(如圖31)。該計畫建立之模式因深獲中央肯定，故中央已於本年推廣到其他縣市，使食品添加物業者落實三分管理(進口分流、製造分業、販賣分區)。



圖 31：頒發「衛生自主管理輔導證明書」

五、樂齡活力社區營造：

本年3月首創以衛生所、醫療院所為推動平台，輔導在地社區團體組織(含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樂齡學習資源中心、老人會等)，導入10週以上融入在地文化特色之健康促進活動課程，增進社區民眾參與，共同營造樂齡活力社區，通過者將公開頒發「臺中市高齡友善城市樂齡活力社區標章」，讓健康促進理念在地化。

六、樂齡活力社區典範：

為鼓勵更多社區團體發展具高齡友善之社區亮點特色，以達一區一樂齡活力社區目標，正公開徵求樂齡活力社區典範，透過理念融入程度、運作模式、參與機制及特色創新等標準，評選樂齡活力社區典範標竿，藉以分享社區健康營造經驗，落實健康生活之永續發展。

##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臺中市食品檢舉獎金上路：

為鼓勵消費者揭發不法，訂定「臺中市檢舉重大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案件獎勵辦法」，民眾檢舉違反食品案件，如「攙偽或假冒」、「添加未經許可之添加物」，若經本局查證違規屬實且裁罰確定後，將提撥罰鍰實收金額50%作為檢舉獎金(發放金額以1,500萬元整為上限)。

目前本辦法草案已通過本府法規會審議，即將發布施行。

二、含塑膠材質之紙製免洗餐具須詳細標示：

衛福部已於本年6月19日公告含塑膠材質之紙製免洗餐具，須將材質名稱、耐熱溫度等8項事項標示於最小單位之販售包裝或本體，本局將辦理說明會輔導業者依規辦理，並將擇定本市商圈餐飲業，示範紙類食品容器之使用與標示，維護市民飲食安全。

三、整合藥事照護資源、確保民眾用藥安全：

為照護高診次患者、失能者、弱勢族群之用藥安全，將「全民健康保險高診次藥事照護」、「長照居家藥事服務方案」、「用藥高關懷族群藥事照護模式與服務」及「弱勢族群居家藥事服務」等4項計畫予以整合，除了避免照護對象重複外，建構資訊平台網絡，提昇服務品質之管理機制，導入「全人照護」的理念，擴增服務效率。

四、全面執行護理機構感染管制查核：

自本年度開始藉由感染管制查核作業，加強護理機構落實感染管制作為，降低機構內醫療照護相關感染風險及事件之發生，亦可強化工作人員知識、態度，落實於照護對象之技能中，提升照護服務品質，防範機構群聚事件發生，以維護服務對象健康管理及安全。

五、提升「性病患者及藥癮者全面執行愛滋病毒篩檢計畫」之篩檢人次較 2013 年增加 20%。

六、結核病十年減半目標：

積極辦理各項教育訓練、業務聯繫及政策宣導，以提升結核病個案管理品質、接觸者匡列完整性與追蹤檢查之完成率，期能透過醫院與公衛間共同合作。

七、提昇醫療照護品質：

賡續輔導醫療照護機構，以病人安全為中心，透過夥伴關係，推動自我管理，共同建構優質醫療照護環境。

八、推動全民 CPR+AED 計畫：賡續培訓 CPR 指導教師，辦理安心場所認證，建構安心城市。

九、提昇山地偏遠地區救護量能：整合並強化和平區醫療救護資源，提供整合式醫療照護服務。

十、國際健康產業園區：配合中央自由經濟示範區之國際醫療政策，持續與衛福部連繫，積極爭取於本市設立。

十一、賡續辦理健康減重：

倡議規律運動、均衡飲食及健康腰圍概念，並持續營造各項支持性健康生活環境(如社區步道消耗熱量標示、盒餐熱量標示等)，以提升民眾健康生活品質。

十二、營造無菸環境：

持續擴大無菸環境，建置戒菸服務網絡（如：無菸家庭、無菸校園、無菸職場)及推動具地方特色菸害防制宣導活動；並藉由多元反菸通路宣導，強化菸害防制法令規範，讓民眾有正確認知，以提升健康、舒適及良好的生活環境。

十三、HPV 疫苗接種計劃：

為照護婦女健康，本市104年規劃國中1年級女生全面接種HPV疫苗接種計劃，期望大幅降低婦女感染人類乳突病毒之相關疾病與死亡，並強化未來子宮頸癌防治之效果。

十四、成立本市心理健康委員會：

為強化及精進心理健康促進之基礎建設與執行成效，與有關局處成立心理健康委員會，並針對心理健康組織架構及工作方向進行規劃與討論，共同提升全體市民幸福感。

十五、促進老人心理健康帶領人培訓：

(一)培訓社區中有意者成為老人心理健康促進帶領人的民眾，推動老人心理健康促進，並運用在地力量強化社區老人自殺防治與憂鬱預防，建立在地特色化之老人心理健康促進社區服務示範模式。

(二)結合衛生所、社會局、社區關懷據點辦理老人憂鬱篩檢，針對高風險個案由心理師提供心理諮商及關懷，協助長者減輕心理困擾。

## 伍、結語

健康是基本人權，本局戮力於提供市民主動、便利又優質之健康照護服務，整體積效已連續三年榮獲中央考評為五都之冠。未來我們將持續努力，在議員們的監督指導下，聯結產、官、學多方的夥伴關係，搭建與民眾友善的橋樑，並整合社區資源，善用資訊科技，建構全方位的衛生局與便民化的衛生所，朝「健康城市、活力臺中」大目標邁進。

工作報告結束，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心健康、萬事如意。